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105年 4 月

目次

壹、 民政委員會

一、 秘書處 1
二、 民政局 19
三、 社會局 45
四、 勞工局 97
五、 政風處 141
六、 人事處 155
七、 原民會 169
八、 客委會 191
九、 研考會 211
十、 法制局 231

貳、 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 交通局 267
二、 觀光旅遊局 295
三、 地政局 317

參、 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 教育局 339
二、 文化局 389
三、 新聞局 461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秘書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李如芳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如芳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本處各項業務深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鼓勵與指導，使本處各項工作均能順利推展，謹此表示誠摯謝忱！

壹、前言

因應瞬息萬變的資訊社會，公部門所面臨的挑戰也更為嚴峻，本處秉持以民優先的施政理念，以主動積極之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打造兼備高效率、行動力及應變力之施政團隊，持續落實各項業務執行、提升行政效能，推動各項施政作為。

在展現行政效能方面，持續推展城市外交並深化交流合作，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並發揮統合協調功能，積極參與國際重要組織與城市論壇，以落實本府國際政策，發展本市成為國際NGO首都。在為民服務品質方面，強化總機話務系統硬體維管作為，提升總機人員服務效能，提供貼心便民之優質服務；另持續落實「志工首都」施政精神，精進本處志願團隊專業性，注入志工新血，充實志工量能；另亦檢討加強餐廳營運效能，推行多元供餐提供民眾及同仁優質用餐環境。

在加強行政管理方面，妥適運用人力並落實精簡政策，賞罰分明以激勵提升同仁表現；於辦公廳舍安全面向，提升辦公環境軟硬體的品質與功能，強化各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營造友善、安全之優質洽公環境；採購管理面向，落實流廢標督導機制，強化採購人員專業訓練，以健全優質採購環境，營造公開、透明、公平兼具興利防弊之政府採購制度。

最後，如芳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成果、創新措施，以及未來規劃願景，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接待各國參訪貴賓，推展城市外交

本處秉持對等原則，辦理各項禮賓業務，並持續推動本市與國際城市之聯繫交流與合作。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本處計接待 28 團次、256 位蒞市參訪之國際貴賓，包括美國、法國、荷蘭、澳洲、日本、韓國等(詳如表 1)，其中較具代表性之交流案如下

(一)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代表紀維德(Guy Wittich)

荷蘭阿爾梅勒市為本市「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參與城市之一，藉此契機，本市擴大與荷蘭之交流，未來本市可就科技產業、自行車專用道規劃等領域向荷蘭學習，雙方亦將在文化、都市再生等議題洽談合作可行性。

(二)英國在臺辦事處代表胡克定(Chris Wood)

英國曾於 2012 年成功舉辦奧運，本市亦將主辦「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未來本市可學習英國賽事舉辦經驗；並期待共同促成雙方在推動低碳、綠色交通及智慧城市等議題之合作。

(三)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

紀主任履新拜會市長，雙方就推動兩地教育、觀光、文化交流多有討論，期待未來透過本市中區再生計畫，促成雙方在文化面向之更多合作。

(四)日本名古屋市議會議長藤澤忠將

名古屋為日本中部地區商、工業及交通要地，與本市在地理位置、產業發展等方面具共同點，本市近年積極發展對日交流，希望未來兩市間能在觀光、文化、學術與產業方面有更深入的交流。

(五)土耳其貿易辦事處代表艾瑞康(Ismet Erikan)

土耳其領域橫跨歐亞，可成為本市產業進軍歐洲及中東市場入口；該國安塔利亞市(Antalya)將於 105 年 4 至 10 月舉辦 2016 安塔利亞世博會，而本市即將舉辦 2018 年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雙方達成相互設展，並藉此契機加強雙邊經貿、觀光合作之共識。

(六)荷蘭恩荷芬市市長羅布范海蘇(Rob van Gijzel)

恩荷芬市為荷蘭工業設計及科技重鎮；其高科技園區（Brainport）是荷蘭創新育成的重要據點，有「新矽谷」美譽，與本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有高度合作空間；雙方期望未來強化經貿、科技、智慧城市等議題交流，並研議簽署合作備忘錄(MOU)之可行性。

表 1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本處外賓接待情形表

日期	蒞市參訪貴賓
9 月 15 日	韓國駐臺北代表部趙百相代表一行
9 月 18 日	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代表紀維德(Guy Wittich)一行
10 月 2 日	日本青森縣觀光國際戰略局次長秋田佳紀一行
10 月 13 日	英國在臺辦事處代表胡克定(Chris Wood）一行
10 月 19 日	日本宮崎縣副知事稻用博美一行
10 月 23 日	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一行
10 月 31 日	韓國延世大學校總長鄭甲泳一行
11 月 3 日	日本鳥取縣觀光交流局岡山佳文課長補佐一行
11 月 3 日	廣州公共資源交易中心政府採購交易部汪濤部長一行
11 月 5 日	澳洲塔斯馬尼亞 D9830 扶輪友誼交換參訪團一行
11 月 12 日	美國阿肯色州前州長畢麥克(Mike Beebe)一行
11 月 19 日	日本交流協會會長大橋光夫一行
11 月 24 日	臺中日僑學校師生一行
12 月 3 日	土耳其貿易辦事處代表艾瑞康(Ismet Erikan)一行
12 月 8 日	日本青森縣觀光國際戰略局次長秋田佳紀及誘客交流課副參事中村崇一行
12 月 16 日	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及平川市長長尾忠行一行
12 月 17 日	日本宮崎縣議會議長星原透一行
12 月 21 日	日本名古屋市議會議長藤澤忠將及日臺議員聯盟會長藤田和秀一行
12 月 21、22 日	本市姊妹市美國華盛頓州塔可瑪市姊妹市業務聯繫窗口翁李煌先生蒞府拜會及參訪
1 月 13 日	2016 臺灣大選國際觀選團(IEOM 2016)一行
1 月 25 日	日本加賀市市長宮元陸訪問團一行

日期	蒞市參訪貴賓
1月26日	日本福岡縣議會藏內勇夫議員訪問團一行
2月26日	日本青森縣觀光國際戰略局次長秋田佳紀一行
2月29日	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UCLG ASPAC)秘書長賈德拉迪尤(Bernadia I. Tjandradewi)蒞市拜會及參訪
3月11日	日本鳥取縣日台親善協會常田享詳會長訪問團一行
3月17日	日本修學院久保田信之院長訪問團一行
3月19日	荷蘭恩荷芬市市長羅布范海蘇(Rob van Gijzel)一行
3月25日	全球行善組織執行長凱南羅比諾(Kaynan Rabino)一行

二、出席國際會議與活動，強化國際事務參與能力

為持續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能力，尋求與國際城市發展實質合作關係契機，本府積極參加國際會議與活動。104年9月至105年3月，本府以會員身分出席「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2015年執委暨理事會議及亞太會議」(2015 UCLG ASPAC Executive Bureau, Council Meetings and Asia-Pacific Conference)、「2015城市聯絡網執行委員會議暨國際研討會」(CityNet 2015 ExCom and International Seminar)及「2015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世界理事會議及第21屆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2015 UCLG World Council Meetings & COP21)等多場國際重要地方城市組織會議，積極參與會務運作，善盡本市會員責任，並主動參與各項國際關注議題之研討，與會員城市及組織代表分享本市施政經驗與效能，增進本市國際參與及能見度，累積國際社會對本市之支持，拓展城市外交。

三、召開第11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持續精進本市國際化業務

本府第11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於105年3月8日舉行，由府內、外專家就各機關目前推動之國際化業務情形提供意見，包括：本府英文網站建置方向、新南向政策如何與市政連結、東協廣場推動應注重面

向等，均提出具體可落實建議，本委員會確能協助打造本市成為友善國際城市，並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

四、出訪日本名古屋市與新加坡進行城市交流

(一)本市近年積極發展對日交流，為更進深化與日本城市之未來合作空間,10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前往日本名古屋市進行城市交流，拜會名古屋市政府與市議會，並參訪市政建設，期藉此擴展兩市關係，進而帶動本市與日本中部地區之交流。

(二)新加坡係東協會員國，透過新加坡讓我國企業更能順利進入東協市場，有助推動本市與東協國家交流。4 月 10 日至 13 日前往新加坡參加 2016 新加坡國際食品展，並拜會新加坡工商聯合總會(SBF)，期有助推動本市與東協國家交流，強化本市在東南亞地區之能見度。

五、志工隊注入新血，傳承優質知能，導覽服務更臻卓越

(一)繼 104 年本處獲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業務評鑑」甲等殊榮後，4 位志工成員亦分別榮獲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績優銅牌獎及本市志願服務三等獎，鼓舞志工伙伴繼續邁向卓越。而由這群實戰經驗豐富的資深志工，帶領 104 年底新進 6 位生力軍，親自傳承導覽知識及實務，讓 41 人小陣容團隊合作和諧，也更加提升市政大樓導覽服務效能。

(二)本處志工隊於 104 年 11 月 7 日參加於市民廣場舉辦「2015 大臺中企業志工日志願宣導活動」，在街頭直接面對民眾，行銷本處志工導覽服務，期以吸引更多社會資源加入志願服務。

(三)依據年度計畫，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計辦理 4 場次志工幹部會議、1 場次相關教育訓練及 2 場次導覽觀摩暨低碳環境教育研習營活動；協助導覽場次計 33 場次、服務人數約計 1,378 人次。

表 2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導覽服務統計表

月份 / 導覽服務	9	10	11	12	1	2	3
導覽場次	6	3	5	6	4	4	5
服務人次	295	183	209	145	180	208	158

六、接待國內外團體蒞市參訪，力求賓至如歸

為強化多元城市行銷，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本處接待建中校友會、美國矽谷僑胞參訪團及潭子國際青年商會暨韓國姊妹會參訪團等團體，除介紹本市市政建設成果及提供市政大樓導覽服務外，並積極輔以行程建議及協助轉介，滿足訪賓的需求，期透過參訪團蒞市之良好互動經驗，進一步提升友好關係。

表 3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重要團體蒞市參訪接待情形表

日期	蒞市參訪相關團體
104 年 10 月 22 日	建中校友會一行蒞府拜會並參訪亞洲大學暨現代美術館、921 地震教育園區及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105 年 1 月 13 日	美國矽谷僑胞等一行蒞府拜會並參訪亞洲大學暨現代美術館、霧峰林家花園及臺中國家歌劇院
105 年 2 月 22 日	潭子國際青年商會暨韓國姊妹會蒞府拜會

七、賀聯福袋同添年味，推動環保「自己的春聯自己印」

(一)猴年市長新春賀聯設計「迎侯晉福」及「恭賀新禧」兩款，增添年節氣息並符合民眾除舊佈新需求，105 年首創開放賀聯電子檔索取服務，民眾可以「自己的春聯自己印」，落實環保減碳目標。

(二)為方便洽公民眾索取市長賀聯，提供分送於本市二大聯合服務中心，期望市民在新的一年萬象更新。

(三)另為營造年節氣氛，本處印製猴年紅包福袋，除了送給民眾滿滿祝福外，同時行銷市政與社會福利，期能感受到本市為樂活安居的創意生活首都。

八、跨世代開筆共迎猴年，新春揮毫贈春聯活動反應熱烈

(一)為落實文化紮根並推廣文字之美，首創邀請大墩盃書法獲獎小學生與市長共同擔任開筆貴賓，跨世代迎接丙申猴年的到來。揮毫贈春聯活動於 104 年 1 月 26

日同步在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兩地辦理，擴大邀請來自7個書法協會推薦、共140位書法家為民眾服務免費寫春聯，滿足民眾需求。

(二)活動當天適逢寒流來襲，民眾熱情不減，經統計，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總計服務近4,500人次，調查分析得知高達99%受訪者對整體活動感到滿意。

九、精進優質服務，隱匿性稽核排名大幅進步至第1名

本府每年均有隱匿性稽核評比，為提升同仁對外服務，由研考會委託專業公司至各機關輔導及實作演練外；本處亦安排內部隨機走動式不定期督導，以活潑互動方式進行服務禮儀訓練，讓同仁熟稔應對進退反應，由內而外、自然而然、隨時隨地落實優質服務。104年下半年隱匿性稽核成效在一級機關排名躍居為第1名，成效顯著。

十、定期電話溫馨問候，建立良好府會關係

(一)配合中秋節慶，本處一一致電本市議員服務處問候，除更新相關服務處聯繫資料外，並主動提供市政相關輿情問題轉介服務；除轉請主管機關辦理，亦輔以電話及發文回復本市議員服務處辦理情形，提升行政效能。

(二)透過府會聯絡小組及各機關首長偕同府會聯絡人員與本市議員聯絡，暢通府會溝通管道，協助邀請聯繫市議員、機關首長出席參加各類交流座談及府會聯誼事宜，藉此瞭解各議員問政需求或建議事項，作為各機關未來推動業務之參考，以期順利推動市政作為。

十一、緊急公務系統建置完整，測試運作暢通無礙

(一)本府依行政院指示已完整建立本府緊急公務通報機制，透過「一呼百應」（電話）及「網路傳真」兩獨立通訊系統，以滿足中央臨時性及時效性之政策傳遞。104年9月17日針對所屬526個機關學校進行上揭兩系統初試，成功率分別達99.8%及92.7%；再於10月29日施行複測，成功率均達100%，可知該系統運作順暢無礙。

(二)105 年 2 月主動發函提醒各機關學校聯絡資訊變動更新，以保緊急聯絡人及職務代理人建檔之完整確實。又為周延緊急公務系統，除上述兩大獨立系統外，另以中華電信 emome 系統增置各機關學校暨所屬機關學校緊急聯絡人手機簡訊發送功能，進而提升行政效率。

十二、督導各機關檔管業務品質，積極爭取金檔獎及金質獎榮譽

(一)持續依據「檔案法」對各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進行檔案管理督導考評作業，除依考評結果提供改善建議，以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外，並擇優輔導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舉辦之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

(二)依 104 年下半年度檔案管理督導考評結果，推薦名列本府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第一名之本府地方稅務局及本市東區區公所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舉辦之 105 年第 14 屆檔案管理金檔獎；另推薦本府經濟發展局、本市西屯區公所及石岡區公所績優檔管人員參加金質獎評獎，期為本府爭取最高榮譽。

十三、厚植文官文書溝通技巧、公文及檔管專業知能

(一)為提升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文製作品質，厚植公文寫作基本素養與技能，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舉辦 104 年度文書處理研習，並聘請國家文官學院推薦講座擔任授課老師，課程主題涵括公文製作要領、公文寫作常見問題探討等，兼顧理論與實務。

(二)另為提升檔案管理效能，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舉辦 104 年度檔案管理研習，針對實務作業需求設計安排，並遴聘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專業講師擔任講座。

(三)兩項研習後問卷調查結果，多數參訓學員對研習內容感到滿意且認為有助提升公文撰寫品質及增進檔案法令及實務操作之瞭解。

十四、公文 e 化再進展、減紙目標值均達陣

(一)雙管齊下減少本府公報紙本發行量，一方面於網站提供公報電子檔供上網瀏覽及免費下載；另一方面除本

市市議會、全國各大圖書館及訂閱戶外，其餘均不再提供紙本，落實減紙政策，並大幅節省公帑。

(二)落實本府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續階計畫，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公文電子交換等減紙措施，統計本處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份達成比率，分別為78.69%及 99.93%，均逾各減紙措施目標值(45%及 70%)，有效減少非必要之辦公用紙。

表 4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本處公文減紙措施績效表(單位：%)

年月 / 減紙措施	104年9月	10月	11月	12月	105年1月	2月	3月	平均	105年目標值
線上簽核	83.58	82.55	77.48	72.21	73.48	81.68	79.86	78.69	45
電子交換	100	100	100	99.53	100	100	100	99.93	70

十五、彈性上班時段持續收發文、便利洽公不打烊

(一)為維護洽公民眾權益，下午 5 時至 6 時彈性上班時段，持續受理郵務人員與民眾送達信件及文件暨辦理本府各機關用印及各項文書業務，俾提供更優質之便民服務。另例假日期間，亦排定輪值人員受理快遞急件郵件，確保文件時效，提升處理效率。

(二)市政資料圖書館每日午休時間服務不中斷，照常提供借閱書籍等服務，以助益機關同仁增廣視野、充實新知及強化個人職能，提升本府整體學習文化。

十六、精實機關人力，提升運用效能，撙節財政支出

(一)合理配置正式編制員額並有效運用人力，適時執行人力資本衡量及員額評鑑作業，評估現行組織架構之適度及效度，以建構更為精實之組織與人力。

(二)維護身障者及原住民族人員之就業權益，本處持續依循其保障法規100%足額進用是類人員，以符平權。

(三)配合行政院落實人力精簡，技工、工友、駕駛遇缺不補政策，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底止，退休(撫卹)人員計 43 人；如有人力需求則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工友人力替代方案」辦理，有效配置人力資源。

(四)為有效管控本府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本府人力專案小組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止，共召開6次審查會議、計66案，逐案審查行政助理之增補及員額控管，撙節財政支出。

十七、擴充話務系統設備、優化通訊服務品質

(一)因應未來陽明市政大樓各辦公室新設分機需求，104年10月8日完成新增預備200對電信電纜芯數設置，以維話務正常運作；105年3月4日完成新增臺灣大道與陽明市政大樓間五碼互撥數據線路，並增設陽明市政大樓行動電話E1線路，持續強化本府通訊設備。

(二)為確保本府室內行動電話通信品質，與五家電信業者簽訂契約，協商由業者於本府惠中樓B1電信室無償提供共構涵蓋系統及強波器等相關設備，優化通訊品質、提升為民服務。

十八、更新車輛管理系統，公務車及駕駛調派更機動靈活

為提升本處公務車輛管理及派用效率，本處「車輛管理系統」於105年1月更新及完成測試，增進派車服務品質，並加以控管各車輛派車使用狀況、保養維修及駕駛人員出勤情形。本處靈活調派車輛以利各項市政業務推動，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執行981次網路派車服務，成效良好。

十九、提供全日多元供餐、員工餐廳管理再提升

(一)辦理衛生管理、油品檢測、公共安全稽查、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等維護管理作業，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已辦理27次衛生管理稽查及油品檢測、14次公共安全檢查、34次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另要求經營廠商配合本府環境保護局廢食用油回收相關規定辦理廢油回收，以維食品安全。

(二)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員工餐廳於105年3月14日起增加販售早、晚餐，提供洽公民眾及本府員工便利及多元之選擇。

二十、加強宿舍管理，維護建物公共安全

辦理建物修繕維護、公有宿舍火災及地震保險

等事項，且每月針對宿舍環境清潔及居住安全定期辦理巡檢，並視情形辦理環境清潔消毒、架設圍籬及樹木雜草修剪。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已辦理7次環境清潔消毒及雜草修剪、6次房屋修繕維護，提升環境衛生及建物公共安全；105年預計將再執行至少10次環境消毒整理作業。

二十一、優先採購環保及身障產品

辦理本處新臺幣10萬元以下小額物品採購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業務，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之物品及服務，104年度達成機關指定採購環保產品目標比率90%及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法定比率5%，成效良好。

二十二、與新聞局共同主辦直播WBSC及中職冠軍賽，為市政大樓廣場注入年輕活力

兼備地坪寬闊優勢及LED電視牆絕佳視覺效果，本處與新聞局104年共同主辦，於市政大樓廣場直播「中華職棒」總冠軍賽事與「第一屆世界12強棒球錦標賽（Premier 12 WBSC)」賽事，吸引大批民眾觀賽;又美日等多國好手參加的「臺中市國際街舞交流邀請賽」,及每年「臺中市舒跑杯路跑競賽」及「岱宇臺中國際馬拉松邀請賽」路跑活動等，均為廣場注入年輕活力。合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底共借出130場次，計達147,921人次參與活動；陽明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45場次，計達9,285人次參與活動。藉由多元活動拉近與民眾距離，有助推廣市政業務。

二十三、澈底改善洽公停車空間品質、創造綠美化環境

(一)105年初完成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平面停車格改善工程，提供252格汽車停車位並增設4格身心障礙者停車位；工程設計鋪設兼具生態、環保並增加地面保水、涵水功能之植草磚，澈底解決原本積水及凹陷等

問題，提供洽公民眾友善及無障礙之停車空間。

(二)定期更換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戶外季節草花，營造愜意親民之洽公場所，吸引市民前來市政大樓散步踏青賞花，拉近與民眾之距離。其次，定期變換室內公共區域擺設盆景，美化環境及淨化空氣，提供同仁更清新之辦公環境。

二十四、積極落實節能政策，提升本府節電省水成效

(一)積極落實節水措施，將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植栽噴灌系統由每日澆灌調整為每週澆灌4日，並針對噴灌時間進行調降，時間從原20分鐘縮減至16分鐘，整體約可節省25%戶外澆灌用水量。

(二)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樓層茶水間安裝感應式照明，並調整水龍頭出水量，以提升節能省水之成效。

二十五、強化廳舍軟硬體設備，營造安全清新辦公場域

(一)配合環保署「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公布施行，且公告政府機關屬於「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第一批公告場所」之一，本處業於104年優先納入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訂定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書並設立專責管理人員積極查核，以維室內空氣品質；迄今每次檢查結果皆符合法定規範。

(二)105年3月開始全面修復陽明大樓會議室高架地板及大禮堂天花板，以強化本府集會場所空間品質。

(三)為提升廣場空間使用之便利性，增設大電力電箱插座2座，以供辦理活動時使用，減少使用發電機之廢氣排放。

二十六、災害編組定期召集演練，提升應變能力

(一)辦理中控室人員自衛消防演練，每半年定期辦理業務測考，以增進緊急應變能力，因應市政大樓各項突發事項。

(二)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講習訓練分別於104年10月及12月辦理，共計605名各局處自衛消防編組人員參加，課程內容包含通報聯絡、滅火訓練、避難引導及綜合演練等，並由各局(處)

輪流進行避難引導實務演練，藉由講習及實地演練提升同仁防災常識及加強災害應變能力，落實平時火災預防作為，並測試緊急應變小組實施計畫，以提升市政大樓廳舍公共安全。

二十七、有效降低流廢標比率，協助各機關學校達成採購目標

透過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管考與督催機制，每月定期召開督導會報，主動診斷提供加速決標策進作為，有效督促及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案件招標期程，提升預算及採購作業執行效率；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督導案件計 87 件，已完成決標 71 件，持續列管 16 件。

表 5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本府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督導件數一覽表

機　關	流、廢標督導案件數	已決標件數
一級機關	39	34
各區公所	11	8
二級機關及各級學校	37	29
合　計	87	71

二十八、採購諮詢專線即時釋疑，提高採購程序正確性

本處提供採購諮詢專線(04-22177399)，由本處具採購專業證照之同仁提供即時採購諮詢服務，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提供計 1,526 件採購專線服務，對於本府各機關學校同仁辦理採購時之疑義，即時提供法規釋疑，提高採購程序正確性並加速採購效率。

二十九、辦理採購人員教育訓練，提升本府採購專業素養

(一)為培育採購專業人員，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賡續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班及進階班訓練課程，104 年辦理基礎班 4 班參訓人數 279 人，進階班 1 班參訓人數 48 人，取得採購專業證照者合計 241 人(基礎證照 235 人、進階證照 6 人)；105 年業於 2 月陸續開辦基礎班

5班及進階班1班。

(二)分別於104年10月16日及11月6日辦理本府採購種子教師第3-4場次教育訓練，就政府採購程序及履約管理等相關議題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計113人。

(三)提供同仁多元學習及獲取採購新知管道，不定時辦理採購法專題系列講座，分別於104年9月17日、11月16日及11月30日辦理3場次客製化單元課程，參訓人數497人。

(四)為因應採購新制，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熟悉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採購操作程序，另於去年共辦理10場次實機操作訓練，參訓人數計343人。

(五)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合辦「新進土木工程人員如何辦好採購研討會」(中區場次)，參加人數計171人。

三十、致意市民業務e化申辦，民眾申請服務更便捷

為表達對市民結婚、開業、大壽、新居落成等大事之慶賀及關心之意，市府主動積極提供中堂、輓聯、墨寶致意服務，並由專人或郵寄致送到府，104年9月至105年3月申辦案件數如下表。

表6　104年9月至105年3月中堂、輓聯及墨寶申辦案件數表

項目	中堂	輓聯	墨寶
數量	601	2,684	83

本處逐步推動中堂及輓聯e化申辦，落實行動市府施政理念，除以郵寄或傳真方式申辦外，亦可利用網路便捷性及智慧型手機申辦，節省來電洽詢轉接時間及郵寄或傳真資費，達到便民及效能提升之目標。

另配合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實施電子輓聯，於該處所屬禮廳辦理告別式者不再提供傳統輓聯，俾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三十一、落實本府採購行政裁罰機制，精進本府採購品質

本處分別於104年10月及105年1月彙整控

管本府各機關(含二級機關及學校)及區公所提報本府採購案件有關行政處罰機制運作情形追蹤管制表，以避免行政裁處罹於時效。105 年 1 月彙整提報案件共計 11 件，含應持續列管案件 6 案、解除列管案件 4 案及不予列管 1 案。

三十二、精進本府採購制度，健全標準化採購程序

本處配合中央主管機關法令修正及本府採購作業要點之修訂，同步修正本府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等內部控制制度(含跨職能整合作業範例)相關表件，提供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業務時參採運用，達到機關落實內部控管及風險管理，以減少採購爭議。

三十三、善用激勵措施，辦理模範採購人員及案件推薦作業

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模範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獎勵表揚要點」，辦理本府採購業務之優良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推薦候選人員及案件作業，以激勵表現優良者並提振工作士氣。

參、創新措施

一、無紙導覽更環保，服務效能不扣分

為響應節能減碳，自 105 年 1 月起，本處針對蒞府參觀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團體，主動提供包括臺中好生活—市民服務實用指南、山海花都觀光 MAP 等本市相關宣導摺頁電子檔，以電子化資訊代替紙本，讓訪賓得以提前閱覽，除可對導覽服務提前瞭解外，同時落實無紙化作為。

二、積極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機制、達成率遠超過工程會要求目標

為提升採購效率、簡化採購作業流程，中央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機制，期減少機關與廠商之時間及成本。本處為有效推動，去年共辦理 1 場說明會及 10 場實機操作研習，加速同仁熟悉新機制；經統計，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本府可適用上述電子化招標案件數為 107 件、實際使用案件數為 31 件，達成率為 28.97%，遠超過工程會對各縣市政府要求訂定 6%目標，達成率近 5 倍績效。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拓展城市外交，累積本市國際參與能量

拓展城市外交，透過觀光、文化、教育等面向交流，深化與各友我城市情誼，更帶動民間交流，擴展市民國際視野；積極參與各國際組織活動，除汲取先進城市發展經驗，亦主動行銷本市市政績效，使本市各機關業務與國際接軌，並發展本市成為國際 NGO 首都。

二、持續推動檔案數位化，提升檔案管理品質

持續辦理永久檔案及定期檔案數位化掃描作業，配合本府建構檔案數位化建檔系統與整合本府公文管理資訊系統，建立紙本公文之數位影像檔案，縮短調案時程，並達到保護實體檔案之效益。另，持續透過檔案管理督導考評作業，精進檔案管理效能，並激勵績優機關參與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爭取本府榮譽。

三、加強本府採購專業能力訓練，提升採購效能

本處未來採購管理業務將以推動採購專業訓練及加強採購新知政令宣導為主要目標，透過各式採購訓練課程，提升同仁採購法學素養，增加獲取採購新知管道，以避免採購爭議，冀期政府採購法令成為本府同仁之基本智識，進而提升整體採購效益與品質，俾助於機關達成採購目的。

四、鼓勵終身學習，充實志工專業知能

鼓勵志工成員值勤期間，除充實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導覽知能及市政建設推動新知外，透過政府終身學習網站資源，廣泛吸收各領域知識，融會後不僅可運用於志願服務，更可開啟人生新視窗；未來學習績效納入年終評核及獎勵機制，落實鼓舞志工，促進志工

首都之願景。

五、強化防災及廳舍安全作為，提升緊急應變能力

針對颱風、地震等災害，本處依「本處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實施計畫」相關規定，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首先在預防整備階段，針對市政大樓內各機關進行防災宣導及強化室內外設施設備巡檢；在緊急應變階段，定時召開緊急小組工作會報，即時通報及彙整災情，並作臨時因應處置；最後重建復原階段，就廳舍相關大樓災損項目，儘速完成災後修繕復原工作，以提升本處防災應變能量，並強化廳舍維運效能。

伍、結語

本處放眼國際，展望未來，落實市長「臺中走向世界，讓世界走入臺中」之施政理念，不遺餘力推動城市外交與國際交流，協助各機關調整交流策略並借鏡先進城市成功經驗，期與國際接軌。對內則不斷精進各項行政措施及管理效率，加強落實各項施政目標為民服務措施，以精益求精、實事求是之態度，發揮幕僚團隊專業性，強化整體行政效能。

因應全球化的社會，未來在國際交流及政策上，將持續累積國際支持，拓展城市外交，打造本市成為友善國際城市，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並增進本市與姊妹市、姊妹校及各重要國際組織的聯繫，進而帶動中臺灣區域發展，提升本府國際競爭力。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民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世寅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世寅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了達成市民的期望，本局秉持 市長「行動市府」的理念，以「人民的小事就是我們政府的大事」做為本市民政業務推動的主要方向，本局同仁與本市各區公所、各區戶政事務所、生命禮儀管理處及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同仁站在為民服務的第一線崗位上，積極推動各項貼心便民措施，除了提供市民更精進、更有效率的服務之外，並藉此讓本市民政業務再更上一層樓，期勉民政團隊所有同仁用心傾聽人民心聲，以服務市民為目標，共同提升政府形象。

最後，世寅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橋樑，打造高效能團隊

(一)垂直整合基層需求之政策，提升政令宣導效能

本市各區公所於上半及下半年度各辦理1次擴大區務會議。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均由各區公所自行訂定，期以「微型市府」概念邀集本府各一級機關科長級以上人員與會，針對各區轄內里長提出之建議案研商處理方式，使本府各機關能直接與基層里長面對面溝通，尋求妥適解決問題方法，以促進基層需求之滿足，並落實及提升政令宣導之效能。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召開32場次。

(二)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落實提案管制及結案審查

為加強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案件之執行效率，並提升執行效能，訂定「臺中市政府區政管理系統作業要點」，另針對未結案件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有窒礙難行或延宕甚久案件之結案原則供依循。

目前「區政管理系統」，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各類案件統計已達 1 萬 1,382 件，處理完成已結案 8,419 件，承辦機關已答覆但區公所未確認結案 2,386 件，承辦機關辦理中 577 件，已完成案件比率 73.97%。

(三)加強各區災防應變能力，即時傳遞防災訊息

目前本市 29 區區公所之災防層級已提高為「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俾利擴大與提升各區自行防救災處理與督導指揮之權責；另搭配本局「簡訊發送平臺」，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發揮訊息傳遞功能，以維護市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為提高各區防救災整備，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災害應變中心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填具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快速回傳本局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堪用，並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效。

105 年 3 月 15 日參與本市 105 年度災害防救演習，演練災情查報及疏散撤離等項目，並督導霧峰區公所參與演練，強化預防、減災工作，提升防救災能力。

(四)縮短城鄉差距，擴大辦理山海屯 3 場次全民演唱會

邀請市民朋友共同參與，藉此活動增進市民朋友互動聯誼，提升對市政推動之認同，進而凝聚市民之向心力，提升區域整合服務成效，並於活動中展現各項施政成果。

考量本局已連續 5 年在文心森林公園之圓滿戶

外劇場舉辦全民演唱會活動，為提供更多臺中市民參與上開活動，提升政策行銷效果，由原訂1場次擴大為3場次，於104年10月23日、10月31日及11月6日，分別假豐原、梧棲及太平區辦理3場全民演唱會活動，各場主題如下：

1、經典民歌之夜：豐原區具有藝術文化特色，鄰近后里、石岡、東勢、新社、潭子、大雅及神岡等地區，族群以中年齡層居多，主題規劃為民歌歌謠。

2、金曲老歌之夜：梧棲區具有人文氣息特色，鄰近清水、沙鹿及龍井等地區，族群以中高年齡層居多，主題規劃為懷舊老歌。

3、勁歌閃耀之夜：太平區具有教育藝文特色，鄰近都會區東區、北區、大里、霧峰等地區，族群以中低年齡層居多，主題規劃為流行音樂。

(五)激勵優秀志工提升服務品質，齊心打造志工首都

為推動民政業務志願服務工作，激勵表現優良之志工，已於104年9月8日舉辦「104年度民政業務志工表揚活動」，表揚對象包括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及生命禮儀管理處等之績優志工 168 位，並邀請受表揚志工眷屬一起分享榮耀，以激勵志工參與志願服務之熱忱，並藉以擴大推廣志願服務工作，齊心打造臺中成為志工首都。

(六)舉辦里鄰長表揚，激勵基層士氣

為強化基層組織，鼓勵里、鄰長積極協助推行區里業務工作及獎勵服務資深績優里、鄰長，以提高服務熱忱，發揮里鄰組織功能，每年均透過辦理公開表揚活動之方式，以嘉勉熱心服務且績效卓著之里、鄰長。

104年度里、鄰長表揚活動，依山海屯等不同區域，分別於烏日區、西屯區、清水區及豐原區辦理，共計4個場次，其中里長受獎人數為56人，績優(資深)鄰長受獎人數為1,163人。同時，在表揚活動中，也針對重要市政工作進行宣導，讓活動更具教育意

義，並提升基層士氣。

二、辦理誓師大會活動，提升守望相助隊士氣

為有效運用民間資源，提升本市居民生命財產之保障，同時宣導治安人人有責之觀念，本局於105年1月23日假臺中港區綜合體育館辦理「臺中市105年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計有28區共109隊里守望相助隊及872名隊員參加，會中市長除親臨校閱，並現場頒發市府春節慰勞金予各里隊代表，以激勵各區里守望相助隊士氣，藉由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共同協勤治安，展現警民合作、守護家園之決心，俾期營造平安、祥和之優質城市。

三、配合警政機關發布春安工作期間，輔導成立春安守望相助隊

依據市府警察局「105年春安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105年度春安工作自2月1日22時起至2月15日24時止，為期15天，本局偕同各區公所就未成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之里辦公處，輔導成立春安守望相助隊，使其與各常年里隊共同於農曆春節期間辦理防竊、防盜、防搶、幫助失蹤人口返家團聚及災害情資之反映等守勢勤務，經輔導共成立74隊，隊員計2,556人。

四、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管理及輔導機制，提升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105年3月31日止，本市各里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完成核備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計230隊，各區公所除依規定期派員至轄內之里守望相助隊辦理督導外，另本局為持續落實輔導機制，亦將不定期派員赴里隊督導其執勤情形，並適時宣導相關市府重點政策，以強化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預防犯罪之效能。

五、規劃興建「潭子行政園區-聯合辦公大樓」，提供便利洽公環境

為解決潭子地區原有廳舍老舊及民眾洽公服務空

間不足問題，潭子行政園區興建案將潭子區公所、潭子戶政事務所等納入聯合辦公大樓之空間規劃，落成啟用後可縮短民眾洽公來回奔波時間，提供更舒適便利的服務場所，輔以警察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未來將成為潭子區指標性的行政區域，更進一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本案於103年8月底完成規劃設計，並於104年1月27日完成工程決標，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在104年3月16日開工，目前完成地上五層地樑、地板灌漿作業，全案工程預計106年2月竣工。

六、辦理宗教、祭祀公業、神明會輔導業務

(一)104年9月到105年3月派員參加本市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召開各項會議及活動約132場次及備查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會議紀錄約86案。

(二)104年9月到105年3月受理祭祀公業法人新設立2家、另申請專業輔導合法化地目變更及神壇輔導會勘等約18案。

(三)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辦理土地清理清查工作，截至105年3月止已完成祭祀公業法人登記者有101件，神明會有22件。

(四)本市自103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辦理全面換領寺廟登記證作業，截至105年3月31日止計核發1,012家寺廟。

七、端正禮俗婚嫁活動，輔以綠色婚禮節能理念

基於倡導婚嫁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104年10月24日於本市西屯區市政公園辦理104年度第二場次「臺中市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活動」，由市長親臨主持祝福，計有市民105對，公教12對，合計117對新人參加。

八、激勵青年子弟自我負責，籌劃成年禮活動

古代社會認為只有通過成年禮之後的青年，才會

被認定為成年人，因此「成年禮」在生命價值上是一個重要的儀式，讓參與青年能透過成年儀式的薰陶，認知生命的價值，激起其自我獨立的意義及社會責任感。105 年度成年禮活動預定 5 月 21 日在本市孔廟辦理，預計有 150 位學子及家長參加。

九、辦理孝行楷模表揚，建立幸福孝悌家庭

為重新建立「孝道傳承」的家庭結構，重視個人在家庭中克盡孝悌的責任，本局配合內政部辦理孝行楷模表揚。

十、孔廟祈福許願，增進學子考試信心

為服務考生及學生，每逢考季均適時於本市孔廟舉辦祈福許願活動，本活動對考生及學生課業壓力之紓緩、緊張情緒之安定及增進考試信心，具有正面意義，並贈送每位祈福人員特別設計之祈福包(內含祈願卡、幸運繩、智慧粽及功名筆)1 份。

104 年第四場祈福許願暨感恩還願活動及 105 年第一場祈福願活動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14 日及 105 年 2 月 21 日在孔廟大成殿廣場前舉行，每場次約 1,500 名考生及民眾參加。

十一、未婚民眾聯誼，增進兩性互動交流

為鼓勵本市未婚民眾擴大社交生活領域，提倡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兩性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並結合本市地方人文特色及景點，以推廣市政措施及建設，105 年度未婚民眾聯誼活動訂於 4 月至 9 月期間辦理，計 7 場次，每場次參加人數男女各 40 人，將由本市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及清水區等 7 區戶政事務所規劃辦理，期藉由戶政所集思廣益規劃多元、創意及具情感交流的活動內容，讓參加聯誼活動的未婚民眾以愉快、輕鬆的態度敞開胸懷，拓展交友空間，促進配對媒合數，並鼓勵未婚民眾勇於追求幸福走入婚姻，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

十二、促進族群融合、加強新住民輔導

(一)輔導外籍人士國籍歸化測試

1、為利外籍配偶早日取得我國國籍，本市訂定「臺中市政府辦理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作業要點」，定期於每二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歸化測試一次，另外各戶政事務所亦得因應個案需求，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104 年計有 167 人報名、到考人數 167 人、及格人數 167 人，105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有 26 人報名、到考人數 26 人、及格人數 26 人，及格率為 100%。

2、為使各戶政事務所國籍業務承辦人員具備專業及輔導技能，俾利提供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有關歸化國籍及取得定居事宜，105 年度將辦理 4 場國籍法令及案例研討座談會，藉由學習之經驗分享，將法令及特殊案例正確傳達至各戶政所承辦人員，俾利國籍業務推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3、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及家屬取得相關歸化訊息的便利性，特於本局全球資訊網規劃「臺中市國籍專區」，於該專區設計國籍快訊、結婚歸化流程、國籍法規函釋、國籍申辦須知、歸化國籍測試（內含歸化測試題庫系統）、國籍案例分享、國籍問答集及國籍統計及外籍配偶輔導等 9 項網頁供民眾即時查詢應用。

(二)辦理相關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課程

1、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為協助新住民安心騎車上路，避免因語言上的溝通劣勢，致使考機車駕駛執照時造成諸多不便，特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提升其生活便利性，使其順利融入我國社會。104 年度 6 月 6 日至 10 月 18 日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 10 班，招生 200 人次以上，由本市東區、北區、南屯、東勢、神岡、豐原、大甲、大雅、大肚、霧峰區戶政事務所承辦，105

年度規劃開辦10班生活適應輔導基礎班。

2、新住民提升就業能力學習課程「專業美容師創業實務班」：104年9月1日至10月22日於本市新住民藝文中心及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開辦課程，共學習96小時，計有30名新住民受惠。

3、新住民親子資訊學習班：為落實對本市新住民提供數位學習的機會，並藉由親子共學的互動方式拉近親子關係，以提升渠等資訊素養，於104年10月14日至11月8日，每週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及每週日上午9時至12時(共計24小時)，於本市新住民藝文中心研習教室(臺中市南屯區文心南五路一段331號1樓-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辦理新住民親子電腦學習課程，課程完全免費，計招收學員20名。

(三)定期召開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為落實對本市新住民之照顧，聽取專家學者之意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於104年2月3日核定修正通過，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並增加外聘委員2人，透過會議的召開，做為各機關間業務溝通的平台，督促各機關落實辦理新住民事務之效益，並激發創新作為，104年12月29日召開104年度第二次會議。

(四)設置新住民藝文中心及研習教室

為提供本市新住民情感交流之空間，於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規劃建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作為新住民相關藝文展演、研習、輔導、成果發表、交誼、展覽與服務台等多元文化交流之動態聯誼場所。另於西屯區公所6樓建置「臺中市新住民研習教室」，提供舉辦新住民研習訓練課程之免費學習場地。

(五)與新住民交流了解需求

104年12月7日舉辦「104年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與關懷新住民團體交流座談會」，邀集本府

社會局列冊擔任本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之新住民民間團體，就長期推動新住民輔導及服務情形，提出經驗交流與分享，以落實對新住民照顧，瞭解本市新住民需求。

(六)推動新住民服務便捷化，設立服務專線

於本市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 1 樓建置「新住民藝文中心」設有服務專線：23800638、本市總機 22289111 分機 34199，並成立新住民志工隊於中心排班服勤，自 104 年 2 月 8 日起開放新住民藝文中心假日營運並進用專責服務人員服務新住民朋友。

十三、整合政府資源，提供「N 加 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加強服務市民，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 102 年 1 月 23 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 合 1」晉升到「N 加 e」，增加勞保、健保、國稅、社福、台電、自來水及天然氣等共 11 大類、70 餘個機關（單位），作業流程首創全程 e 化，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104 年度共計受理 29 萬 7,706 件，105 年度截至 3 月底計受理 7 萬 6,396 件。

十四、跨區申辦印鑑證明，簡政又便民

本市為提升戶政服務品質，透過整合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及本市開發建置之「戶政 e 把罩應用服務系統」功能，於印鑑法規鬆綁契機下，於 103 年 7 月 7 日開放印鑑證明跨區申辦作業，並於 104 年 3 月 3 日擴大開放印鑑登記、變更及廢止跨區申辦。凡設籍本市之市民，得至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申辦印鑑登記、變更、廢止或證明核發，為全國首創之服務，提供市民更便捷、更快速、更精確之戶政服務。104 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1 萬 3,202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7,656 件，合計 2 萬 0,858 件，105 年截至 3 月底止，

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3,545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2,093 件，合計 5,638 件。

十五、戶政行動辦公室

內政部自 104 年 6 月開始核撥戶政行動化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至各直轄市、縣市，本市 104 年度受配 11 套設備，並分由西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清水區、沙鹿區、潭子區、大雅區戶政事務所執行中，內政部將逐年編列預算分配設備予各戶政事務所；本局為推廣至各戶政事務所，並使其熟稔作業方式，亦於 104 年 7 月 16 日完成全區教育訓練，可提供民眾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服務。

因網路連線方式需透過 SSL VPN，以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目前戶政事務所依實際執行情形表示網路連線品質尚待加強，且大型機具設備不便攜出戶政事務所，爰文件核發類，如製發身分證等困境尚待克服。104 年本市共辦理 810 件行動服務案件，105 年截至 3 月底，本市共辦理 267 件行動化服務案件。

十六、持續辦理道路名稱整併及門牌整編作業

以「道路名稱逐步整併，門牌逐步整編」為原則，針對本市「一名多路」及「一路多名」現象，逐步辦理道路名稱整併，並對於門牌凌亂、順序重複、行政區域調整、道路更名或開闢等因素，造成原編門牌不符實際情形者，同步辦理門牌整編，降低住戶或公司行號證件更動頻繁困擾。

(一)新闢道路命名：共計 88 條

1、104 年 9 月 14 日公告「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第一工區道路命名 7 條：溝背路、南興路、溝背東街、南興北三路、溝背十街、溝背十一街、溝背十二街。其中溝背路、溝背東街、溝背十街、溝背十一街、溝背十二街於 105 年 1 月 8 日公告變更名稱為敦富路、敦富東街、敦富十街、敦富十一街、敦富十二街。

2、104 年 10 月 2 日公告「臺中市高鐵新市鎮自辦市地重劃區（單元五）」道路命名 7 條：龍富七路、龍富八路、龍富九路、永春東五路、永春東七路、龍鎮一街、龍鎮二街。

3、104 年 10 月 19 日公告「臺中市第 14 期市地重劃第二、第四（A、B 標）及第五（A、B 標）工區」道路命名 56 條：昌平東六路、昌平東七路、崇德八路二段、崇德十路二段、崇德十六路、崇德十八路、崇德十九路、環美路、崇美路、陳平路、榮德路、榮德一路、榮德二路、榮德三路、敦化路一段、敦化一街、敦化二街、敦化三街、四平路、松竹路三段、洲際路、洲際一街、洲際二街、洲際三街、洲際五街、豐樂北二路、豐樂路三段、豐德一街、豐德二街、豐德三街、豐樂一街、豐樂三街、豐樂五街、豐美街、豐美一街、豐美二街，豐美三街、豐美五街、敦和路、敦和一街、敦和二街、敦和三街、敦和五街、敦和六街、敦和七街、敦仁街、敦德街、德和一街、德和二街、德和三街、敦榮一街、敦榮二街、潮春街、瑞昌街、榮昌街、榮平街。

4、105 年 2 月 25 日公告「臺中市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道路命名 18 條：南興一路、松竹五路、南興二路、南興東一街、南興三路、南興東二街、軍福十九路、長貴街、長富街、松竹路一段、長順街、敦富路、南興園路、南興東路、竹興街、長聖街、南興路、順興街。

5、105 年 3 月 23 日公告本市潭子區統一道路命名 3 條：「福潭路」、「福貴路」、「得才街」。

(二)門牌整編自 104 年起，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約 5,693 戶。

十七、力求合法、公正、公平、迅速的徵兵處理，以確保役男權益

自 102 年起 83 年次以後出生的役男經徵兵檢查，常備役體位者接受軍事訓練，役期自 1 年縮短為 4 個月，替代役體位者則核定服補充兵役。軍事訓練分陸軍、空軍及海軍陸戰隊三軍種，施予入伍訓練與專長訓練各 2 個月，得折抵役期最高 15 日為限，合格結訓後納入後備部隊編管。大專在學生得依意願選擇 2 階段分段受訓，並於大一、大二暑假期間接受各 2 個月軍事訓練，大學畢業後即能馬上進入社會。

(一)辦理兵籍調查

徵兵處理首要作業是「兵籍調查」,本作業於 104 年 10 月 3 日統一辦理全市 86 年次及齡男子名冊轉錄(轉錄人數共計 2 萬 1,654 人)，另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至 104 年 12 月 15 日申請截止日止,本市使用線上兵調系統申報者共計 9,039 人。

(二)辦理徵兵檢查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三個體檢醫院為本市體檢醫院，於年度內依計畫排檢，截至 105 年 3 月底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1 萬 3,268 人次完成體檢，因體位變化申請公費及自費複檢人數共計 106 人。

(三)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區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針對已完成判定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以及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截至 105 年 3 月底共有 5,853 人確定完成抽籤並依順序徵集中。

(四)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劃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

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截至 105 年 3 月止徵集人數達 2,786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及軍事訓練)。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警大警專、一般資格等)共 595 人入營。

另截至 105 年 3 月止，常備兵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經核准者有 136 件；因常備兵提前退伍條件放寬,由市府轉陳各軍種司令部核准者有 13 件。

(五)役男免禁役

役男經核判為免役體位後由區公所核發免役證明書，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核定並發給證明書共有 2,322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均於資料齊全核定禁役後由區公所主動發給禁役證明書，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計有 2 件。

(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且升學率高，辦理緩徵學生數增多，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共有 9,289 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

(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自 103 年 8 月 6 日起,放寬役男出國留學年齡限制，役男只要符合「就讀學歷」及「就學最高年齡」的限制，就讀大學以下學歷 24 歲以前、碩士 27 歲以前及博士 30 歲以前，即可依規定向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國留學；如為觀光出境者，每次不得逾 4 個月，另至國外研究、進修之交換學生申請出境頻繁，役男出境個案增多，截至 105 年 3 月底，計有 2,826 人核准出國。

十八、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合計 26 梯次 4,368 人；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14 梯次 2,307 人；辦理補充兵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8 梯次 622 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

計 17 梯次 2,903 人，總計 65 梯次 1 萬 0,200 人，均平安護送至營區。

十九、保障役男權益，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104 年 9 月 25 日辦理秋節敬軍活動，慰問空軍 427 聯隊等 25 個單位，並致送勞軍款計 85 萬元整。

(二)105 年 1 月 28 日辦理春節敬軍活動，慰問陸軍航空 602 旅等 31 個單位，並致送勞軍款計 85 萬元整。

(三)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探視入營新兵暨慰問教召後備軍人 6 梯次，計 3,042 人。

(四)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 134 戶 390 口，生活扶助金 233 戶 670 口，醫療補助費 31 戶 67 口，健保醫療補助 8 戶 11 口，共計 406 戶 1,138 口，發放金額總計為 812 萬 7,337 元。

表 1　本市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統計表

項　　目	戶數	口數	金額
一次安家費	134	390	312 萬 4,330 元
生活扶助金	233	670	493 萬 2,750 元
醫療補助費	31	67	5 萬 3,930 元
健保醫療補助	8	11	1 萬 6,327 元
合　　計	406	1,138	812 萬 7,337 元

(五)辦理義務役(含替代役)傷殘軍人慰問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傷殘及死亡軍人遺族慰問，致送各項慰問金，總計慰問 412 人次，致送慰問金 695 萬 6,000 元，臚列於下：

1、發放 104 年秋節及 105 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市長慰問金(計 179 人次)406 萬 3,000 元整。

2、發放 104 年秋節及 105 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安養津貼（計 54 人次）88 萬 8,000 元整。

3、發放 104 年秋節及 105 年春節市長慰問功勳官兵暨遺族慰問金（計 6 人次）3 萬元整。

4、發放 104 年秋節及 105 年春節慰問滯留大陸台籍

國軍返台定居慰問金（計8人次）4萬元整。

5、發104年秋節及105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內政部長慰問金（計165人次）193萬5,000元整。

(六)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

104年9月至105年3月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人數計3人(病亡2人、意外死亡1人；皆為志願役)，計致送慰問金150萬元整。(備註：常備役因公死亡100萬元，因病及意外死亡50萬元；替代役死亡由內政部役政署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因公死亡：150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50萬元，本局再依情況另簽發市長慰問金)。

二十、率先全國推出電子輓聯，兼顧環保與殯葬成效

致贈輓聯在傳統殯葬習俗中被認為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但一場告別式下來，輓聯少則數十張，多則數百張，在懸掛不到幾小時後，就通通要被廢棄掉。粗略統計，往年在本市崇德殯儀館被丟棄的輓聯每年超過6萬8,000條，不但造成資源的浪費，焚燒這些輓聯更會增加環境的污染。

為了達成節能減碳和減少汙染的效果，本局積極推動電子輓聯，本市公立殯儀館為全國最早全面實施電子輓聯，上傳電子輓聯者包括民意代表、市府官員、企業人士、宗教團體、一般親友，還有中央級的院長及部會首長。根據統計，電子輓聯上線以來，每個月的使用數量皆呈現明顯成長，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底截止，電子輓聯申請統計數量，共計申請使用次數達4萬9,664次，換算約減少3.973公噸垃圾及7.151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減碳成效斐然。

電子輓聯是殯葬習俗中環保與節約的觀念革新，目前中央也非常重視這項政策，內政部計畫逐漸將電子輓聯推廣到全國的殯儀館。希望藉著本局

的經驗，能有助於讓電子輓聯更加早日普及。

二十一、積極推廣殯葬服務零距離，跨區申辦火化

本局為了減輕民眾舟車勞頓之苦，增添民眾更多的選擇性及便利性，分別在崇德館、東海館及大甲館等三處館區及兩處火化場，提供民眾跨區申辦火化許可，歷經約13個月，申請辦理跨區火化案件約1萬3,871件，平均每個月約有1,067件，成果相當豐碩。

參、創新措施

一、跨區服務便民新措施，全面提升區公所五“心”級服務

104年7月1日起本市推出區公所「跨區服務，便民新措施」，包括社政、役政、民政及原民等4類共45項業務，提供設籍本市鄉親跨區申辦服務。推動6個月後，計辦理6,759件，廣受好評，更榮獲8成以上市民高滿意度的肯定。

為了提供鄉親更便捷的服務，本局重新檢討與規劃，擴大區公所便民服務的範疇，自105年1月15日起增加提供包含申請身心障礙鑑定及低收入戶生育營養費用補助等12項跨區服務項目，合計共57項跨區服務業務再升級，全面提供鄉親零距離的服務。

二、宣導節能減碳，落實節電行動

因應我國面臨能源短缺及缺電之風險，本局依行政院智慧節電計畫及市府智慧節電計畫書，規劃辦理區里智慧節電宣導及競賽，鼓勵本市民眾一同節電節能，轉化節電觀念為具體行動，進而達成實際節電成果。

105年1月11日至24日辦理31場次區里宣導說明會，宣導人數約5,700人，輔以媒體宣導並設置網站，加強宣導成效。105年1月至2月與104年同期比較，本市區里節電率達0.76%、節電量達523萬5,414度，節電率以東勢區5.10%最高，節電量以豐原區113

萬 4,034 度最多

三、獎勵民眾、企業及團體積極參與本市市政建設與社會公益活動

(一)為鼓勵積極投入本市市政建設、熱心公益慈善、社會服務、教育及文化工作等傑出人士、企業及團體，訂定「臺中市傑出人士獎章頒給實施要點」。

(二)本市傑出人士獎章分為榮譽市民獎章、榮譽獎章、慈光獎章及忠勇獎章等四種，104 年 9 月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經由市府各機關推薦並簽奉核定者，計有 8 人。

表 2 本市 104 年 9 月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傑出人士獎章頒發情形

榮譽市民獎章	榮譽獎章	慈光獎章	忠勇獎章	合計
0	8	0	0	8

四、配合內政部「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成立地方推動小組，輔導宗教團體各項事務管理合法化

為輔導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成立「臺中市政府輔導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推動小組」，輔導本市補辦登記寺廟之土地或建物透過合法程序完成登記，俾利寺廟之管理。

五、推廣六藝研習

為傳承優良文化，推展藝文研習，每年按季於孔廟開辦六藝研習，提供民眾學習美術、音樂、戲劇、文學、工藝、養生及其他與藝文有關之活動課程，藉此讓民眾體認中國傳統優良文化，進而達到推廣社會教育之目的。

為吸引更多民眾進入孔廟，在古典優雅的環境中學習，傳承我國博大精深的中華文化，開辦多樣研習班，以吸引各種年齡層的市民進入孔廟薰染文化氣息，共有 23 種不同類型課程提供民眾選擇，藉此以達宣傳效果，吸引更多的市民參加。

六、推廣低碳寺廟

透過寺廟會議、活動辦理時，輔導宗教團體宣導「打造花園城市、建構低碳家園」之施政目標，並落實「低碳、生態、永續大臺中」之願景，配合本市「燒一柱心香、不燒金紙、不放鞭炮、以米（功）代金」政策，配合紙錢集中清運燃燒、使用環保金爐、以 LED 燈代替傳統光明燈、使用環保鞭炮等，以節能減碳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依據「臺中市宗教場所紙錢減量及集中燃燒辦法」，請各宗教場所於每年 1 月 31 日前統計紙錢減量及集中燃燒成果，送所在地區公所備查。宗教場所執行結果將列入本市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評核項目。

依據「臺中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辦法」，對於執行使用大面額紙錢或環保紙錢、實施以米、功、花等代金或不提供紙錢、使用環保金爐、紙錢集中清運燃燒、線香減量、燈泡節能措施、鞭炮減量及其他重要低碳環保措施之宗教場所，於每年 2 月 28 日前填具低碳認證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經本局低碳認證審核通過者，將頒發低碳認證標章，以供宗教場所張貼，並公布於網站予以表揚。

七、開放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依法令規定，婚姻係指一男一女異性結合，同性伴侶目前並無法辦理結婚登記，惟為因應世界潮流，尊重同性伴侶關係權益，本市戶政事務所業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起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查目前六都皆已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作業，除本市外，其他五都係於戶政資訊系統以「所內註記」方式辦理，惟此作業方式，如遇當事人遷徙後，該筆註記資料即自動消失，需由遷入地戶政事務所人工查詢及謄寫該筆記事，作業程序繁雜，且若遷出其他縣市，則原註記資料視同廢止，同性伴侶關係註記須視該縣市作法而定，影響同性伴侶權益。

為提供同性伴侶優質、友善註記服務，本局爰於戶政ｅ把罩應用服務系統研發同性伴侶關係註記功能，提供其中一方設籍本市之同性伴侶隱私且更完善之跨區申辦註記、廢止及註記資料核發服務，104 年本市受理 135 對註記，105 年截至 3 月底本市受理 52 對同性註記。

八、建置「臺中市體位區分標準互動查詢系統」

體位區分標準為判定役男體位之主要依據，共有 193 項次，均以文字條列式敘述，致役男查詢不易或無法理解規定造成不便，為提供「正確」、「快速」、「專業」之體位判定資訊，讓役男(家屬)可快速了解相關規定並試算體位，提升 E 化服務，爰建置本系統。除透過平板或桌上型電腦之外，役男及其家屬可利用手機 APP，隨時隨地查詢體位區分標準。系統可直接輸入身高、體重、視力、聽力、扁平足等資料，即時試算體位，並以簡淺明確易懂之圖像、圖表化呈現體判標準，方便役男查詢及評斷。本系統將於 105 年 4 月底前正式啟用。

九、發揮替代役服務社會之宗旨，臺中市家因替代役積極參與溫馨關懷公益活動

為有效整合本市各區公所服勤役男人力資源參與公益關懷活動，本局業於 105 年初建立本市家因替代役人才資料庫，擁有特殊專長技能證照的役男達 70 餘位，分類 10 多項特殊專長，如電腦相關技能、樂器表演、烹飪、醫學、水電、美容美髮等。為結合役男特殊專長從事更多元化的公益服務，自 104 年 10 月起至 105 年 3 月止計辦理 108 場公益活動，如公益捐血、寒冬送暖、愛心物資發放、關懷獨居老人暨環境清潔、轄區環境綠美化及辦理弱勢學童寒假課後照顧服務等，藉以關心鄉土、熱心公益，為本市灑下關懷社會的志工種子。

十、市民有感，申請後備軍人緩、逐、儘召免附戶籍謄本

配合行政院推動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免附戶籍謄本政策，本局建立各役政單位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查詢戶籍資料制度化及標準化作業程序，以協助後備軍人辦理申請事項，充分發揮資訊、資源共享的效益，並防止資料不當使用或外洩，達政府簡政便民之效。

民眾申請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第4、5款暨儘後召集第4款申請時無須檢附全部戶籍資料，僅須由申請人填寫查詢戶籍資料申請表，由區公所（或協請戶政事務所提供)查調。

十一、以人道的立場出發，積極規劃多元葬法

本局積極規劃無主萬善聚寶盆園區，令無主先人們有其安置之所，初期先觀察使用情形，再修正推廣至其他墓區。

本局期望落實「節葬」、「簡葬」及「潔葬」的綠色殯葬理念，引領民眾改變葬俗習慣，並將公墓公園化以降低市民對於殯葬設施之恐懼與排斥感，提升本市之殯葬環境及服務、期與地球資源共生共榮，形塑「綠色、人文、和諧」的高品質生活。

十二、推廣「殯葬數位化」，線上跨區申辦殯葬服務

本局繼電子輓聯免費網路申請服務後，再推出網路申請火化、租訂禮廳服務，並從105年1月4日正式上線，讓有需要的市民可以透過網路，簡單迅速預訂公立殯葬設施。

本局此次推出的網路申請火化及租訂禮廳服務，系統整合了大台中各區域的公立殯葬設施，在業者及家屬討論治喪流程時，可立即查詢、申請，使過程更加順暢、安心及透明；另外，偏遠地區民眾也可透過網路，儘早確定出殯地點及火化日期。

本局也在105年4月1日推出信用卡繳費之服務，讓繳費民眾不需攜帶大量現金臨櫃繳款，讓民

眾有全新的感受；本局始終站在民眾的角度，為人民思考更好的服務方向及政策，並讓殯葬文化朝向更為優質之方向發展。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強化基層組織，凝聚內部向心力

積極協助並督導各區公所執行區里工作，賡續辦理基層幹部研習活動，將最新的法令資訊及市政宣導資料等一併納入訓練教材，同時傳達未來之市政願景，藉以增進基層幹部之法令素養及專業知能。另一方面辦理區長會報、里幹事研習及里鄰長民政人員表揚活動等，以鼓勵基層同仁士氣，並隨時反映市政相關建議與執行成果，以凝聚內部向心力。

二、持續公有建物定期安檢，保障民眾使用權益

督導各區公所就現有辦公廳舍及里活動中心定期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檢，保障使用者場地使用安全，加強宣導民眾廣為借用安全場所從事休閒娛樂，以提升公有建築物之效益極大化。

三、賡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督(輔)導機制，有效發揮協勤治安功效

里守望相助業務對於維護社區治安至為重要，今後仍將持續落實輔導及督導機制，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之功能，為建構「平安、便捷、關懷」的祥和家園而努力。

四、強化「臺中市里活動中心ｅ化資訊網」功能

為落實便民服務，以「臺中市里活動中心ｅ化資訊網」為媒介，介接市府線上申辦服務系統，讓民眾與政府間進行串聯，可於任何時間與地點線上查詢及申請場地借用，透過「一指服務」不僅簡化行政流程、落實減碳政策，並進一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五、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一)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暨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研習及宗教團

體負責人觀摩活動。

(二)投入更多人力與資源，參與宗教團體之各項活動與會議，瞭解宗教團體需求，暢通溝通管道，並加強宣導一爐一香等低碳城市環保措施及防治性騷擾之相關規定。

(三)為積極協助補辦登記寺廟合法化，本府成立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地方推動小組，將積極推動運作，協助解決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暨建物未能合法化問題。

(四)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完成祭祀公業法人、財團法人、社團法人。並配合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規定，辦理囑託登記及代為標售工作，積極結合地政局聯合辦理各區土地清理說明會。

六、規劃精緻祭典及活動，提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隨著時代的演變，科技日新月異，孔廟的定位除了尊崇傳統祭典外，更應與時俱進，有創新求變的新思維。

年度祭典在維持固有文化傳承外，將結合社區資源，培訓優秀解說志工，積極開發特色文創產品，以活潑意象展現儒學文化特色，做好行銷服務，展現獨特歷史文化底蘊吸引海內外遊客，提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七、尊重多元文化，落實新住民輔導工作

召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會議，追蹤各業務權責單位之辦理情形，以落實照顧輔導措施；持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積極開辦各式新住民生活所需相關證照班等，強化新住民在就業市場之競爭力，另規劃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以協助新住民順利取得我國國籍；成立新住民志工服務隊，提供新住民

服務社會之管道，於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設立新住民服務專線，搭配專責服務員，俾利推展多元文化。

八、精進役男徵處流程，兼顧役男權益與徵處適切性

因應現行兵役制度轉型、服役型態多元與行動科技潮流，未來本局當以順暢役男徵處作業為原則，在符合中央兵役相關法令規範的前提下，結合時下流行通訊媒體與行動裝置強化徵處作業相關資訊之宣導，幫助役男了解切身相關之權利義務並選擇最適宜之服役方式，並以「政府關心、役男安心、家長放心」為努力目標，持續簡化精進役男徵處流程並增益役男關懷照顧，致力規劃策進更優質便民的役政創新服務作為。

九、響應「希望城市，志工首都」，規劃成立替代役志工隊執行替代役公益服務

響應市長「希望城市，志工首都」的政策願景，本局擬研訂替代役役男參與志工訓練之實施計畫，鼓勵並支持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家因替代役役男公益關懷活動，積極推動役男參與公益服務，展現役男大愛精神，使替代役役男人力資源有效運用，並讓役男們經由關懷弱勢、熱心公益服務，進而學習成長，期使役男們在服務過程中體會「施比受更有福」的精神，充份了解「助人為樂」的真諦。

十、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業務精進作業

督導各區公所役政單位詳實做好役男入營前家況調查作業，規劃設計試算系統供區公所同仁使用，有效節省作業時間，加速審查流程，並簡化民眾應備文件，減少民眾往返奔波時間與交通費，以達簡政便民之效。另加強查核各區公所確實運用戶役政資訊系統處理服兵役役男家屬各項生活扶助事項，落實照顧經濟弱勢之役男家屬，讓役男安心服役，使其無後顧之憂，提升服勤效能。

十一、提升本市殯葬業務服務，推動「殯葬設施5年改革計畫」

為了持續提升本市殯葬業務服務品質，本府刻正推動「殯葬設施5年改革計畫」，積極規劃改善、擴建、增設殯葬設施，盼爲市民、逝者打造一個安心又人性化的殯葬場所。

本市殯葬設施需改革及改善方向包括：第一現有治喪環境及硬體設施改善，提供亡者後事尊嚴之處所，撫慰民眾治喪之情緒；其次為考量現有國有土地活化再利用，積極推廣環保樹葬落實公墓公園化；另外為平衡殯葬服務量供給缺口，全市規劃骨灰(骸)存放設施之興建。

「殯葬設施5年改革計畫」可以帶動地方整體規劃，改善傳統公墓缺點及創造殯葬新文化。本府期盼樹葬植存、海陸拋灑多元葬法之推動，改變民眾葬俗習慣。並透過殯葬設施改善，有效減少空污、廢氣、噪音等公害，建構友善環境，符合環保綠色城市之概念。

基於上述改革理念，未來殯葬設施改革方向如下：

(一)殯葬業務統整：105年1月1日改制為「生命禮儀管理處」，進行資源整合、統一事權、提高行政效率。

(二)平衡殯葬設施：改善本市山線(東勢、石岡、新社等區)殯葬環境，改善殯葬服務構想。

(三)建置資訊平台：運用科技資訊，連結殯葬系統，建置服務網路，推動殯葬行動E化。

(四)創新積極服務：展現積極行動力，以民眾角度出發，呈現高規格之服務品質。

（五）豎立殯葬標竿：融會國際殯葬專業職能，引薦先進思維，邁向殯葬國際化。

殯葬業務係屬對市民服務機制重要之一環，藉由殯葬政策改革與推廣，大幅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創造本市殯葬新文化。

伍、結語

民意之所趨，一直是本局施政的方向，本局透過各區「擴大區務會議」，傾聽市民頭家的心聲，瞭解基層需求，除此之外，提升區公所跨區服務便民新措施、宣導節能減碳及推廣低碳寺廟、有效發揮里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效能、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精進役男徵處流程及其家屬生活扶助業務等民政業務，經緯萬端，與民眾密不可分，本局唯有不斷努力，秉持精益求精、服務不打烊的態度，戮力完成，方能符合民眾對於政府機關殷切的期待。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社會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建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建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人自上任以來，無不兢兢業業的，希望在已建構之社會福利基礎上可以開創更多服務方案，造福更多市民，而在各位議員的支持，本市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出發點的「托育一條龍」不僅廣獲市民之讚許，也獲得中央的肯定與支持，而本市獨創之「食物銀行自治條例」也獲得肯定，目前中央研擬立法，希望成為全國性法規，這一切證明本市於社會福利之開創與努力。

社會投資策略係以實體服務形式為主，而非純現金支付，並將福利政策視作一種投資，不僅提供社會服務，更促進人力資本形成和勞動參與率提高，進而帶動經濟發展；未來本局將透過以社會投資為理念的福利政策達成多重的政策效果，推動「托老一條龍」政策，整合政府、社區及民間社福等資源，從健康時的預防準備，至失能階段的長期照顧，建立完整之照顧體系讓長者可以成功在地老化；推動「遊民自立方案」，透過多元就業方案，協助其自立；建構「無飢餓網絡」協助有急難的民眾第一時間獲得協助，這一切皆希望可以讓社會福利與經濟發展相輔相成，提升服務質能與競爭力。

本市社會福利資源蓬勃發展，但資源在地化、多元化及可近性為本局一貫努力方向，社會投資的策略或可作為解方，透過服務輸送減輕家庭照顧負擔、確實將服務提供給需求者、促成婦女就業、相關產業的穩定與增加就業機會，以達成良性循環，為市民創造更多的福利，落實「生活首都　宜居城市」之施政遠景。

最後，建德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人民團體業務

(一)社區發展

1、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全市 29 區計 608 個社區發展協會。

2、輔導全市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社區成長教室、守望相助隊、長壽俱樂部、環保志工隊、民俗技藝團隊等各類社區班隊，凝聚社區居民情感、共識與互助，增進社區居民生命安全與提昇生活品質。

3、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所轄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費用，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為止共執行金額 48 萬 1,220 元。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轄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施設備實施計畫經費，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補助金額 68 萬 7,565 元。

4、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各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各類社區活動，如辦理民俗節慶、文化才藝訓練或展演、社區運動會、績優社區觀摩活動及社會福利服務議題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至 105 年 3 月共執行 1,794 萬 4,500 元。

5、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專案－關懷社區福利培力補助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社區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補助金額 535 萬元。

6、協助本市各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申請中央（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經費補助，105 年衛生福利部核定 6 案，補助金額 14 萬 8,000 元。

7、推展「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執行計畫：本市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分別成立第一區(山線及屯區)及第二區(海線及都會區)社區發展育成中心，以更充分的人力於在地提供更深入及符合需求的社區發展育成服務，作為公部門與社區之間的中介單位，協助、輔導

公部門與社區從事社區發展工作，並透過專業團隊協助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動與執行，輔導社區發展特色。茲將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1)兩區分別各配置社工員 3 名、社工督導員 1 名，分區進行社區輔導，除瞭解社區需求，亦說明政府單位相關資源及申請資訊，提供開案輔導社區計 330 社區、實地面訪計 162 次及電話諮詢 615 次。

(2)引薦專家學者提供社區輔導，包含社區問題與需求之瞭解、指導計畫書撰寫、社區資源調查與連結、指導資料建檔、補助經費核銷與財務整理、社區工作經驗分享等計 54 場次，267 人次參加。

(3)針對公所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報 1 場次，計 53 人次，增進橫向連結，建立推動社區發展工作合作共識及機制。

(4)辦理跨科室及輔導團隊聯繫會報計 1 場次，合計 24 人次，增進縱向連結，建立社區與公部門溝通管道。

(5)辦理社區發展人才培訓進階課程，140 人次參加，以系統性培力本市社區發展工作人才，提升社區的行政能力及推動切合社區需求之服務方案。

(6)辦理績優社區觀摩活動計 1 場次，合計 40 人次，針對本市各區社區之特性規劃主題辦理市外績優社區觀摩，增進各社區學習交流與學習。

(7)陪伴社區進行需求調查計 1 個社區，激發社區自主參與，發展社區服務執行計畫。

(8)管理維護本市社區發展工作資源網及 Facebook，即時分享社區相關資源及活動訊息，並透過該網路平台宣傳各社區特色，加強社區工作者透過網路獲取及運用資源能力，瀏覽人數共計 3,883 人次。

(9)持續推動社區產業培植計畫：為培力社區產業發展，厚實產業經營基礎，帶動社區發展、創造公共利益、增進生活福祉及社區永續經營，提昇社區自主性，進而達到「在地力量、支持在地服務」理想。相關推動工作說明如下：

A、辦理相關研習，提升社區產業專業知能：為協助社區解決推展社區產業產生的相關稅務問題，辦理社區產業研習—營業（利）登記說明會，計35人參與。

B、辦理社區產業審查會：計有13個社區提案，產業類別包括手作工藝、農產業及食品加工、生態旅遊等類別。

8、輔導本市社區發展協會接受105年度衛生福利部卓越組及績效組社區發展工作績效評鑑，本局組成輔導小組（含會務、財務、業務委員）至社區每月進行1-2次實地輔導。

(二)辦理重大社會活動

1、104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於104年10月10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辦理，與會人員約有2,500人。

2、104年好人好事代表表揚活動：於104年10月24日在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大廳辦理，本次表揚人數共計50名，參加人數約500人。

(三)輔導人民團體

1、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以協助其健全會務，並結合協助或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以鼓勵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2、截至105年3月底，本市一般社團計3,408個、工商團體計217個、自由職業團體計262個，合計3,887個。

(四)合作事業

1、受理合作社設立申請、變更登記。

2、辦理合作社場概況、稽查、教育宣導及年度決算書表審核等。

3、目前農業合作社47社、工業合作社41社、消費合作社283社、社區性合作社5社，合作農場16社，區域性合作社2社，合計394社。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一)多元育兒支持方案，營造友善托育空間

1、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推動情形

辦理6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採分區辦理方式提供家長免費的社區托育人員(保母)媒合、轉介服務及托育相關問題諮詢，並定期訪視輔導保母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另為提升托育人員(保母)素質，辦理托育人員(保母)在職研習與公共意外責任險等，藉此增進托育人員(保母)照顧嬰幼兒之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並提供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有237名保母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2、托育資源行動車

透過行動車，將教具、玩具、繪本、圖書等資源深入送達各社區據點，以提高資源的可及性及使用效益，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1萬7,071人次(含宣導)。

3、托育資源中心

現有5處，分別位於市區（北區）、屯區（大里區）、大甲區、海線（沙鹿區）及山線（豐原區），提供照顧0至3歲嬰幼兒之家長及保母免費借用玩具與書籍及育兒諮詢，另辦理嬰幼兒爬行、學步、說故事課程及各類親職教育講座等活動，促進親子關係及協助育兒，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12萬6,547人次，目前第6處坪林托育資源中心建置中。

4、辦理托嬰中心業務

辦理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無法親自照顧0至2歲嬰幼兒之父母妥適托育服務，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提供相關教保活動。

(1)公私協力托嬰中心

與本市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協力，在不漲價的原則下，提供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104年9月

至105年3月共新增9家協力托嬰中心。

(2)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本市托嬰資源較匱乏之地區已設置3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各家收托人數分別為：沙鹿托嬰中心收托25名幼兒、豐原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太平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另將於105年底於太平坪林圖書館再開辦1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預計可收托30名幼兒。

未來針對尚無機構式托育或托嬰中心及居家式保母合計「可收托比」低於25%，且0至2歲嬰幼兒人口數達1千人以上之托育資源較缺乏地區，持續尋覓適合場地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鼓勵企業設置托嬰中心

為營造本市友善生、養育環境，鼓勵企業團體開辦托嬰中心或提供托育措施，協助職工解決托育問題，凡有意願成立員工托嬰中心之民間機構、團體或企業，並配合加入本市平價托育服務實施計畫之協力托嬰中心，將補助其開辦立案諮詢費用，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5萬元，並予以輔導向勞動部申請補助設置托兒設施經費。

(4)立案托嬰中心

本市目前立案托嬰中心計104家，除原本業務外，亦協助辦理家長申請托育費用補助。為確保托嬰中心服務品質，成立「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團」，每季前往機構訪視及進行家長電話訪談，並辦理機構專業人員在職研習課程，另定期發行『好嬰園』季刊發送機構，宣導政府福利政策，為嬰幼兒成長環境把關。

5、托育機構稽查

104年9月至105年3月稽查本市托育機構計51家次，其中符合規定或複查已改善者共計50案，未完成改善依法處以罰鍰者計1案，合計3萬元，再次複查已改善。

6、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本局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社團法人臺中市保母協會、靜宜大學及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等7單位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開辦43班。

7、育兒指導

為增強新手爸媽照顧能量，本市開創多元育兒服務，提供準爸媽、家有0至2歲嬰幼兒之新手爸媽團體課程、到宅指導、育兒諮詢專線等服務，並編印育兒指導手冊。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3,493人次。

(二)落實兒少經濟安全與救助

1、多元經濟支持

(1)生育補助

為慰勞新生兒家長生兒育女的辛勞，提供新生兒家庭生育補助，目前單胞胎1萬元，雙胞胎3萬元，三胞胎以上每胎2萬元。又為便民及簡化申請流程，民眾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即可領取現金補助。104年9月至105年2月計補助1萬3,495人，其中雙胞胎有235對，三胞胎有1戶，補助金額1億3,734萬元。

(2)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對象為本市因養育2歲以下兒童而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率未達20%者，一般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2,500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補助4,000元及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已領有政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其額度低於本津貼者則補足差額。104年9月至105年1月(於2月29日撥款)計補助9萬9,772人次，補助金額2億4,978萬2,852元。

(3)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兒負擔，辦理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補助對象為父母(或監護人)雙方皆就業或單親一方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率未達 20%者，一般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4,000 元，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4,000 元至 5,000 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補助 3 萬 981 人次(2 萬 9,626 人)，補助金額 1 億 1,076 萬 1,500 元。

(4)「0 至 6 歲托育一條龍」政策

全國首創三軌並進的「托育一條龍」政策，係結合社會投資理念，將社會福利遞送模式由津貼給付轉換為服務輸送模式，確保幼童為服務受益者，內容涵蓋幼兒園、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保母)、弱勢家庭育兒津貼等，每月提供 2,000 元至 3,000 元補助。該政策自 104 年 7 月 1 日開辦以來，本市協力托嬰中心家數已達 99 家，協力保母數達 3,104 人。又於平價托育費用補助部分，每月補助受益幼童數約 7,513 名(含 0 至 2 歲 5,170 名、2 至 6 歲 2,343 名)，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補助金額 1 億 3,600 萬元。至弱勢家庭育兒津貼部分，每月受益幼童數 7,332 名，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補助金額 1 億 4,431 萬元。

(5)兒童臨時照顧服務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多胞胎家庭(0 至 3 歲)、危機家庭，及符合當年度政府公告財稅標準之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夜間工作者家庭、失業者家庭、多胞胎家庭(3 至 12 歲)等弱勢或多胞胎家庭，家中有 0 至 12 歲兒童送托本市合法立案之合作幼兒園、合作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之保母照顧，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40 小時，每年最高可

補助240小時，每小時補助120元至180元不等。104年9月至105年3月補助4,348人次，補助金額581萬8,710元。

(6)幼童身故慰助金

為慰助身故幼童遺屬，每名幼童身故的家庭補助2萬元，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補助90人，補助金額180萬元。

2、提供多項兒少經濟扶助

(1)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18歲之兒童少年，訂定「臺中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托育及醫療費用補助辦法」，105年起每人每月補助1,969元(原金額為1,900元)，以協助其生活。104年9月至105年3月補助1萬7,150人、13萬424人次，補助金額2億2,197萬2,846元。

(2)全額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自付之健保費

藉此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04年9月至105年2月補助8萬1,359人次。

(3)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凡設籍本市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未滿18歲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兒少，或符合領取各項經濟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患有罕見疾病或領有重大傷病證明之兒少、因早產及其併發症住院醫療之兒童、領有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身障需求評估有療育需求者，補助其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評估費、療育訓練費及交通費，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建康保險費、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及其他費用、未婚懷孕生產、流產醫療費用、親子血緣鑑定費用以及無健保投保資格個案之醫療費用。執行情形如下：

A、於全民健康保險未含括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費(含交通費)部分，104年第3季及第4季計補助

1,360 人次，補助金額 1,016 萬 5,710 元。

B、於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部分，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補助 61 人次，補助金額 133 萬 797 元。

C、另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或欠繳之健保費，於 104 年第 2 期計補助 7 人，補助金額 12 萬 2,234 元。

3、建構完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體系

(1)成立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透過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人員諮詢、督導，擬定本市早期療育政策方向，並透過跨局處會議整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局處所推動之早期療育業務，於 104 年 12 月 2 日已召開第 2 次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2)建構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輸送體系

A、早期療育通報網絡

104 年委由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辦理早期療育通報中心，連結社政、教育、衛生等相關資源，共同建構早期療育通報網絡，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宣導及補助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通報人數 1,287 人。

B、設置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提供早療兒童及身障兒童多元化服務，本市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家訪、專業團隊評估、個案管理、轉銜、個別化家庭支持方案及到宅服務等，並辦理親職講座、家長及手足成長團體、社區融合宣導等多元服務。104 年截至 12 月個案管理服務 3,365 人，並提供個管各項服務計 10 萬 1,497 人次，105 年 2 月個案數為 3,432 人。

C、開辦兒童發展啓蒙資源中心

104 年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與專業人員等所需之繪本、教具、教案、療育、研習、網站等資源，以增進發展遲緩兒童家庭功能，並提昇專業人員及幼托園所老師融合教育知能。104年9月至12月辦理諮詢、療育會談、環境使用、圖書借閱、方案活動等，共約服務1萬3,082人次。

D、山海區兒童發展資源車服務

委由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以行動式巡迴式服務，於山海區療育資源缺乏地區設置13處據點，提供圖書教具借閱服務、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兒童發展篩檢、親職及療育諮詢服務、親子活動等，104年9月至105年2月服務1萬428人次。

E、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交通補助費

提供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感覺統合治療、音樂治療、親職教育專業諮詢等療育課程及交通費補助，104 年第 3 季及第4季補助5,387人次，補助金額3,312萬2,576元。

4、召開兒少委員會，推動兒少福利業務

依據「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

分別於104年10月30日上午及下午召開勞動教育暨權益發展小組會議與衛生福利組小組會議、11月26日召開104年度第2次大會，並依會議決議事項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維護各項兒少權益。

5、重視青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親子諮詢服務

針對本市12至18歲青少年及其家長提供電話諮詢服務及適時之協助，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

共計服務 224 人次。

(2)巡迴宣導服務

透過「青少年巡迴宣導服務」執行移動性服務輸送，進入社區宣導青少年議題，並介紹本市青少年中心之服務，讓青少年認識中心的福利資源。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期間前往本市新社區、大肚區、石岡區及神岡區辦理 4 場次宣導活動，透過結合園遊會活動擺攤及校園講座形式進行「網路交友安全」宣導，總計服務人次達 709 人次。

(3)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

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議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台，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401 會議室辦理第 2 次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計有 26 個單位，共 48 人參與，藉此加強政府與社福團體間之聯繫，並達到資源整合與交流。

(4)青少年行動方案

A、為鼓勵本市青少年發揮創意，並提供青少年表達自我想法及意見的管道，號召本市 12 歲至 24 歲青少年 3 人以上組成一隊，主動提出對本市之人、事、物產生貢獻之行動方案，實際支持青少年族群參與公共事務及社區服務。

B、於 104 年共遴選出 15 個行動方案，補助經費約 22 萬元，支持 126 名青少年投入暑期服務行動方案，共計服務 2,631 小時，服務 5,630 人次，方案主題包括偏鄉地區社區服務、社區美化、弱勢家庭服務、老人社區關懷、弱勢青少年體驗教育營及行銷臺中景點等，服務內容豐富且多元。

(5)青少年休閒育樂活動

104 年辦理平面活動、桌遊活動、吉他營、小丑夏令營及甜點營等休閒育樂活動計 6 場次，參與青少年達 257 人次，期能為本市青少年提供兼具學習且趣味性的育樂活動。

(6)南區社區回饋活動

104年9月至12月帶領低成就之兒童及青少年前往南區誠愛家園社區關懷據點與社區民眾進行桌遊訓練，藉此教導社區長者學習桌遊技能，並提供青少年社區參與之機會，參與青少年達137人次。

三、婦女福利業務

(一)建構弱勢婦女支持網絡

1、設置4處新移民中心

本市成立臺中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海線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大屯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等4處，針對新移民家庭提供個案管理、電話諮詢(證件、法律、福利服務、就業)、電話關懷與家庭訪視、法律諮詢、心理諮商、親職教育、家庭生活適應輔導、支持團體、多元文化宣導、通譯服務等多項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服務8萬2,628人次。

2、單親支持性服務

設置向晴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葫蘆墩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等 2 處，提供單親家庭一般諮詢、專業諮詢、個案輔導、單親子女成長及單親家長成長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6萬9,714人次。

(1)辦理單親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

結合25個民間團體辦理，104年9月至105年3月提供1,778人課後照顧服務。

(2)單親家庭及弱勢婦女租屋津貼補助

辦理單親家庭、弱勢婦女租屋津貼104年9月至105年2月補助645人次,補助金額219萬5,000元。

3、成立5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分別設置臺中市西大墩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西屯區、大雅區、龍井區、沙鹿區)、臺中市三十張犁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北屯區、北區、潭子區)、臺中市犁頭店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西區、南屯區、烏日區、

大肚區、中區、南區）、臺中市綠川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東區、大里區、太平區、霧峰區）及臺中市山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神岡區、后里區、豐原區、石岡區、東勢區、和平區、新社區）等5處，服務對象以弱勢婦女為主、一般婦女為輔，服務內容包含女性弱勢家庭服務、免費心理諮商、免費法律諮詢、女性成長教育、婦女權益、性別平等宣導及補夢網發放等。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6萬6,056人次。

4、公辦公營婦女服務中心-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諮詢及辦理婦女、兒童、青少年成長團體研習及相關活動，包含：弱勢家庭照顧者喘息服務、弱勢家庭子女學業培力、身心紓壓、健康促進、婦女專長培訓、健康講座、手工藝作品展覽等多元服務；另有休閒育樂設施設備供民眾使用。104年9月至105年2月服務5萬8,322人次。

5、培植婦女團體及辦理婦女權益宣導及行動講堂

(1)婦女行動講堂

104年婦女權益行動講堂共計辦理17場，受益人次為1,616人次；105年預計辦理10場，以主動式、走動式的專題演講、座談會等方式進行，另針對適切對象安排種子師資培訓8場次，透過不同型態的方式宣導性別意識，並深入本市各區，提供多元的在地化服務。

(2)婦團培力

104年婦團培力課程於社工員部分除了持續加強性別意識外，更加強婦團的能量提升，並融入「社會企業」概念，及結合地方婦女團體的在地化優勢，期盼促進各婦團的社工員與領導人共同成長，提升本市婦女福利服務品質。104年9月至12月共計辦理3場，受益人次約153人次；亦針對領導人規劃12小時的領導性別意識及領導人培訓課

程，探討議題為「性別.賦權.照顧」，著重於性別平等與照顧工作，受益人次約 165 人次。105 年度持續規劃辦理中。

6、培力女性，打造女兒館

為倡導及落實性別平等，並培力本市年輕女孩實現夢想，已於 104 年 10 月成立臺中女兒館，除提供女性學習成長的互動園地外，館內並規劃展覽區域；另透過年輕女孩培力方案，提供女孩實現夢想機會，並傳遞女性精神、發揮女性影響力，打造本市對女性充滿友善、活力、熱情、夢想等氛圍，營造性別友善城市,自開館以來至 105 年 2 月止已服務 2,260 人次。

(二)落實經濟支持服務，保障弱勢婦女經濟安全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法律訴訟補助等扶助項目，以協助遭逢困境家庭解決生活困難，並改善其生活環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總計扶助 1 萬 681 人次，補助金額 3,399 萬 4,620 元，執行情形如下：

1、緊急生活扶助計 1,197 人次,補助金額 1,436 萬 2,258 元。

2、子女生活津貼計 9,466 人次,補助金額 1,889 萬 4,149 元。

3、法律訴訟補助計 11 人次，補助金額 54 萬元。

4、傷病醫療補助計 6 人次，補助金額 19 萬 6,713 元。

5、兒童托育津貼計 1 人次，補助金額 1,500 元。

(三)推動性別主流化，營造性別平等城市

1、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1)制訂「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協助本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2)本府一級機關(28 個局處)由主秘級以上主管擔任性別聯絡人，各局處皆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推展各機關性別平等業務。

(3)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持續推動「本市性別影響評估」機制、出版「臺中

市性別圖像」、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基礎及進階課程，及透過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評比，獎勵推動性平業務成效卓著之單位；同時於市府網站「性別議題專區」，不定期更新與提供性別議題訊息。

(4)自104年1月起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採三層級運作，會議類別包含分工小組會議、會前協商會議、委員會議。本府制定「婦女權益重點分工工作」，並透過6個小組會議召開管考執行情形；為求委員會名稱與內涵一致，各組著手進行修改「婦女權益重點分工工作」，內容將涵括性別平等與婦女人權兼顧城市特色，以積極推動性別平等。

(5)發行「性不性別由你」性別議題刊物，透過介紹臺中在地化的性別平等建設、服務或性別友善空間與人物，並提供國際與臺灣性別議題的新知，引入多元的性別資訊等，推廣「性別平權」概念。期待讓本市市民了解性別平等不是要爭得面紅耳赤，而是一種真正落實於生活的共識。自101年下半年度起發行，至104年12月已發行11刊。

2、婦女權益暨性別友善宣導

(1)為營造性別平等城市，於104年辦理的「臺中好日子‧性平大會考」獲得熱烈迴響，105年度持續辦理第2屆性平大會考，將生活中無所不在的性別問題以「量化」方式評量，讓民眾瞭解自己的性平程度；並且於活動現場安排性別平等闖關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民眾更加了解性別平等。

(2)資源整合之宣導策略為結合相關宣導通路，讓性別平等概念及政策得以普及宣傳。

四、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保障經濟安全，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尊嚴與健康

1、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為使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105年度

委託158家身心障礙者機構及養護機構辦理。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對於經濟弱勢之身心障礙者，給予生活補助費用，以維持其基本生活開銷及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請領者需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5倍，亦不得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650萬元，動產未超過200萬元(每增加1人，可增加25萬元限額)，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每月補助金額 3,628 元、4,872 元或 8,499 元。

3、身心障礙者口腔診治補助

針對低(中低)收入或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提供整治牙齒之費用補助，讓身心障礙者可恢復咀嚼功能，吸收多樣之食物來源，有助於身體健康之維護，低收入戶者最高補助4萬元，中低收入、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則最高補助2萬元。

4、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房屋租金補助，戶內三人以上者，每月補助 3,000 元；戶內二人以下者，每月補助2,000元。

5、身心障礙者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保險，提供部分費用補助，極重度及重度者全額補助、中度補助1/2及輕度補助1/4，以減輕家屬財務上之壓力，並享有較佳之醫療照護與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早日恢復健康。另針對25-65歲輕度身心障礙者提供國民年金費用補助，提供基本資料送勞保局辦理，補助保費之27.5%，減輕身心障礙者經濟負擔。

6、身心障礙者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因傷病住院(慢性病除外)需他人看護

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獲得妥善照顧，並減輕其負擔，補助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

7、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透過對身心障礙者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保障身障者居住權益，提昇其生活品質。

8、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透過輔具的運用提升身心障礙者既有能力，輔佐其所需的功能，保障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

表 1　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104 年 9 月-105 年 3 月）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元)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10,286	168,169,500
生活補助	117,071	596,636,184
口腔診治補助	94	2,041,000
房屋租金補助	2,273	5,857,083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542,457	111,606,943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168	2,319,655
輔具費用補助	4,280	42,991,684
總計	676,629	929,622,049

9、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審查輔導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本市 21 個身心障礙機構團體通過衛生福利部審查，於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推廣及宣導產品及服務，以增加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機會，促進其自立。

(二)建構身心障礙資源網絡，推展多元照顧體系

1、居家式福利服務

(1)居家服務

105 年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1 個單位分 14 區辦理居家服務，強化家庭之照護功能、減輕家屬之照顧負擔。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底累計受益人數為 5,666 人，5 萬 444 人次。

(2)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照顧者喘息之機會，提昇其照顧能量，依其需求規劃機構式及居家式之臨時暨短期服務。105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7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1 單位分 14 區辦理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底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235 人、服務人次為 1,061 人次；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 488 人、1,625 人次。

(3)送餐服務

落實「在地照顧」、「在地老化」之福利社區化目標，設立 7 個據點，分別委由 4 個單位辦理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之免費送餐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底受益人次為 3 萬 5,003 人次。

(4)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

委託本市 6 個社區資源中心進行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以利身心障礙者取得居家服務資源，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底共 570 案。

2、社區式福利服務

(1)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

協助成年心智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擁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融入社會，同一般人受到尊重及公平對待，以達到獨立生活的目標，結合中央補助及本市公彩經費，成立共計 15 處社區家園，截至 105 年 3 月共安置男性 14 人、女性 55 人，合計 69 人，並隨時督導住民社區實況，辦理實地查核，訪評住民及工作人員。

(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為豐富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與社區融合，並提供主要照顧者喘息機會，104 年度輔導成立 5 個日間照顧服務中心，104 年 9 月至 12 月底共服務 3,795 人次。

(3)社區樂活補給站

為鼓勵賦閒在家中的身心障礙者回歸社會，增

進其社區參與及習得一技之長，104 年輔導成立 5 家樂活補給站，104 年 9 月至 12 月底共服務 8,679 人次。

(4)身心障礙者社區參與活動計畫

為激勵身心障礙者參與休閒及文化活動，融入社區，與社區建立友好關係，進而參與更多社區活動，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辦理藝能活動，開拓社會參與機會及能力，補助 19 家單位辦理本計畫，辦理 57 項活動，參與人次達 2,280 人次。

(5)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藉由種子志工隊關懷、居家訪視以發現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獨居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等，在第一時間予以協助，並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由據點提供服務，以改善其生活品質。104 年補助 26 個單位辦理據點，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累進關懷訪視 1,868 人、3,216 人次；電話問安 2,838 人、4,497 人次；個案研討達 258 人次；社會參與活動達 5,590 人次，據點宣導達 1 萬 4,721 人次。

(6)雙老家庭支持計畫

成立 3 個中心和 5 個日間關懷據點辦理雙老家庭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志工達人。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定點式服務雙老家庭 494 戶、854 人、5,177 人次；到宅關懷訪視 412 戶、1,822 人次；電話問安服務 2,857 人次。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輔導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辦理日間托育及住宿養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共 20 家，提供日間托育服務 620 人，住宿養護服務 820 人。

(1)全日型住宿機構

目前本市有 10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霧峰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附屬臺中育嬰院、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馨安啟智家園、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經營管理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希望家園。(其中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台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希望家園亦有辦理日間照顧服務)。

(2)日間服務機構

目前本市有 5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附設十方啟能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臺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成人日間托育中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啟智學園、臺中市愛心家園(其中臺中市愛心家園為公設民營機構兼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3)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目前本市有 5 家機構辦理，其中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為本府公辦單位，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之功能服務為主，服務內容包括視障按摩中心、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服務、兒童玩具圖書室、圖書室、作品展示、聽覺障礙口語教室與身心障礙

者日間托育，另辦理休閒、技能等相關講座、研習及活動。

(三)多元支持，生活無障礙

1、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參與社會活動交通不便之苦，特開辦此計畫。另為便利身心障礙者預約及搭乘，分區設置 5 個據點，分別為都會 1 區、都會2區、屯區、海線區、山線區(含偏遠區)，本服務方案依區域預約訂車搭乘。105 年分區設置 4 個據點，分別為都會區、屯區、海線區、山線區(含偏遠區)，本服務方案依區域預約訂車搭乘。截至105年2月底本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260輛，104年9月至105年2月累計服務2萬1,937人。

2、輔具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到宅評估服務，免除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來回奔波之勞累，協助肢體癱瘓或特殊狀況之身心障礙者，便利取得相關輔具評估報告，俾利申請輔助器具補助，並減輕家屬負擔，讓身心障礙者得藉由輔具之協助維持身體機能與生活自理能力。

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本市北區、南區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服務中心2處，105年增加海線區為3處，針對轄內身心障礙者、機構團體及一般有短期輔具需求的社會大眾，提供各類輔助器具常態展示、諮詢、評估、維修、回收、出租、出借等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3月提供輔具諮詢(轉介)8,026人次、輔具評估(含到宅服務)1,882 人次、輔具維修 1,090人次、輔具租借908人、輔具回收522人、宣導及講座1,127次，總計服務1萬3,555人次。

3、手語翻譯服務

為建立本市聽、語障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溝通環境，特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建構服務網絡，成立本市手語翻譯服務窗口

推動手語翻譯服務，使其於就醫、就學、職訓及參與社會各項活動等皆能得到即時的翻譯協助，並藉此服務，促進其參與社會活動，豐富其生活。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服務 1 萬 6,015 人次。

4、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體恤視覺障礙者獨自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不便與危險之處，凡持有「中度以上視覺障礙或中度以上視障之多重障礙手冊(證明)」的視障朋友，經申請符合條件者，每人每月享有 1,000 元乘車券的計程車費用補助，目前已與怡美無線、國通無線、永隆無線、飛狗無線、臺中無線、大都會車隊、元富計程車行、中華大車隊及下后里汽車行，共 9 家計程車行結合，由視障朋友持乘車券向特約計程車車隊預約叫車即可馬上提供載送服務，截至 105 年 2 月底，共 891 人受惠。

(四)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工專業服務網絡

1、成立需求評估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推行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並且於 101 年 7 月 11 日起陸續辦理換證。當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估中心將依據申請人在申請時所勾選的需求服務項目，分區指派需求評估社工進行需求評估確認訪談，評估申請人所提的需求，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申請人可以使用的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協助 1 萬 670 人辦理社政評估、1 萬 4,411 人辦理需求評估。

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性個別化服務，成立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為受理通報單一窗口，以提供立即性服務，並依身心障礙者人口數及區域性設置 6 個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分別為綜合區(中區、東區、南區、南屯及大肚區)、北屯區(北區、北屯區及大雅區)、西屯區(西區、西屯及

龍井區)、山線區(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石岡、新社、東勢及和平區)、海線區(外埔、大甲、清水、梧棲、沙鹿及大安區)及大屯區(大里、太平、霧峰及烏日區)，以提供7-64歲之(疑似)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個案管理等服務。104年10月至105年2月共計通報499案，提供個案管理計1,422人、1萬5,472人次。

3、辦理監護宣告訪視調查及身心障礙者涉訟或作證之協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法院受理身心障礙者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向法院提出監護之宣告之案件，指派社工員實際訪視聲請人之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提供法院參考之報告。104年9月至105年2月，已協助調查28案，共計220人次。另依據刑事訴訟法第35條，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無法為完全之陳述者，若無得為輔佐人之人擔任輔佐人時，由本局指派社工人員為輔佐人陪同在場。104年9月至105年2月協助1名身心障礙者進行涉訟或訴訟相關服務。

五、老人福利業務

(一)經濟扶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年滿65歲設籍實際居住本市，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不動產未超過新臺幣750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本津貼105年度由衛生福利部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公告調整3.65%，補助金額由原3,600元、7,200元，調整為3,731元、7,463元。104年9月至105年3月補助8萬7,950人次，補助金額5億8,493萬426元。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家庭照顧者因在宅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重度失能長者而未外出就業，每月發給津貼新臺幣5,000元。104年9月至

105 年 2 月補助 576 人次，補助金額 288 萬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津貼

本市百歲以上老人每人每月發給敬老津貼 6,000 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撥 753 人次，補助金額 451 萬 8,000 元。

(二)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1、65 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針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 65 到 69 歲長者，由本府預算補助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749 元，70 歲以上由中央(衛福部)全額補助。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1 月補助 1 萬 110 人次，補助金額 578 萬 6,875 元。

2、臺中市所得稅累進稅率 5%以下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

為加強照顧本市經濟弱勢老人，使其獲得更完善之醫療保健服務，開辦「臺中市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計畫。考量本市財政支出及弱勢老人之社會保險需求性、兩者平衡下，先以補助經濟弱勢老人為優先對象，針對連續設籍本市滿 1 年以上，年滿 65 歲老人或 55 歲以上原住民，且本人或申報其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之綜合所得稅累進稅率為 5%以下老人，補助其健保保費自付額，以維護其就醫權益，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1 月補助 89 萬 6,132 人次，補助金額 4 億 6,119 萬 6,333 元。

3、低（中低）收入 65 歲以上老人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為保障本市弱勢老人口腔健康，並減輕其經濟負擔，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以維護長者生活品質與尊嚴。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補助 114 人，補助金額 318 萬 8,000 元。

4、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104年9月至105年3月補助440人次，金額661萬3,680元。

(三)在地可及性服務，營造長者友善安全社區生活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截至目前本市共成立241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在地化服務結合志工提供社區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以發揮社區預防照顧之功能，建立社區自主運作模式，貼近居民生活需求，營造永續成長、健康的社區環境。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服務12萬3,471位長輩、受益人次達59萬939人次。

2、日間托老服務—長青快樂學堂

截至105年3月本市共設置13處長青快樂學堂，長青快樂學堂服務對象為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年滿65歲以上，生活自理或身體亞健康、行動方便之長輩，於每週一至週五每天至少6小時不同的活力休閒課程、餐飲服務、醫療保健諮詢、社會資源連結轉介、家庭支持性方案及創新活動等。104年9月至105年3月受益人次為4萬7,411人次。

本局積極輔導現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為長青快樂學堂，亦將結合有興趣或有能量之民間團體及大專院校等申請辦理，增進長輩社會參與機會及福祉。長輩可就近在長青快樂學堂快樂學習、交友及活化身心機能，子女能安心工作，下班後再將長輩接回家中共享天倫之樂。

3、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整合性補助計畫

為提升各據點實際的服務能量，本局補助據點經常門應自籌20%費用、新點開辦設施設備費、充實廚房設施設備費用、春節期間加強關懷獨居老人服務、參訪觀摩補助、銀髮公共服務補助、加值服務補助及潛力型單位試辦補助等支持性補助，以提供據點在經

費上不足之協助，使服務品質提升。

4、空間行善者-獨居銀髮族暨弱勢民眾住屋愛心修繕補助計畫

為關懷本市獨居之弱勢邊緣戶長者暨弱勢民眾改善居家品質及提高住屋安全，特辦理此計畫。104年9月至105年3月，申請案件計21案，實地評估通過計15案，完成修繕計15案，未完成修繕者持續協助辦理中。

5、臺中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生命守護連線服務

為強化獨居老人居家安全維護，辦理此項服務，藉由通訊系統發揮緊急救護協助，直接提供個案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通報、救護車緊急救援通報、健康問題及其他福利問題諮詢及轉介及日常生活協助與關懷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3月，使用達1,276人，總計提供1萬8,045服務人次。

(四)失能長期照顧，舒緩家屬照護壓力

1、居家服務

依據長期照顧10年計畫補助65歲以上失能老人、55歲以上原住民、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僅IADL失能之獨居老人使用居家服務，使其於社區中得到所需之持續性照顧，結合民間力量，共同致力社會福利服務，至105年2月共3,189名失能老人運用居家服務人力服務，提昇其自我照顧能力，舒緩家庭照顧者壓力。

2、日間照顧

(1)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失智症老人之家屬減輕照顧負擔，104及105年度補助2個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提供45位失智症長輩接受日間照顧服務，累計服務4,676人次。

(2)失能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民眾解決失能老人日間乏人照顧之問題，

並提供照顧者休息喘息的機會，服務內容包含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備餐服務等。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補助辦理 16 個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 356 人、3 萬 5,001 人次。

3、家庭托顧

由符合資格之照顧服務員提供自己的住所作為托顧場所，於白天照顧失能老人，提供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照顧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補助 2 個社會福利團體協助輔導設置 8 個托顧家庭，27 位長輩接受此項服務，累計服務 2,129 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與獨居老人，期使其能夠得到營養衛生的餐食，藉由志工送餐服務並給予關懷訪視、適時心理支持，避免獨居老人在宅發生意外。105 年 2 月底服務人數達 1,407 人、送餐次數 9 萬 4,387 人次，推估 105 年度服務量可高達 60 萬人次。

5、失能老人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實施計畫

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及 55 歲以上山地原住民租借或購買輔具，支持老人在家生活，減輕家屬負擔，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補助 480 人，補助金額 437 萬 5,943 元。

6、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解決就醫、復健或就診之交通接送問題，減輕家庭成員負擔，並維持長者定期就醫之習慣，辦理此項服務，服務區域涵蓋全市 29 區，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共補助 1,855 人次、8,021 趟次。

7、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為使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 1.5 倍以下中、重度失能（經長照中心評估）老人獲得安全妥適及持續性之

專業照顧服務，並減少本人或家屬因無力負擔照顧費用狀況，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補助 305 人接受長照機構安置，補助金額 2,919 萬 8,592 元。

8、愛心手鍊

為使有走失之虞者的家人透過愛心手鍊預防並加強非自願性離家者的協尋與事前的預防走失工作，以降低弱勢族群走失事件的發生以及後續衍生出的安置成本，本市愛心手鍊使用人數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 182 人，另走失人數為 17 人次，協尋率 100%。

(五)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以服務老人為主軸，每月並辦理義剪活動，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辦理 34 場，服務老人、弱勢團體及偏遠地區學童共 2,535 人次。另固定辦理銀髮族卡拉 OK、量血壓，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 294 場；辦理關懷社區、關懷老人活動，共計 9 場，計 897 人次參加；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共計 3 萬 883 人次。

2、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社區居民互動，並了解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措施，提供 6 部行動式文康休閒巡迴車深入社區進行老人福利宣導，提供福利服務、健康諮詢、生活照顧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辦理 1,266 場次，約 3 萬 3,312 受益人次。

3、推展長青學苑

為使本市長輩能活到老、學到老，充實精神生活，104 年度於本市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 470 班次課程，計有 3 萬 3,053 人次長輩受益。105 年開辦 28 個長青學苑，共計 490 班。未來也會持續補助各區擴充班級數，以符合老人就近化、在地化之需求。

六、社會救助業務

(一)低收中低生活扶助，保障基本所需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1)低收入戶核列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列 1 萬 7,189 戶、列冊 4 萬 2,680 人。

(2)中低收入戶核列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列 1 萬 1,306 戶、列冊人口 3 萬 3,078 人。

2、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以工代賑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規定，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戶內人口有工作意願者及其子女，以「以工代賑」方式輔助其自立，105 年編列 83 人，於本局協助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之工作及各區公所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相關業務、社會福利業務、電腦建檔及文書資料整理。

3、推展脫貧方案-「臺中市政府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計畫」

(1)透過個案管理的方式，結合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就業自立等多元措施，以本市有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為服務對象，藉由家庭第一代(家長)與第二代(子女)成員共同加入，達成家戶永久脫離貧窮之目標。

(2)105 年度已辦理 3 場說明會、3 次業務協調會議，與本計畫委辦廠商共同針對計畫執行與個案輔導面向進行討論。截至 105 年 3 月累積服務達 90 戶(180 人)。

4、特殊項目救助

(1)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267 人，補助金額 788 萬 1,684 元；中收入戶喪葬補助 65 人，補助金額 196 萬 5,650 元。

(2)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計 291 人，補助金額 424 萬 8,000 元。

(3)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就學、交通補助 1 萬

4,661 人次，補助金額 4,453 萬 3,000 元。

(4)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三節慰問金補助 3 萬 2,393 戶次，補助金額 6,500 萬 1,500 元。

(5)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租金補助 1 萬 2,975 戶次，補助金額 3,964 萬元。

(6)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市民醫療補助 314 人，補助金額 1,469 萬 8,509 元。

(7)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 56 人次，補助金額 116 萬 3,750 元。

(8)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低收入戶未滿 65 歲生活無法自理者機構安置補助 392 人次，補助金額 664 萬 7,701 元。

(9)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辦理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計 3 萬 5,486 人(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二)推動急難救助，發揮即時甘霖之效

1、急難救助

(1)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定市急難救助 974 人次，補助金額 690 萬 7,013 元。

(2)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核轉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全額補助）案件計 7 案，核定補助 5 案，補助金額 7 萬元。

(3)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案件，通報 756 件、核定 637 件、補助金額 867 萬 9,038 元。

2、災害救助

(1)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核定災害安遷救助 21 戶、52 人，補助金額 122 萬元。

(2))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補助火災代金 21 戶，補助金額 67 萬 7,600 元。

3、遊民安置輔導

(1)104 年 12 月 1 日辦理 104 年度第 2 次遊民業務聯繫

會報，結合警政、衛政、消防、環保、醫療、區公所等機關（構）與街友服務團體，進行意見與工作經驗交流，並邀請警政署陳專員分享遊民相關研究及互動經驗，以提昇服務品質。

(2)協助無生活自理能力且無家屬出面協助之街友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醫療及復健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安置 731 人次(男性 501 人次，女性 230 人次），委託安置個案 102 人。

(3)針對街頭遊民，本局結合 4 個民間團體，提供街友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媒合、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並配合年節辦理關懷街友活動，內容有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行動沐浴車服務等。105 年 1 至 3 月已辦理 4 場次，每場次約有 200 位居住不穩定者參與。

(4)為保障街友基本生存權益，尤以寒冬時節，首當其衝在外露宿之街友，更需要關懷協助。本局於 104 年 12 月 1 日召開防凍會議後，與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民政局（含區公所）達成共識，每當溫度預報於攝氏 12 度以下時，即啟動防凍計畫，以一呼百應系統，請各街友安置協力團體延長夜間開放時間至晚間 12 時，並請區、里長留意，加強查訪關懷並即時提供有需求者相關協助。亦於寒流特報時節擴大辦理。入冬以來已連結民間團體，啟動 8 次大規模低溫關懷，至火車站地下道、第二市場、興中停車場、地下道等處關懷街友。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為止，共計發出睡袋 277 個、保暖衣物 798 個、熱食 863 份、禮券 11 券、暖暖包 821 個、手套及圍巾 40 副。此外，亦與建設局、警察局協調，開放火車站前中山路地下道供街友臨時停留使用，低溫時期，每日約有 40 位街友於地下道避寒。

(5)培力商店

為了使部分因生理、心理及社會因素無法馬上

進入典型就業市場之街友，能夠先獲得就業機會及滿足基本需求，逐步穩定生活，本局於99年起於火車站前側開設培力商店，期待藉由培力商店Station 1，提供街友進入職場的中途契機。由社工長期陪伴關懷，協助學習其在職場所需的人際的應對進退、問題解決、商店與產品的擺設與行銷、基本就業技巧，並逐步模擬職場的實境狀況，以降低不穩定就業的機率。

培力商店Station 1原本由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承接，自105年起。改由臺中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辦理，該會長期接受勞工局委託辦理「遊民暨藥酒癮就業服務方案」，對街友特性及需求之掌握度極高。接棒以來女青年會融合臺中市人文歷史特色等元素，重新裝潢布置店面、販賣大誌雜誌、媒合各文創商品設櫃，並逐步藉由社會教育及宣導，為街友發聲。並結合「咖啡老爹烘焙工作坊」販賣咖啡及相關商品，以社會企業理念推動服務，引導更多民眾深入認識培力商店。

目前每月分配給每位參與服務之街友，可達1萬元左右。培力商店從99年開辦迄今共輔導計71名街友，其穩定中成功就業、穩定生活的有30名；至104年9月至105年3月為止，參與就業輔導訓練者計6人，目前有3位穩定工作中，每月均有穩定薪資收入維持生活。

(6)近期，本局除了持續辦理上述服務之外，也結合社會投資及發展人力資本等理念，針對有生活能力之街友，積極致力於就業服務方案。包括與民間公司合作，開發街友就業機會；以社會企業模式，結合公益營利之團體辦理街友培訓導覽等，期待透過這些方案，除了能讓街友能擁有穩定收入、發展其潛能外，也能使社會大眾更瞭解及認識街友。

4、過境川資補助

104年9月至105年2月核定216人次，補助金

額 4 萬 3,558 元。

5、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

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本局成立食物銀行行政中心，並結合民間團體、宗教團體於本市行政區域設置 3 處實體食物銀行、30 處發放站、7 家聯盟店及 5 處食材交流平台。104 年發放戶數約有 2 萬 7,123 戶次，105 年截至 3 月累計 6,053 戶次。

另為建構食物銀行發展的良好法制基礎，於 104 年 1 月即著手研擬「臺中市食物銀行自治條例」草案。業於 105 年 1 月 18 日經本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公布施行。

七、社會工作業務

(一)扶助弱勢家庭，關懷兒少福利

1、弱勢家庭服務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受理案件 3,070 案；其中低/中低收入戶申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復案件 318 案；急難救助及其他經濟救助案件 251 案；弱勢兒少關懷與補助案 1,352 案；兒童及少年委託安置、身心障礙者及老人安置 88 案；福利諮詢 950 案；其餘個案服務 111 案。

2、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為及早發現或篩檢潛在具有高風險家庭之虞個案，主動及提前介入了解其潛在問題與需求，以兒童為中心、家庭為對象提供預防性、輔導性及支持性等服務，針對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幼童、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領有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或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者、未納入全民健保逾一年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為未滿 18 歲者等特定族群兒童及其家庭提供主動關懷訪視，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完成訪視 1,961 案，透過行動關懷，為弱勢家庭傳遞幸福。

3、兒少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為協助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照顧之家庭，結合民間團體推展本服務，及早介入提供關懷。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受理通報 1,007 案，訪視評估 674 案，2 月服務中之高風險家庭計 512 案，779 位兒少。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面談訪視及電話訪談共 1 萬 8,353 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就學輔導、協助就醫、家務服務、就業服務、經濟補助、喘息活動、法律服務、課業輔導、托育服務、諮商輔導、親職講座及活動、物資提供等。

4、小戶長主動關懷服務

本市 101 年首創「小戶長主動關懷服務計畫」，目前已由衛生福利部於各縣市推動並自 104 年開始執行。

本市 104 年下半年新增未成年人擔任戶長家戶計 271 案，經追蹤了解小戶長單獨設籍原因，以就學因素(占 37.64%)最多，與監護人/家人同住但不同戶(占 29.52%)次之，不動產稅務管理(占 18.82%)再次之。進一步由教育、社政單位訪查輔導案件計 29 案，依案家需求提供經濟扶助、親職教育、單親家庭扶助、兒少保護處遇服務、資源轉介等服務。

5、兒少收出養服務及監護權案件調查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收出養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法院函查 86 案；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民眾相關諮詢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辦理親職教育課程 4 場、200 人次參加；多元媒材活動 3 場、120 人受益；宣導活動 2 場、4,315 人次受益。另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監護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法

院函查479案，共服務575人次。

6、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兒少毒品防制)

結合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群園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3條通報之施用三、四級毒品兒少輔導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提供41名兒少及家庭輔導服務。另辦理毒品危害防制社區宣導活動2場次，約1,300人次受益。

7、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追蹤輔導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外展、追蹤輔導服務計畫」，104年9月至105年2月每月平均服務98案，提供面訪457人次、電訪571人次，其他服務(書信、網路等)307人次。另辦理4場認輔活動增加兒少追輔成效及1場職涯探索團體，透過實際體驗就業，提升少年就業意願。

8、經濟扶助

(1)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為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促進家庭恢復正常運作，針對未滿18歲之兒童及少年，家庭有父母離婚、失蹤、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生活陷入困境，指派社工員訪視評估後，補助每人每月最高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經實地訪視如認有延長必要，最多延長6個月。104年9月至105年3月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815人次，補助金額227萬8,030元。

(2)臺中市清寒學生就學生活扶助專案

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在就學過程不因家庭經濟

能力不足而陷困，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本計畫，扶助對象及金額為國中以下2,000元、高中(職)1萬元、大學2萬元，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一次。104年9月至105年2月補助26人次，補助金額9萬4,000元。

(3)結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辦理「臺中市經濟弱勢家庭生活扶助計畫」

補助對象為龍井區、大肚區、沙鹿區、清水區、梧棲區、東勢區、和平區因遭逢非自願性失業或所得不穩定、未能取得失業證明者而無力撫養子女之家庭，每戶每月補助5,000元，一年最多補助6個月，104年9月至105年2月補助37戶，補助金額73萬元。

(4)臺中市弱勢家庭生活扶助專案

運用指定用途捐款補助本市弱勢家庭，扶助對象為原臺中縣21區之家庭,每次補助4個月生活扶助金，補助金額為2,000元至8,000元不等。104年9月至105年4月補助116戶、220名兒少，補助金額138萬4,000元。

(5)人生扶手—經濟弱勢個案安置服務補助計畫

補助公費安置個案費用不足額，每案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按季撥款。104年9月至105年3月補助84人、252人次，補助金額86萬860元。

(二)分區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市民福利需求，確保其基本生活需求滿足與福利服務品質提升，因應本市轄區廣大及城鄉差距特性,自102年起陸續設置9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包括石岡區、北屯區、大甲區、大里區、沙鹿區、豐原區、北區、西區、霧峰區中心。105年預計新增5個中心，使全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達14個，提供市民更近便性的服務窗口，並依中心所在區域及服務人口特質，發展綜合性社會工作方案模式，亦即未來14個中心除持續提供弱勢家庭處遇服務外，也將積極回應社

區需求，整合社區在地資源，形成社區網絡，以發掘更多潛在個案。

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在地化、及時化、個別化」專業服務，以預防替代補救式個案服務，就近提供家庭相關支持性、補充性及預防性之服務措施。104年9月至105年2月受理服務3,070個家庭，辦理35場宣導活動、25場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3場團體輔導活動等。

八、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一)『暴力零容忍』愛我不要暴我

1、多元被害人費用補助

為防治家暴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保障被害人權益，除積極宣導，教導暴力預防及自我保護方法外，並提供24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後續並視被害人需求，協助其解決生活困境、加強心理輔導等，設置多種補助項目，使被害人生命及權益獲得保障。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補助404人，補助金額398萬7,841元。補助項目如下表：

表2　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104年9月-105年2月)

補助項目	受益人數	補助金額(元)
緊急生活扶助	86	1,411,340
驗傷醫療補助	173	159,084
房屋租金補助	24	140,550
律師費用補助	49	1,200,000
心理輔導費用	63	1,012,400
子女生活扶助	9	64,467
總　計	404	3,987,841

2、召開防治網絡會議強化橫向交流

為強化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合作（含警政、社政、醫療、司法、教育、勞政等），建立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為中心服務，降低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由本府警政、社政、醫療單位及承辦婚姻暴力防治服務之民間團體共同辦理，落實家暴防治網絡合作。

(1)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104年9月至105年2月，分別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24場次，評估782案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由網絡單位共同對個案處遇、後續服務及結案等提出建議。

(2)召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家暴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協助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宣導事項等，於104年12月04日召開第三屆第3次會議。

3、齊心協力創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網

為提升被害人服務深度與廣度，特結合專業民間資源，辦理各項專業服務及委託方案。使社工人員與被害人間建立穩定之工作關係，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服務內涵說明如下

(1)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共同辦理。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受理通報案件2,202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5,221人次。

(2)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工作，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

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受理通報案件 37 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1,444 人次。

(3)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分別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及相對人輔導服務，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受理通報案件 462 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4,994 人次。

(4)家庭暴力防治相對人服務方案

A、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中分事務所、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辦理。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含關懷訪視、法律諮詢、轉介心理輔導、就業協助、醫療協助、網絡聯繫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服務個案量 434 案，個案處遇服務 2,796 人次。

B、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業務，聘請鑑定委員，針對家暴相對人進行身心評估，提出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之參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辦理 25 次、鑑定人數為 376 人。

(5)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計畫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採個案管理模式，由社工員針對目睹兒少家庭連結相關資源並提供處遇計畫及追蹤輔導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1,545 次。

(6)成人（包含老人及身障者）保護個案追蹤暨老人家庭教育及輔導服務方案

104 年委託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105 年度改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案件來源以中心社工員評估轉介為主。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評估諮詢協談、法律協助及連結資源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服務在案量 25 案，個案服務處遇 899 人次，機構安置轉介訪視服務 69 案。

(7)被害人特約計程車接送服務

協助被害人因庇護安置、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往返等，礙於交通不便等因素，提供免費計程車接送服務，以增進服務即時性與便利性，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服務 267 人次，補助金額 9 萬 8,150 元。

4、建構多元安置庇護服務

家庭原本是一個人的避風港，當家人的臂彎不再是避風港，為維護遭受家暴被害人之生命安全，結合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庇護及個案管理輔導服務。

(1)被害人緊急庇護服務

結合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婦幼庇護安置及保護輔導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 92 人保護性婦幼個案緊急庇護，及 3,226 人次之各項輔導服務。

(2)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結合本市 26 家合法旅館特約旅館，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服務及膳食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 61 人服務。

5、完善被害人司法協助服務

為協助家庭暴力或性侵害被害人所需之法律協助，或至法院出庭時，能就近由進駐法院之社工人員，提供適切的服務，除提供免費義務律師服務

外，進一步與民間專業團體結合，於台中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以提升服務被害人之廣度。

(1)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104 年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直接進駐臺中地方法院，由專業社工提供家暴被害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等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個案服務(含社會福利服務、法律服務及網絡聯繫等)計 7,538 人次。

(2)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義務律師依排定時間於指定場所，免費對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服務 109 人次。

(3)設置家事服務中心

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針對遭受家庭暴力之被害人面臨家事事件之司法訴訟或出庭準備及法律諮詢之相關協助，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提供服務 3,342 人次。

6、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行政裁罰

對於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未依規定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教育之性侵害加害人，每案處以行政罰鍰新臺幣 1 萬元整，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裁罰 17 件，移送強制執行 15 件。

(二)別讓寶貝受傷害-建構兒童少年保護網

1、兒童及少年保護多元補助措施

兒童、少年保護性個案有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或是甫離開安置機構無法順利返回原生家庭、或因原生家庭嚴重失功能，或遭父母遺棄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相關費用補助，以協助少年早日自立。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補助 490 人次，補助金額 241 萬 3,736 元。

2、多元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業務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經社

工專業評估應予安置兒童及少年，即時保障兒童及少年的生命身體安全，受本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服務等，以保障兒少人身安全。

(1)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服務

104年9月至105年2月新進安置個案51人，累計安置85人次。

(2)民間機構安置服務

委託合法設立之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身障機構或其他提供福利服務或健康照護之適當處所，104年9月至105年2月新安置兒童及少年26人，累計安置301人次。

(3)家庭寄養服務

因受虐而需暫時離家之兒少保護個案，安排入住寄養家庭，提供替代性照顧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新增家庭寄養兒童及少年50人，持續寄養中人數為157人。

(4)親屬安置照顧服務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除家外安置模式外，基於維持兒童生活穩定之原則，另外結合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辦理親屬寄養服務，目前親屬寄養人數為13人。

3、關懷機構安置兒童及少年活動

(1)年節關懷弱勢兒童少年活動

安排本市收容安置之兒童及少年於春節除夕前夕，與市長夫人及愛心企業家「藍爸爸」餐敘，使其感受社會關心，同時對「林爸爸」與「藍爸爸」表達感謝，活動當天有102名兒童少年參加。

(2)安置兒童少年關懷訪視

為表達對安置外縣市機構之設籍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關懷之意，並與外縣市機構持續建立合作關係，暢通兒少保護安置服務之輸送，已於105年1月辦理關懷訪視，訪視28家兒童少年安置機構

及安置個案，執行經費1萬7,000元。

4、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重整服務

對於進入保護系統之兒童及少年，推動以家庭為核心之處遇服務模式，強化家庭照顧兒童的功能，使其能早日重返正常家庭生活，104年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6個民間單位，辦理家庭處遇及追蹤輔導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2月執行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服務總計385戶。

5、兒少保護多元宣導管道

為提升兒童、青少年對於兩性健康交往、性侵害防治及自我保護觀念之加強，使兒童及青少年可於健康、幸福、零暴力的環境下成長茁壯，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培力課程、宣導競賽活動、兒少高峰會議等活動，預計宣導人數達7,000人次。

6、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檢討會議

為針對兒童及少年遭受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師長等虐待及疏忽照顧，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檢討，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指導意見，由本市相關單位與網絡單位共同檢視服務系統，以周延兒童及少年保護系統。104年9月至105年2月共計辦理3場次。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妥善地運用、管理每一筆珍貴的資源，以發揮其最大的效益，結合民間社會福利團體共同推行社會福利服務，特編列經費補助民間單位辦理相關福利服務方案及活動，推展各福利類別社會福利。

截至105年2月底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方案97件、婦女及兒少福利方案29件、老人福利方案9件、社會救助方案1件、社會工作方案3件及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方案3件，共計142件，補助金額3,256萬779元。

為利民間單位爭取時效，另規劃辦理5萬元以下小型活動申請計畫，105年截至2月底民間單位申請5萬元以下補助計畫共計75件，補助金額248萬2,780元。

十、多元推廣志願服務

志願服務是公民社會的最佳評估指標，自志願服務法實施以來，持續推動民眾投入志願服務，成立志工隊，期擴大志工參與範疇，並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

本市共有 25 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4 年底本市志工共計 8 萬 3,822 人，為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期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引進企業、社區之服務能量，達成志工質量倍增目標，打造本市成為志工首都。

(一)成立志工銀行，打造志工首都

為提升市民志願服務參與率，達成志工首都目標，本市於 104 年開辦社區幫辦計畫，以換工培力社區互助機制，目前已培力 5 個社區，幫辦成員共計 155 人，為全國最具規模之換工方案，希望每年有更多社區共同加入。

(二)建置志願服務媒合平台

志願服務媒合平台於 104 年上線，民眾可註冊並依照「服務類型」、「服務時段」、「服務地區」與運用單位需求進行媒合。截至 105 年 3 月共計 256 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登錄召募訊息，702 名志工登錄個人資料，媒合成功計 1,136 筆。此外，105 年將進行系統改版，以提供民眾更便利媒合環境。

(三)召募國際志工

本局輔導 5 個社區進行海外青年志工召募活動，104 年 12 月已至國際志工媒合平台進行召募事宜，預計 105 年暑假期間將有 30 位來自世界各國青年志工參與本市社區志願服務，屆時將為社區投入一股全新力量。

(四)企業志工

為推動志工首都，並提昇企業社會責任，本局與財團法人拓凱教育基金會於 104 年 11 月 7 日共同主辦「2015 大臺中企業志工日」。共動員 43 家企業、1,200 多位企業志工參與，公益提案 36 案。上午由企業志工

團隊服務各弱勢團體，下午市長親臨市民廣場進行企業志工大會師。現場並有義賣、義剪、志工宣導等活動。

參、創新措施

社福施政應以民意為依歸，瞭解、掌握、遵循、滿足民眾需求作為擬訂社福政策的重要依據，為回映民意所需，本局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以創新、回應新興議題為推展福利服務原則，創新方案如下：

一、全國首創兒少保護處遇團隊決策會議(Team Decision-Making Meeting，TDM)

自104年起試辦以家庭融入取向為出發，父母、親屬、社區合作夥伴及兒童少年本人為參與會議之對象，藉由團隊決策會議，以具共識及雙向合作關係協助，對兒童及少年安置個案作出迅速、最佳利益決策，形成有共識及可行性的處遇計畫。期藉由家長的事前參與及溝通，支持家庭的價值及合作關係，以減少家長對社工處遇之抗拒，並降低兒少再次受虐之效益。

二、臺中市兒少保護醫療服務示範中心

為使兒少受虐案件於醫療診斷階段能即時介入取得科學證據以利司法訴訟，得以伸張保障兒少權益，有賴醫療跨專科整合服務。本市自104年7月委託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規劃設置兒少保護醫療驗傷整合服務中心，由兒科、精神科、婦產科、外科、牙科等科別醫師以及護理師、社工師、心理師、營養師、個案管理師及法律人員等專業人員共同組成。

藉由執行示範中心之成果，運用經驗分享、成果展示及教育訓練，全面提升本市地區級以上之醫療院所對受虐兒少篩檢與轉介，增進兒少保護性醫療的可近性。

三、臺中市希望家園開始營運

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之臺中市希望家園，業於105年3月1日開始收托安置個案，預計受益人數86人(日間照顧60人；住宿式照顧26人)。入園評估標準以設籍本市18歲以上64歲以下

之心智障礙者為主，以中低收入戶、雙老家庭、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父母無力照顧者為優先服務對象，希望藉此改善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式安置服務需求，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負擔。

住宿服務與日間服務內容皆依服務對象生活自理功能分「生活支持服務」及「技能養成服務」兩組，生活支持服務的對象係生活自理功能降低或失去功能造成生活困難，提供長期性、延續性之生活服務與訓練，促進其身心功能發展；技能養成服務係提供服務對象工作技能的養成與發展，令其於工作中獲得成就感，促進自我實現及尊嚴建立。

四、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加值服務計畫

「在地融合」、「去機構化」為本市推展身心障礙照顧服務之目標，且身心障礙者之需求涵蓋不同障別、年齡層，為因應身心障礙服務需求的獨特性與差異性，及強調在地服務普及性，本市推展多元照顧服務，並積極扶植民間團體辦理，以落實對身心障礙者之照顧，並減輕家庭照顧者之負擔。105 年預計委託進行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調查，依數據統計身心障礙者各面向需求。為讓身心障礙者白天有學習及活動參與場域，家屬得以就業或喘息，依不同支持需求規劃多元之日間照顧服務，包括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雙老家庭支持據點、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作業設施及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提供「可近性」、「在地化」、「多元化」的社區式日間照顧。104 年計有 37 處日間照顧服務資源，105 年增加至 45 處，將逐步綿密各轄區日照服務網絡之目標。

五、建構長期照顧服務模式

(一)整合型照顧服務-多元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為使長輩能在地安老， 104 年 9 月開辦 1 處多元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提供居家服務、日間照顧、臨時住宿等整合式照顧模式，長輩能依需求選擇所需的照顧服務，由熟悉的服務提供單位及照顧服務員提

供服務，使長輩能獲得彈性且個別化的照顧，並提供家屬夜間照顧支援。

(二)第 1 輛到宅沐浴車服務啟動

本市 104 年 11 月起辦理到宅沐浴車服務，透過到宅沐浴車服務之輸送，協助照顧者回應失能長者身體清潔之照顧需求，並減輕照顧者的壓力，失能長者不必離開熟悉的家庭，不須轉換環境，就能得到沐浴服務，服務人員在失能長者居住處提供「可近性」的服務，讓長者留在自己熟悉的住所中，得到妥適的沐浴服務，達到人性化與尊嚴自主的照顧原則。

(三)培育質優量足的照顧服務人力

本府業已透過補助居家服務耗材費、健康檢查費及交通費，以提升照顧服務員勞動條件及資源充足之工作環境。104 年 12 月辦理照顧服務員教育訓練及失智症居家服務 20 小時訓練，未來將持續辦理，以增進照顧服務員專業知能，培植長照適足人力；並藉由專業加給制度（照顧服務員專業證照加給、失智症照顧加給），提升照顧服務員的薪資福利，肯定其能力及價值，進而達到人力留任之目標。

另，自 105 年起辦理照顧實務指導員試辦計畫，針對自行照顧失能者之家屬提供照顧服務指導與諮詢，以維護受照顧者服務品質，並建立照顧服務人力專業分級與升遷制度，提升長期照顧服務的職業價值與社會地位。

六、公私協力-自立脫貧平台

除本市辦理之脫貧計畫外，近年本局亦透過運用民間脫貧相關資源結合臺中市北區及南區家扶中心建立此脫貧平台之模式增進服務可近性、可及性與多元性，且透過參與計劃期間，得免計家庭總收入及財產之誘因，促進低收入戶家庭脫離貧窮。

七、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巡迴輔導

自 104 年起開創，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市家暴防治中心社工人員等組成輔導小組，採分階段實地巡迴輔導方

式，輔導內容包含個案操作流程、人力資源管理、行政管理等三面向，透過制度性工作模式，提高服務成效。104 年度共計進行 9 次實地輔導、2 次團體輔導，並召開 2 次網絡聯繫會議，105 年賡續辦理，擴大輔導能量，預計進行 20 次實地輔導，對於本市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計畫之發展與業務推動助益甚大。

八、臺中市家庭暴力防治中心於梨山設置辦公處所

和平區幅員廣大，約佔本市一半左右面積，為提昇偏鄉服務，本市早於民國 99 年即投入相當人力及資源，除由臺中市家防中心提供服務外，更委託專業民間團體長期提供服務。近來發現和平區人口雖少，但家暴案件卻逐日增加，為提供受暴個案協助及福利諮詢，於今（105）年於梨山設置家庭暴力防治中心駐點辦公室，並於 3 月 22 日揭牌啟用，冀望透過長期駐點關懷服務，與在地資源緊密連結外，同時亦期望能深化與培力在地力量，深耕原鄉、紮根服務。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結合民間參與，建構營造社會安全網，共創宜居愛心城市，本局擬定以下績效目標

一、以社會投資為理念的福利政策，辦理各項社區照顧服務方案，強調服務輸送、確實將服務提供給需求者，創造就業市場及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率，使得整個社會的產值提高，政府相對增加稅收，有充足的財政再進行社會服務的社會投資，達良性循環。

二、提供多樣且充足的照顧服務選擇，建構身心障礙者完整生活安全網的全人式照顧服務，讓身心障礙家庭可以從各項類型服務中選擇適合的照顧方式。並以多面向經濟補助為目標，給予身心障礙家庭更多經濟支持。

三、建構多元連續之全人照顧服務體系，使健康、亞健康、失能長者獲得妥適的照顧服務，並整合長期照顧服務，讓長輩依生活需求選擇服務，協助其生活自立及維護其尊嚴。

四、持續透過補充性服務照顧弱勢家戶，維持經濟及所得安全；規劃積極性政策，鼓勵第三部門加入社會福利供應體系，透過公私協力，採取具發展性、支持性、多元性之福利策略，規劃脫貧機制，積極培力低(中低)收入戶、街友、近貧及新貧等弱勢民眾，以達自立成長之目標。

五、福利服務社區化，強化社區提供福利之功能，平衡城鄉的福利資源差距，並健全社工專業制度，即時提供與專業的服務，以增進弱勢族群的權益，建立友善的生活環境。

六、結合非營利組織、社會企業及志工創造多贏，引進民間公益力量，辦理志工銀行、建置志願服務媒合平台，多元推動志願服務，打造志工首都。

七、創新社會工作服務思維，顛覆案主中心模式，朝向以家庭融入取向為出發，藉由團隊決策會議，以具共識及雙向合作關係協助，對受虐兒童少年個案作出迅速、最佳利益決策。

伍、結語

經濟發展固然為發展要務，但強而有力能維持公平正義以及社會團結的社會福利部門並能作自我防禦以及自我防守的策略亦是未來趨勢，未來本局將以社會投資策略來發展創新社會福利服務，除了照顧社會弱勢以外，也應著重「調整分配與機會，有效維繫社會」的目的性上，建立良好的投資循環機制，帶動多贏發展。

「人本 互助 效率化」是本市施政守則，亦是本局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奉行之圭臬，希望以人本之精神，縮短申請流程，簡化行政程序，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提供民眾更適切之服務，達到人助互助之目標。

最後要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平時對本人及社會局業務之支持致上十二萬分之謝意與敬意，同時期盼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讓社福業務在各位的關心下得以順利推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勞工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荷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荷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事業單位逾10萬家(至105年1月底止本市商業登記現有家數為10萬4,041家)，勞動力人口已逾135萬人，近本市人口274萬人之半數。為因應產業人力需求及勞動型態彈性多元化，所面臨之失業風險增加、勞資問題複雜化，本局除致力結合產業發展所需人才培訓，建構整合以人為本的職涯發展規劃及勞動履歷，從勞動教育扎根到職業適性選擇發展，建立技職專業的價值，以降低學用落差，提升人力資源的發展效益，提供全方位創新人才服務，協助弱勢勞工就業，並致力落實勞動法令與加強職業安全意識，促進勞資關係的穩定發展及降低職災案件發生，以維護國人就業機會並保障本國及外國人勞動權益。

最後，荷婷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供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一)推動青年就業、創業全方位服務

1、接軌校園，建構青年全人全職涯規劃服務

為降低學用落差，連結產業用人需求，本局配合市府推動青年希望工程，強化與學校端的連結，提升學生的求職規劃力及就業力，規劃一系列職場體驗活動、模擬面試指導、就業知能、科系出路講座等活動，職涯紮根校園以促進青年對職場文化之瞭解，建構完整之職涯發展之觀念。同時由本市職涯發展中心扮演整合資源平台的角色，與本市高中職及大學院校結盟為「職涯暢行夥伴」，提供客製

化職涯規劃服務。另為協助缺工廠商補足人才缺口，於105年4月起啟動「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針對缺工產業相關科系應屆畢業生辦理職場導航講座，由產業趨勢專家及缺工廠商直接進入校園說明產業概況及願景，現場並提供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服務，讓青年學子畢業即就業。104年9月至105年3月職涯成長活動計辦理71場次，4,042人次參加。

2、特定對象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為奠定本市特定對象大專青年就業力，協助減輕家庭經濟壓力負擔，提供具學習性、安全性工讀機會，強化其職涯準備，有助於日後順利進入職場。105年提供248名工讀名額，預計4月29日至5月13日受理報名，工讀期間為7月1日至8月31日。

3、穩定青年就業獎勵

為鼓勵設籍本市之29歲以下失業青年就業，藉由6個月的就業穩定獎勵改善青年高轉職機率，穩定累積職場發展實力，進而提升本市青年勞動素質及勞動參與率。104年度申請滿3個月獎勵金計474人，申請滿6個月獎勵金計212人，因該方案之實施讓本市25至29歲青年失業率從103年6.9%降至104年5.8%。105年截至3月16日止申請滿3個月獎勵金計20人，申請滿6個月獎勵金計174人。

4、創業能力協助，激發創業能量，實現創業夢想

為達成創業青年夢想實踐力，促使青年勇敢追夢，築夢踏實，本局提供創業能力及服務措施如下：

(1)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提供通過申貸「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企業小頭家貸款」、「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及本府「幸福小幫手貸款」等貸款利息補貼及相關行銷推展，提供有創業需求之民眾實質的經濟支持及事業拓展，創造勞資雙贏的機會，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協助66

名創業青年。此外，並安排主動實地訪視，瞭解創業頭家面臨的問題，連結所需之創業資源，以減輕創業頭家自行摸索的創業風險。

(2)創業諮詢及創業診斷

為減少本市民眾創業過程之摸索，藉由專家提供「創業諮詢服務」。另針對已創業遭遇瓶頸之民眾及廠商提供「創業診斷服務」，由專業諮詢師實地提供輔導及諮詢，降低創業失敗的困境,104 年 9 月至 12 月計提供 72 人次創業諮詢服務、17 家事業單位參與創業診斷,105 年 1 月至 3 月提供 204 人次創業諮詢及 14 人次創業輔導服務。

(3)創業研習活動

透過創業顧問在課程中的經驗分享及交流與討論，讓欲創業者瞭解創業實戰技巧，104 年 9 月至 104 年 12 月計辦理 1 場次,18 人次參加;105 年職訓班次目前 3 班於 3 月開訓，皆尚未辦理創業研習活動。

(4)多元行銷管道

為提升創業者產品之曝光效益，建置創業攻略網，提供網站平台使本市創業店家互相交流及協助拓展行銷，亦推薦參與本府市集活動，提升曝光機會。

(5)「摘星青年、築夢臺中」計畫

為幫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激發創業能量，推出「摘星青年、築夢臺中」計畫，本計畫已於 104 年 4 月 9 日遴選出 108 名青年,並於 7 月舉辦行動市長與摘星創業青年見面記者會，為摘星計畫揭幕、啟航，並於 104 年 8 月起撥付創業獎勵金。而 3 處基地審計新村、摘星山莊、光復新村分別陸續於 104 年 10 月、11 月以及 12 月陸續辦理開幕活動，創業青年正式進駐營運。摘星青年進駐期間，規劃完整培力輔導，以強化創業能量，

同時規劃基地活動，並透過報章雜誌、電視、網路平台等多元化行銷，積極宣傳摘星創業基地。

(二)規劃多元就業協助措施，提升弱勢民眾及身心障礙者就業力

1、為強化民眾求職就業準備力，提升民眾面對多元化職場的應變力及建立正確的職場觀，辦理各項就業促進措施

(1)履歷健診

採一對一的方式，由專家學者或企業界主管人士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缺漏不足之處，並以企業界求才所關注之焦點項目進行補強，以提高獲得面試的機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提供服務 269 人次。

(2)職業適性診斷服務

使用科學測量工具辦理職業適性診斷服務，由具備豐富職涯輔導經驗的諮詢師，進行職業評量、結果分析及輔導服務，並針對有心理諮商服務需求之求職者，分析自身情況並釐清生涯規劃，瞭解其心理困境與阻礙、自身就業優勢與劣勢，及導引正確生涯態度，並評估其能力及需求，輔導剛畢業的社會新鮮人、對職涯茫然的市民、經常換工作的求職者、重返職場的婦女、新住民等找到職涯性向，促進適性、穩定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計服務 574 人，其中簡易諮詢 509 人、職涯諮詢 65 人及心理諮商 59 人次。

(3)提供職涯規劃與就業資訊服務

臺中市職涯發展中心提供「職涯規劃與諮詢」、「職涯發展評估」、「職涯成長支持」、「職場就業資訊」及「整合資源平台」等服務，透過「找方向、繪藍圖、增信心、給機會、供資源」的功能，協助市民朋友規劃職涯掌握未來，另 105 年也將針對婦女及中高齡族群提供職涯再出發服務，協助婦女同時兼顧個人職涯期望及滿

足家庭照顧需求；並配合中高齡族群之豐富工作經驗及社會歷練，著眼於職涯轉銜及職涯經驗傳承，讓婦女及中高齡族群均能享受量身訂做的職涯成長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提供職涯諮詢及心理諮商服務共 232 人次；提供整合性資源連結服務 3,769 人次；宣導服務計 7,209 人次。

2、特定對象就業協助

(1)提供職場見習機會

運用訓用合一職場見習方案，藉由實際進入職場學習，以僱用關係之訓用方式由事業單位協助弱勢勞工見習指導，以提升弱勢勞工工作技能並促進穩定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推介 12 人至職場見習。

(2)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就業服務

為協助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能有效運用公立就業服務資源求職，本局除提供就業諮詢輔導、就業媒合、履歷健診、職業適性診斷等就業服務措施外，亦規劃辦理「東協好聲音才藝競賽暨新住民薪方向就業促進活動」。藉由歌唱比賽活絡氣氛，同時宣導就業服務資源，提供新住民朋友最完整的政府就業服務資訊。

105 年度將製播新住民成功就業案例影片 1 則，透過真實案例，鋪陳新住民求職議題，以加強雇主、新住民瞭解就業服務法令並充分運用就業服務資源，刻正積極辦理中。

(3)中高齡友善就業宣導

為改善中高齡求職者重新跨入職場的潛在障礙、促進中高齡人力運用及減緩社會人口老化所帶來的就業問題，本局特訂定「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採取獎勵本市優良事業單位僱用中高齡求職者方式，強化中高齡人力運用，平衡勞動力供需。

本獎勵要點於 105 年 2 月公告實施，第一次

公告適用行業別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餐飲業、住宿業及陸上運輸業。符合資格之事業單位如僱用經本局推介之中高齡求職者且持續僱用滿 3 個月，依僱用職缺類型，全時工作者獎勵每月基本薪資(目前為新臺幣(以下同)2 萬 0,008 元)，部分工時工作者，依工作時數獎勵每月最高 1 萬元,獎勵期間最長 6 個月。採公告特定適用行業方式辦理，除得有效運用本府就業資源，並可適當改善特定行業缺工情形，進而鼓勵事業單位開設合適職缺及挹注在職訓練資源予勞工，促進中高齡求職者順利重返職場。105 年 3 月以事業單位為對象辦理 1 場次宣導會，人數計 60 人。

(4)藥癮者暨遊民就業服務

藥癮及遊民個案大多在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上，存在心理層面及生理層面的問題，導致無法穩定就業，甚至無法就業。因此，在就業輔導方面，本局採取個案管理方式提供個別化就業服務，同時透過諮商及團體活動導正觀念，重建工作價值觀，以協助其重返職場，達到促進就業之目的。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藥癮者暨遊民就業輔導 475 人次、督導會議 5 場次、成長團體 10 場次、心理諮商 36 人次、陪同就業面試 9 人次、訪視已就業個案 12 人次、職業適性診斷服務 9 人次。

(5)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服務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因籠罩於暴力陰影之下，須藉由支持性就業及適性就業服務協助其重返職場，以達成經濟獨立及脫離暴力環境之目的。透過就服員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專業性的就業輔導，並協助其運用社會整合性資源，提升個案社會適應能力及就業準備度，促使個案穩定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計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服務 347 人次、心理諮商 35 小時、陪同面試 11 人次、就業後追蹤輔導 105 人次。

(6)辦理「幸福就業培力計畫」

彙整本府用人需求，提供最長 6 個月的公部門短期就業機會，以協助本市就業弱勢族群(含非自願離職者、獨力負擔家計者或其失業子女、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或其失業子女、原住民、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或其子女、長期失業者、更生受保護人、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社會局轉介之街友、家暴及性侵被害人、遭受職災未能工作者之配偶或其負擔家計之子女、其他經本府認為有必要者等)進入職場。進用人員於公部門工作期間，均由就服員持續提供就業媒合、職訓相關資訊及就業服務措施，藉由短期就業過程中建立其職場信心、強化就業知能及技術，以協助進用人員順利轉銜至一般職場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合計進用 45 人，已重回職場工作者計 14 人，其餘人員持續媒合就業中。

3、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

本市 104 年第 4 季身心障礙人口數有 11 萬 9,581 人，年齡在 15 歲-64 歲之身心障礙人口為 7 萬 1,739 人，其中以肢體障礙者比例最高(約佔 33.24%)，其次為精神障礙者(約佔 15.18%)、智能障礙者(約佔 13.06%)、重器障礙者(約佔 12.19%)、多重障礙者(約佔 9.9%)。

(1)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為使身心障礙者能透過個別化的就業媒合及支持輔導，順利進入就業市場，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8 個社會福利單位 24 名就業服務人員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推介就業 140 人，共服務 8,524 人次。

(2)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前準備及就業後適應團體

為提升身心障礙者對就業市場、就業條件和規範的認識與了解，辦理就業前準備團體及講座，105 年度分區規劃辦理 4 場；另為加強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105 年度規劃分區辦理 6 場就業後適應講座及活動。

(3)庇護工場輔導

目前大臺中地區共有 7 家庇護工場，營業型態分為「清潔工作隊」、「烘焙食品」、「休閒觀光」及「印刷製品」4 類；分別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台中市迦南園烘焙庇護工場」、「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工作隊」、「康復之友協會-向日葵工作隊」、「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 MAMA 手作麵包」、「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麥子庇護工場」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喜樂身心靈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附設伯立歐庇護工場」等 7 家，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提供 94 名庇護性就業者機會。

(4)藉由身障產品推廣行銷，建立身障者具有工作能力形象

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庇護工場內涵及價值，進而肯定身障者具有就業能力，支持購買庇護工場產品，藉「COCO 的三明治」微電影，除介紹轄內各家工場產品服務外，亦透過片中故事，使民眾了解身障員工懷抱的就業想望及職涯夢想，並持續透過轄內戶外 LED 電視牆、影城影廳廣告、YAHOO 奇摩影音娛樂專頁、YOUTUBE 關鍵字搜尋等多元化媒體資源加強宣傳，105 年延續「身障者具有工作能力」話題製播電視節目；另為使庇護工場產品服務資訊更加普及，持續輔以「LET’S 購!庇護好讚」臉書粉絲頁互動經營，建立身心障礙者具有

工作能力之形象，將庇護工場融入民眾消費生活中，提升庇護工場自給自足能力及市場競爭力。

(5)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

截至105年1月底，本市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義務機關(構)計1,877家，其中不足額進用計119家，法定應進用人數為5,213人，實際進用人數為7,847人，進用比率為150%。為使事業單位增加僱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並增進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意願，辦理入廠輔導服務，104年度計訪視90家事業單位，個別了解其進用需求及困難並提供協助；分區辦理6場次法令宣導講座；另針對超額進用之義務單位給予獎勵，104年度共核發95案計865萬3,128元整，105年度至3月共核發34案計333萬1,332元整。

(6)評估個案轉介職業輔導評量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於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就業輔具或服務等，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幫助身心障礙者適應就業，落實職業重建，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服務34人。

(7)開辦多元化職業訓練課程

開辦創意手作小物設計訓練班、輕食料理暨飲品訓練班、養生紓壓技能培訓班、行政助理訓練班、農產品加工實務班、組裝作業員班、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訓練養成班7班，並開設丙級網頁、丙級烘焙等技能認證課程2班，預計提供90名訓練員額，另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達訓用合一目的。

(8)提供職務再設計補助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提升工作效能並促進就業，進行改善職場無障礙環境、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改善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等協助措施。104年9月至105

年3月核定補助59案,核定補助金額186萬1,433元。

(9)提供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

針對本市已創業或有創業意願並具能力之身心障礙民眾，提供個別化創業諮詢及輔導服務，減少創業風險，俾提高創業成功機率，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受理13案，輔導39人次，並針對103年輔導之創業者提供追蹤關懷服務計36人次。另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創業初期壓力與負擔，提供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及創業營業場所租金補助,104年9月至105年3月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補貼27人次，補貼金額12萬8,145元整，營業場所租金補助計補助3人次，補助金額計5萬6,000元。

(10)視障按摩業環境改善與輔導補助

為提升視障按摩院之競爭力，補助視障按摩院職場改善及營運輔導，透過委員實地訪視，輔導其裝潢設計、設施設備更新及經營管理模式改善，以吸引更多消費者，提升視障按摩業者整體服務品質,105年度分2梯次申請，第1梯次已開放受理至3月底，目前計2家提出申請，第2梯次將於9月1日至15日開放申請。

(11)設置視覺功能障礙者話務中心，以自身經驗推廣及協助

本局視障電話服務中心,105年聘僱6名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讓視障朋友透過專業訓練及輔具協助，習得電話客服及文書處理的技能，並透過電話服務及職場中的人際互動，提升社會參與程度。104年9月至105年3月電話撥入應答數共計5萬4,849通，服務水準89.3%。

(12)視障音樂表演推廣活動

為協助本市視障音樂工作者及視障樂團展現專業能力，朝向職業化演出邁進，並讓民眾肯定

視障者的工作能力，104 年假圓滿戶外劇場辦理，吸引約 5,000 人次參與，105 年預定於 10 月 1 日假中興大學惠蓀堂辦理 2016「聽，見」音樂會。

(13)提供視障者視力協助服務

為了幫助視障朋友工作需求，在書籍報讀、繪製表格、資料校對、分類與整理及就業交通陪同等工作上提升效率暨順利就業，辦理「視力協助員服務計畫」，透過安排視力協助員至工作場所，排除視障者因視力不良導致工作障礙的方式，促進視障者穩定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總計提供 69 人共 3,529 小時之視力協助服務。

(14)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

為增強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能、提升專業能力以強化競爭力，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 2 場次個別班研習，8 位視障按摩師受益，105 年個別班於 3 月至 7 月開放申請、團體班開放申請至 3 月底。

(15)協助企業進用視障按摩師

透過企業及按摩師需求相互媒合，協助企業進用視障按摩師。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協助 3 家企業進用 3 位視障按摩師。

(16)與視障團體合作辦理按摩宣導，以增加視障按摩業者客源，截至 105 年 3 月底計受理 4 場推廣活動申請。

(三)辦理各類徵才活動，結合行動求職 GPS，有效提升就業媒合率

1、為便利民眾快速掌握住家週邊的工作機會，建置「行動求職 GPS 地圖系統」。透過將廠商資料及求才職缺圖資化，並放置於本市大臺中人力資源網上，民眾選取各行政區域後，即可看見該區域內所有公司於地圖上之標記，地圖亦可縮放檢視，自由移動所

在位置，並運用 Google Map 呈現出路線資料及行動裝置的定位功能，讓民眾可依所需條件選擇所在地公里數，以獲得所在地範圍內的就業機會。另外，系統 APP 程式中也設有「推播訊息」功能，協助民眾即時取得本局的各項最新資訊及徵才活動訊息。系統自上線至今，發布工作機會數累積達 1 萬 2,200 個以上，系統使用人數達 6 萬 7,000 人次以上。

2、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舉辦 7 場次「地區性巡迴聯合廠商徵才活動」，計有 92 家廠商設攤徵才，提供 4,979 個工作機會，參與求職民眾 2,199 人，初步媒合成功 823 人次。此外，辦理 2 場次「就業博覽會」，共計 97 家次廠商設攤徵才，提供 8,419 個工作機會，參加求職民眾 2,272 人，初步媒合成功 1,608 人次。

3、因應廠商用人需求，於本市各區機動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協助廠商快速補足所需人才，促進民眾在地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計辦理 251 場單一廠商徵才活動，提供 1 萬 0,995 個工作機會，參加求職民眾 2,397 人，初步媒合成功 1,061 人次。

4、為提升求職求才媒合率，辦理「職場體驗暨徵才活動」，先由企業簡報公司及目前產業現況，並帶領求職者實地參觀公司廠區，由求職者評估企業及應徵之職務是否符合個人需求與發展後，再決定是否參加面試，以提升就業穩定度。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期間共計辦理 8 場次，計 147 人參加。

二、扎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一)向下扎根推動本市勞動教育，建立學子正確勞動價值觀

1、本局透過前述全方位就、創業措施，穩定本市勞動市場並提供職業訓練、就業前準備等服務提升就業率，降低本市失業率，105 年起為使本市邁向優質適才適性就業，本局推動勞動教育扎根計畫，透過教

育讓國中、高中(職)學子涵養職場所需的職業與勞動價值觀、建立個人職涯概念、工作及進修規劃、瞭解職場倫理及勞動權益等重要概念。

2、配合本府青年希望工程計畫，逐年培訓勞動教育種子教師、編修勞動教育教材及辦理勞動權益暨就業資源講座，並結合本府教育局推動實質入班教學，共同推展本市勞動教育。

(二)辦理臺中市勞工大學，提升勞工職場知能

1、面對當前勞動市場瞬息變化，勞工如僅依靠學校所學將難以有效處理職場業務，勞工大學已成為勞工進修首選為目標，除固定開辦「學期制」及「契約專班」外，並透過專人提供事業單位內部培訓諮詢，規劃專屬「企業員工專班」；另為全面提升各業工作者技能，自 104 年起針對工會會員、幹部及無一定雇主勞工工作所需，規劃「勞工團體專班」課程；結合學校、勞工團體教學能量及資源，共同提供勞工優質之就近學習服務。

2、近年勞工大學開班成效如下表(105 年持續開班中)：

表 1　101 年-105 年 3 月臺中市勞工大學開班數及上課人數

年度	總學員人次/班數	學期制人數/班數	企業員工專班人數/班數	契約專班人數/班數	勞工團體專班人數/班數
101	2,773/130	2,237/106	341/14	195/7	-
102	2,759/128	1,954/102	543/23	39/2	-
103	3,048/144	2,318/110	589/23	141/11	-
104	3,458/172	2,433/118	537/25	146/9	342/20
105(3月)	1,868/79	1,595/64	0/0	0/0	273/15

3、另為鼓勵弱勢身分勞工進修，不因經濟負擔而降低學習機會，凡符合資格之弱勢勞工學員均可享學分費全額補助，並自 105 年起新增育嬰留職停薪勞工，總計含括中高齡、中(低)收入戶、非自願性離職、身心障礙、原住民、初任人員、新住民等 13 類補助

對象，104年總計補助613人次，補助學分費61萬9,500元，近年補助概況如下表。

表2　102-104年弱勢勞工就讀臺中市勞工大學申請補助統計表

年度	請領人次	補助學分	補助金額
102	405	955	477,500
103	524	1,148	574,000
104	619	1,239	619,500

(三)活絡勞工參與多元學習之勞工教育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生活知能，邀請本市總工會召開座談會提供建議，並修正「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補助勞工教育經費實施要點」規定，增加編列105年度勞工教育預算為1,203萬元，補助各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以提升辦理勞工教育意願和充實課程內容。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辦理勞工教育87梯次，約計有6,485人參加，核准補助金額共計392萬8,380元整。

(四)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

為提升國人職場能力，拓展第二專長技能，增強職場競爭力，規劃辦理短期職業訓練課程，並培養輔導國人認證技能之實力，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開訓2班，參訓人數計60人，結訓2班，結訓人數59人。

(五)失業者職業訓練

因應產業缺工狀況及失業民眾工作技能的需要，規劃適合失業、待業勞工之職業訓練課程。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開訓9班，參訓人數計300人，結訓8班，結訓人數為223人。

(六)推動「勞工藝級棒」獎勵取得技術士證照，提升專業技能

為鼓勵在職勞工自我技能提升並因應就業市場對專業證照的重視，針對在職期間的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或乙級證照者，或參加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全國身心障者技能競賽)獲獎者，

予以獎勵，藉以提升並強化勞工就業競爭力，特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藝級棒獎勵實施要點」，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補助 162 件。

(七)結合巧聖仙師文化祭，辦理職場達人選拔及表揚

為鼓勵勞工投入就業，並以工作專才為榮，辦理 105 年促進就業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及表揚活動，各職類獲獎達人獎金提高至 10 萬元，報名日期至 4 月 8 日截止。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資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一)落實勞動法令，保障勞工權益

1、為利勞工於事業單位歇業卻未辦理歇業登記，且有積欠勞工工資、資遣費或退休金等情事時，得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本局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計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家數共計 18 家。

2、積極輔導尚未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儘速依法設立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勞工支領退休金之權利。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新增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1 家，依法註銷帳戶有 762 家事業單位，已督促 2,055 家事業單位依法完成按月提撥。

3、為保障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之工作者健康及福祉，確保其合理工時，本局就約定書內容加以檢視審核，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申請核備共 659 件，同意核備件數為 541 件，不同意核備件數為 48 件。

4、輔導本市各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並將制訂工作規則範例與作業流程置於本局網站上，俾供事業單位新訂工作規則參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本市事業單位受理報核工作規則共計 256 家。

(二)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本局鼓勵與督促事業單位成立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雙方正式的溝通管道，強化員工

參與感，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活化企業組織，提高工作效率。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計輔導本市 714 家事業單位設立勞資會議，並定期舉辦會議。

(三)建立預警機制，發揮協處功能

近年來，產業受到經濟景氣循環或事業單位之自身經營危機等因素，致事業單位面臨大量解僱或關廠等情事，而影響勞工就業權益。為穩定勞資關係，避免發生大量解僱勞工或勞資爭議案件，積極建置相關預警及協處機制，橫向聯繫權責機關提早關心與提供協助時機。本局除依勞、健保費欠繳資料訪查事業單位外，於接獲預警通報時，亦即時主動訪查，並視需要邀集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會同，依事業單位及勞工需求即時提供勞動法令諮詢或轉介相關單位提供財務融通輔導，以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工法令及降低勞工面臨失業之困境。計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輔導訪視 261 家，並主動聘請律師至事業單位訪查計 3 家。

(四)提供勞工訴訟協助

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提供勞工權益涉訟補助—訴訟費用、撰狀費、存證信函費及訴訟期間之急難生活補助等，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計補助 12 件，補助金額為 52 萬 3,020 元。

(五)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勞動部計畫，專案清查並輔導本市 5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福利補助、教育獎助、休閒育樂、年節慰問、眷屬照顧等多元職工福利事業，提供勞工實質福利，本市共 1,622 家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104 年新成立 28 家，輔導會務運作案件共 722 案，並辦理 3 場業務宣導會，計 460 人次參加，105 年至 3 月新成立 8 家，輔導會務運作案件共 220 案，

並辦理1場業務宣導會，計217人次參加。

(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推動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導入「員工協助方案」，除個別協助有意推動之事業單位共同規劃方案之內容，另建置0800免付費「員工無憂專線」、辦理員工成長講座等服務措施，協助勞工解決生活上煩憂，避免影響職場工作效率，使其工作與生活平衡。

1、透過方案規劃與資源提供，結合專家學者協助事業單位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期預防與解決可能導致員工工作效能下降之議題，使員工在工作、生活及健康面向達致平衡，提升組織績效與競爭力，創造幸福友善職場。

2、設置0800-666-160「員工無憂專線」，以一支專線全面服務方式，提供勞工心理、法律等專業資訊服務，105年至3月計服務250人次。

(七)辦理休閒活動，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1、辦理勞資休閒活動

為鼓勵勞工朋友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休閒活動，降低生活與工作壓力，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提升產業競爭力，104年10月18日於后里馬場辦理勞資休閒活動，當日吸引超過4,000人參與。

2、補助本市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

為提倡本市勞工正當休閒活動，紓解勞工工作壓力，促進其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提昇工作士氣暨勞資和諧，輔以宣導勞動法令及政府勞工政策，本局補助五大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1,692人次參加。

(八)弱勢勞工就業協助

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之弱勢勞工減除就業障礙，增加就業機會，進而順利進入就業市場，經就業服務員評估有需要者，提供求職期間及工作初期之生活補助費、住宿補助費與托育安親費等經

濟補助措施，另提供陪同面試及面試技巧指導服務，以積極行動陪同弱勢勞工，增強弱勢民眾就業力，促進其就業，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部份為 72 案 89 人次。

(九)提供弱勢民眾就業或職訓期間托兒托老補助

為鼓勵民眾進入職場、減輕就業期間或職訓期間托兒及托老經濟負擔，以促進就業並提昇就業之穩定性，本局針對初期就業或參加公辦職業訓練之弱勢勞工提供托兒、托老補助，符合資格者之受托子女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受托父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7,000 元，最長補助 6 個月。104 年度已協助 173 個家庭兼顧工作與照顧問題，105 年度除持續辦理外，為配合政府長照政策，托老補助 105 年首度納入中度以上失能老人，並新增「投保薪資 2 萬 4,000 元（含）以下之自營作業者」及「減少工時致工資減少之勞工」等申請對象。

(十)落實工作平等，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1、設置「性別工作平等會」受理職場性別歧視案件，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受理申訴 17 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 5 場次，審議案件計 2 件成立、3 件不成立、6 件申訴人自行撤案，6 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2、設置「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受理就業歧視申訴，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受理就業歧視申訴 3 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5 場次，評議案件計 1 件不成立、1 件申訴人自行撤案、1 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3、主動針對各媒體進行刊登廣告查察，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事業單位招募廣告涉有就業歧視計 15 件，以正式函文就事業單位刊登招募廣告涉及就業歧視者，進行行政指導，以保障求職者權益。同時函文各刊登媒體請其接受事業單位委任刊登求才訊

息時應特別留意，以免事業單位觸法。

4、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辦理 3 場次防制就業歧視宣導講座，179 人次參加。

5、為落實職場性別平權的精神，對於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者，均函請改善並加強輔導，建構性別平權的工作環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計輔導 4,106 家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

6、鼓勵表揚友善職場標竿企業，辦理「卓越企業、幸福勞動」樂活職場表揚活動，除鼓勵本市企業積極落實勞動法令，建構友善工作環境外，讓受表揚企業成為友善職場示範，帶動其他企業跟進。104 年度樂活職場活動共計有 23 家事業單位送件，共計表揚 16 家優質企業，並透過刊登於天下雜誌、商業週刊及製作專刊等方式宣導其優良事蹟。

7、推動企業辦理托兒服務

為促進性別工作平等，事業單位僱用員工 250 人以上，應設置托兒設施或提供適當托兒措施，目前本市員工 25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計有 213 家，經輔導已有 195 家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本局持續輔導並提供以下托育資源：

(1)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多樣化勞工托兒服務，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

勞工托兒服務如設置哺集乳室、與幼兒園、專業保母或相關托兒機構簽約、提供員工托育相關津貼、提供員工臨時托兒服務、提供員工延長托兒時間、辦理親子成長活動、實施彈性上下班或提供有薪之彈性家庭照顧假、提供員工優於法令之措施等，凡事業單位針對員工提供上述服務，通過審核後，最高可獲本局獎勵金 6 萬元。104 年 9 月至 10 月計 12 家事業單位申請，共核發 28 萬元獎勵金。

(2)協助本市事業單位申請中央補助，減輕企業負擔

事業單位提供員工托兒服務，除可申請本局托兒獎勵外，本局並協助申請勞動部推動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辦理托兒設施措施經費，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年1月1日至5月31日止，截至105年3月17日，計2家事業單位申請，2家事業單位通過初審，勞動部預計於9月完成複審。

(3)設置企業托兒服務網路資源專區

為利事業單位整體性了解本市托育相關服務及資源，本局網站特開創「企業托兒服務專區」，彙整本市托育相關資訊，提供立案合法之托嬰中心、幼兒園名冊，並提供與托育機構簽約之合約書範本，透過資訊整合讓本市企業更快速了解相關托育資訊，以利針對員工需求提供適當托兒服務。

(十一)防範求職陷阱，保障就業隱私，維護就業安全

1、設立求職安全諮詢及申訴專線，受理民眾求職陷阱、就業隱私之諮詢及申訴，積極查察，104年9月至105年3月受理22件申訴案件，其中求職陷阱申訴11件、扣留證件5件、收取保證金2件、就業隱私4件，皆依法辦理查處。

2、為避免市民在求職時落入陷阱，並加強市民求職防騙的觀念、建立正確求職知識，以及宣導受騙時之救濟管道，本局特製作宣導動畫DVD、印製求職防騙海報、宣導手札、宣導摺頁、光碟片、製作羅馬旗等，並運用公車車體、戶外廣告牆、報紙、廣播、本市各機關學校電子看板等多元方式擴大宣導，以提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降低求職陷阱發生率。

(十二)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加強宣導及輔導，預防勞資糾紛

為使本市各行業了解並遵循勞動法令，本局除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之勞動檢查方針實

施檢查外，亦透過按季規劃辦理勞動基準法令宣導會及說明會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提供具體參考方案，供事業單位做為人力安排及彈性排班之參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計已辦理 35 場次宣導會及 73 場次說明會。另已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予以彙整，並以案例說明的方式製作加油站業、人民團體、製造業、會計服務業、飲料店業、複合式餐飲業、便利商店業、醫療業、營造業、媒體業、旅館業、派遣業、客運業、保全業、社福業及幼兒園業「勞動基準法案例彙編」，提供各行業之事業主、工業會、商業會或廠協會等單位，並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

(十三)提供特殊作業勞工及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

1、為照顧本市勞工朋友職場健康，以預防重於治療之立場，特殊作業勞工健檢補助(含複檢)，針對設籍本市或工作地點在本市，加入勞保且所屬事業單位之勞保投保人數 100 人以下，從事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 10 所訂定之 27 項特殊體格及健康檢查勞工，提供健檢補助。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部分，針對本國籍在職勞工，設籍本市且工作地於本市，並年滿 35 歲，服務於客運業者、醫療院所業者、資訊服務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者、橡膠製品製造業、貨運業、美髮及美容美體業、資訊及傳播業或與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規定簽訂書面約定書並經核備者，能接受免費腦心血管系統疾病及肝功能指數健康檢查，以預防從事工作過勞之意外發生。

2、104 年度特殊作業勞工健檢補助部分，已增列從事鎳及其化合物作業與乙基汞化合物、汞及其無機化合物作業勞工接受健檢，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共計補助 52 名勞工接受健檢，共計補助金額為 6 萬 4,391 元。104 年度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部分，已增列從事橡膠製品製造業、貨運業、美髮及美容

美體業、資訊及傳播業人員接受腦心血管系統疾病及肝功能指數健康檢查，截至104年12月底止，共計補助55名勞工接受健檢，共計補助金額為16萬1,627元。

(十四)強化職業災害勞工協助措施

1、針對職業災害勞工，一案到底，主動服務

(1)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針對職業災害勞工及其家屬提供一案到底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職災權益諮詢、勞保相關給付申請說明及協助、連結勞資爭議調解及法律扶助資源、職業傷病鑑定及診治諮詢或轉介、連結經濟補助資源、與工作強化中心合作協助勞工復工事宜，104年9月至105年3月深度服務開案66案，另提供職災權益諮詢3,505人次、勞資爭議協處43人次、法律諮詢協助28人次、轉介職能復健9人次、轉介職業重建7人次、經濟補助331人次、關懷支持2,625人次。

(2)另為協助原住民勞工瞭解發生職業災害時，如何尋求協助，印製「職災困境我們懂，重建服務伴你走」宣導摺頁，並協請和平區公所及原住民相關團體協助將訊息轉知，以幫助職災勞工及家屬即時獲得諮詢或取得所需資源。

(3)針對設籍本市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於申請後3日內加速發給職災慰問金30萬元，以落實市長行動政府理念，104年9至105年3月發放28件、慰問金額共840萬元。

2、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

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即提供勞工本人因職業災害致成重度、中度、輕度失能者慰問金、受傷住院5天以上慰助金、職業災害勞工生活補助與子女獎學金及就學補助等。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受

理申請 286 件，補助 279 件，補助金額 550 萬 2,672 元。

(十五)強化外籍勞工在臺工作之管理與權益維護

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105 年 1 月底止統計，本市外籍勞工人數計有 8 萬 5,464 人，其中產業外籍勞工計 5 萬 8,576 人，社福外籍勞工為 2 萬 4,284 人，另外專業外國人士為 2,604 人。本局積極辦理外國人工作管理暨輔導等各項業務，以落實保障合法外國人和雇主權益。

1、執行外籍勞工管理業務

(1)受理外籍勞工入國暨接續通報，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總計 1 萬 7,988 件。

(2)於雇主辦理外國人新入國或接續通報後依「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實施訪視輔導，以保障外籍勞工生活品質並督促雇主依法履行薪資、工作條件及生活管理責任，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計 1 萬 5,233 件，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計 341 件。

(3)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四國語言，包含英語、泰語、越南語及印尼語，提供外籍勞工法令、心理諮商、工作適應、勞資爭議等申訴諮詢及法律訴訟法律扶助轉介服務。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提供法令諮詢服務計 1 萬 2,346 件，協助勞資爭議案件協調計 1,741 件。

(4)積極辦理勞動部交查 1955 外籍勞工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下稱 1955 專線)及民眾檢舉案，遇有疑似人口販運、勞力剝削等非法情事，即通報、移送警察局、移民署專勤隊等檢調機關查緝，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受理 1955 專線案計 2,251 件，其他申訴檢舉案計 1,191 件。

(5)落實非法聘僱外國人之行政處分，以保障本國勞工及合法外籍勞工工作權，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止，查獲非法聘僱藍領外籍勞工處分案計

200件，非法聘僱專業外國人處分案計0件。

(6)受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驗證，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止總計5,785件。

(7)指派專責查察人員主動輔導訪視養護機構之外籍勞工休假、工時、薪資等勞動條件實施檢查及法令宣導，並督促輔導落實自主管理，提供外籍勞工合理之生活照顧服務措施及勞動條件，減少養護機構違法情事，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止，總計訪視65家。

(8)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派員實施仲介機構(含分支機構)申請設立許可前之檢查，並實施訪視暨查察工作，確保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並實地訪查外籍勞工繳付仲介費用情形，以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管理，遏止違法情事，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止，總計訪視21家。

2、多元手法、多層次推廣，落實外籍勞工管理

(1)外籍勞工法令宣導說明會

為加強偏遠地區之服務，於104年10月15、16日2天假梨山賓館辦理梨山偏遠地區雇主及外籍勞工法令宣導說明會，除宣導聘僱外籍勞工之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規定及現場提供外籍勞工諮詢服務外，並邀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派員擔任講師宣導人口販運等相關規定，共計30人次參加。

又本局藉由至里長辦公室或里內活動中心，分別於104年12月15、16日辦理2場次愛鄰服務聘僱外勞座談會，以座談會方式有效建立勞雇雙方正確之法律觀念,有效積極宣導法令，積極協助雇主與外籍勞工，共計40人次參加；另104年9月5日針對特殊對象(失智症)辦理1場次聘僱外籍勞工法令宣導會，共計20人次參加。

另為保障外籍勞工與雇主之權益、落實法令政策之實施，以提昇雇主及外勞管理人員專業知能與瞭解相關法令，本局針對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分別於104年10月14、20日假經濟部工業局大里工業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工業局台中港關連工業區服務中心辦理2場次法令宣導說明會，總計145人次參加。

(2)外籍勞工休閒聯誼活動

為鼓勵國際移工展現才藝，104年10月25日在假東協廣場(原第一廣場)舉辦「東協國際移工星光幫才藝競賽」，來自越南、泰國、印尼、菲律賓等40多組國家移工朋友參賽，展現令人驚豔的歌舞才華，現場約有500人次參與同樂。

為提倡外籍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讓外籍勞工在工作之餘能參與正當休閒活動，104年9月20日及11月2日分別辦理「外籍勞工管理休閒烤肉暨法令宣導活動」及「外籍勞工管理球類休閒暨法令宣導活動」，藉由參加活動調適身心、聯繫感情，同時獲取相關法令宣導，協助及促進勞雇關係和諧，總計約400人次參與同樂。

(3)圖例法令宣導文宣

為了讓外籍勞工與雇主有良好的溝通，首創印製有關生活方面的4國文字的字卡共4,000份，協助移工與被看護者或雇主進行簡易溝通，溝通不再卡卡，生活、溝通更加友善、和諧。

另首創透過印製有英文、越南、印尼及泰文4國文字的「國際移工在台生活便利手冊」各1,000份，合計共4,000份，發放給本市外籍勞工，讓國際移工更能遵守生活規範並融入台灣的生活，以穩定勞資關係。

3、外國人工作申請及終止契約驗證電子化

(1)提供事業單位於申辦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第五款證明書時線上即時查

詢進度功能，使事業單位於準備申請外籍勞工之招募許可文件能充分掌握申請案流程或辦理進度，減少公文往返、電話連絡作業時間並透過連結郵政系統查詢功能了解郵件遞送進度，提升行政效能及無紙化目的。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受理核發證明書計 3,808 件，申請線上查詢計 3,231 件，服務使用率為 84.85%。

(2)提供雇主與外籍勞工提前終止聘僱關係24小時網路預約解約驗證服務，使合意終止聘僱關係之雇主與外籍勞工能快速順利完成驗證程序，保障勞雇雙方合法權益，提供便捷、多元預約方式，使案件能隨到隨辦，減少勞雇雙方因久候驗證程序時間致生抱怨。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申請線上預約驗證服務計 4,787 件，完成終止驗證計 4,454 件，服務使用率 93%。

4、即時「平板視訊」，服務無線延伸

外國人工作管理雲端視訊諮詢服務透過平板電腦進行「外籍勞工訪視即時通訊」，藉由即時視訊影音與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人員線上溝通，即時協助外籍勞工有關薪資、勞動契約、工作時間及生活諮詢問題，查察員可立即於現場轉知雇主外籍勞工訴求暨進行雙向溝通，提升外籍勞工工作管理防範未然宣導成效,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截至3月25日)以平板視訊訪視外籍勞工共723人次。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加強勞動檢查

(一)增闢行動服務據點，便利偏鄉及山區市民使用服務

1、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及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

為服務廣大勞工朋友，除本局設有二級機關臺中市就業服務處外，並於大臺中地區設置就業服務站及大里、大肚、東勢、大甲、仁和、市府等 6 處就業服務台，就近提供求職民眾、求才廠商在地化

的就業服務，更於105年1月1日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除橫向聯結本府各相關局(處、會)資源外，也積極主動與本市各學校、社區、里長、民間團體及中央單位，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並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定期或不定期讓偏鄉民眾獲得平等就業資源；此外，亦建置「大臺中人力資源網」提供廠商求才、民眾求職、就業資訊及相關職業訓練等訊息，以加速流通就業服務資訊。104年9月至105年2月期間，共計協助求職民眾1萬1,459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3萬3,245人次，就業媒合成功6,639人次，拜訪3,472家廠商，提供1萬8,894個工作機會。

2、擴大勞資爭議調解據點，積極協處勞資爭議案件

為迅速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除由本局辦理調解委員會調解之機制外，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促進勞動力質發展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4個中介團體協處爭議案件，並提供多元便利調處方式以結合偏遠地區公所(如和平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大甲區公所、沙鹿區公所、太平區公所、烏日區公所、北屯區公所、大里區公所)，提供勞工便利就近選擇協處之地點，以提升服務效能，104年9月至105年3月，受理勞工選定於上述區公所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共計295件。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受理勞資爭議案件1,651件，調解案件成功率為57.29%。

3、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為因應勞資雙方瞭解勞動權益的需求增加，本局除設有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專人協助提供勞資問題相關法令釋疑外，另商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遴聘律師，定期於本局提供面對面勞工法律諮詢服務。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辦理138場次，服務832人次，協助勞資雙方充份

了解法令規定，俾利勞資爭議之調處成功率。

另為使大臺中地區勞工朋友可就近於在地區公所即時與律師透過網路視訊，自104年7月23日起協調清水區、大雅區、石岡區、外埔區、大肚區、大里區、霧峰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龍井區、新社區、大安區、和平區等15區公所及本市職涯發展中心(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1樓)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律師連線提供免費勞動法令視訊服務，讓勞工朋友透過視訊即時獲得法律諮詢服務。

4、分區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

為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完善妥適的就業協助並落實服務在地化理念，整合本市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支持性就業、庇護性就業、職務再設計及創業協助等就業資源，分別於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第一區)、豐原陽明大樓(第二區)、東區勞工服務中心(第三區)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並分別於大甲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及烏日區公所設置3處服務據點，針對少數因障礙限制或交通因素無法前往職重中心及外展服務地點者，採預約方式提供協助，建置大臺中地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網絡，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服務350人。

5、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功能

本局於本市東區及沙鹿區設立勞工服務(育樂)中心，提供勞工朋友辦理文康育樂、教育訓練等課程與活動，進而增強勞工法令認知及勞動福祉、充實工作知能及凝聚勞工情誼。另為就近提供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及周遭勞工朋友勞政服務，預定於105年下半年於該園區內成立勞工聯合服務中心，希望經由中心各項設施及服務，能充分利用並發揮其功能，以照顧本市勞工朋友。

(1)東區勞工服務中心：105年至3月底提供辦理相關活動65場次，服務2,787人次。

(2)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105 年至 3 月底提供辦理相關活動 122 場次，服務 3,564 人次。

(3)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除提供就業服務、勞工大學及場地租借服務外，並擴大就近提供勞動法令諮詢與勞動權益保障、職業安全衛生等整合性勞政服務，預定於 105 年 8 月正式對外啟用。

(二)開辦勞政業務勞保資料免書證便民服務，減少民眾申請勞保文件之不便

為使民眾快速便利的申辦本局各項業務及獎補助，由本局使用勞保查詢系統直接線上查詢民眾勞工保險投保資料，免除民眾需先行向勞保局申請勞保資料，再行檢附勞保資料向本局申辦手續，以提供便民服務及提升本府行政效率。

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截至 3 月 22 日)，已免除民眾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權益基金、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青年就業讚計畫及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計畫等各項業務需檢附勞保紙本資料案件數共 1 萬 0,952 件，未來將持續宣導並將此服務擴展至本局之各項勞政業務。

(三)研發工時警示與勞動權益 APP,多元管道傳遞勞工資訊

有鑑於勞資雙方因對於勞動法令較為生疏，常因資遣費、特別休假或加班費之計算引發爭議，105 年度已規劃配合應用程式技術建置「勞動權益試算 App」，使勞資雙方可即時查詢利用，以消弭勞資爭議，並保障勞工權益。目前已規劃將設計加班費、資遣費、特別休假日數及舊制勞工退休金試算等功能，並建置勞動基準法 Q&A 與最新勞動法令消息專區，透過 App 即時推播之功能，以利民眾接收最新訊息，達到提醒注意之功效。

(四)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

為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

本局邀集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之校系與團體，整合簽署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臺中市 5 大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及營造業中區勞工安全衛生促進會，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已有 116 廠家主動尋求安全衛生先進技術入廠，期以落實企業和學術共同合作，實現安全健康職場目標。

(五)擴充勞動檢查人力，並提供勞資政對話平台

以「宣導、輔導、檢查」三合一策略，加強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使其建立自動檢查機制，提升自主安全衛生管理能力，減少職災發生率。

1、爭取擴充勞動檢查業務及人力

(1)勞動檢查授權部分，勞動部於 104 年 4 月 9 日勞職授字第 10402007122 號公告自 104 年 5 月 1 日起擴大授權本府辦理勞動檢查業務，包括轄區內之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之勞動條件檢查、本府所屬機關（構）與其辦理之公共工程及轄內臺中工業區、大里工業區、大甲幼獅工業區、臺中港關連工業區、豐洲科技工業區、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仁化工業區、太平工業區、豐原工業區及霧峰工業區、前開所列工業區以外之所有製造業。」與原規劃相符，未來將持續爭取勞動檢查全面授權。

(2)有關擴充勞動檢查人力部分，擬訂「臺中市勞動檢查業務授權暨人力需求計畫書」，已於 104 年 4 月 29 日奉市長核定，未來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增加總員額後，提報人力審查小組優先擴充勞動檢查人力。

(3)依據本府 105 年 3 月 10 日府授人企字第 1050049362 號函核配本市勞動檢查處 7 名勞動檢查人力，勞動檢查處員額總計 48 名，將依法制程序完成進用人力，並持續向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爭取原規劃完整授權勞動檢查所需勞動檢查處員額92人之目標。

2、運用勞資政對話平台，推動防災降災策略

於104年11月6日及12月15日分別召開「104年度臺中市製造業安全衛生策略平台座談會」與「104 年度臺中市營造業安全衛生策略平台座談會」，並辦理以下措施：

(1)透過各業策略平台座談會討論促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降災策略、持續加強宣導事業單位使用本市勞動檢查處「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台」所提供之免費安全衛生輔導及諮詢服務。

(2)依營造業安全衛生策略平台座談會決議事項訂定「臺中市高風險事業工作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計畫」，就補助工會辦理教育訓練之次數、時間及經費等內容進行調整，並已發函予各工會、公會等協助辦理，以善用其人力資源。

(3)訂定「金安心工程獎勵制度」，藉由獎勵措施吸引營造事業單位參與系統化登錄執行紀錄，並組成專家輔導團輔導，以強化工程單位及監造單位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能力，進而提升營造業防災能力。

(4)透過安全衛生在地扎根志工輔導團入場輔導，若小型營造工程願意配合計畫接受輔導、改善，在本府權責範圍內可研議降低檢查頻率、次數等方式替代鼓勵。

(5)依製造業安全衛生策略平台座談會決議事項函文各廠協會、公會提供所轄會員具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等資格人員及傳遞職業安全衛生資源聯絡人員名冊，並已建置在案。

3、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

實施「無災害工程認證計畫」，採自主管理、定期登錄、查核統計、獎勵優惠等四合一措施，落實減災、防災政策，截至105年3月31日計有332

個工程申請登錄，已有 162 個工程竣工通過無災害認證，防災成效良好。

(六)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工權益

1、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1)為提升本市事業單位安全衛生知能，針對高風險事業單位(包含職業殘廢、火災爆炸等)訂定「職業殘廢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計實施職業殘廢災害專案 200 廠次，及對具有火災爆炸等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檢查 230 廠次。

(2)鑑於本市重大市政建設陸續展開，針對工程金額在 5,000 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實施「重大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計 262 場次；5,000 萬元以下之公共工程實施「一般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計 244 場次。

(3)為積極提升本市營造工程整體水準，實施「一般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檢查」，105 年 3 月底止，計 158 場次；另實施「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監督檢查」，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計 83 場次。

(4)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辦理勞動條件檢查案，共計 1,064 件。針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共計 525 件，另針對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罰鍰共計 203 件，並持續追蹤督促輔導改善。

(5)審理本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截至 105 年 3 月底止，計 989 班次。

(6)104 年度已編列 87 萬元補助風險性較高之各勞工相關團體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共計補助 73 萬 5,300 元。105 年度已編列 87 萬元，持續辦理補助。

2、為加強勞工預防職災認知觀念，推動「營造業職業災害案例臨場宣導」，104 年度已執行 103 場次，其

中公共工程有 65 場次，民間工程有 38 場次，參加人數數共計 1,277 人次，105 年度持續辦理，預計實施 100 場次，以有效提升勞工防災知能。

（七）推動本府公共工程監造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業務機制，召開「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議」，決議本府所有新簽訂之工程監造契約均納入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造條款，並由本府 104 年 11 月 2 日府授勞檢字第 1040246261 號函知本府所屬機關遵照辦理。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一）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

結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之資源，規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對事業單位採取積極例行性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強化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及管理，以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辦理活動如下：

1、製造業：辦理火災爆炸災害預防宣導會 2 場次、職業災害預防安全衛生宣導會 2 場次、化學品洩漏危害預防觀摩會 1 場次、職業衛生宣導會 1 場次及工安診斷 8 場次。

2、營造業：辦理營造業安全衛生宣導會 3 場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場次，及工安診斷 6 場次。

3、綜合業：辦理屋頂墜落預防宣導會 2 場次、屋頂作業防災策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場次、動態作業家族宣導會 1 場次、動態作業安全衛生家族觀摩會 1 場次及局限空間危害預防宣導會 2 場次。

（二）階段性接收勞動部就業服務中心業務，並積極規劃不同於中央之各項就業促進措施，達到因地制宜之效，發展本市地方性就業服務特色，已於 105 年 1 月 1 日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

（三）配合中央推動「農事服務團試辦計畫」

為解決農業缺工問題，本府配合勞動部計畫，

研擬「農事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計畫內容如下：

1、就業獎助方案：提供農務人員就業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50 元）、訓練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120 元)、交通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2,000 元)，吸引勞動人口投入本市農業。

2、機動式派工模式：共遴聘 60 名農務人員，由東勢區農會、豐原區公所、霧峰區公所等擔任用人單位，由其指揮調度，機動式分派至各農戶從事農務工作。

3、本計畫已函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該分署預計於 105 年 4 月核定，俟計畫核定後開辦，協助本市農民解決農業缺工困境。

(四)發起勞動政策中部策略聯盟，共同推動中部地區勞工福祉

1、針對中臺區域勞動市場特性透過跨域整合規劃計畫及施政方針，使中臺灣勞動政策符合中臺區域各縣市勞工需求及特性，積極以鄰近地方政府發展勞動策略之夥伴關係，結合當前共同勞動政策策略目標、勞動市場相異特性以及勞動行政互補資源；籌辦「勞動政策中部策略聯盟會議」，建立中部區域勞動政策共識及方向，解決跨域資源整合議題，共同提昇中部區域勞工權益及福祉。

2、該會議分別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105 年 3 月 10 日召開第 1、2 次會議，共邀集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勞政主管機關共同參與。

(五)非工作地勞資爭議調解處理

目前勞資爭議調解，係以勞務提供地作為各縣市政府分工處理之依據，考量在中彰投生活圈中，部分勞工朋友勞務提供地非其實際居住地，如提出勞資爭議調解申請可能須要跨縣市辦理，為讓勞資雙方能夠選擇在其較為便利之地點辦理調解，減少勞資雙方於調解過程舟車勞頓，本局與彰化縣、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建立「轉介至申請人之住居

地所在縣市辦理調解」跨區域合作機制，本局於104年5月18日起受理，截至105年3月止已受理1件(彰化)。

(六)勞工教育跨區辦理師資及行政協助

為促進本市勞工團體與其他縣市勞工團體之交流，與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建立勞工教育合作機制，已建立上開縣市政府勞工教育授課講師資料庫，並公布於本局網站。另為提升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更彈性與多元化，採中部七縣市跨區域聯盟主動提供行政協助，促進勞工團體相互交流，以落實勞工主動參與學習，以增進職場競爭力。

(七)提升中彰投區庇護工場專業知能及產品曝光度

為能同時協助彰化及南投二區之庇護工場且增加三縣市庇護工場人員交流機會，於辦理104年度庇護工場訓練課程時，開放名額並主動邀請彰化及南投之庇護工場人員參與，以共同提升市場競爭力。另為加強推廣中彰投之庇護工場商品，除透過本局設立之網站平台—「LET’S購!庇護好讚」臉書粉絲頁共同宣傳，亦將規劃聯合行銷活動，或於各企業入廠輔導拜訪、辦理福委會宣導會議時，提供相關產品型錄或DM資訊，以增加產品曝光度。

(八)整合中部地區跨縣市職災個案服務網絡

整合苗、中、彰、投、嘉義市共同建立職災個案服務聯繫網，當特殊或重大職災案件發生時，職災勞工及其家屬能獲得即時、便利性服務，而不受戶籍地、居住地或工作地之限制，提供跨縣市職災勞工單一窗口全面個案服務，並新增職災勞工一案到底的就業輔導服務，提供個案就業輔導、心理諮商及就業陪同等服務，協助其獲得適性之職能復健及職業重建資源，重新建立就業觀念，增進創業或就業之機會，以提高重返職場比率。

(九)打造安全、整潔、多元、有趣的東協廣場，中部縣市跨區推動翻轉舊城形塑新環境

1、本局104年10月25日於本市東協廣場(第一廣場)辦理「東協國際移工星光幫才藝競賽活動」，藉此重新塑造該區域新形象，並於活動中宣導外籍勞工以「自己的環境自己維護」及「自己的文化自己表現」方式，提升外籍勞工自主管理及守法觀念。

2、另為協助移工了解本國法令及風俗民情，本局挑選了幾項移工較容易違反的法律，並結合東協廣場上一些店家9折優惠券，首創印製有英文、越南、印尼及泰文4國文字的「國際移工在台生活便利手冊」各1,000份，合計共4,000份，發放給本市外籍勞工及中部四縣市，透過4國文字來提醒，讓外籍勞工生活在本市確實遵守本國生活法律，才能如同在自己國內一樣自在，並有助於社會融和。

(十)強化跨縣市合作，讓入國訪視執行更加順暢

以往許多家庭看護工需要配合被照顧人醫療、入住養護機構，或是輪流到不同子女家居住，因此實際工作地點可能不在勞動部所核准的地點，一旦跨越至其他行政區，就會造成訪視的困難；本局為強化跨縣市合作，除協助中部勞政聯盟等縣市外籍勞工隨同被照顧人至本市醫療院所就醫時安排訪視外，另安排產業外籍勞工協查，以關心外籍勞工工作狀況，有效掌握外籍勞工工作情形及勞動檢查，俾促進勞雇關係穩定及和諧。自104年9月起至105年2月止，本市共訪視中部勞政聯盟之縣市至本市居住之外籍勞工，其中家庭看護工97件，廠工15件，合計112件。

六、透過社會對話廣徵建言，輔導工會多元參與，研擬解決社會問題方案

(一)推動公民參與，辦理與工會座談傾聽勞工心聲

為推動本府公民參與機制，表達對本市勞工團體的重視，推動社會對話機制，於104年12月7日

辦理「市長與工會幹部勞動對話」，計有62位工會幹部出席，並有本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環保局、都市發展局及秘書處等派員列席向工會幹部說明本府相關政策，期藉由與各級工會代表舉行座談廣納建議和意見，增加勞工團體參與規劃本府市政建設及勞動政策之推動，並鼓勵總工會辦理推展會務相關活動，讓勞工團體發揮社會參與多元化功能，並與政府、企業建立夥伴關係，營造勞資雙贏的勞動環境，成為勞工朋友快樂工作的希望臺中。

(二)參與勞工大學、勞動教育教材編輯及參與志願服務

為鼓勵工會多元化參與各項勞動政策之推動，本市105年勞工大學由工會開辦勞工團體專班，擴大無一定雇主勞工、工會會員；邀請工會代表參與本市勞動教育教材編輯小組，讓勞動教育貼近真實狀態與需求。另為擴大工會團體服務能量，增加其社會公益形象，扶植工會成立志工隊，運用工會團體之多元職業專業提供弱勢勞工服務及回饋社會，落實市長「希望城市・志工首都」之施政理念。

(三)輔導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

為協助勞工籌組企業工會，結合總工會及具代表性之企業工會成立企(產)業工會溝通平台，透過工會團體與資方建立良好勞資關係，協助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協助勞工籌組各類工會團體共計6家(企業工會2家、產業工會2家、職業工會2家)。

(四)輔導工會會務，強化工會自主，辦理工會評鑑輔導計畫

1、目前本市產業、企業、職業工會計470家(市級總工會5家、職業工會398家、產業工會8家、企業工會59家)，工會會員人數計約27萬2,798人。為健全本市工會會務與發展，104年9月至105年3月列席各工會會議及活動共計41場次，以督促工會會務運作。

2、為協助工會順利運作，針對會務推動、財務管理、勞工教育推展及會員福利等進行評鑑，偕同總工會及會計師協助檢視與提供專業意見，透過直接溝通及輔導，督促工會依法運作，維護勞工權益。本局於104年8月24日至10月20日評鑑台中市屠宰業職業工會等182家工會，獲評績優工會計有21家，獲評優良工會計有25家，獲評甲等工會計有8家。

(五)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活動

為感謝工會團體對市政的積極宣導與配合，特於105年2月19日辦理臺中市105年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活動，公開表揚104年度工會評鑑之績優、優良、甲等工會及績效良好勞資關係中介團體與調解人，透過工會團體新春團拜齊聚一堂，凝聚基層勞工團體之向心力；另感謝默默為本市勞工權益積極爭取有良好績效的勞資關係中介團體及調解人，共計有372個工會派員參加頒獎典禮，到場人數計750人。

七、加強民間組織與國際勞工團體交流合作，降低全球化的衝擊

本局規劃於105年度辦理本府跨國勞動力政策論壇暨交流研討會，除將邀請國際工會組織ITUC成員國，包含日本、韓國及新加坡，並將邀請澳洲及越南參與亞洲太平洋經濟合作會議(APEC)之官方代表共同與會，探討國際間促進青年就業、降低職業災害及各國協處勞資爭議等議題並進行交流及經驗分享，以做為未來施政之參考。另將透過本研討會交流過程，建立我國工會團體與國外工會團體簽署交流合作協議之跨國勞資爭議協處合作平台，進而保障勞工之海外勞動權益，期透過產官學和公民社會有效的連結，開創跨域國際勞動力政策合作之契機。

參、創新措施

一、首創「職涯暢行夥伴」結盟：與轄內高中職及大學院校成為「職涯暢行夥伴」關係，依學校個別需求打造

客製化職涯規劃服務，並連結各項就業、職訓資源，協助本市青年學子於就學階段到畢業，順利與職場接軌。

二、開辦「產訓專班」：針對缺工產業人才職缺需求，有別於傳統的失業者「先訓後用」職業訓練模式，調整為產訓合作模式，並將訓練課程與缺工產業結合，以改善本市產業缺工情況及提升民眾職場競爭力。

三、介接臺灣就業通求才職缺資料庫與「行動求職 GPS 地圖尋職系統」：平均每天可提供 2,000 筆以上的求才職缺供民眾查詢使用，協助民眾即時取得各項最新就業資訊，便利民眾求職。

四、訂定「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為吸引更多勞動人口移入本市缺工行業，並鼓勵事業單位提供適當且安全之就業環境，訂定該要點，以求才迫切並排除職業災害頻率發生較高之行業別，採公告特定行業適用方式辦理。未來並可視本市勞動力需求及辦理情形，適當調整適用對象或行業，逐步打造本市友善中高齡僱用環境。

五、辦理「新住民就業促進系列活動」：選定本市新住民較集中地區之小學，利用其閒置教室辦理一系列就業促進活動，課程內容包括就業資源講座、職場準備、團體經驗分享等，藉由導入本國教育系統，增加新住民就業及創業能力。

六、規劃建置「職涯工作卡」：為促進就業，協助求職者建構職涯發展規劃與完整的職涯履歷，規劃於大臺中人力資源網建置「職涯工作卡」系統功能，並藉由專責人員提供職涯諮詢、輔導與規劃服務，幫助求職者順利求職、穩定就業。

七、「職前準備提前”座”，畢業銜接就業更安心」：為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透過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評估，依個別需求提供如交通訓練、增強體能、培養人際互動及團隊合作等個別化訓練，並提早進行高三學生之適性就業轉銜服務，協助連結相關資源，及早

完成就業前準備，使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能順利進入職場，縮短就業準備及等待期。

八、職場達人與新秀選拔及表揚：105 年度結合巧聖仙師文化祭及職場達人與新秀選拔、表揚及拍攝微電影，吸引並鼓勵青年勞工投入就業，並以工作專才為榮。

九、籌辦「勞動政策中部策略聯盟會議」：邀集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勞政主管機關共同參與，建立中部區域勞動政策共識及方向，解決跨域資源整合議題，共同提昇中部區域勞工權益及福祉。

十、擴大勞資爭議調解據點：為建立勞資爭議調解在地機制，減少勞資雙方舟車勞頓，逐步擴大勞資爭議調解據點，提供調解在地化服務。另自 104 年 7 月 23 日起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律師建立即時連線，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使大臺中地區勞工朋友可就近於所在地區公所即時與律師透過網路視訊。

十一、大量解僱勞工通報及預警：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通報機制，於接獲相關單位通報後查訪事業單位，並視需要邀請律師、會計師會同前往事業單位、或轉介經濟部相關輔導資源，以預防事業單位大量解僱，即時提供協助保障勞工權益。另接獲勞資爭議達 10 人有積欠工資之情事者、民眾主動通報有大量解僱或歇業可能之單位及大眾媒體報載之單位，亦列為預警單位，提供協助，以維勞工權益。

十二、建置本局勞動權益 APP 系統：便利勞方即時取得正確法令資訊，並輔以多重溝通方式(宣導會、座談會、輔導說明會等)及研訂各行業遵循勞基法案例彙編與實務操作手冊等，督促事業單位守法及訂定符合法令之工作規範及勞動條件，建構友善職場環境。

十三、設置免付費 0800 員工無憂專線：以免費電話諮詢服務，協助員工解決生活上之問題，避免因生活上煩憂影響工作，進而提升工作效能。

十四、推動本府公共工程監造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機制：優先推動將安全衛生監督項目、執行頻率、監造人員資格、罰則等項目，納入工程監造勞務採購契約中，據以要求監造單位確實履約執行安全衛生監造工作，以有效降低營造業職業災害。

十五、擬定「臺中市政府金安心工程認證計畫」草案：對於創新優良監造單位評選方式、職業災害勾稽檢核方式等項目，將邀請學者專家研商，依結論修正後實施。

十六、推動「營造業職業災害案例臨場宣導」：由勞動檢查員直接進入營造工程工地現場，於上工前、中午休息時或收工前擇一時段，針對可能常見之墜落、感電、倒崩塌、刺穿等危害進行職業災害案例講解。

十七、建立本府與工會之溝通平台：舉辦座談活動廣納建議和意見，研議各項勞動政策，以推動更符合勞工需求之政策。

十八、全國首創印製「外勞溝通字卡」及「國際移工在台生活便利手冊」：印製有英文、越南、印尼及泰文4國文字的「外勞溝通字卡」及「國際移工在台生活便利手冊」，協助移工與被看護者或雇主進行生活上實用之照護行為，讓彼此雙方生活、溝通更加友善、和諧，並使國際移工確實遵守臺灣之生活規範，快速安心融入台灣的生活，穩定勞資關係並促進勞雇和諧。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打造宜居宜業的勞動環境正循環，提升青年就(創)業力。

二、縮短學用落差與平衡城鄉勞工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工作所得。

三、落實勞動法令與即時提供訊息，建立穩定勞動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與加強勞動檢查，保障勞動權益及職業安全。

五、中央與地方勞動機關充分合作，發展在地化的特色。

六、善用勞資政社會對話及工會多元化參與，研提解決社會問題方案。

七、結合民間平台與國際接軌，降低全球化的衝擊。

伍、結語

本局秉市長的行動市府理念及其全方位創新思考與整合資源的做法，並配合本市產業4.0計畫之產業發展政策，規劃勞動力發展策略，整合就、創業措施及職業訓練，扶植組織性工會團體，積極增闢勞工行動服務據點，研議預防大量解僱勞工協處機制，以穩定勞動關係，加強保障勞工工作權，建立勞資政學社會對話平台並與世界勞動議題接軌，打造創業希望、友善就業的國際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政風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張榮貴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榮貴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處為落實以民為本之廉政構想，結合市長「清廉執政」及「行動市府」施政理念，於105年2月召開本年度第1次廉政會報，會中充分討論有關「提升人民申請案件作業效率及透明度」、「104年度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及「本府採購稽核小組之預警、預防與興利作為」等專案，詳細檢討行政措施流程可能產生之各項廉政缺失，並深入瞭解市民對本府公務員的清廉滿意度及服務品質滿意度。另積極召開廉政座談會以回應民情需求，於104年11月至12月間與本府各機關代辦業者共辦理7場「廉能透明向前行」座談會，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瞭解民情需求及聆聽業者建言，使政府的政策更加透明公開，有效提升施政品質與滿意度。

於社會宣導面向，本處積極行銷廉能施政理念，於2015年新社花海節暨中臺灣農業博覽會展示期間，於臺中展館設置廉能展示區，以「清廉臺中　陽光透明　幸福家園」為宣導主題，以花語概念多元行銷市府清廉、公開及以人為本之施政方針，彰顯公務機關應有的廉潔及品操，形成展區亮點視覺，吸引眾多民眾駐足觀賞，內化全民廉能氛圍，提高廉潔家園能見度，共創乾淨政府願景。

本處除秉持政風人員「專業、熱忱、負責、關懷、公正」之核心價值，賡續推動以預防、查處為主體之政風工作外，另運用本府各機關政風同仁專業協助檢視市政業務流程，對於各機關採購標案、路平專案及各項專案業務辦理稽核監督，除防微杜漸導正錯誤外，亦可降低官商勾結之公務員犯罪行為發生機率，充分體現政風監督功能，為本府各機關協助興利行政，並彰顯以民眾角度思考，工作成效以期能讓民

眾有感為目標。

最後，榮貴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一)辦理2015臺灣燈會展場燈具保全安全維護作業經驗傳承與專案檢討會暨2015專案公務機密維護監辦考試、採購業務保密作業相關問題研析座談會。

(二)督導所屬各機關辦理104年10月慶典、105年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安全維護工作，及105年春安工作期間專案維護工作。

(三)辦理本府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建立同仁保密專業知識及能力，俾降低洩密風險，共計75件。

(四)辦理本府機關安全維護等宣導事宜，以加強同仁敏感度及安全智能，共計執行72件。

(五)推動各機關因應機關需求研訂各項作業法規，以確實維護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共計30件。

(六)督同辦理本府預防狀況安全措施檢查作業，積極檢核應改善缺失，建構機關完善安全維護環境，共計執行42件。

(七)督同辦理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業務及相關資訊查調系統稽核作業，共計13件。

二、落實防制貪瀆各項措施，維護施政廉潔

(一)積極辦理社會宣導，行銷廉能施政理念

1、於104年10月22日至11月30日委託警察廣播電臺臺中分臺製播「廉政防貪」宣導節目，以生動活潑的方式將本府清廉執政、簡政便民措施、檢舉貪瀆不法、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等議題融入短劇，提升民眾廉潔意識，擴大社會參與領域。

2、於104年11月7日至12月6日「臺中國際花毯節暨新社花海節」期間於中臺灣農業博覽會場設置「廉能館」，以「清廉臺中　陽光透明　幸福家園」為主題，

將廉政主題與相關花卉連結，並由本處及所屬政風單位同仁於人潮聚集處辦理廉政宣導，行銷本府廉能作為。

3、於104年11月21至22日於行政院農委會農業試驗所「農研二甲子，邁向新紀元」活動辦理廉政及反賄選宣導，推廣廉潔政風理念。

(二)舉辦廉政座談會，回應民情需求

1、工程倫理與防貪策略座談會:104年10月7日及11月5日辦理2場「工程倫理與防貪策略」巡迴座談（中區場次),邀請中彰投等縣市工程承攬廠商、技師、機關工程人員及政風人員等約400人參加，透過相關課程講授及多方意見溝通，加強與會人員對貪瀆風險及工程倫理規範的認知，以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凝聚廉潔誠信之共識。

2、「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104年11月至12月間，分別針對本府消防局、都市發展局、地方稅務局、經濟發展局、民政局、地政局、環境保護局等機關代辦業者辦理7場「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邀請機關人員及民間代辦業者參與，針對機關現行法令規章、制度、管理及作業程序等行政措施，其各環節可能產生何種廉政問題或提出具體改善方向，以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聯繫，瞭解民情需求及聆聽業者建言，蒐集反映民情及後續協處，使政府的政策更加透明公開，讓民眾有機會參與政府施政，提升施政品質與滿意度，落實「行動市府」理念讓民眾有感，形塑「清廉臺中」形象。

三、落實採購監辦，強化採購綜合分析

為維護公平採購環境，提升採購品質效率，本處偕同各政風單位秉持公正、客觀、超然立場，藉由實地監辦及書面審核等方式，針對各機關之採購案件，發現有影響採購公平、不當或違法情事之虞，即時提出改進意見供機關參考，避免承辦採購人員誤蹈法網及採購爭議發生，有效增進本府採購案件品質與效

能。本期共計辦理實地監辦2,119件，書面審核監辦3,980件。

所屬各政風單位透過採購機關資訊系統，針對機關採購情形，進行相關態樣分析及定期交叉比對，藉由系統化歸納與整理，利用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資料庫，與本府採購稽核小組及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查驗資料，積極發掘「異常集中特定廠商得標」狀況，並綜整分析機關採購違失態樣，整合、歸納、分析找到機關異常或潛存之問題點，除將督同所屬持續加強注意外，另配合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及採購稽核小組，針對上述廠商加強辦理道路工程查驗及採購稽核頻率，俾減少弊端之發生，達成廉能預警之功效。

四、執行工程抽驗機制，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為確保公共工程施工成果符合其設計及規範之要求，進而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本處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辦理工程抽驗，本期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各項公共工程計35件，共計244項一般性缺失，其中4件混凝土鑽心試驗強度不符合契約規範，已函請工程主辦機關督促廠商拆除重作。另就各工程提出具體施工建議事項供機關參考，並針對所發現之缺失事項，請主辦機關善盡督導責任，確實審查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對於工程缺失之改善措施務必符合相關施工規範，以避免類似之缺失重複發生，如有違反契約相關規定者，並依規究責或扣款，以落實工程品質管控，維護本府權益。

五、辦理公共安全查核，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為強化公安聯合稽查品質，提升消費環境的安全性，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期會同辦理本府公共安全查核計12次，檢查場所60家，辦理結果如發現異常，責請該機關政風單位進一步查察並將缺失移請業管機關改善。

六、辦理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本期辦理完成環境保護局「水污染事件稽查」、「臺

中市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使用管理」、教育局「英語設備及活動教育補助」、都市發展局「使用執照核發」、水利局「山坡地超限利用」、警察局「警察機關查緝毒品及裁處罰鍰」、衛生局「衛生所藥品採購」等 7 案專案稽核，有效掌握弊源機先防制，並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以協助機關首長推動政務及建構優質行政環境。

七、透過研究實作，完成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審慎檢討本府與民眾權益有關之業務，委託專業機構辦理量化問卷調查及質化深度訪談，透過研究方法及政風作為廣泛蒐集資料，並就法規面、制度面、執行面等深入研析，評估檢討是項業務之作業程序、行政規則、行政裁量權限等可能產生貪瀆不法之潛在因素，編撰廉政研究專題報告。本期計編撰：勞工局「勞動檢查業務」、建設局「路燈維護業務」等 2 案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八、深化預警作為，預防違失風險情事

督同本府所屬各政風單位，就機關潛存風險事件即時有效提出具體改進作為，以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缺失，並避免機關同仁誤觸法網，本期計辦理 50 件預警作為，財務效益約 636 萬元（含增加公庫收入及節省公帑）。

九、辦理再防貪作為，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函頒「政風機構再防貪案件分案處理原則」，針對機關所發生之貪瀆違失案件，主動並即時追究涉貪人員行政責任，並就案件發生之原因、過程、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等進行研析，研提可行性及有效性之興革建議，以防堵類似案件重複發生。本期本處偕同所屬政風單位計編撰 6 件再防貪專報及研提興革建議等措施，請各權責機關參採，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十、辦理民意調查，反映民隱民瘼

於 104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9 日委外辦理廉政民

意問卷調查，藉以瞭解民眾對本府政風狀況之觀感、施政品質滿意度、公務員的清廉滿意度、整體服務滿意度，做為策進之參考。調查結果並提交本府 105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討論，研訂具體策進作法及方向，以回應民意需求。

十一、落實反賄選宣導，營造乾淨選風

為普及反賄選觀念，凝聚反賄選共識，本處偕同所屬各政風單位，於第 9 屆立法委員暨第 14 任正副總統選舉期間，結合機關資源，將各類反賄選宣導資訊，藉由環保清潔車、機關網路、跑馬燈、電視牆及公益廣告看板等媒介宣達周知，並於辦理大型活動時機，設計反賄選遊戲及有獎徵答等單元，以提升民眾參與興趣，使反賄選宣導行動兼具互動性、啟發性。

另結合本市區公所辦理反賄選座談會，邀集里民共同參與並邀請檢察官擔任講座，藉由檢察官查察賄選的經歷以及實際的案例，協助民眾瞭解各類賄選態樣並進而勇於檢舉賄選，有效落實反賄選政策的宣達並強化民眾反賄選意識，營造全民反賄選氛圍。

十二、陳情檢舉及交辦案件，依法處置、審慎查處

本處本期辦竣之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 468 件，其中提列為政風資料者計 6 案；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者計 20 案；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者計 157 案（前述案件因員工疏失致影響民眾權益或機關形象者，均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追究行政責任，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行政責任案件共 20 案）。

十三、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

（一）本府採購稽核小組藉由稽核監督促使機關確實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俾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本期辦理採購案件專案稽核 66 案，書面稽核 49 案，稽核缺失均簽奉核准後移請權責機關檢討改進，嚴

防弊端發生。

(二)為增進本府採購稽核小組成員稽核專業能力及強化稽核經驗的傳承與分享，分別於104年9月3日及11月19日辦理採購稽核業務講習會，邀請具有採購專業及豐富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授課講師，講授「工程變更設計及工程採購稽核查察技巧」及「最有利標稽核與案例分享」專題講座，效益良好。

(三)於104年12月29日召開本府採購稽核小組104年度年終檢討會議，由秘書長親自主持，會中作成加強行政作業與橫向聯繫、採購稽核優良單位經驗交流、提高稽核報告品質、契約變更稽核經驗分享、落實評選前提醒措施及適時增加採購稽核講習等6項裁示。

十四、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確保道路平整，防杜偷工減料

(一)貴會於第2屆第2次定期會提案，為維護市民用路安全，請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擴大查驗規模，加強查驗之廣度與強度，以維護市民用路安全。本處擔任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秘書單位遵示加強抽查、提高能量，並勾稽篩選低價搶標、不良廠商、承攬能量異常等案件，自104年11月起，每月抽查道路工程件數自6件提高為7件，有關執行情形均按季提報「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列管追蹤考核。

(二)本期會同外聘查驗委員及道路工程主辦機關，進行實地道路工程抽(查)驗計40案，查驗結果計有23案，共計66項缺失，其中嚴重缺失5案7項，已陸續彙整查驗結果函發各受查機關覈實依採購契約改善缺失及追究責任，並持續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三)自加強抽查以來，缺失案件及嚴重缺失案件、發現缺失項目等比率或數量，有漸次下降之趨勢，顯示已發揮預防與嚇阻，確保道路工程品質之成效；另本處並督導本府建設局政風室積極配合該局「路平專案加強品質抽驗及策進作為」，針對路平列管路

段，進行完工後之「政風專案抽驗」，經抽查 20 個標案道路，發現海線三條道路有厚度、壓實度不合格情事，本人及建設局黃局長特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前往沙鹿區正英路督飭廠商刨除重作，展現本府執行品質控管的決心。

十五、召開廉政會報，凝聚廉政共識

於 105 年 2 月 23 日召開本府 105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由市長親自主持，會中由本處提出「提升人民申請案件作業效率及透明度研析」、「104 年度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及「本府採購稽核小組之預警、預防與興利作為」3 項專題報告，並通過「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推動『廉能透明獎』活動，健全本府電子化政府並強化透明化措施」及「辦理『亮點廉能．陽光城』系列宣導活動」3 項提案。各項指(裁)示事項皆函請各機關(單位)本權責辦理，並落實追蹤管考執行成效，有效結合市府防貪肅貪之能量，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另本處 104 年督同所屬召開廉政會報 57 次，有效凝聚機關廉政共識。

十六、落實公務倫理、陽光法案，完善申報、登錄作為

(一)辦理「廉政專案法紀宣導」端正廉潔風氣

依據本府廉政行動實施計畫及 104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市長指示，本處辦理 9 場次「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藉由檢察官法學專長及偵辦案件經驗，結合機關業務屬性兼顧公務實際需求，使同仁釐清圖利與便民間之區別，並建立正確法律常識。

(二)印製廉政宣導海報，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於 105 年農曆年節前設計印製「廉能市府‧加速前進」廉政宣導海報，張貼於本府各機關、學校門首醒目處，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受饋贈、飲宴應酬等規定，標註「市府辦事不要紅包、不用請客送禮、行賄受賄皆受罪」等廉政標語，加強防貪、反貪之宣導作為，並傳達「廉能市府」之

施政理念。

(三)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抽查作業

1、104 年 9 月 22 日函請各機關針對稽查、告發、裁處及受理補助、申請等業務過程，因較可能遭受不當干擾，應積極加強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並落實執行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等事件之依限登錄建檔作業，本期請託關說 41 件、受贈財物 343 件、飲宴應酬 349 件，共計 533 件。

2、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請託關說登錄事件抽查作業原則」規定，於 105 年 1 月 18 日辦理 104 年度第 4 季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抽籤作業，抽出 1 件辦理查核，有效貫徹請託關說登錄制度化、透明化及標準化機制。

(四)推動陽光法案，辦理財產申報作業

1、104 年度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受理申報人數共計 3,336 人（包括定期申報 2,285 人、就(到)職申報 545 人、代理或兼任申報 29 人、解除代理或兼任申報 31 人及卸(離)職申報 446 人）。

2、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說明會」計 7 場次，宣導人數達 1,779 人次。

3、103 年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核後續結果，所屬政風單位移送涉故意申報不實案計有警察局 2 件、建設局 2 件、地稅局 1 件等 5 件，其中 2 件經本處複審小組會議決議函報廉政署審議。

4、辦理 104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暨前後年度比對公開抽籤作業，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應辦理實質審查人數 462 人、前後年比對人數 229 人。

(五)遴選表揚廉潔楷模，激發員工榮譽心

為有效激發員工榮譽心，發揮積極興利之表彰廉能功能，由各機關薦送 46 位績優人員。經初審作業並召開複審及遴選委員會議，擇優遴選出 18 名廉潔楷模人員，由市長於 104 年 9 月 21 日市政會議召

開前頒獎表揚以樹立標竿，活動順利圓滿，相關新聞及活動照片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廣為宣導，有效彰顯本府優質清廉之施政形象。

參、創新措施

一、召開廉政座談會，廣徵各界廉政意見

以誠信經營為主題辦理代辦業者座談會，邀請代辦業界代表、本府相關業務主管等參與，透過議題座談，提供彼此意見交流管道，期藉由各界的參與討論，使政策的形成及業務的執行，能夠更符合大眾需求，更貼近民意，以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的滿意度及信任度。

二、舉辦「廉能透明獎」活動，推動行政透明機制

為貫徹本府「廉能、開放、效率、品質」施政理念，落實廉能政府之目標，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以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

三、政風單位全面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

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雖已加強抽查、提高能量，惟每月抽查 7 件道路工程，與道路工程標案相比，能量、廣度與強度上均有所不足，易造成廠商僥倖心態，且區公所職能增強，道路工程品質之內控管理必須有更為周全之作法，如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及各區公所之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全面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當更能為道路工程把關，滿足市民對路平之期待。

本處已於本府 105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提案通過，續將研擬修訂相關作業要點後，將政風單位納入道路工程查驗任務體系，提高查驗廣度與深度，以提升本市道路工程品質。

四、積極配合推動財產申報查核平台

督同所屬賡續透過法務部財產申報查核平台，辦理本年度財產申報資料審核及比對作業，以提升行政效率。

五、規劃辦理「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抽查驗稽核

經濟部能源局推動「水銀路燈落日計畫」，本府建設局將於105年度汰換約97,772盞水銀路燈為LED路燈，將採適用最有利標方式決標，分為8標，並以複數決標方式限制每家投標廠商僅可得標1工區，本處研議組成專案小組進行抽查驗稽核，以防制弊端發生，並有效確保採購品質。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構廉政平台機制，跨域整合溝通管道

邀請地方法院檢察署、法務部廉政署、相關工會、公民團體、承包廠商、專家學者等人員共同參與易滋弊端業務、巨額工程採購案或其他重大施政計畫，藉由互動溝通聯繫平台，廣納多方建言，並引進外部力量，讓全民參與監督檢視，以降低弊失風險。

二、強化風險預警機制，從揭弊者角色提升為預警角色

本處督同所屬機關政風單位就機關可能之廉政問題，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啟動早期預警機制，避免機關人員誤蹈法網，將政風人員從原本揭弊者角色提升為預警角色。

三、結合地方文化特色，提升社會參與動能

運用各機關及在地產業文化、節慶文化、藝術人文文化、創意文化等資源及特色，將廉政主題與宣導作為結合，透過表演、展覽、互動遊戲或文宣展示等具體方式呈現廉政資訊，展現宣導創意、增添活動亮點，以提升民眾參與興趣，使民眾於體驗文化之美的同時亦能關注廉政議題、建立反貪共識。

四、辦理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學校總務人員對採購法令較不熟悉，致使辦理採

購程序常有缺失，本處遵照本府105年第1次廉政會報主席指(裁)示，結合本府教育局預計於105年4至5月，辦理7場次「臺中市政府105年度提升學校採購人員專業知能研習」，以加強採購經驗傳承，有效降低採購稽核缺失。

五、加強道路品質管控，落實路平查驗機制

(一)請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及各區公所之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加強道路品質管控，落實路平查驗機制，以確保本市各行政區內之道路工程品質。

(二)橫向聯繫所屬政風單位或區里廉政平台，發揮團隊效能，提供轄內道路工程品質各項情資，以準確案件篩選機制。

(三)賡續督同所屬政風單位會同實地複核嚴重缺失案件改善情形，並查察是否涉有弊端及檢討廠商、設計監造或承辦人員等相關人員責任。

(四)秉持重獎重懲原則，提升執行品質；落實道路查驗之「精準選案、執行落實、後續貫徹」行動作為。

六、提升各機關廉政會報功能

督導所屬妥為安排廉政會報專題報告或討論提案，針對相關廉政議題及貪腐之治理，專案檢討策進，藉以強化與機關業管單位橫向聯繫，增加廉政會報多元性，並定期檢視所屬提案內容，從中擇取優良案例，彙整所屬參考，鼓勵各單位發揮創新及有效落實風險評估，期藉標竿學習提升整體廉政會報運作效能。

七、辦理「公務員申領小額款項」專案法紀宣導

小額款項係公務員經常接觸之申領業務，其誤觸法網所(圖)得財物或不正利益雖甚微，所負刑責卻重，除嚴重傷害公務員職涯發展，並損及機關整體清廉形象；為深化各階層公務員之正確法紀觀念，規劃由本處、教育局、警察局、環保局、消防局、地政局、衛生局及區公所共同辦理「公務員申領小額款項」專案法紀宣導，共計11場次，預期於105年4至7月間

辦理完畢。

伍、結語

優質的公共治理是提升國家競爭力與深化民主的基礎，也是影響施政滿意度的重要因素，其具體實踐則立基於廉潔、透明與課責等三項價值主張。本處為實踐廉能政府之目標，以市長政見為主軸積極推動各項創新作為，本年度規劃辦理「廉能透明獎」，即為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透過檢視機關作業流程，建置具體透明措施，藉由導入透明化機制，引進外部監督力量提升機關揭露程度，讓廉政治理的精神及原則得以深根落實，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以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願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陳杉根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杉根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公務人力資源係政府施政之基石，對於政府行政效能及公共服務品質影響至鉅。為建構高執行力及高效能的市府團隊，培育高素質的公務人力，達成永續成長發展，以襄助市長落實施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透過合理的員額配置、公平透明的人事進用陞遷、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計畫性的公務人力培訓、資訊化的人力資料庫建置、人性化的福利作為等各項人事措施，期增進市府整體效能，並藉由加強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全面提升人事人員專業能力，以主動積極、同理心之態度提供機關同仁優質的服務，建立人事服務的品牌，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杉根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

(一)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以提昇渠等就業機會。至105年3月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47人，已進用318人，超額進用271人，達應進用比率為676.6% 。

(二)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並多元進用人力，本府督促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積極進用

身心障礙人員。至 105 年 3 月止，依法應進用 996 人，已進用 1,434 人，超額進用 438 人，達應進用比率為 144.0% 。

二、貫徹考用合一，進用優秀人才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請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發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 99 個職缺、普通考試 79 個職缺、初等考試 14 個職缺、地方特考 21 個職缺、身心障礙特考 6 個職缺、原住民特考 6 個職缺。

三、促進女性決策參與，積極拔擢女性主管

(一)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為拔擢女性主管，對於主管職務出缺，在各項資績條件相同時，宜以女性優先陞遷」，以提高本府女性主管比例。

(二)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為

表 1　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

項別 / 機關別	本府一級機關首長	本府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	本府所屬各區區長	本府二級機關首長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機關	高中	國中	國小
進用比例	14.29%	35.9%	17.86%	32.38%	54.54%	33.33%	65.67%	78.57%

四、落實用人唯才政策，推行人事授權及遷調制度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實施人事授權機制，期使機關用人能配合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本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培育拔擢優秀人才，並使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以利公務推展順遂。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實施本府所屬公務人員遷調制度，並將主管人員區分一、二級，分別訂定不同職期，以增進行政歷練，培育優秀人才。

(三)為強化各機關內控機制及防杜財務弊端，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實施辦理採購業務人員之職期規定，以防杜久任其

職產生弊端，俾健全財務秩序。

五、即時公告更新首長名冊，強化市政服務

於本處網站公告「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區長及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供民眾及同仁查閱下載運用，以提供民眾公開透明、完整之政府資訊，並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即時更新上網。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更新69人次，且均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即時完成，達成率100%。

六、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建構優質人力

(一)為建構優質人力，充實本職學能，以運用於市政建設，本府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並訂定獎勵措施，鼓勵所屬人員於年度內學習時數須達40小時（含數位學習5小時、業務相關學習20小時），截至105年3月底，計有4,835人學習時數已達40小時，占公務人員總數16,322人之29.62%，將賡續推動同仁終身學習，達年度訂定目標85%之規定。

(二)辦理終身學習講堂：以全體公務同仁為對象，邀請國內著名創意專家或成功企業家至本府專題演講，分享創意知能與經驗。

(三)辦理中高階主管國際講堂：以中高階主管為對象，邀請國際著名創意人士或學者專家至本府專題演講，分享國際創意經驗。105年至3月底止，已辦理國際創意講堂1場次，於105年3月22日邀請前駐法國臺北代表處呂大使慶龍，主講「走出臺灣放眼國際-以感恩的心從分享外交專業經驗談起」。

(四)舉辦讀書會：由各機關人員自由報名，每月選定有關創意之書目，推舉主持人及與談人帶領成員分享心得。不定期邀請原著者或同領域之學者辦理導讀會。每年舉辦創意專書心得寫作競賽，由本府聘任評審委員評閱作品，凡期限內投稿心得寫作作品，內容書寫3,000至6,000字者，核予嘉獎1次，並選送優良作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

七、建立本府參與及建議制度，設置金點子獎

每年組成創意評審小組，就本府各機關年度所提具體創新並經採行確具效益事項辦理評選，個人獎取10名,頒發獎牌及依名次發給8仟元至5萬元之獎金,團體獎取5名，頒發獎牌及給予得獎機關之人員記功2次以下之行政獎勵。本年各機關共計薦送96件參與評選，業請評選委員評審中，預計5月份完成評審。

八、建立本市所屬機關學校因應空氣品質惡化防護機制

有鑒於空污問題日益嚴重，為了喚起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及民眾正視空氣品質惡化帶來的危害，隨時瞭解空氣品質現況，及時採取相關防護措施，確保執行職務安全與健康，訂定「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因應空氣品質惡化防護原則」,於本府環境保護局即時空氣品質網(http://taqm.epb.taichung.gov.tw/)公布之空氣品質指數（AQI)，連續2小時達「145」以上時，環境保護局會將對應等級之空氣品質不良警告，緊急通知各機關學校,各機關學校即應啟動防護措施。

教育局根據環境保護局公布之空氣品質指數（AQI）之顏色（綠、黃、紅、紫色）等級，請各級學校依當日空氣品質指標代表之顏色，於學校明顯處及大門口懸掛空污旗，各機關透過LED電子看板、跑馬燈、公佈欄或比照學校懸掛空污旗等方式，警示空氣品質現況。

空污旗顏色所代表的空氣品質現況，綠色表示良好，黃色代表普通，紅色是不良，紫色極危險，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及洽公民眾可藉由懸掛空污旗的顏色辨別目前空氣品質的良莠，進行自我防護，避免暴露於不良空氣品質的環境中，守護自我的健康。

九、覈實辦理考核獎懲，以落實考核獎懲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一)為激勵工作士氣，表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表現績優之公務人員，依「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

實施要點」，請各機關推薦105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候選人，並於105年3月16日審查完竣，共選出模範公務人員17名，其中2名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藉以激勵同仁之榮譽感與責任心，提高工作績效及服務品質。

(二)為提高為民服務品質，樹立本府良好形象，依「臺中市政府員工電話禮貌考核要點」規定，每月至少1次不定期測試考核本府各一級機關員工電話禮貌情形，作成電話禮貌測試紀錄表，並依測試結果每月選出電話禮貌先生、小姐，除公開表揚外，並予以記功1次、發給2,000元之禮券，另於每年年底統計各機關全年測試成績，頒發團體獎前3名，分別各發給1萬之禮券，並核予最高記功2次之行政獎勵，目前實施成效良好，測試及格率99.7%。

(三)為維持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要點」規定，禁止所屬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並規定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維持良好辦公紀律。105年截至3月底不定期至各機關查核上班情形共計9次，經查有缺失部分，依規定請各相關機關確實處理改進。

(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覈實辦理，並對重大案件予以重獎重懲，105年度截至3月底止，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記一大功5人次、記一大過1人次。

十、規劃辦理各項文康活動，鼓勵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調劑身心，培養團隊精神及鼓舞工作士氣。本府各機關首長於婦女節3月8日，代表市長致贈每位女性同仁玫瑰花1朵，以表達關懷慰勉之意。

十一、貫徹推動退撫制度，暢通新陳代謝管道

(一)列管辦理退休案件，積極推動退休政策

按規定列冊管制屆齡退休人員並依限辦理屆齡退休作業，另加強辦理自願退休案件審核，作為人力資源規劃運用之參據，截至105年3月辦理自願退休計111人、屆齡退休計19人，總計130人。

(二)照護關懷退休生活，樂活退休人生

1、為使民國68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獲得必要的照護與慰助，由各機關(學校)致送年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照護金，以落實本府照護退休公教人員政策，計致送104年度中秋節及105年度春節照護金共81人。

2、為強化照護網絡，結合地區人力資源成立退休公教人員關懷圈，運用遴近退休人員之照護資源，並透過專業服務及人性關懷，讓退休人員能安心退休，享受樂活再出發的人生階段，提升退休生活品質。

十二、貫徹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簡化作業程序，提高行政效能

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釐清各機關、單位間權責，適時核定修正本府所屬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本「擴大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提高行政效能」之原則，凡可降低決行層次者，均予授權。104年9月至105年3月計分別核定本府消防局、觀光旅遊局等機關之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訂案；另備查本府消防局、財政局、警察局、觀光旅遊局、地方稅務局等機關之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案。

十三、調整組織及員額，以強化行政團隊效能

(一)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落實人力合理配置，辦理機關修編，達精實人力運用，104年9月至105年3月修編機關計有本府農業局、經濟發展局、民政局、文化局、社會局、都市發展局、建設局、衛生局、消防局、教育局、生命禮儀管理處、家庭暴力及性

侵害防治中心、市立圖書館、勞動檢查處、清水區等21個區公所、大肚區等5個衛生所及北區等6個戶政事務所，並廢止豐原第二公有零售市場編制表。

(二)為使本府組織結構及人員職能，足以因應建立以市民為主之行動政府，實現社會正義，爰成立「臺中市政府組織改造小組」，期透過該小組進行全面性評估各該機關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建構更為精實之組織與人力。

十四、善用協力夥伴，結合民間力量，共創雙贏

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業務委外工作。

成立「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並於105年1月15日召開104年第2次會議，由本府交通局等5機關提報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效。

十五、擴充專屬雲端平臺之應用系統，辦理多元人事資訊研習

(一)擴充專屬雲端平臺之應用系統

本府所屬人事機構專屬之人事服務網（eDOPTC），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間，陸續完成建置雲端大資料、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訓練調查及任務編組調查等3大系統，另人事機構服務平臺之調查表並新增14種調查項目，滿足各業務單位需求。

(二)辦理多元人事資訊研習

1、105年3月3日辦理人事資訊種籽教師研習，計6小時，邀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長官擔任講座，參訓人數36人。

2、105年3月4日辦理數位教材製作研習，計6小時，邀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長官、彰化縣及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之優秀人事資訊種籽教師等專家先進分享

製作心得，參訓人數38人。

3、105年3月23日至25日辦理5梯次、13類課程，由本市人事資訊系統種籽教師擔任講座，參訓人數195人，充分回應所屬人事同仁對人事資訊專業之業務需求。

參、創新措施

一、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促使員工核心職能及整體工作績效同步提升

在民意高漲，環境瞬息萬變之際，本府為調整公務人員思維，提升其專業能力，以打造「生活首都」，建立「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行動市府」，105年度以新思維，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參與式預算、都市再生實務、認識臺中市文化資產與通報實務課程、社會福利政策、環保法規教育、媒體溝通、妥善執法與健全法制作業、撰擬市長文稿或簡報講習、區長及區公所主管講習、面對民眾(第一線人員)溝通能力與藝術及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制工程採購系列教育訓練等核心職能訓練。

二、運用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臺，辦理高階主管共識營

為強化中央與地方政府之合作，就未來政策規劃及問題解決等建立跨域治理平臺，本府與彰投苗四縣市政府運用區域治理平臺，辦理高階主管共識營，期能藉由共識營的跨縣市交流，相互標竿學習並建立合作情誼，促進四縣市共同生活圈跨域治理之共識。

三、職務歸系案件無紙化報送，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政策並提高行政效率

各一級機關核定職務歸系案副知本府及各區公所報送本府核定職務歸系案時，「職務歸系檢查表」改以電子掃瞄成附件檔，隨文以電子交換方式行之，落實無紙化報送，撙節郵遞支出。

四、協助同仁解決問題，維護良好組織氣候，提升行政效能

依據「臺中市政府『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執行計畫」，設置員工權益諮詢中心，招募退休專業人事人員擔任志工，每週二、四下午 2 時至 5 時服務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廣納人事業務興革建議，並提供本府機關學校同仁人事法令及權益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以優質人事服務凝聚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至 105 年 3 月底共受理諮詢案件 114 件，均已圓滿協助同仁解答問題。

五、創造樂活工作環境、增進員工福利措施

(一)提供多元優惠福利措施，倍增員工幸福感

為照顧員工福利，結合社會資源，特與本市知名或受好評廠商訂定優惠方案，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105 年度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 1,991 店家簽訂優惠消費契約，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療等全方位的優惠服務，使同仁工作與家庭取得平衡，無後顧之憂，營造安全和樂的生活。

(二)全面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打造活力健康市府團隊

為鼓勵同仁多運動、常運動、長期運動，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及陽明市政大樓設置本府員工健康休閒中心，提供電動跑步機、踏步機、乒乓球桌、重量訓練機及啞鈴等多項運動器材，供大家自行利用空暇時間使用，以紓解生活壓力，消除身心疲勞，提升職場工作力及有助社交生活，改善人際關係。

(三)推動醫療照護措施，建置健康職場

為更完善照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身體健康，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提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診）所診療，可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本年度計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

221 間醫療院所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協力為同仁健康把關。

六、平臺功能提升符合業務需求，人事品管圈與輔導責任區相結合

(一)平臺功能提升符合業務需求：以「eDOPTC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服務網」為基礎，建置符合實際需求之應用系統，提升雲端專業平臺功能。完成建置之雲端大資料、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調查及任務編組調查等系統，充分回應同仁需要及業務需求。

(二)人事品管圈與輔導責任區相結合：以人事品管圈為基礎，將本府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依照機關屬性及地理特性，編組為 8 個機關群組及 16 個學校群組，並且鼓勵成員運用社群網站工具建立專屬群組，如 Facebook、Juiker 及 LINE，方便又快速達成聯繫及溝通。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運用循證管理理論架構本府公務人員訓練地圖，避免訓練資源重複，增強訓練成效

為避免發生訓練資源重複浪費，未來將持續推動以循證管理理論，運用專家決策軟體、層級分析法分析本府公務人員所需具備核心職能，架構本府公務人員訓練地圖，期以區隔本府與其他訓練機關訓練內容之差異，並建立訓練資源跨域分享的機制，避免訓練資源重複，且能規劃公務員所需訓練課程，讓訓練資源獲得最有效的分配與成效。

二、精實機關人力，提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建立市民優先的行動力政府

(一)為建構精實機關組織與人力，檢視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適時運用人力資源管理機制如員額評鑑、職務普查等，協助發現人力管理的潛在問題，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重點的參

考依據。

(二)在行政院員額管制及本府核定數額內，確實考量施政優先順序，檢討原配置員額之運用情形，以有效整合編配、靈活轉化運用之管理策略，本當增則增、應減則減之原則，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確保實際業務所需與員額配置之密切契合。

三、強化考用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

(一)配合考試用人政策，並加速公務人力新陳代謝，為公部門挹注新血，嚴格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105年度期程內考試提缺比務必達40%，並建置職缺填報系統，隨時掌握提缺情形。

(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資績並重辦理人員陞任或遷調歷練，增進所屬公務人員行政歷練，並考量人與事的適切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以拔擢並培育優秀人才，提升行政效率。

四、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進用比率持續達100%，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促進就業機會。

(二)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34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本府積極落實推動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進用比率持續達100%，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益。

五、提供更正確即時之通訊資料，開發更符合業務需求之應用系統

(一)提供更正確即時之通訊資料

為期各項通訊資料正確迅速及完整周延，以應

用系統為輔助工具，專人維護管理，建置完善之通訊資料。本處提供本府所屬主管人員通訊錄，採即時編輯為原則，以求正確迅速，並於上半年印製分送議會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下半年則配合學校異動，編印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職員通訊錄。

(二)開發符合業務需求之應用系統

積極協助各單位有效推展業務，依據使用者提出之資訊需求，開發設計各式應用系統，如為求人事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所作之系統清查或比對作業，彙整調查所屬各項調查統計作業，期藉雲端技術能力，圓滿完成各項任務。

伍、結語

本處人事業務推展一向以配合市政發展願景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為宗旨，未來仍將致力於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措施，以精進人事業務，扮演培育公務人力及提升政府效能的角色，以建構「行動的市府」，秉持「服務第一」、「市民優先」的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及時回應與滿足，提供市民絕對滿意的服務，並輔助機關具備堅強的實力，以面對日益艱難的挑戰，全力奉獻打拼，謀求民眾最大的福祉。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馬耀‧谷木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馬耀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服務大臺中地區原住民鄉親，由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綜理本市原住民族事務，規劃本市原住民族政策方針及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權益及處理族群關係之相關事務，促進原住民族之經濟、教育、文化、福利及公民權益等事項。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且待解決的問題具迫切性，本會深知除急需以積極的態度，審慎的研議，規劃出適法、適切又貼近原住民需求的施政措施外，亦需要市政府各機關的積極協助，建立輔導措施或典章制度，藉以共同合力，落實本府照顧原住民的承諾，並致力薪傳原住民族文化，使原住民族文化能永續長存，提高原住民文化能見度。

依據本府統計資料，截至105年2月底，設籍於本市的原住民人口數為3萬2,263人，相較99年12月人口數27,808人增加4,455人，增長13.8%，顯示合併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逐漸吸引其他外縣市原住民族群遷住，展現市政府各項基礎建設及原住民族事務推動的成效，提供原住民優質的生活環境，這樣的成果，可說是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原民會不斷的鞭策與支持下，積極努力推展原住民族事務，透過相關機關共同合作，逐一落實市長原住民族政策。

表 1　　本市近五年原住民族人口數表(統計至 105 年 2 月底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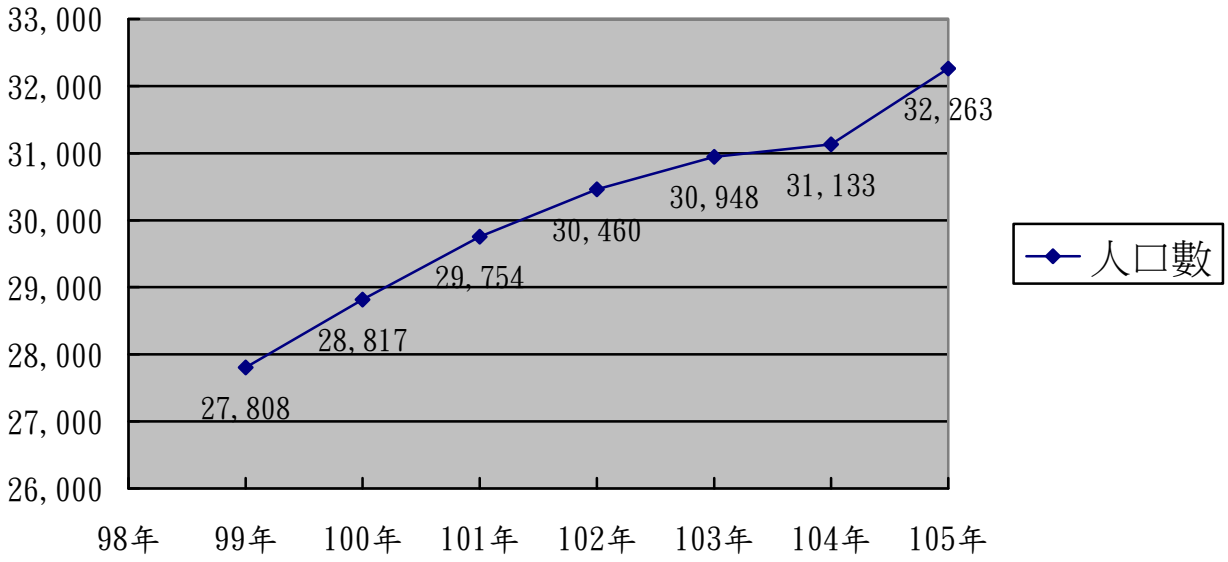

最後，馬耀在此提出 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文化教育業務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薪傳原住民族文化

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分為五個分區中心，包含有山線、海線、屯區、市區及原鄉等五大中心，有別於一般社會教育體制的民族社會教育，105 年度共分為文化探索、產業經營、生活技能(職業訓練)、社區(部落)營造及社群實用等五大學程來辦理，係以學習型組織的概念，以族人為核心來推動的民族教育，於 104 年度完成 50 門文化課程，六冊傳統教材之編纂，於中央評鑑獲得全國甲等佳績，並獲新臺幣 30 萬元獎勵金，於 105 年持續推動，且將課程規劃朝向「在地化」與「部落觀」的方向積極推動，期望透過部落大學的學習平台，整合相關教育資源，落實族人自主教育之目標，於 105 年 4 月中旬課程通過期程審查會議後，辦理招生。

(二)辦理原鄉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落實多元平等規劃

104 年於本市和平區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課題，共有「青少年及青少女自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性別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及「環境教育」等五面向社會教育，105 年度亦委由和平區學校協助辦理，以落實多元文化、建立平等、互信互賴的族群關係，預訂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前辦理完竣。

(三)辦理都市原住民族家庭與親職教育，強化家庭功能

在社會變遷下，原住民族傳統家庭結構、教育型態亦隨之改變，父母或照顧者易因工商社會型態之職業生活，忙於工作而無暇兼顧親職及家庭教育，爰參酌都市原住民家庭結構及宗教信仰之特性，規劃辦理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健全家庭教育對子女關懷與照顧，以適應當前社會環境，預訂於 105 年 8 月至 9 月辦理五場次家庭與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四)辦理原住民族課後扶植計畫，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

臺灣進入高齡化社會，鄉村及偏遠地區部分青、壯年人口外移，因此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家庭出現隔代教養的比例提高，家庭教育的功能相對地較為不足，但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同樣為學習功能很重要的一環；另一方面來說對於文化工作仍然在磨合的階段，如何銜接體制內的學科教育和文化教育，目前尚有極大的努力空間，故需要社區更多資源的連結與整合，輔導學生課後的教育及照顧，以及培養學生在多元智能和對自我文化、生活教育的興趣，本年度預計在和平區設置及都會區各設置三處課後扶植班，以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

(五)實施原住民族語言學習計畫，語言振興向下紮根

1、本項計畫往年均由中央原民會統籌規畫及分配各縣市政府執行類別；惟 105 年由各縣市政府依其所

需，自行提列計畫內容報送中央原民會審定。為提高本市原住民族社會對母語發展的認知與觀感，進而帶動說、學族語的風潮，本會依據往年執行情形，規劃從多元面向推展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學習工作，包括（1）都會型: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族語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2)原鄉型:族語振興部落;(3)其他具地方特色族語振興措施。計三大項計畫提報計畫計 170 萬 3,520 元，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 100 萬元，將依計畫內容賡續辦理。

2、另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初賽於105年3月27日委託神岡區圳堵國民小學承辦，計有本市所屬國中組 5 所國中、16 所國小組隊參加，參賽隊伍得名之冠、亞軍之國中、國小組將代表本市參加原住民族委員會 5 月 28、29 日舉辦之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六)臺中市組隊參加 10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為培育原住民體育運動優秀人才，擴大原住民參與全民運動，促進原住民身心健康及區域間情感交流以提升生活品質，期望透過原住民傳統文化技之結合，本市將組隊參加 106 年 3 月 25 日至 27 日於新竹縣舉辦之『10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參加項目計有田徑、路跑、籃球、柔道、跆拳道、慢速壘球、拔河、槌球、傳統舞蹈、傳統射箭、傳統鋸木等 15 大項。為選拔優秀選手，105 年 8 月 28 日將舉行臺中市原住民運動會，本次參賽優秀選手亦將代表本市參加 10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二、社會福利業務

(一)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本市為六都中，第一個全面落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之直轄市，充分展現臺中市為友善城市，提供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能讓孩子安心就讀。本

市各公私立國中〈小〉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定撥付計 5,322 人，經費計 1,828 萬 3,839 元。

(二)本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

本會辦理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提供醫療補助、生活扶助、死亡救助及重大災害，本期間受理案件已補助 74 件，補助金額計 60 萬 7,600 元。

表 2　原住民急難救助補助件數與補助金額表

	件數	補助金額(元)
死亡救助	3	45,000
醫療補助	31	253,600
生活扶助	38	299,000
重大災害	1	10,000
	合計：	607,600

(三)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業務

105 年度第一期(即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自 105 年 3 月 19 日受理至 4 月 20 日止，本會業於 105 年 3 月 18 日正式函文本市幼兒園，依規定期限辦理，本案將依序審查撥付，預計 6 月 30 日前完成審查撥付作業。

(四)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本會結合非營利組織資源於和平區及都會區設置 2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家中心)，分別由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承辦和平區原家中心及台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暨領域保護協會承辦都會區原家中心，並聘用原住民社工員及行政助理運用社會工作專業方法，主要建構具有文化脈絡與區域差異之部落資源網絡體系，提升原住民族福利服務輸送效能，並提供預防性、互助性、發展性的福利服務，以解決原住民族社會問題。本市 2 處原家中心第 1 期款核定撥付計新台幣 168 萬 7,800 元，業於 3 月 15 日匯入原家中心指定帳戶。

(五)辦理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實施計畫

經統計，本業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總共核定

補助 277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799 萬 1,000 元。

本會已與本市 315 間牙醫院所完成簽約，105 年截至 3 月份止，本會於 105 年 2 月 4 日已完成寄送宣導 DM 及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並於 2 月至 3 月份辦理計畫說明會 6 場次，目前受理計 55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初審通過計 33 位原住民。

(六)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住宅建購、修繕住宅業務

105 年度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款 620 萬元，行政業務費 20 萬元，本會編列配合款 120 萬元，總計經費 760 萬元，辦理事項業務。

本年度受理期程將於 105 年 5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倘補助款不足支應將提報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第二期款需求補助，以保障民眾權益。

(七)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住宅租金補助業務

本年度本會編列補助款 768 萬元，辦理事項業務,辦理期程將於 105 年 4 月 1 日起至 5 月 30 日止，如仍有賸餘款將另辦理第二次公告，至預算用罄。

(八)辦理「105 年弱勢家庭戶寒冬送暖活動」

為落實照顧本市原住民生活的承諾，持續辦理本市原住民急難救助措施，提供死亡救助、醫療補助、重大災害救助及生活扶助，期讓特殊境遇的原住民，能安心度過低潮，重拾積極生活的勇氣，偕同里長、議員前往探視都會區遭逢困境的原住民家庭，致贈慰問金，讓鄉親在寒冬裡感受本府的關懷及暖意。

(九)原住民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

本市原住民申請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自 105 年 1 月至 3 月止，本會已完成乙級證 6 件，丙級證照 57 件，共計 63 件，核發獎勵金共計新臺幣 34 萬 5,000 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一)策展活動

1、辦理「噯莎~普利瑪！查瓦克部落藝術文化特展」

於104年8月14日起至10月30日止,辦理「噯莎~普利瑪!查瓦克部落藝術文化特展」特展，本計畫與屏東縣三地門鄉地方文物館-排灣族傳統工藝博物館合作，主要展示屏東縣三地門鄉查瓦克部落，已故頭目都瑪拉拉德•貴創立的排灣族傳統工藝博物館所珍藏瑰麗、稀有的傳統文物、木雕創作品、排灣族傳統服飾，同時展出部落耆老藝術治療團體創作作品、文創商品及影像導覽；活動並規劃辦理開幕活動(8月14日)、文化講座(8月14日)、藝術治療工作坊(8月29日)及劇場(9月5日)演出,透過多元活動,強化民眾對原住民文化的認知,並活化館舍使用率及提升知名度。

2、辦理「刀光見影~原住民傳統及創作刀具展」

於105年3月19日至6月30日辦理展覽活動,並於105年3月26日辦理開幕活動;展示花蓮縣秀林鄉銅門部落太魯閣族人鍛鑄實用刀(銅門刀)約30件,其中特別展示具百年歷史純手工打造傳統獵刀，該獵刀保留歷史的完整風貌，仍具有禁忌與靈性，僅能遠觀不可隨意觸摸；透過展覽活動，期能讓民眾認識原住民族傳統工藝文化、傳統獵刀製作過程及工藝之美，並見證族人在式微傳統工藝文化中，如何因應環境變遷創新思維，讓祖傳事業得以代代相傳，獵刀文化得以保存。

(二)研習活動

1、辦理104年度臺中市都會區原住民「拈花又惹草」插花研習班

為培訓都會區原住民第二專長的手工技藝，藉由環保材質材料適時適地取之自然或現有回收資源，點綴居家生活，以最少的經費，獲取最大的收益，並藉此活動增進活絡原住民情感，更能培養審

美觀念及手工技藝，共計 20 人參加。

2、辦理 104 年原住民族傳統編織研習活動

為發揚泰雅族傳統編織文化，並讓傳統技藝更能符合時代走向，研發設計現代實用性、生活化、商品化之產品，以提升傳統藝品之層級，增加傳統文化產業之生產及就業，辦理編織研習課程，透過講師授及實務操作，參與學員學習泰雅族傳統編織技法及應用。於 11 月 18 日~26 日辦理為期 8 天，共計 48 小時基礎研習課程，計 20 位學員參加；另於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25 日(共 8 天)，辦理為期 8 天，共計 48 小時進階研習課程，共計 17 位學員報名參加。

(三)文化活動

1、辦理「部落好食刻　大雅創意市集」

於 104 年 12 月 13 日結合原住民社團及當地社區發展協會，於原民中心辦理「部落好食刻　大雅創意市集」活動，以原住民族傳統美食體驗為主軸，介紹及品嚐小米酒、泰雅族大豆玉米湯、阿美族藤心及情人的眼淚，以及排灣族竹筒飯，並安排原住民族及新住民族樂舞展演活動，同時規劃部落市集攤位，展售手工藝品、原住民及眷村美食，以及部落農特產品，吸引許多非原住民前來參與活動及品嚐，成功行銷館舍及原住民族傳統美食，獲得地方人士肯定，約 200 人次參與。

(四)原住民藝術團隊駐點甄選

本年度辦理藝術團隊駐點甄選計畫，第一期駐點期間自 105 年 3 月 5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經公告受理報名及審查，計有臺中市發祥泰雅文化發展學會、臺中市原住民族人文藝術發展協會及臺中市加路蘭原住民文化協會等 3 個團體錄取，業依該團隊駐點計畫展開駐館創作及辦理分享活動，並於 105 年 3 月 26 日辦理開幕活動；本計畫期透過藝術家駐點創作，以及與民眾互動分享活動，使原民中心能成為多

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五)原民中心改造計畫

林市長於104年9月23日視察原民中心，提出活化原民中心的想法；經本府、本會內部多次會議及辦理改造計畫座談會，廣納各界對改造原民中心建議，本會規劃依原民中心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並規劃擴大外部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市集及商場等，同時連結周邊景點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本案將委託專業團隊辦理總體規畫報告，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計畫。

四、經濟建設業務

(一)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相關業務

為加強發展原住民經濟事業，提高其生活能力及生活品質，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相關業務，協助原住民經濟社會健全發展。105年1月到3月執行成果如下表：

表3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各項業務執行情形(截至105年3月24日止)

工作項目	實際達成工作事項
訪視貸款戶	親訪件數：6件
輔導申貸戶	親訪件數：21件 輔導諮詢：60人次
宣導貸款業務	宣導場次：1場 參與人數：60人次

表 4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統計(截至 105 年 3 月 24 日止)

項目	核准件數	核貸金額
原住民微型經濟活動貸款	29 件	494 萬元
經濟產業貸款	11 件	1194 萬元
青年創業貸款	1 件	30 萬元

(二)扶植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族產業經濟及傳承文化

1、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自 105 年 1 月至 3 月共計核發 45 件。

2、補助本市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企業推展產業計畫，自 105 年 1 月至 3 月止申請案件 35 家，已核定補助 13 家原住民廠商，3 月底辦理第 2 次複審。

(三)推動原住民族產業深耕，促進產業發展

本會為推動本市和平區產業深耕，結合社區資源及地方產業(包括甜柿、水蜜桃、蜜蘋果、雪梨、溫泉泡湯、高山蔬果、泰雅族文化及高山峻嶺等)，經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經費補助，並獲補助辦理「臺中市 105 年度甜柿節暨部落深度旅遊行銷推廣計畫」，105 年度規劃辦理計畫分以嘉年華方式促銷和平區農特產品及文化產業與部落深度旅行(部落巴士)等兩大活動

1、部落深度旅行計畫：延續上年度辦理之部落巴士巡禮活動，預定於 105 年 7~8 月(水蜜桃季)、10~11 月(甜柿季)，歷年來本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部落巴士之深度旅遊，參與遊客對旅程整體滿意度持高度肯定，並期待持續辦理，已獲實質效益。

2、本市和平區之農特產品(、水蜜桃、甜柿、雪梨、蜜蘋果、高山蔬果等)品質優質，深獲國人青睞，所以規劃水蜜桃季於 105 年 7~8 月辦理，甜柿節預定在 105 年 10~11 月間辦理，以嘉年華式活動帶動並推廣本市和平區農特產品及觀光產業動能。

(四)2015 臺中市原住民族時尚服裝走秀競賽活動

本活動於104年11月7日(六)假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B01辦理完竣，是日參與民眾計500人次，創造工坊攤商營收約計11萬元及100名民眾參與原民文化體驗DIY課程。參賽人數計有54人，其中4位第一次參與的新鮮人，顯示本項產業仍有人持續默默耕耘及傳承。本次活動值得嘉許的是，經過兩次比賽經驗的累積，參賽者之作品比起前兩次舉辦之「傳統」、「創作」更顯的美觀大方、實用與更貼近市場主流化，本次顯得更為美觀與實用且貼近潮流，相信未來原住民服飾將更能併行於主流服飾文化中。

(五)原住民族部落市集

1、本案部落市集工程於105年3月31日完成委託設計發包資料整備。

2、預計於106年5月工程設置完成。

(六)辦理「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實施計畫

1、本案由和平區公所執行，計畫包含：梨山里光華巷改善工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在104年2月16日核定，其工程核定總經費共計400萬元。

2、本計畫工程決算總經費共計379萬1,309元。

(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本案由和平區公所執行，計畫包含:達觀里、南勢里、博愛里、長榮橋、七棟寮鋼橋等道路排水及橋樑改善等工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5年1月6日(第一次核定)，其工程總經費共計 1,086 萬3,395元。

2、本計畫刻正辦理發包作業。

五、土地管理業務

(一)增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開發利用，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1、持續辦理原住民權利賦予工作，以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並確定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狀態之安定性，1

月至2月份總計，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租用案件計143件。

2、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案件應提經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1月至2月份總計辦理2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

3、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持續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於民國77年2月1日前及使用其祖先遺留且目前仍繼續使用之公有土地，為使民眾瞭解本計畫，並使符合條件者提出申請，爰預計105年度辦理8場說明會。

4、為協助本市和平區公所解決經濟建設或土地管理相關重大議題，持續辦理「臺中市和平區土地業務推動小組會議」，會議中就重大議題充分討論並取得解決之策。

5、土地使用同意書：為協助租用原住民保留地者，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使用核定文件，依規定核發土地使用同意書，1月至3月份總計核發6件土地使用同意書。

表5　105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業務辦理情形(截至105年2月)

項目	內容	件數/場次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及租用案件	原住民他項權利設定案及所有權移轉及非原住民租用案（新租、續租、贈與租用及繼承租用）	143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	召開審查會議	2
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	召開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會議	1
臺中市和平區土地業務推動小組	召開臺中市和平區土地業務推動小組會議	於4月辦理

(二)辦理德基水庫集水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處理實施計畫及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

本會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針對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進行勘查、鑑界、測量、分割、調解、排除列管、收回列管、辦理造

林等工作。以合法合理之態度處理列管超限利用之土地，讓原住民保留地地區居民瞭解政府政策，減少超限利用地情形，以維持國土保安及延續水庫壽命保障大臺中地區供水並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原住民文化體驗園區

1、松鶴地區曾受 72 水災土石流重大衝擊，造成本地區居民家園破碎及經濟蕭條之情形，為扶植當地經濟及發展原住民文化，爰本會針對谷關段及八仙山段等 58 筆土地辦理可行性評估，業已於 102 年度完成可行性評估。

2、104 年 2 月 10 日召開「臺中市重大建設計畫檢討會議-客家及原住民文化園區」會議決議，因上述因素，擬將本案規劃設施配置於八仙山段 63、64 地號，又與原規劃基地不同，請本會針對八仙山段 63、64 地號重新辦理可行性評估，爰本會於 104 年 6 月 8 日與廠商召開協商會議，依上開決議評估後，與興辦事業廠商辦理終止契約。

3、105 年 1 月 19 日由市長召開簡報會議決議:「本地區因無人潮的來往，就算設置完成也無用處，應先與周邊交通、設施、環境及資源等串聯及結合後再予規劃執行，為利計畫成為一處亮點，請原民會先行整備本案計畫之相關資料後，責請林副市長召開跨局處(觀旅局、農業局、建設局、地政局、水利局)協商會議。」，爰本會針對本案計畫之未來規劃方向及內容，進行資料收集及整備中，並於 105 年 4 月底前辦理跨局處協商會議。

(四)辦理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及臨時安置作業

緣於 79 年間，大梨山地區因連日豪雨造成大規模地層滑動。針對本市和平區新佳陽、松茂部落居民有意遷村事宜，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2 年 8 月邀集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 2 部落區域及擬遷住用地會勘，經評估新佳陽部落因長期漸趨穩定，惟上邊坡開發，地表下有潛在不穩定，遇豪大雨風

災仍有安全疑慮，除請相關單位持續監測邊坡安全及加強排水邊坡穩固工程外，暫不遷村。松茂部落位於活躍式地滑危險區域，每遇豪大雨風災，即可能造成邊坡坍方，地勢滑落，有安全疑慮；此事經居民反映並表達遷村希望後，本會就遷住之必要性及可能地區，全力協調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機關就以松柏巷為遷住地。

就本案遷住計畫已完成第一階段調查作業計畫(如遷住地及原部落地區安全性評估等)並於104年8月25日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105年3月28日至松茂部落召開遷建方案說明會，依據會議結論決議遷建方案，爾後動支105年度預算(500萬)執行第二階段興辦事業規畫及測設作業。

松茂部落9戶危險戶之臨時安置興建作業刻正執行在案，本府經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於原住民保留地松柏巷(梨山段151、151-2、152、152-1、152-3、153、153-2地號)作為興建臨時組合屋之安置土地。

另於汛期時，依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當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列入警戒區範圍時，應針對松茂、新佳陽及舊佳陽三個部落居民，辦理預防性撤離作業，隨時撤離至梨山里辦公處及福壽山農場遊客服務中心等處所安置，以維人身安全。

(五)輔導本市霧峰區自強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重建案

為輔導本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及太平區自強新村重建，本會業於104年度編列預算補助兩村土地使用補償金計258萬7,000元，及土地租金計51萬8,000元。由於兩新村申辦承租現居土地因分屬都市計畫農業區、非都市土地之農牧用地，爰本會經市府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興辦事業計畫及用地變更編定(容許使用)委託先期規劃案」，並於105年1月22

日完成簽約程序，刻正依契約辦理霧峰區花東新村規劃農業區容許設置社會福利設施規劃及自強新村規劃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為適當使用土地。

土地權管機關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已同意花東新村承租現居土地，本會刻正輔導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發展協會辦理簽約程序前置作業中；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於105年2月24日台財產中改字第10500018582號函同意臺中市自強新村原住民族發展協會申請變更編定，為配合前項委託先期規劃案，爰本會於105年3月11日以中市原經字第1050001933號函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將申辦土地變更編定主體修改為本會在案，案俟中區分署函復據以辦理後續事宜。

六、綜合業務

(一)召開族群委員會

104年9月至105年3月止之本會第3屆族群委員會議共召開3次，其中1次於104年12月30日特別邀集本會市政顧問共同召開座談會。

(二)汰換公務車

因本會常需在和平區山路險峻地形區域執行業務，為能提供執勤同仁之行車安全，本會104年原編列110萬元辦理汰換2輛小客車公務車，並經市長同意動支第二預備金31萬元，得以汰換其中1輛小客車，改購置為1輛四輪傳動公務車，更適於山區地形執勤及保障執勤同仁之行車安全。

(三)爭取議政大樓4至5樓使用空間

本會於103年2月由陽明大樓搬遷至豐原議政大樓新址，原規劃使用大樓前棟東側1至3樓之空間，因空間已不敷所需，於104年11月經爭取4至5樓空間，業經市長同意。所獲配第4樓已規劃為3間小型會議室、儲藏室、及未來擴編為第四組之辦公空間；第5樓為本會大型會議室及第2檔案室使用。

參、創新措施

一、關心維護55歲以上原住民口腔保健及假牙裝置

(一)配合市長競選政見「希望臺中」城市應該友善年長者的初衷，本會為關心原住民長者健康環境及貫徹市長政見，凡設籍於本市6個月以上，且年滿55歲以上之原住民，皆可至本市合約牙醫院所進行口腔篩檢，評估裝置假牙之需求，本計畫之服務項目，包括提供免費口腔檢查、全口（上顎及下顎)、半口（單顎）及部分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金額從6,000元至40,000元不等。

(二)本會為讓本市原住民了解55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計畫之內容及相關申請程序，已於2月12日、2月25日、3月3日及3月10日辦理4場次之計畫說明會，截至104年12月底止，核定補助277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799萬1,000元。

二、辦理原住民租屋補助以維護居住正義

(一)現今由於原鄉生活不易，族人考量就業機會、子女教育及醫療照護等問題，多數原住民選擇自原鄉地區，遷入都市尋求更佳之生活，惟整體而論，大量移入都會區之原住民，多從事勞力型工作，賺取微薄薪資，不僅家庭收入水準低，收入亦不穩定。再者，都會區物價水準高，生成本負擔重，又目前房價高漲，進而影響房屋租金，使得民眾於住宅支出負擔過重，原住民族處在經濟弱勢的地位，每月支付龐大之租金已相當困難，更遑論購置自有房屋。職是之故，為維護本市轄內原住民族人居住權益，增進市民福利，爰辦理本市中低收入戶原住民租屋補助作業。

(二)104年度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核定件數共計189件，核定金額425萬1,800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軟硬體改善計畫—打造全國首創原住民族神話館

(一)藝術家駐村

1、原民會為融合人文景觀和原住民族多元文化場域之

閒置空間再運用，活絡文化產業跨族合作，105 年度辦理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民中心)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期盼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2、105 年度藝術團隊駐館創作(第一期)期程自 105 年 3 月 5 日至 6 月 4 日，計甄選 3 個藝術團隊，共計 5 名工藝師駐館創作，透過工藝師文化導覽、現場月桃葉編織、排灣族十字繡及海岸阿美族服飾(含配件)創作及展示，並與參觀民眾互動，以及 DIY 體驗活動，讓民眾透過五感體驗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工藝之美，深化對台灣原住民族群的認識；藉由原住民團體公共事務的參與，強化族人對本府施政計畫的認知、支持及歸屬感，積累本府於原住民事務推展的服務能量及網絡。

(二)神話館

1、原民會轄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大雅區)，為台中原住民集會、就業輔導、技藝研習、文化展演的重要地點，也是本府所屬唯一原住民文化館舍；本府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的生活，重視原住民族文化的傳承及體現，林市長於 104 年前往視察時提出活化原民中心的想法，經本府內部多次討論及民意蒐集，原民中心出現再造的可能性。

2、原民會規劃依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善用並活化空間，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傳承文化資源，並進行教育推廣，成為中彰投苗原住民教育資源平台；外部擴大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式及商場，同時連結周邊林蔭大道、潭雅神自行車道、眷村等周邊景點，並將中清路當作園區路口，以及

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

3、有關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刻正積極規劃籌辦中，為能持續活絡館舍，林市長指示結合本府各局處資源，規劃每個月於原民中心辦理大型活動，打響原民中心知名度，並帶動族人及當地經濟活絡。

四、文化推廣工作獲得肯定，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04 年度評鑑全國甲等

(一)原民會辦理部落大學，推廣於原鄉(和平區)及都會區原住民族文化不遺餘力，104 年度具體績效如下

1、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課程 50 門課，新增學員數 353 人，比例 64%(計算方式為，第一次參與部落大學學員人數除以全部的學員人數，為 353 人除以 555 人，故為 64%)，遠高於規定 20%。

2、教師研習，每次 6 小時，共辦理 4 次，合計 24 小時。

3、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課程 50 門課，參與學員共計 809 人(男 79 人，女 730 人)。

4、4 次教師研習，參與共計 94 人。

(二)本市部落大學辦理績效經中央原民會評鑑獲得 104 年度全國甲等佳績。

五、傳承文化的載體，原住民族語推廣評鑑獲得全國甲等

本會 104 年推動原住民族語振興補助計畫，經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依本會辦理「族語學習家庭」、「原住民教會族語扎根」、「沉浸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族語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及「教師曾能研習班」等六項綜合評鑑後獲得甲等佳績。

六、文化與產業的結合，原住民服飾走秀活動

(一)臺灣原住民族擁有豐富的人文底蘊，服裝在原住民族社會組織中，不僅為辨別男女與保暖功能而已，更在有階級之原住民族貴族社會中，扮演不同身分、地位與角色。本會為活絡原住民族服裝產業，透過競賽活

動舉辦，鼓勵本市原住民對各族群既有的服飾，注入現代創作設計之概念，展現原住民族獨特且多元文化的風貌。期達文化交流、觀摩學習，塑造產業永續發展願景，發掘更多優質原住民服裝創作人才與提升就業能力。

(二)辦理走秀當日設 12 攤展售手工藝品，當日營收約計 11 萬元。

七、原鄉心部落旅行—三線齊發

(一)規劃大梨山精選路線二日遊，以中型巴士將遊客帶進部落旅行，行程不但可飽覽高山地區沿途美不勝收的藍天、白雲、合歡群山景色，藉由在地原住民的部落導覽體驗在地傳統文化，也可欣賞原住民的舞蹈表演及享用泰雅風味餐外，二日遊程更可在當地購滿原產地品質保證之原住民農特產，當一個最『原味』的臺中部落客！

(二)規劃以大甲溪與大安溪沿線部落各具不同風情的一日遊行程，規劃遊程一：「青山綠水樂活」，本遊程是走訪松鶴部落、裡冷部落，享受蟬鳴鳥叫及青山綠水的明媚風光，並體驗原住民狩獵生活及部落文化；規劃遊程二：「探訪甜柿的故鄉」，本遊程是走訪三叉坑、雙崎、竹林、達觀及桃山等部落之深度旅行，除了藉由在地原住民部落導覽與體驗部落生活外，亦可親身體驗甜柿採果的樂趣，同時也可在當地採購原產地名聞遐耳、汁多味美的甜柿，活絡在地產業，原鄉部落深度旅行，以中型巴士將遊客帶進部落進行一次生態與文化體驗的深度旅行。

肆、未來規劃願景

結合本府以「人本、永續、活力」做為新中都發展願景的施政方向，本會以「希望部落 原民平安」為願景，以「部落為主體、文化為根基、生活為要務」為發展策略，並從七個業務推動方向來努力，致力使本市成為原住民樂活的幸福城市。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行銷原住民特色產品，促進產業發展

以文化紮根與推廣為核心，舉辦多元原住民族文化活動(傳統技藝研習、歲時祭儀、說母語運動、原鄉部落巡禮…)，並連結區公所、學校、協會、教會等組織，透過文化傳承與休閒觀光的相互結合，協助行銷推廣原住民族文創商品、地方農特產品、在地特色伴手禮，帶動地方休閒觀光產業，體驗原民文化之美，並強化原住民企業(團體)體質，厚植優勢產業，協力薪傳原民文化，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經濟狀況，改善生活環境。

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為強化本市原住民學童、族人及一般民眾對原住民歷史、文化的認知，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持續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配合環境需要，結合中央或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強化本市原住民族福利措施，並爭取相關計畫，以擴大福利服務範疇，減輕原住民負擔，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就業機會。

四、活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

提升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利用數位科技保存原住民族固有資產，充實原住民相關主題之多媒體展示播放、傳統文物之展示、文化、語言、技藝研習及表演空間。

五、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因應環境變遷，開辦職業訓練，提升原住民就業及創業條件，促進就業機會；結合中央機關或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建立服務窗口，提供就業諮詢與媒合。

六、加強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強化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服務效能，每

月指派業務相關主管及人員前往和平區公所實施業務聯繫督導會議及實地查測等相關事項，以了解和平區公所執行進度，以免影響民眾應有權益。

七、強化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結合本市和平區公所，協力於原住民族地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永續發展造景、原住民族部落小型零星工程等計畫。

伍、結語

本會重視原住民族權益及族群發展，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致力改善本市原住民生活環境，薪傳原住民族多元文化之內涵，以在地價值、在地文化的思維，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希望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朋友更優質與友善之生活環境，讓臺中市成為全國各縣市原住民族政策施行之模範城市。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就業服務，以及和平區之交通建設、簡易供水系統工程、觀光休閒產業及高山農產品等；另原住民族事務係屬特殊事務，解決原住民族事務，當非與一般性事務模式處理，仍需考量符合原住民族特殊文化習俗為導向，始能克竟其功。因此，本會原住民族各項事務，除市政府各機關需配合協助執行外，尤其需要 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鞭策及鼎力支持，施政上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宏基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宏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服務臺中地區的所有市民，在推動客家事務方面，秉持讓客家文化影響力走出山城地區擴及都會區，並由政府帶領產業、學界、各級學校、社區等民間團體，以協力合作的觀點共同為客家文化扎根打拚，105 年度開始更積極參與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透過跨域合作，共同提倡客家傳統文化與推動客家語言薪傳。

本會每年所舉辦各項文化及語言活動都獲致相當成果及市民好評，除了讓本地客家人能歡度節慶、延續傳統文化外，更吸引外地民眾共襄盛舉。本會將繼續致力推動臺中市客家傳統文化薪傳，提高客家文化的能見度，活絡客家館舍功能及推動客家藝文活動。

最後，宏基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整建四條街成為「移動的客家文化博物館」

(一)整建客庄街區

本會為執行客家文化保存及文化產業發展等政策，積極推動整建傳統客庄街區，以基礎建設面向與產業輔導面向之綜合計畫塑造傳統客庄街區形象並結合客家傳統建築與文化，進行街區整體整合規劃，以跨域整合方式，分別規劃包括本府各機關及區公所業務領域應興應革任務，共同營造客家聚落老街區氛圍，連結周邊遊憩景點，提振遊客進入客庄深度旅遊

競爭優勢，行銷客家在地文創商品與農特產品，藉此促進產業發展。執行成果：

1、客家重點發展區部分：「東勢街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業104年10月29日與決標廠商完成簽約執行，依約預定於105年8月31日完成履約。

2、非重點發展區部分：「臺中市后里區墩仔腳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先期評估規劃」案，業於104年12月30日與決標廠商完成簽約執行，依約預定於105年6月30日完成履約。

二、發揚客庄特色，推動客家社區營造

於104年1月1日籌組成立「臺中市2015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輔導團」專司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規劃，並研提計畫獲中央政府核定補助9案，爭取經費補助1,296萬元執行成果：

表 1　臺中市各區公所研提計畫獲中央政府核定補助案一覽表

編號	年度　轄區	計畫案名	類別	中央補助金額（萬元）	本府配合款（萬元）	總金額（萬元）	執行進度
1	104　大甲區	臺中市大甲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	調查研究類	156	44	200	執行中
2	104　石岡區	臺中市石岡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3	104　太平區	臺中市太平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4	104　東勢區	臺中市東勢街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	規劃設計類	195	55	250	執行中

編號	年度	轄區	計畫案名	類別	中央補助金額（萬元）	本府配合款（萬元）	總金額（萬元）	執行進度
5	104	東區	臺中市東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6	104	大里區	臺中市大里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7	104	霧峰區	臺中市霧峰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8	104	后里區	臺中市后里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	調查研究類	117	33	150	執行中
9	104	豐原區	臺中市豐原區翁社里歷史建築萬選居緊急加固工程	工程施作類	234	66	300	執行中

三、辦理「臺中市105年全國客家日」活動

每年農曆正月20日為「客家天穿日」，客家委員會指定為「全國客家日」，為推動客家文化，林市長上任後，也將這天訂為「臺中客家日」。

為讓更多人認識客家日的文化傳承意義，105年全市共有81所學校及5個客家社團在每一區辦理相關活動，包括石岡區、豐原區、東勢區、新社區、和平區、北屯區、西屯區、大里區、清水區及潭子區等10個行政區同步舉辦慶祝活動。

105年全國客家日活動主軸為「客庄好樂活、勤儉愛地球」，石岡主場除舉行祭天祈福儀式外，還有客家天穿音樂饗宴、環保愛地球舊物回收、及減碳客家料理教育展等活動；而在其他9個場區方面，也同步安

排許多客家藝文活動，像是豐原客家童玩體驗、大里的客家藍染 DIY、清水的客家花布竹製筆筒、西屯的客家剪紙教學等，還有希望傳達客家族群惜福愛物及客庄樂活的簡單生活哲學，並藉此能讓客家文化永續傳承、扎根。

四、推動「大甲溪客家文化祭」

（一）辦理「2016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活動

「2016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主要活動於 105 年 2 月 21、22 日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文化街、雙福祠及文昌廟舉辦，105 年以「找回原味，延續傳統記憶」為主軸，除保留傳統的新丁粄鬪粄比賽、創意美學新丁粄比賽、擲筊祈福、求子還願、求文昌及客家優秀團體表演等活動，並特別規劃「客家有藝思 遊街嘉年華」，邀請高中職樂儀隊、大埔縣廣東漢樂協會、香港大埔縣旅港同鄉會、日本國鳥取縣三朝町長、議長及傳統藝能團等國際團體前來共襄盛舉，讓「新丁粄」走出東勢客庄、走向全國，甚至邁入國際。

此外，105 年也首次在東勢區文化街上，以跨街道形式布設 200 公尺藝術光廊，並擴大活動範圍，配合元宵節慶，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吊掛燈籠，希望吸引更多人潮，提升觀光效益。

其他活動將於本年「慶讚三山國王壽誕祭典活動」，敬貢於石岡、豐原、沙鹿、清水等六個三山國王廟；五穀爺生，供奉於大里、霧峰、西區及東區等四個神農大帝陸續展開，讓「新丁粄」走出東勢客庄，將客庄文化及米食特產廣布於本市各地區，讓生活在本市各地區客家鄉親感受重視而能積極參與本市各項客家文化活動。

(二)推動客家文化祭典--舉辦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

「鯉魚伯公」是東勢很重要的伯公，是山城客家鄉親很重要的信仰，也是山城很重要的文化景

觀，客家的先祖運用他們的智慧，用手把石頭一粒一粒的壘石成壩，防止了洪水侵害，紮紮實實的保護後代的生命財產安全，策辦「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活動，不只是敬拜鯉魚伯公，另外一個重要的意義就是要來緬懷客家先民的辛勞與聰明智慧。

「2016 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活動，預定於 105 年中秋節前一周末辦理，期藉由文化祭典活動與客家民俗技藝結合，推廣客庄傳統節慶文化，並結合鯉魚伯公文化祭舉辦「戴紮祈福」、「魚躍龍門」等儀式，以文化薪傳方式，形塑具客家特色的文化資源。

五、推展客家文化藝文系列活動

(一)臺中市 2015 年客家戲曲藝術季

為推動文化藝術、於海線及市區展現多元客家文化特色，本會於 104 年 9 月 19 日及 20 日分別在大甲區鎮瀾宮及東區樂成宮辦理「臺中市 2015 年客家戲曲藝術季」活動，邀請客家優秀戲劇團演出《命運天註定》精緻大戲，精采絕倫。現場另有戲曲服裝配飾展示區，如刀、弓、槍、佩劍、戲服及官袍等，讓民眾更加了解客家戲曲藝術內涵，帶動本市人文藝術發展；除此之外，現場並有 Q 版戲曲公仔拍照區、客家特色文創系列商品、在地農特產品及客家美食展售等，帶領客家走出山城地區，將多元化的客家戲曲文化於海線及市區大放異彩，活動吸引約 1,800 人次參與。

表 2 104 年度辦理「客家戲曲藝術季」活動情形

辦理地點	臺中市大甲區鎮瀾宮	臺中市東區樂成宮
觀光人次(推估)	1,080	720
支出總金額	總經費 710,000 元 （中央補助經費 500,000 元，市庫負擔經費 210,000 元）	
經濟效益	約 324,000 元（以每人每日消費 300 元為計算）	約 216,000 元（以每人每日消費 300 元為計算）

(二)臺中市2015年客家音樂藝術節

為落實市長「在海線及市區舉辦具有特色的客家文化慶典」的政見，本會於104年12月6日及13日分別在大里區立德活動中心及外埔區老人文康中心(長青學苑)辦理「臺中市2015年客家音樂藝術節」，活動邀請客家音樂、戲曲領域表現優秀之客家社團及在地特色客家社團，如大里區之臺中市客家文化協進會、大屯客家藝術團、石岡客家民俗文化協會及臺中市大屯客家協會；外埔區之臺中市后里客家協會、臺中市外埔客家文化協會、臺中市大埔客音傳統曲藝發展協會及臺中市客家音樂曲藝研究學會等，表演精湛的客家傳統三大調、八音、三腳採茶戲、客家話劇、二胡、合唱及太鼓等節目，豐富多元的音樂、舞蹈及戲曲表演，吸引近500位民眾參與欣賞，讓本市市民認識客家藝術之美，發揚與傳承客家音樂、戲曲之文化意涵與精神。

(三)臺中市都會區客家藝文系列活動

過去本市客家活動多集中於山城地區，鮮少於都會區展演，為實踐於市區舉辦具有特色的客家文化慶典、推動文化藝術、提升城市行銷並帶領客家走出山城地區的願景，本會於105年度編列200萬元預算（市庫負擔140萬元，另爭取中央補助款60萬元收支對列)，挹注資源於臺中市都會區及海線地區，舉辦至少5場客家藝文系列活動。

透過活動之舉辦推廣客家美食、客家特色商品及在地農特產品，讓本市都會隱性客家族群及非客家族群認識及接觸客家文化，促進族群間的對話與交流，提升都會區「客家」之能見度，並為大臺中帶來觀光經濟效益。

(四)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舍系列活動

1、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藝文布展

本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館舍於104年下半年重新布展，以9大主題全面更展，營造一處以客家

多元文化為生活美學理念的客家意象館舍園區；另搭配文化館更展，舉辦事前教育訓練及導覽，並於11月8日舉辦藝文展開幕茶會，當天吸引約1,000位民眾參與，為文化館注入新的元素。

2、104年館舍藝文系列活動成果展

為活絡客庄生活風采、保存及傳承客家傳統民俗技藝文化特色，本會於文化館開辦植物染、竹編、客家花布縫紉之初、進階研習班，讓學員透過課程實做，親身體驗客家傳統技藝之美及培育社區產業發展所需之工藝種子教師；且為凸顯各技藝研習班學習成效，本會於104年11月8日舉辦「館舍藝文系列活動成果展」，邀請在地社團與學校共同演出，希冀在推廣客家民俗文化與技藝研習之際，活化客家文化場館；期盼技藝研習班作品於成果展及館舍中展出，期使客家工藝文化能提高能見度，促使傳統文化源遠流長。

3、104年客家撮把戲

客家戲曲文化資產現今已相當罕見，撮把戲屬於客家傳統說唱藝術，尤其是質樸優美的客家戲曲藝術，為發揚並推廣客家戲曲藝術及重現客家傳統戲曲藝之美，本會於104年11月8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撮把戲展演」；期許藉由撮把戲吸引各年齡層及各語族的觀眾，讓民眾認識客家採茶戲的優美與分享客家藝術的深層文化饗宴；帶動臺中市客家重點發展區之人文藝術發展，再創客語及客家文化藝術傳承的生命力。

4、105年客家飲食文化研習班

本會為傳承與推廣客家美食文化，於105年1月23及24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舉辦2梯次客家飲食文化研習活動，從認識食材、處理食材及料理食材等，將簡而易得之食材賦予新的詮釋、傳授市民；希望藉由研習活動的舉辦，讓大家貼近客家文化，融入客家飲食，進而帶動新一波的客家美食

風潮，將客家美食逐步推向國際舞臺。

六、推廣客家文化薪傳，文化向下扎根

(一)客語薪傳，開辦客語傳習計畫

1、補助學校客語傳習計畫

本會致力於客語扎根，補助學校及客語薪傳師開辦客語傳習課程，104 年客語薪傳經費獲追加預算 80 萬元，共補助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 46 案，核定補助金額為 153 萬 6,615 元。105 年補助客語薪傳師辦理傳習計畫預算增加至 160 萬元，截至 105 年 3 月 23 日止補助 30 案，核定補助金額計 107 萬 8,935 元，讓更多薪傳師能投入客語教學工作，進而落實客語扎根政策及傳承客家文化。

2、客語薪傳師專業交流與提昇

為落實客語薪傳制度，提升客家語言文化傳習之效能，本會於 105 年 2 月 2 日在豐原區公所 4 樓會議室召開臺中市 105 年客語薪傳師綜合座談會，彙集本市客語薪傳師在面臨開班傳習、教學等問題提出建議，作為後續業務推動之參考。會議中並宣導未來將朝語言學習結合家庭之方向推動，期盼薪傳師們給予更多協助，共同推廣客語教學及客語示範幼兒園，讓客語薪傳向下扎根，尋回客家人的認同感。此外亦規劃於 105 年辦理 2 場次共 120 個名額之培訓課程，提升薪傳師之專業知能，期能有效挹注客語教學，並能減緩客語人口之流失。

(二)補助民間團體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

1、公私協力推廣客家學術文化

本會為弘揚客家文化，推廣客家語言、學術、藝文及民俗活動，辦理補助民間團體共同推廣客家學術文化，104 年 9 月至 12 月本會補助團體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共計 11 案，核定補助金額計 29 萬元；105 年 3 月 22 日止補助團體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共計 43 案，核定補助金額計 131 萬 1,640 元。

2、辦理臺中市105年客家社團負責人座談會

本會為凝聚客家社團共識，輔導客家社團共同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廣納各界人士建言，於105年3月1日，舉辦「臺中市105年客家社團負責人座談會」計畫，邀請客家團體負責人及幹部參加，聽取意見、匯聚社團幹部對客家語言、文化及文化產業等面向之具體意見及推動作法，共同推動客家事務；會中更決議籌組「客家社團負責人聯誼會」，以促進客家社團間交流，提升各社團對客家事務的參與度，進而達到活絡社區客家文化推動。

(三)開辦客家語言文化研習課程

1、開辦客語輔導課程，落實客語認證政策

為鼓勵學習客語，輔導學員參加客語認證，本會於104年10月31日至11月1日兩天，假北區孔廟研習教室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開辦「104年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輔導班」計畫，提供客語師資及營造客語學習環境，輔導協助參加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考生，於考前作總複習及認證考試取得證書，並藉客語研習辦理，加強推廣及傳承客語及客家文化，以作為客語薪傳基石及達客語認證政策目的；本市通過客語能力中級認證225人、中高級認證59人，共計284人，顯示客語推廣與保存具有相當之成效。

2、辦理客家飲食生活文化研習，加強推廣客家文化

為加強推廣及促進認識客家文化，本會於104年9月3日及9月15日兩天，假豐原區公所會議室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舉辦「客家飲食生活文化、山歌暨客家文化研習」計畫，俾利參與活動人員了解、認識傳統客家歌謠、美食與客家文化，共242人參與，並落實傳承客家語言文化目的。

(四)學術文化推廣，向下扎根

1、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

為推廣客家美食，並且鼓勵青少年學習烹調客

家料理，本會104年10月24日在霧峰區明台高中舉辦了「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共12組高中職參賽隊伍，比賽料理為客家苦瓜封、客家芋籤粄及鹹菜煲鴨等，參賽學生具職業水準的料理令評審驚豔！

透過客家美食料理競賽，讓學生了解客家飲食文化，希望藉此推廣客家美食，並且培育餐飲人才；更藉由學生的創意，不斷改良以符合現代人的需求，未來還會繼續舉辦類似的活動，讓更多民眾能參與，進而喜歡上客家文化。

2、客家歌謠比賽，傳唱客家歌謠之美

為鼓勵本市學童對客家語認同，振興客家傳統文化，喚起客語的純樸與親切感，發揚客家傳統文化，藉歌謠比賽寓教於樂，進而普及客家歌謠、客家話，並共創祥和的社會，本會於104年11月20日在陽明市政大樓五樓大禮堂舉行客家歌謠合唱比賽，比賽組別為國中組、國小甲組、國小乙組、幼兒園組，共分四組。

活動藉由客家歌謠比賽的方式，以指定客家歌曲傳唱，輔以各校自選客家歌謠教唱，兼採傳統與活潑的方法，使學童接觸與體驗客家歌謠之美，以達到客家文化與語言的發揚與傳承的功效。

七、提升公共領域客語能見度，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

(一)園區館舍春節不打烊活動

鑒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為本會推廣客家文化重要館舍平臺，適逢春節期間為家人團聚、親子旅遊最佳期間，特實施「春節不打烊」措施，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初一至初五照常開放營業不休館，提供民眾參觀旅遊好去處。

(二)市政府辦公廳舍臨櫃服務計畫

本市客家人口約達43餘萬人，占全市人口1/6，為方便客家鄉親洽公，本會於臺灣大道市政大

樓及陽明市政大樓聯合服務行政中心兩處設置「客語臨櫃服務」,徵選具備客語會話能力及受過志願服務基礎訓練之人員，擔任業務諮詢及口譯工作，協助政策宣導與業務執行。

(三)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客語服務檯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乃劉家伙房之前身，為臺灣中部早期客家墾拓史之重要聚落，亦是中部著名的客家觀光景點，具有與南北客家族群不同的大埔腔特色；本會為保存及發揚當地客家文化，自104年8月起增置「客語服務檯」,105年向中央申請補助款延續辦理本項計畫，希冀透過客語服務檯的建置及客語服務人員導覽，帶領遊客進入時光隧道身歷其境體驗在地大埔客家風貌。

參、創新措施

一、首度舉辦本會客家國樂團到戶外表演

為落實薪傳客家文化、推廣客家音樂，本會特別以70人組成的大型客家國樂團，首次嘗試在都會區的戶外表演，於104年8月22日下午7時至9時在臺中市圓滿戶外劇場舉辦『夏客有樂町-客家國樂音樂會』,並特別邀請知名指揮家黃光佑以及義大利薩克斯風音樂家Mario Ciaccio合作演出，具有國家音樂廳演出水準，難得的精彩演出，計有2,500人共襄盛舉，以慰藉都會隱性客家市民並鼓勵其參加客家文化推廣活動,傳承客家戲曲藝術。

二、規劃首次舉辦「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

擁有240餘年歷史、坐落臺中市東勢區的「巧聖仙師廟」,是全國主祀魯班的開基祖廟，為延續匠師文化與彰顯技職價值，105年將首度舉辦「2016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自105年4月16日至6月5日止,統合勞工局、文化局、教育局、民政局、觀旅局、經發局、農業局、新聞局、都發局等機關規劃出20項系列活動，活動規劃將「宗教」、「文化」、「產業」、「觀

光」及「教育」結合，以「發揚魯班精神」、「提升技職教育」、「促進經濟發展」、「保存傳統文化」為宗旨，冀望對社會達到下列四點貢獻

(一)透過祭典讓傳統文化延續昇華，鼓勵重視技職教育。

(二)透過競賽及企業參與將技術落實，媒合就業服務。

(三)宣揚技職教育，鼓勵青少年善用巧思、掌握先機。

(四)保存客家文化，行銷客庄產業。

系列活動將從4月16日、17日的「巧聖仙師魯班公獎」起跑，屆時邀請泥作、木作、雕刻、漆工藝、營建等相關職業從業人員，於市府廣場前進行實作競賽，以選拔各類職場達人及新秀；接著5月16日至29日還會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邀請5位木雕藝術大師，進行為期2週的現場創作表演；5月29日還將依循古禮，舉辦巧聖仙師廟祭典及各分廟謁祖儀式。

期間還將舉辦高中職技職競賽獲獎學生作品展、建築師學術研討暨座談會、巧聖仙師文化踏查、花車遊行、職場體驗活動、木工親子園遊會、木工體驗營等活動，系列活動將於5月28日、29日的祭典活動達到最高潮，於6月5日結束。

期以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力推技職再造政策，發揚匠師們的職業倫理與精神，達到扭轉社會偷工減料、將本求利的歪風，並內化價值觀成為工藝文化之內涵。

三、推動客語示範幼兒園

本會於104年首設東勢幼兒園及石岡幼兒園成立客語示範幼兒園，發展以客語融入幼教課綱，搭配遊戲、日常生活教學；藉由生動活潑方式潛移默化下，提升幼童學習能力，達成文化傳承的最終目標。此政策在社區、家長及學校三方面合作下，型塑客語學習環境及情境，讓幼兒不論在學校、家庭等社交活動，均有使用客語機會。開課至今，廣受師生及家長之好

評，更帶動親子家庭互動學習的行動力，更期望藉此讓客語生活化、普遍化，以永續客家優良文化。

四、「Hakka music concert~客樂饗宴」活動

為了落實市長「促進城市交流、體驗臺中多元文化」的願景，提升客家文化國際能見度，本會於 105 年 3 月 12 日在中區東協廣場辦理「Hakka music concert~客樂饗宴」活動，活動邀請 104 年全市客家歌謠合唱比賽國小、國中及幼兒園組獲得第一名的客庄學子、富有新移民背景組成的客家社團以及來自東南亞等國新移民組成的藝文表演團隊，為市民朋友帶來精湛的音樂饗宴。

「Hakka music concert~客樂饗宴」活動另有新移民美食、客家美食及客家文創展售攤位、新移民及客家服飾創意拍照區等，活動滿意度達 96%以上，吸引約 2,500 位民眾參與，以每人每日消費 100 元計算，經濟效益可達 25 萬元，本會成功地在東協廣場打響「臺中是多元文化共榮的友善城市」！

五、2015 大埔客家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為推動國內、外客家學術研究發展，厚植客家知識體系，本會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合作於 104 年 11 月 7 日及 8 日分別在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舉辦「2015 大埔客家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本市首次舉辦客家文化國際性學術研討會，會議當天匯集海內外研究客家領域之學者齊聚一堂對話、交流，為一難得之客家文化學術盛會！

本次研討會邀請來自日本、馬來西亞、香港及中國大陸等約 20 餘位國內外學者進行精彩的專題演講及論文宣讀，總計發表約 14 篇論文，分別以大埔客家族群為核心，探討客家「族群、歷史、語言、海外客家婦女、產業、民俗」等主題；研討會翌(8)日下午，邀請國內外學者、耆老及大專院校之青年學子等研究新銳，至極具大埔客家文化特色之歷史建築—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參訪，並舉行綜合座談及閉幕典禮；綜

合座談會中，專家學者和民眾針對客家語言扎根等議題討論熱烈，激盪出不同的學術火花，期盼藉此國際學術研討會擴展本市乃至其他國家推動客家事務之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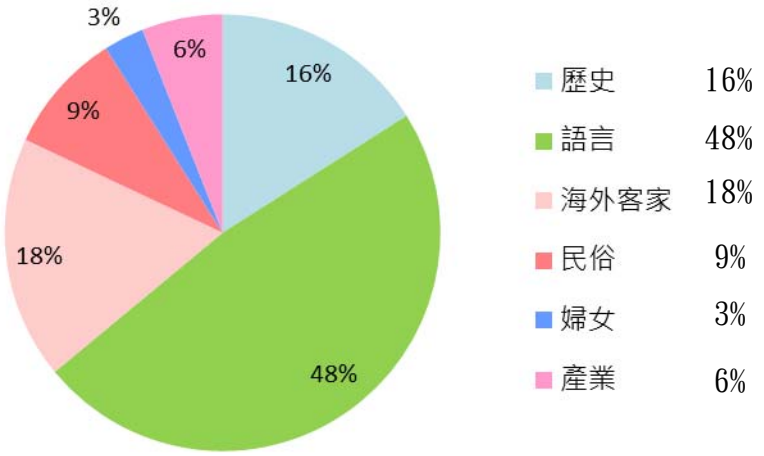

圖 1　2015大埔客家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探討主題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整建東勢老街區成為「移動的客家文化博物館」

為執行客家文化保存及文化產業發展等政策，積極推動整建傳統客庄街區，以基礎建設面向與產業輔導面向之綜合計畫塑造傳統客庄街區形象並結合客家傳統建築與文化，進行街區整體整合規劃，以跨域整合方式，共同營造客家聚落老街區氛圍，藉此促進產業發展。

二、推動「大甲溪客家文化祭」

推動「客家真靚」系列活動，如臺中東勢新丁粄節、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鯉魚伯公文化祭等系列文化祭典活動，藉文化活動帶動客庄產業經濟發展，吸引民眾深入客庄聚落了解客家文化之美，期能提升客庄旅遊附加價值，協助活絡客庄產業經濟，形塑浪漫臺三線活力和魅力。

三、成立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配合中央打造「浪漫台三線」政策，推動本市台三線沿線行政區基礎建設

因應中央成立跨部會級的臺三線工作小組規劃整個區域的包裝與行銷，推動整個區域，產業與服務的升級，保存與發展客家的產業、文化與地景風貌，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業務更形重要。計畫成立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借重團隊專業素養，期能有效建立完善的協調整合機制，協助本市順利推動各階段執行工作（計畫撰寫、規劃設計、施工查核、管理維護等），並由專業團隊之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及輔導，使本市之客庄能更有系統的推動發展。

四、建立跨業聯盟平台，整合觀光旅遊業界與產業界合作機制

邀集客家重點發展區內觀光旅遊業界與在地產業界共同考察座談，鼓勵跨業聯盟，連結地方文史工作者、藝文創作者、休閒旅遊業者及本府觀光局、經發局等相關產、官、學界，舉辦座談研討，必要時邀請專家學者與談教授專業知識，共同規劃整個區域的包裝與行銷，提振客庄觀光休閒產業。

五、客家口述歷史暨數位典藏計畫

本會規劃於今年推出臺中市客家藝文輯，內容包含客家彩繪師藝術作品專書、《大臺中的客家人》專書等，將客家源流、原鄉、客家先民開拓臺中之過程、客家夥房分布情形、客家鄉賢人物介紹、客家民俗文化、客家語言(四縣腔與大埔腔)及客庄古蹟巡禮等主題，藉由蒐集調查研究、文物維護與翻拍、編輯及撰寫，進行有系統之完整介紹，印製出版後廣發本市圖書館、機關學校典藏。此外，更規劃紀錄本市的客家文化達人，同時以數位及出版品方式典藏，充實本市客家文化資產，俾利本市客家文史資料之建置，促進客家文化永續傳揚。

六、舉辦「2016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

為了讓年輕學子們能認識更多不一樣、更精采的客家文化音樂，本會規劃於4至5月間辦理「2016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活動，邀請客家創作流行歌手及樂團，於本市大雅區、大甲區、太平區、東區及南屯區的國民小學校園巡演，以創新結合傳統的表演模式，將客家樂曲顛覆過去以山歌、歌謠的演唱，帶給學子們不同的聽覺享受！

七、小學客家講古比賽及客家歌謠比賽

為增進本市小學學童對客語認同，振興客家傳統文化，讓客語向下扎根，規劃辦理105年度小學客家講古比賽及客家歌謠合唱比賽。講古比賽活動係以客語融入生活中，口述客家生活風貌，擴大學童對客家文化、藝文的接觸層面；本會105年更增設視訊系統，使家長及其他學童能一同共襄盛舉。歌謠比賽則以客家歌謠表演類及客家歌謠合唱類，並以幼兒園、國小、國中分齡比賽，讓更多學生站上舞臺，體驗客家童謠之趣、歌謠之美。另外，本會積極輔導、補助各級學校辦理各項客家語言、歌謠的文化活動，多方做好客語扎根的工作。

八、擴大續辦客語示範幼兒園

本市104年首辦東勢幼兒園及石岡幼兒園成立客語示範幼兒園,105年續於新社幼兒園及豐原幼兒園揭牌，且於辦理成效良好之東勢幼兒園及石岡幼兒園各增1班，105年度將完成4園所11班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本會同時推動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培訓，更規劃於12月辦理教學觀摩活動，讓本市幼兒園能夠相互觀摩學習，展現不同教學技巧，成為客語教學標竿；本會推動客語向下扎根政策，期望藉此讓客語生活化、普遍化，以永續客家優良文化。

九、擴大辦理客家美食比賽

為了推廣客家美食與培育餐飲人才，本會105年預計於10月舉辦「中部地區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

賽」，規劃針對臺中市、苗栗縣、南投縣及彰化縣等中部地區的高職餐飲科學生為參賽對象，以指定食材呈現客家 4 炆 4 炒的料理，除比其廚藝外更展現學生廚德，以發揚客家料理的精髓。

十、客語重點發展區全面推動公事客語

為使語音系統及多媒體語音服務更貼近多元化需求，本會積極配合中央客委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分別於市轄機關、學校及醫院建置電梯與電話客語語音服務；105 年度更規劃將此項措施於本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全面推行，藉由更多元的語音服務，增添民眾洽公之便利性，提升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及運用。

十一、105 年臺中市客家美食系列研習班

為發揚、推廣客家美食之特色，保存料理烹飪之精髓，本會 8 月至 10 月規劃辦理「客家美食系列研習班」，以「客家傳統料理」、「客家創意料理」及「客家風味醃漬料理」等三種不同系列之客家菜餚料理方式，希冀透過美食研習班之教學與實作過程，培養民眾學習客家料理之興趣，使參與之學員能更精湛的習得客家料理烹飪、醃製技巧，並將傳統與現代結合，激盪出創意，使客家美食文化傳承。

十二、辦理「Hakka Fun~客家舞臺音樂劇」

為展現客家文化不同的面貌，達到本會推廣客家語言扎根與客家文化推廣之效益，本會將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規劃於 9 月在本市國民小學舉辦「Hakka Fun~客家舞臺音樂劇」活動，邀請客家音樂舞臺劇專業演出人員於學校演出，演出內容以國、客語發音，將客家歌謠融入歌舞話劇之中，以活潑互動的方式演出精彩節目，吸引大朋友及小朋友共同聆賞，讓孩子們更認識及親近客家語言與文化。

十三、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

臺中素有「文化城」的美譽，為落實市長推動文化藝術、提升城市行銷的願景，本會將專案向中央

爭取經費補助，規劃於11月在本市市區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活動將邀請彰化、南投、苗栗等中部縣市之客家優秀表演團隊，結合本市在地客家社團及客庄學子，共同踩街、演出；除此之外，並安排客家美食、客家特色商品、民俗技藝DIY及在地農特產品展售攤位，展現中臺灣客家之熱情與活力，帶動觀光與產業經濟效益。

十四、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為增加家庭接觸及使用客語之頻率，增進民眾對客家語言文化之認識，本會規劃辦理6梯次多元化客語相關研習活動，以手作技藝課程為主，讓民眾在學習技藝、體驗文化的同時，無形中也學會了基本的客語會話能力。藉由親子共同學習客語，修補家庭傳承母語之失能，進而傳承客語與客家文化。另外規劃辦理2場次客語薪傳師培訓課程，透過專業教學課程及經驗交流，提升薪傳師專業知能，增進客語傳承之成效。

伍、結語

本會致力於充實客家文化之多元內涵，讓客家文化能受到重視，進而帶動振興與創新客家之風潮。對於客家事務的推動，本會將不遺餘力全力以赴，未來希望在大家的共同打拼、鼎力協助及鞭策下，更加快腳步與擴大服務範圍，打造臺中成為多元族群共融、共生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柳嘉峰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嘉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精進各項施政作為，研考會扮演著各機關間溝通協調的角色，以肩負落實市長施政的使命，透過滾動式管考機制與市府團隊齊心協力，共同貫徹「行動市府」的施政理念。

以下謹就本會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研究發展

(一)鼓勵自行研究，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1、辦理本府員工自行研究發展報告獎助作業

為鼓勵本府員工勇於提出行政實務上之寶貴改進建議或創新事項，以縮短行政流程，提升市政整體行政效能及加強為民服務品質，本會依「臺中市政府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評審及獎勵作業規定」辦理104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之評審及獎勵。

本府各機關提報104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共計48案，分別於104年9月及11月完成初、複審作業，共計28件獲獎，並於105年1月11日舉行頒獎儀式，獲獎案件編印選集函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

2、辦理年度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作業

為鼓勵各大學院校教師、碩、博士班研究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發展研究工作，依「臺中市政府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要點」辦理104年度市政發

展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經過初審及複審審查作業，計有 15 篇獲獎，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舉行頒獎儀式，其所撰寫之研究論文則依研究內容屬性函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105 年度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計畫宣傳海報業併同建議研究主題函請全國各大學院校踴躍提報。

3、辦理年度規劃研究設計報告獎助作業

為獎勵大學暨獨立學院師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發展研究發展工作，依「臺中市政府規劃研究設計報告獎助要點」辦理 104 年度規劃研究設計報告獎助計畫。經過初審及複審審查作業，計有 7 篇獲獎，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舉行頒獎儀式，其所撰寫之研究論文依研究內容屬性函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

(二)委託研究案之列管督導

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提升研究品質，落實研究成果之運用，於每個月定期追蹤列管執行進度，並於研究計畫完成後針對報告所提建議之參採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管制，以期恢宏研究成效。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共計列管 32 案。

另為推動本市整體市政發展之跨域研究業務，105 年度與經濟發展局、勞工局及社會局共同辦理「國土計畫法通過對於開發產業園區影響之研究」、「105 年解決學用落差與人力資源升級問題－銜接產學訓可行性方案研究」及「臺中市老人社區照顧服務體系之研究」等 3 件委託研究。

(三)廣徵民意作為施政參考

為提升施政深度與廣度，邀請各界菁英敦聘為本會委員，每二個月召開本會委員會議，提供市政建議供各機關參採。104 年 9 月、11 月及 105 年 1 月、3 月共召開 4 次委員會議，計提出 100 個建議事項，內容包含教育、經濟發展、建設、交通、都市發展、農業、觀光、勞工、警察、消防、衛生、環保、文化、

新聞、主計、人事、研考等，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此外，本會105年業辦理一次政策推動暨整體施政滿意度調查，依據調查結果研擬改善建議，提供本府做為業務推動之參考。

(四)落實督導公共安全

1、為督導所屬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政策，持續推動維護公共安全項目，每月召開1次「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執行績效，研定工作方針以加強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2、督考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處理情形，並提報每月召開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期使聯合稽查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控執行。

(五)推動工作流程簡化

為提高臺中市政府各機關行政效率，本會啟動行政流程簡化小組，要求各機關以民眾服務需求角度思考，重新檢視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影響人數眾多」及「民眾有感」各項作業流程，朝簡化、便民化、效率化檢討改進，規劃創新性及整合性的便民服務措施；105年彙整各機關共52件簡化流程，希望讓民眾對公部門效率更有感。

(六)出國報告管制

各機關公務出國報告除上傳本會建置「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外，建議事項參採情形應於每季函送本會備查，104年度出國報告共計122件，建議事項總數計282項，其中已採行261項，研議中20項，未採行1項，參採比例93%；105年1月至3月份出國報告共計10件，建議事項總數共計9項，其中已採行8項，研議中1項，參採比例89%。

二、綜合規劃

(一)彙編104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為強化政策與計畫連結，自104年度起本府各機關將市長政見納入中程施政計畫之業務策略績效目標項目，並據以研擬年度施政計畫，將政見轉化為政

策，再轉化為政績之呈現。同時，為落實績效評核制度、提升行政效能，本會業於105年1月函請各機關檢討104年度政策執行實際情況，並視情形調整施政計畫之年度目標值，以達績效目標之控管、精進政策品質，經本會彙整後於105年3月上旬公佈本府104年度施政績效報告於市府網站首頁，俾利市民周知，以達公開透明及督促之效。

(二)市政會議召開及審議提案

本府自104年9月7日起至105年3月28日止共計召開24次市政會議，完成審議127件提案；另為落實「行動市府」理念及瞭解相關副都心各項市政建設推動，已於104年10月19日、11月16日及105年1月4日、2月1日、3月14日安排至豐原陽明大樓召開5次市政會議(首長會報)，並於104年9月21日另外安排至烏日戶政事務所召開1次市政會議(首長會報)。

(三)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列管與督辦

為使各機關確實執行市長重大政策指示，本會針對每週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進行列管，除依指(裁)示事項內容函請本府相關機關限期辦理外，並對各案答覆內容及執行情形追蹤列管，104年9月至105年2月(第221次市政會議至第240次市政會議)合計列管422件。另為有效管制並提升各機關執行效率，針對列管逾2個月之案件，要求定期提報「遲延理由」以持續督辦，並請其加速辦理進度，以符合民眾期待。

(四)104年度第二屆市長政見執行情形檢討

本市第二屆市長政見共14篇計143項，由各機關每月定期登錄「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臺-市長政見」辦理情形；另每半年亦將市長政見執行情形列入「列管案件月報」提供各議員及各機關參考，便於瞭解市長政見執行之進度。

本會為確實追蹤了解各政見項目，採積極作為，每半年即檢討一次政見項目執行情形，以即時掌握各

政見項目執行情形，並達到督促各機關戮力於預定進度內完成政見之目的，各機關104年度市長政見執行檢討業於105年1月完成，總計第二屆市長政見104年度目標達成率為84.6%，本會並持續追蹤列管各機關市長政見執行情形，以落實市長政見理念。

(五)彙編議會定期會之市長施政報告、業務工作報告

為精進市府施政作為，並使臺中市議會了解本府施政重點，本會彙編市長施政報告及各機關業務工作報告，希冀藉由各機關重大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願景呈現，使議會了解本府施政作為與創新措施，共創議會、本府及市民三贏局面。

第2屆第3次定期會訂於105年4月下旬開議，本會配合於3月展開彙編本府各機關施政報告及業務工作報告事宜，期於施政報告中展現本府努力成果。

(六)辦理臺中市政府106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為配合本府年度施政計畫，結合預算作業制度，以利整體評估本府計畫與預算之配置，由本會針對本府各機關重要施政計畫辦理先期審查作業，為利作業進行，已於105年3月11日函請各機關於4月15日前提送。

106年度重大施政計畫先期審查作業包括新興計畫5,000萬元以上、延續性計畫達1,000萬元以上案件審查，由本府主計處、財政局、研考會等組成審查小組，其審查標準係以「延續性計畫」、「法定預算」、「中央補助之地方配合款」、「市長政見」及「旗艦計畫」優先核列，且審查計畫本身期程及合理性酌予核列並將審查結果移送本府預算審查委員會作為審查之參據，以落實計畫與預算結合，期望於市府有限資源下做最大之利用。

(七)創新市政研析

為使本府各機關精進施政作為、提升本市競爭力，本會定期參考其他直轄市實務經驗，彙整創新施政要聞，函請本府相關機關依限研處，並由本會按期

陳報市長參採情形。104 年度 9 至 12 月止合計選錄 60 案，經機關參採者共 23 案，參採率為 38.3%。另 105 年 1 至 2 月共選錄 18 案，業已函請本府相關機關進行參採研析。

為有效提升市政服務品質與效能，且讓市民有感，本會將持續辦理創新施政要聞研析，透過參採其他城市創新作為，促使本府各機關提出更精進之市政措施與服務，並提供各機關深入探討市民需求之機會，以思考政策作為之妥適性，造福本市市民。

三、為民服務

（一)1999 市民一碼通辦理情形

1、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總進線量達 74 萬 6,639 通，其中諮詢類 42%、派工案件處理回報類 8%、陳情申訴類 6%、通報派工類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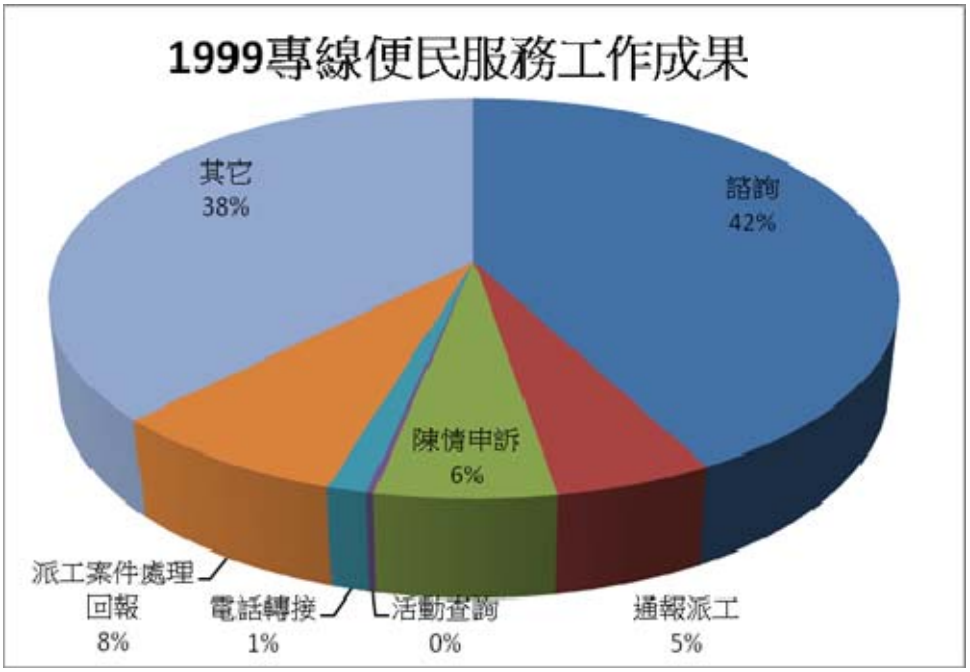

圖 1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 1999 專線便民服務工作成果

2、為使民眾有效利用 1999 資源及提升市府服務效能，於 104 年 7 月 1 日起推動「使用者付費」，並接續於 9 月 1 日起推動「警政派工回歸 110 勤務中心」，自該兩項政策實行下，相較於實施前(104 年 1 月至 6 月)，每月平均進線量減少 17%、通報派工量減少 23%，如將觀察期拉長至 105 年 3 月，每月

平均進線量減少 25%、通報派工量減少 36%，已達成節省話務成本及避免重複錄案通報作業之目標，使行政資源達更有效利用。

3、本府 1999 話務人員是市府與民眾溝通的第一線，服務績效備受肯定，從 2013 年的第三名、2014 年的第四名，到 2015 年獲得素有「台灣服務業奧斯卡獎」遠見雜誌服務業大調查「1999 便民專線類」第一名，能獲得此項榮譽有賴於市府團隊間的合作，更實質反映出本府話務人員服務績效。

(二)加強人民陳情案件處理品質

1、陳情案件列管機關延伸至各區公所，由各區公所依權管範圍提供在地服務、即時處理，減少由一級機關層轉時間，提升處理時效，簡化分文流程，提升處理時效。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總受理件數 6 萬 5,576 件，結案率 97.91%。

2、持續加強各機關陳情案件管考小組管考功能，落實平時管考及教育訓練，並於 104 年 10 月實施本府各機關陳情案件年度考核，提出具體檢討改進方向，落實管考機制，強化機關自我管考能力。

3、持續運作本府「1999 人民陳情處理小組 LINE 群組」，即時公布重大政策、活動訊息及跨機關緊急處理事件；另利用大數據分析陳情案件焦點議題(如車輛違停、公車及路燈相關議題等)，提供機關聚焦處理方向，有效解決問題重點，降低陳情案件發生比率。

(三)隱匿性服務稽核，調查服務現況，提昇服務品質

1、委託民間服務顧問公司，派遣專業稽核員，以民眾身份至各機關洽公，以標準化表格評量各機關服務情形，並提供具體改善建議。

2、全年度稽核 2 次，每次稽核 132 個機關、超過 500 多個服務據點。每半年召開檢討會議 1 次，針對優缺點進行檢討，並由各機關相互交流。

3、區分一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地

政事務所、稅務分局等 6 組評比，對於年度成績優良之機關、服務人員、志工及進步最多機關等，給予公開頒獎表揚，勉勵本府各機關達到一致的服務標準。

(四)遴選本府各機關參加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

由本會組成之「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從本府所屬機關中遴選 12 個機關進行整年度輔導參獎及實地輔導訪視，薦送參加全國政府服務品質競賽。本府西區戶政事務所、中興地政事務所、石岡區衛生所從全國 178 個薦送機關中脫穎而出入圍「第八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是全國縣市政府中入圍「第一線服務機關」數量最多的縣市。

四、管制考核

(一)推動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雙重管考，展現市政績效

透過「標案管考系統」資訊化管理機制，建立自我管理、主動稽催及主管連帶責任的制度，有效強化標案執行進度控管，提升市政效能。

1、為落實分層負責、逐級管考制度，督促各機關建立內部督導機制，按月召開「機關標案進度管制會報」，本府每月召開「標案進度管制會報」，及每季召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議，落實逐級管考以全面提升本府標案執行率與公共工程品質。

2、為展現市政績效，針對重點管考專案，落實推動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雙重管考，例如：路平專案每年 125 公里為目標，4 年完成 500 公里、8 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社會住宅 4 年 5,000 戶興建專案、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工程進度管控、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方案及水湳經貿園區再定位專案以低碳、創新及智慧為主軸等，以提升績效。

3、為落實「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管機制」，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與美感，由本會擔任幕僚機關，積極要求查核金額 5,000 萬元以上公共工程，落實推動先期規劃(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階段之審查機

制，期使本市工程兼顧效率與品質；另請各機關針對 5,000 萬元以下之工程參照上開作業規定負責審議作業，以落實分級管考。自 104 年 3 月正式實行至 105 年 2 月底止，共計受理申請審議案件 18 案，審議通過計 7 案，為公共工程品質嚴格把關。

4、為有效掌握進度，稽催各標案主辦機關於每月 5 日前至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及行政院公共工程管理系統登錄進度資料，採用日期系統化控管進度，落實 e 化政府，提高行政效率。截至 105 年 2 月底止，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計 3,155 件，進度符合者 2,953 件(佔 93.6%)，其中 100 萬元以上在建工程標案為 1,664 件。

5、列管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104 年度計獲核定 35 億 3,308 萬 2 千元，執行 252 件標案，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發包率 100%、完工率 100%、驗收完成率 97.62%及預算達成率 100%，另 105 年度計獲核定 21 億 7,274 萬元，執行 122 件標案，目前均依進度執行中。

(二)強化公文管制考核作業，全面提升本府行政效能

透過「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建立公文預警及逾期稽催機制，藉由 e 化系統督促各機關善用表報功能，加強平時稽催與抽查檢討機制，並落實究責逾期公文，提升各機關公文處理效率。另本府訂頒「臺中市政府提升公文績效實施計畫」，定期實施平時管制以及年度檢核作業，以提升一般公文、人民申請、受會及訴願答辯等 4 類公文之處理成效。

1、平時管制作業：每月進行機關間公文效率評比（即逾期評比)作業，透過機關間比較，促使機關自主管理，以提升公文績效。自 101 年實施逾期評比作業以來，本府整體公文逾期比率實施機關間比較後已具成效，平均逾期比率分述如下表：

表 1　公文平均逾期比率統計表

年月	平均逾期比率（%）			
	一般公文發文	人民申請案件	受會案件	訴願答辯案件
101 年	4.95	2.83	1.98	9.92
102 年	2.84	1.64	1.12	2.25
103 年	1.30	0.89	0.38	0.92
104 年	1.66	0.59	0.45	0.29
105 年 1 至 2 月	1.29	0.57	0.41	1.93

2、年度檢核：本府實施年度公文檢核機制，採機關及公所隔年輪流檢核方式進行，104 年度受檢對象為本府所屬各區公所。檢核成績前 3 名依序為第一名清水區公所，第二名大安區公所，第三名中區區公所、南區區公所以及南屯區公所等 3 機關並列。

3、人民申請案件落實一次通知補正原則及府一層主持會議紀錄時效管考：本會於 104 年 12 月 3 日重申相關規定，請各機關持續落實一次補正原則，並由各機關針對補正一次以上之案件予以檢討究責；從嚴管控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規範各機關應於會議後 3 個工作天內簽出各機關首長室，並以半年為期統計各機關辦理情形及懲處件數，104 年下半年度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簽核時效如下表：

表 2　104 年下半年度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簽核時效統計表

機關別	會議紀錄件數	機關內平均處理日數	超過 3 日比率	懲處人數
一級機關	529 件	3.65 日	32.61%	16 人
區公所	5 件	2.8 日	20%	0 人

(三)議會決議案件管制追蹤

1、利用「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追蹤管制，其中議案共 459 案，全數列管追蹤中，並函請各權責機關切實照辦，定期追蹤執行情形，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2、為創造府會間之和諧共榮，並強化各機關回覆議員資料之時效與品質，104 年 7 月 27 日函頒「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原則」，作為各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

之重要依據。

(四)市長承諾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重視市長允諾事項，本會就市長向媒體公開且有承諾完成期程之重大事項主動列管，自104年9月起至105年2月止計新增列管22案，截至2月底共計列管31案，解除列管11案，持續辦理20案。

(五)持續辦理和平專案處理偏鄉發展課題並積極督促實現座談會承諾事項

本府自104年3月起每月由2個以上之機關首長至和平區訪視，與當地業者、區公所及區民代表座談，就各項建議與相關人員進行充分溝通瞭解，並由本會將決議納入和平專案列管事項中逐項列管，以逐步促進城鄉均衡發展，縮小本市城鄉差距，截至105年2月底止，已辦理12場次座談會，計列管決議事項143項，其中已完成64項，持續辦理中79項。

(六)持續更新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

為彙集本府重大施政績效或爭議事件，本府於104年4月建置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由本會持續督導各機關隨時登錄相關議題，提供市長及各級首長隨時掌握市政發展脈絡，自104年9月起至105年2月計新增113件重大政績及19件重大爭議案件，本會並與新聞局建立聯繫管道，新聞局得就重大輿情隨時增修補強相關資訊，並善用資料庫宣導重要政績。

五、資訊中心

(一)強化資訊軟硬體環境建設，建置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1、為有效運用分配主機資源並達節能減碳之效益，建置虛擬主機(VM)平臺，截至105年3月21日止，共收納199個VM主機系統，申請單位包括本府所屬31個機關。

2、本府資訊安全防護作業於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處理技服中心通報案件7件、資安監控委外通報(SOC)之可疑事件案件82件、其他事件可疑案件55

件，以上皆已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監控及完成惡意程式檢測清除；另攔截進階型持續攻擊(APT)郵件 16 件，阻擋惡意軟體下載 9,978 次，網路閘道也阻擋高風險攻擊事件 7 萬 3,878 次，相較 104 年上半年有下降趨勢。

3、於本市所屬 200 個機關(單位)、偏遠地區(和平區)13 處、公園綠地、觀光景點、魅力商圈、交通轉乘點及四大超商外等戶外人潮聚集場域提供 1,010 個 iTaichung 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服務，截至 105 年 2 月累計使用人次達 648 萬 9,686 人次。另為提供更便捷的使用環境，105 年度規劃於本市熱門公車站點擴大建置 50 個免費無線上網熱點，預計 105 年底將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熱點總計達 1,060 個。

(二)以資訊科技協助業務推展，提升簡政便民服務效能

1、為協助各機關工作流程簡化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已建置完成「臺中市政府人民申請案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經統計自 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21 日止本府各機關查詢件數已達 6 萬 9,280 件(其中戶政共 5 萬 6,329 件、地政共 6,207 件及房屋稅籍共 6,744 件)，有效減少民眾交通往返時間，降低社會成本。

2、便捷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薪資業務運作與改善作業效益，強化網路共用版薪資管理系統，協助機關導入上線，以期達成「系統資源共享、行政流程一致化、系統管理集中化」效益。截至目前已有 123 個機關整合加入。

3、為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說明如下：

(1)截至 105 年 2 月底，使用線上簽核人數達 12 萬 1,454 人，公文採線上簽核辦理累計已超過 1,058 萬件，線上簽核比率在 103 年即達到 105 年需達 45%之目標，104 年底更高達 76.71%。目前每月約

34 萬件線上簽核公文，預估每年可節省 1,224 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 88 公噸，辦理成效良好。

(2)為解決檔管局提供之筆硯公文製作系統無法跨瀏覽器執行、必須安裝大量程式於使用端、系統更新緩慢等問題，本府於 103 年度委外開發具跨瀏覽器平台執行之 WEB 版公文製作系統，以取代筆硯公文製作系統。104 年度已分五梯次完成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上線，預計 105 年與教育局合作，分三梯次推廣至本市各級市立學校，以維持本府線上簽核比率並響應節能減碳政策。

4、為秉持資源共享、達成系統共構之目的，105 年度「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WebITR)推廣導入計畫」預計於 5 月 1 日再導入 4 個二級機關；截至 105 年 2 月底差勤子系統已完成 26 個一級機關及 112 個二級機關導入，費用請領子系統已完成 26 個一級機關及 69 個二級機關導入。

5、為加強本府電子郵件資訊安全，達共享、共有及共構目標，提供同仁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之服務，除提升同仁電子郵件使用安全外，亦提供同仁透過電子郵件傳遞方式分享業務成果，以提升為民服務行政效率。統計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郵件收發總量共計 905 萬 9,472(收取 226 萬 7,551 件、寄送 679 萬 1,921 件)，另攔截垃圾郵件(含病毒郵件與拒絕信件)共計 105 萬 6,091 件。

6、本府「E 化公務入口網」，統計至 105 年 2 月止，已提供 48 項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另亦完成 46 項異質系統帳號同步整合作業。同時在積極宣導及推動下，使用人數呈現穩定上升趨勢，104 年系統登入人次較 103 年成長率 1.39 倍。

7、為提升各機關陳情案件處理效率及品質，人民陳情管理系統於 104 年 10 月完成滿意度調查系統改版上線，並配合業務機關調整 17 項系統功能。統計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人民陳情管理系統共計已受

理市長信箱案件計1萬4,086件、人民陳情案件(包括1999話務中心及聯合服務中心受理、上級機關及市長室交辦等)計4萬669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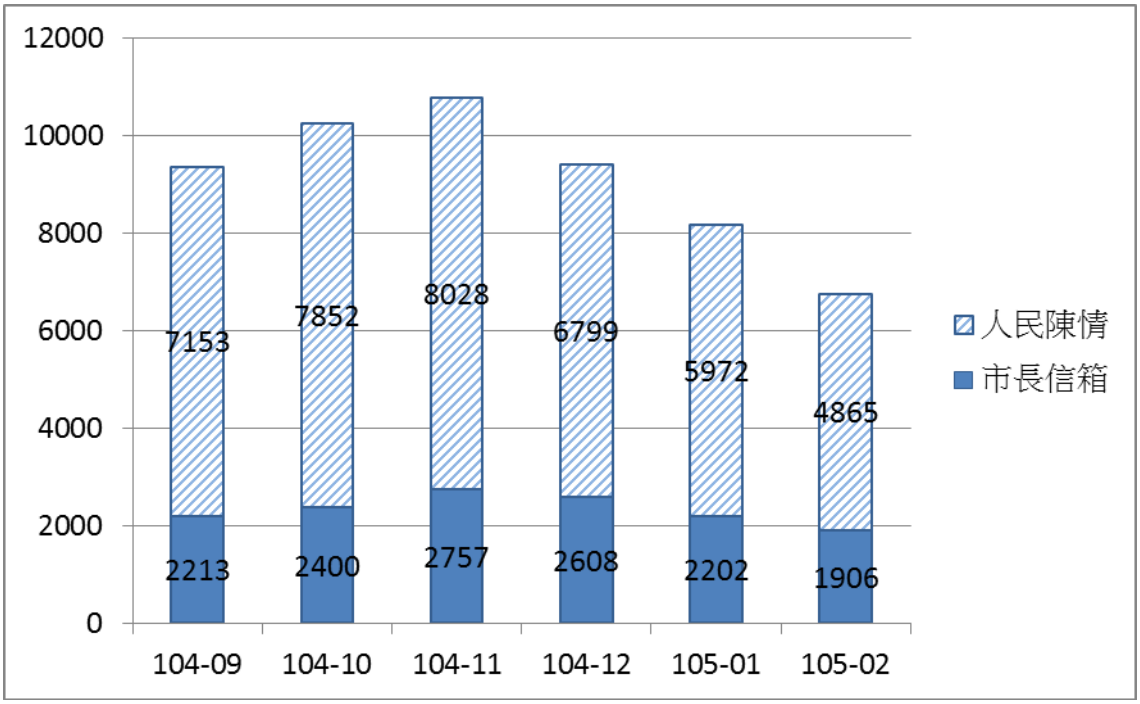

圖2　人民陳情與市長信箱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

8、「臺中市服務e櫃檯」截至105年2月底共提供3,375件表單下載、481項各機關既有系統連結、36項場地租借線上申辦項目及300項線上申辦項目。105年將持續導入各機關線上服務項目，並於年底前完成服務e櫃檯與學校教網系統的介接作業，提供本市學校進行場地租借與各項申辦項目管理作業，以提供市民更多元的線上服務，並配合行銷宣傳活動以鼓勵民眾多加利用。

(三)加強資訊應用，深化空間資訊加值服務

1、為提供民眾市政訊息整合服務，建置「臺中市政府中文網站整合服務平臺」，以提供各機關網站資源共享使用，截至105年2月底共導入117個公版機關網站；考量行動裝置瀏覽網站漸成主流之需求，目前已規劃新版市府中文官網。又為進一步了解民眾對新版網站之建議，於105年4月12日至4月22日間，舉辦「市府網站換新裝，體驗試用抽好禮」

活動，以期調適出較佳的版面及適切民眾需求的單元內容。

2、為因應各機關辦理網路票選(ivoting)之需求，於104 年 11 月配合中區參與式預算試辦計畫建置ivoting服務平台，105 年將擴增多元驗證方式(如：電子郵件寄發驗證碼、社群帳號驗證、手機驗證碼驗證)及強化資料統計分析呈現等功能，預計 105 年8 月底前開發完成。

3、配合本府籌辦「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建構智慧化園區，以「遊客服務」、「安全管理」及「資訊整合」為方向，自 105 年 2 月起，進行「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智慧園區資訊整合規劃案」，預計105 年 12 月底完成 2018 臺中花博園區智慧化服務規劃設計，制定各項應用服務的軟硬體規格、效益評估、經費分析及各項應用服務系統介面整合、資料交換機制等規格制定。

4、本府地理圖資收存達 610 層，在 104 年 9 月至 105年 3 月總計各界申請 52 案(圖層數 409 層)，以促進空間資訊之分享。

5、為加強本市轄區建物及道路圖資更新維護時效，並考量未來市政發展需求，提高本市空間資訊業務應用附加價值，計畫逐年運用航空照片影像數位化來加速解決本市轄區圖資落差更新問題，於 104 年已完成潭子區、沙鹿區、烏日區、大雅區、大里區、龍井區等 6 區，105 年將賡續辦理霧峰區、大安區、東勢區，以提供各項市政建設更精準之圖資品質及供產、學界加值應用。

(四)「104 年度臺中市政府推動民眾上網計畫-臺中市民免費電腦課程」，已於 104 年 11 月底前辦理完畢，原預計合格人數為 1740 人，但民眾踴躍報名參訓合格人數達 1,923 人(含身障班 147 人)，共開 97 班(含身障 16 班)，成果豐碩。同時也辦理「學員心得徵文活動」，104 年投稿件數達 200 件以上，經過專業

講師評選後，選出3名表現優異作品並於104年12月15日召開成果發表記者會，讓學員現場分享學習經過。105年度賡續推動該課程，並更名為「臺中市民免費電腦課程」，除規劃入門班、平板電腦班及文書求職班，讓民眾有多元的課程選擇性外，105年更與本府社會局合作擴大辦理，除原29區開班外，預計在本市老人關懷據點開辦行動裝置班，全案預計合格人數可達3,000人(含身障120名)，本案已於3月21日決標，執行期間為決標日至105年11月30日結束，相關宣傳及招生作業將按期程陸續執行。

(五)為呈現本府各機關豐富多元的影音內容，於「生活首都．臺中視界網」提供市政會議、藝術表演、文化節慶、展覽活動、地方特色、休閒觀光、生活安全、大眾交通、市政宣導、城市發展、環境保育、影視推廣等多元主題影音內容，並提供上傳至Youtube功能，讓市民透過不同管道得知訊息，截至105年3月中旬，公開影片內容已達1,594支以上，希望透過網路影音的播放平臺，達到加強本府文化創意行銷與市政宣導的效果，以促進市民與市府間的良好互動。

(六)為達本府政策資訊公開透明，以落實開放政府與行動市府等施政的重要理念，已於104年4月27日第204次市政會議開始進行網路直播市政會議，目前提供桌上型電腦與行動手持裝置觀看，會後當晚於有線電視公用頻道重播，隔日由新聞局將錄影檔放置於視界網供民眾瀏覽，期透過多元管道讓更多民眾了解市政。截至105年3月21日止，市政會議直播點閱人次為4,729次。

(七)為讓市民了解政府智慧城市推動方向，及提供各界參與公共政策之交流互動的平台，於104年11月12日以「低碳、創新、智慧」為主題，舉辦「2015臺中市智慧城市論壇」，上午安排二場智慧城市新知講座，下午則邀請具有豐富實務經驗的產官學專家學者以智慧交通及智慧防災等議題進行座談，共同激盪建構

智慧城市的理念，是日吸引超過320人次參加。

參、創新措施

一、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

由於區域合作在世界各地已快速發生，「跨域合作」是臺灣城市發展上一股不可逆轉的趨勢。103年12月，中彰及中投首長就任後分別簽署首長會談共識。104年1月成立中彰投區域治理平台正式運作，由於成效良好，苗栗縣於105年1月正式加入平台運作機制，四縣市共同簽署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宣言，截至105年第一季首長會議截止，四縣市已達成共54項合作共識提案。

合作提案面向深入各層面，涵蓋四個縣市各機關(單位)的橫向合作機制，包括交通建設、農業觀光、教育文化、災防互助等各面向，另從105年度起，為強化四縣市合作，啟動各議題小組運作模式，提昇四縣市合作共識落實執行。

二、話務人力自聘

話務中心自98年7月開辦以來，長期面臨人員流動率高的問題，半數以上工作年資不到3年，經驗無法持續累積，也造成了民眾客訴的原因之一。經深究其原因，壓力、薪資、福利都是相當重大的因子。為了澈底扭轉現況，將話務中心人力由委外營運改為自聘，以約僱人員的方式僱用，透過較佳福利水準，降低流動率，留住有經驗的話務人員繼續服務，以提升話務品質。105年1月至3月過渡期間仍以委外營運的方式辦理，本會並於104年12月中旬派員進駐話務中心，逐步完成接管業務。

三、因應機關服務水準不同，調整服務稽核次數

因應各機關業務性質不同，隱匿性服務稽核成績分為6組評比，其中以戶政事務所組表現最優。為使本府各機關服務表現達到一致的水準，本年度戶政組稽核次數減少為1年1次；區公所組則增加為1年3

次，其中 1 次並創新以事先通知方式稽核，使受稽核機關能夠充分運用此項稽核措施，達成提高服務品質之目標。

四、為提升區公所行政效能，自 104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12 月 22 日止，由本人帶隊，率本府相關一級機關代表拜會 28 區區長並進行座談，了解各區之重大建設、里長 3 個願望及須協助事項等情事，並請各機關提供區公所推動業務所需之協助，以提升施政效能。

五、本府各類會議眾多，其中府一層主持之會議代表施政重點，並具跨機關分工協調之特性，時效性本優於其他，本會嚴加督導各機關會議紀錄應於會議後 3 個工作天內簽出各機關首長室，未依期限辦理者將從嚴究責，除以半年為期統計各機關辦理情形及懲處件數，並不定期抽查各機關辦理情形，如有逾期情形均以公文糾正。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為打造大臺中具備升格直轄市之應有格局，透過跨局處資源整合集思廣益，並納入府外學者專家專業意見，業於 104 年下旬釐定本市「臺中好生活」2025 旗艦計畫，作為未來發展的藍圖及重點施政主軸，後續並由本會督導各局處積極推動，以期為臺中市下個百年發展榮景奠定厚實根基。

二、市政建設應以民意為依歸，本會將積極掌握國內外政經情勢，擴大民眾參與市政建設研究。透過各項民意調查去探求民意趨向，提出更具前瞻性之創新政策與方向，藉以開創本府發展新格局並交出讓市民滿意之成績單。

三、為提高本府公共工程品質督考之有效性及客觀性，規劃成立工程品質管理組，就本府辦理之工程品質進行督考，以達全面提升工程品質。

四、在智慧城市的概念下，大臺中必須建立一個可以整合市政資訊與跨機關協調與資源分享之「智慧營運中心」

（IOC），以有效整合市政資源與服務。第一階段將以防災及交控面向為主，規劃建立智慧應變暨行控中心，於105年度進行各機關業務面向協商及整合規劃，於106年展開各系統相關資訊整合介接，對府內做為跨局、處協同運作指揮中心，對外與市民互動，做為市府資料開放中心;目前正積極爭取106年預算。

五、透過大數據所強調的迅速、多元、大量、真實等4V面向分析民意資料，協助本府各機關暨所屬局處透過此平台自行迅速瞭解府內及府外各種民意資料，俾利後續提供決策參佐。並結合本府「智慧營運中心」，以民為本的理念透過巨量資料分析並彙集民眾需求，以開放資料做為政府透明公開之基礎，並以公私協力的方式進行打造數位政府。

伍、結語

未來本會將持續推動相關措施，除利用大數據分析本府施政作為，以市民的角度檢視施政成果外，面對全球化競爭的挑戰下，善加利用資訊科技，規劃打造本市成為一座全方位的「智慧城市」，以強化本市整體競爭力，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朝建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朝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市民的市長」、「行動的市府」，是佳龍市長的就職承諾，作為「市民的市長」，他要實踐市民主義的精神，也會與公民團體攜手，讓重大建設成為市民共同願景的實現，讓市民成為臺中這座城市的主人。至於，「行動的市府」則是要讓「臺中市是一個充滿機會的城市，可以在此築夢的城市！」，以開放治理、市民治理的「以人為本」為基礎，在行動、效能的努力下，打造臺中市成為宜人宜居的「生活首都」。

準此，本局推動了三項政策亮點的業務工作：

一、法律行動專車

偏鄉的市民，有時比城區的市民，更需要法律服務；為解決舟車勞頓的問題，我們臺中市政府法制局決定主動出擊，秉持「市民的市長」、「行動的市府」的理念，開辦了全國首創的「法律行動專車」。

「法律行動專車」開辦的時候，和平區長林建堂告訴我，可不可以多為偏遠的和平區服務，我說：「沒問題！」此後，每年的「法律行動專車」一定會配合「和平專案」而設計，並兼顧山海屯等偏遠地區的市民權益，我們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做到了。

不僅如此，作為一名政務官，朝建也以身作則，答應了和平區長的請求，先幫和平區公所的公務同仁授課，成為「法律行動專車」的先期計畫、重點工作；隨後，在不增加預算經費的前提下，我們善用既有的資源，每個月都開出了法律行動專車，前進偏遠地區，讓市民感動及驚艷！

二、樂活臺中食安 APP

臺中要成為「生活首都」的話，就必須從市民的食、衣、住、行、育、樂等面向開始做起，所以我們選擇用紅、黃、綠燈的概念，在臺中市的大型餐飲業者的食安、消防及建築等相關資訊，在市民移動的瞬間，就可以藉由手機上的 APP 軟體查詢：這家餐廳在消費食安的時代，到底安不安全？！紅燈表示不安全，不建議前往；黃燈代表部分待改進，不夠安全；綠燈則是代表這家餐飲業者是安全的，藉由這樣的方式，戮力於「生活首都」的打造。

三、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作為政務官，朝建必須思索「政策」，而本局的政策就是推動「以人為本」的法律服務；因此，除了法律諮詢服務外，我們也決定聯合地方政府的力量，以臺中市為基礎，聯合了彰化縣、南投縣及苗栗縣的能量，共組「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向中央提出具體的修法建議，而捍衛市民的權益！

最後，朝建在此提出 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法規諮詢業務

(一)行政法及人權議題實務問題研究

行政程序法係所有公務機關同仁均須依循之基本規定，為本府各機關同仁均能積極「依法行政」辦理各項業務，並提升對於行政程序法的認識、重視及充分理解，進而正確援用於實務工作上，以公權力為民興利，本局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辦理「臺中市政府 104 年第 2 次法制業務講習會—行政罰法理論與實務」，邀請靜宜大學法律學系系主任王迺宇教授擔任講座（參訓同仁共計 253 人），以各級公務機關所發生之實務案例與與會同仁探討其疑義及應如何適用

行政罰法相關法規來正確處置，並針對行政罰法各法條之立法原則及立法緣由等詳盡介紹，使參與同仁更能了解行政罰法之立法精神及如何落實於平日行政實務之中；本局更於105年3月11日與法務部合辦「105年兩公約人權教育訓練」,邀請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林春元助理教授擔任講座，並就環境權與人權議題進行專題研習（參訓同仁共計319人），以落實本府同仁對於環境議題與人權保障之重視、提昇政策研析及適用相關法令之專業知能，對於協助本府各機關同仁解決實務上所遭遇之疑義，有所助益。

(二)法規疑義釋示

因應本府及所屬(轄)各機關於研擬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過程中，所發生法規適用或解釋上疑義之情形，蒐集法規制（訂）定時之背景資料及相關資料作出適法解釋，或諮詢專家學者提供修法建議，或即時提出適法性解釋，以解決法規適用疑義，俾利市政推動。104年9月至105年3月分別針對本府及所屬(轄)機關辦理公寓大廈管理、違章建築、殯葬管理、民防與守望相助、食品衛生安全、國家賠償、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都市計畫、環境保護、勞動法令等業務所發生法規制（訂）定及修正等問題提供協助。另於各機關個案處理遇有法律上疑義時，適當提供法律會辦意見，及時闡明法規如何正確適用、釐清法令適用疑義，協助各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同時提醒各機關注意保障人民權益，避免違法情事之發生。

(三)協助處理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之法制會辦及研析意見

針對本市近期重大建設及事件，諸如：協助本市BRT各標案契約後續之檢視、臺中國家歌劇院建設各期工程後續處理及移交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營運事宜、臺灣塔終止契約爭議處理及後續建設之推動、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及影視基地建置及營運事宜、本市

辦理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相關事宜、建構本市成為低碳韌性環保城市等，提出法規會辦意見，供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參考，俾利市政運作。

二、法規審議業務

(一)本府法案管理系統研擬擴充稽催功能，加強本府法規作業流程之管考

為避免本府各機關法制作業流程之疏漏，使本府法制作業以及法規適用有明確規範及管考期程，並完整保存各機關提案歷程之相關文件資料，除配合修正法規標準作業流程圖、提案格式範例之法制作業手冊等，供提案機關（單位）參考使用，更建置法案管理系統將法制作業完成上線，後續並將擴充新增系統自動稽催之功能，推動將本府法制作業流程列入管考，使各機關承辦同仁依提案系統按部就班，建置完整資料，以增進本市自治法規立法之效能。

(二)舉辦大臺中法制論壇，推動建立市政法學智庫平台

本局創全台各地方政府之先，與亞洲大學共同舉辦「大臺中法制論壇」，邀請多位法律學者向市府公務員講授與臺中發展息息相關的都市更新、食品藥物安全等法制議題，並邀請產學界專家參與討論，藉此論壇結合產官學的菁英，並匯集各界力量，以作為市府的法學後盾，後續更將朝推動建立市政法學智庫平台目標邁進。

三、國家賠償業務

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公正並迅速處理國賠案件，及時填補民眾損失，以保障市民合法權益。本府及各機關學校截至105年3月16日止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共71件，審結案件48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41件，同意賠償者有5件，協議賠償金額新台幣20萬5,418元，協議不成立者有0件，撤回2件，行使求償權1件，求償收入金額新台幣12萬2,476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1件，判決賠償金額新臺幣5萬2,083元，105年度截

至105年3月16日止總計核付國家賠償金25萬7,501元。

四、行政救濟業務

(一)訴願案件皆於法定3個月期限內辦結，確實保障人民權益

本府受理訴願案件之數量，從100年度365件、101年度933件、102年度1,043件、103年度1,083件，至104年度1,109件觀之，仍持續正成長中。本府在人力有限之情形下，仍戮力維持3個月內辦結之績效。

104年度受理訴願案件共計1,109件，其中1,103件均已於法定3個月期限內審結，其餘3件因訴願人補正，依訴願法第 85 條規定自補正之次日重行起算法定審理期間，故仍於法定期限內辦理中。

表1　104年度受理訴願案件分析與已結案件統計表

104年度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環保	社政	都發	稅捐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觀光	其他
272	315	93	74	53	72	29	32	50	22	97
24.53%	28.40%	8.39%	6.67%	4.78%	6.49%	2.61%	2.89%	4.51%	1.98%	8.75%
已結案件1,103件　　105年3月20日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逕為處分					
579	90	342	25	66	1					
52.49%	8.16%	31.01%	2.27%	5.98%	0.09%					

105年度截至3月20日為止，共受理328件訴願案件，與104年度1至3月同期比較（308件），增加約6.3%以上，可見案件量仍呈現成長趨勢。現就105年度及104年度至3月20日止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圖表如次：

1、105 年度：(1 月至 3 月 20 日止)

(1) 案件類型：共 328 件。

表 2 105 年度(1 月-3 月 20 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表

環保	社政	都發	稅捐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觀光	其他
120	106	16	14	10	13	12	5	3	4	25
36.59%	32.32%	4.88%	4.27%	3.05%	3.96%	3.66%	1.52%	0.91%	1.22%	7.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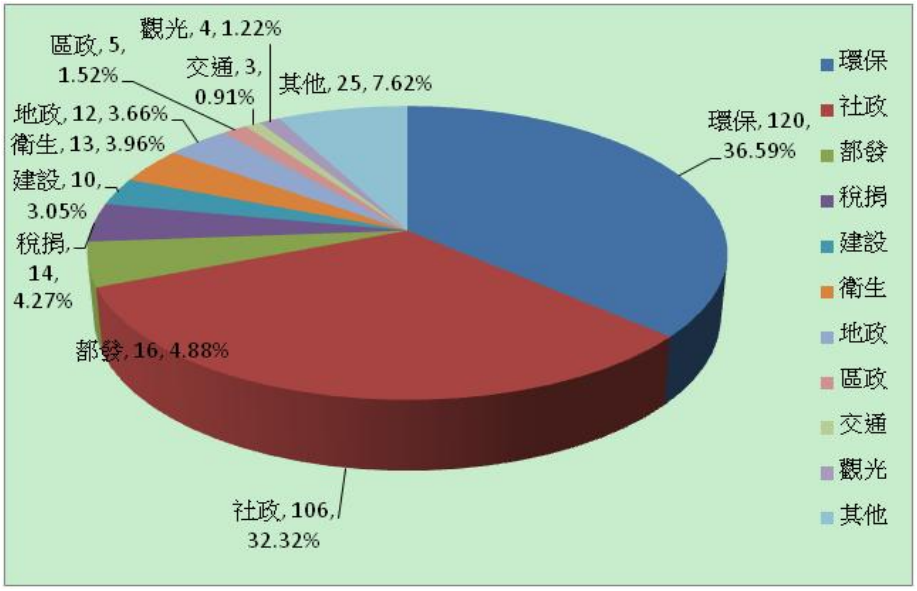

圖 1 105 年度(1 月-3 月 20 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圖

(2) 辦理期間：277 件(含上年未結案件 183 件)已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其餘案件仍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理中。

(3) 辦理結果：

表 3　105 年度(1 月-3 月 20 日)訴願案件辦理結果統計表

已結案件 277 件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逕為處分
145	25	89	8	10	0
52.35%	9.03%	32.13%	2.89%	3.61%	0.00%

(4) 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4　105 年度(1 月-3 月 20 日)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件數統計表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參加訴願
3	2	2	0

2、104 年度：(1 月至 3 月 20 日止)

(1) 案件類型：共 308 件

表 5 104 年度(1 至 3 月 20 日止)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環保	社政	都發	稅捐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觀光	其他
42	158	17	19	32	9	1	2	0	3	25
13.64%	51.30%	5.52%	6.17%	10.39%	2.92%	0.32%	0.65%	0.00%	0.97%	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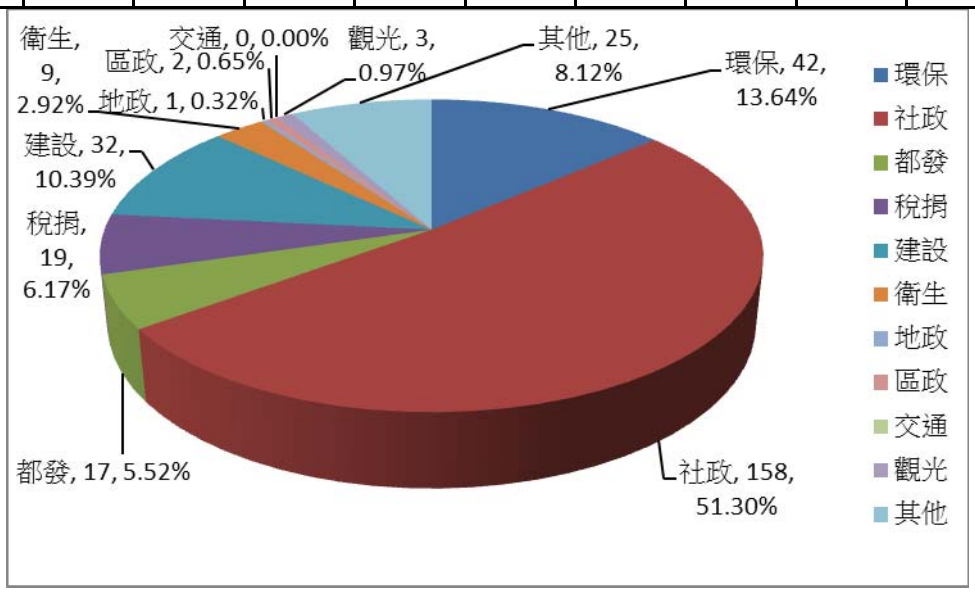

圖 2 104 年度(1 月-3 月 20 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圖

(2) 辦理期間：269 件(含上年未結案件 153 件)已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其餘案件仍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

(3) 辦理結果：

表 6 104 年度(1 月-3 月 20 日)訴願案件辦理結果統計表

已結案件 269 件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逕為處分
146	23	74	6	20	0
54.28%	8.55%	27.51%	2.23%	7.43%	0.00%

(4) 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7 104 年度(1 月-3 月 20 日)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件數統計表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參加訴願
5	4	1	0

(二)落實訴願預審制度、提昇訴願決定品質

本府受理之訴願案件逐年攀升，為提高訴願決定之正確性及加強審議之速度，本府持續推行訴願案件之預審制度，並適時增加召開訴願審議會議之次數，以提高審結件數，縮短訴願案件之處理期間，速審速結，使訴願人權益迅速獲得救濟與保障。

(三)發揮行政自我審查及監督功能

為發揮行政機關能自我省察功能，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審查所屬機關訴願案件時，遇原處分有違法或不當之情形，均能充份發揮此一功能，加以撤銷。如原處分所依據之命令有違法之情形，亦由本府函請或督促原處分機關報請上級機關變更見解或停止適用。此外，本局亦定期彙整各機關所為處分遭訴願決定撤銷之理由及原因分析，提供本府所屬(轄)各機關作為改進之參考，並通知該機關研考或人事單位，作為考核依據，透過行政監督機制，加強各機關處分之正確與適法性，增進人民對行政處分之信賴，以期達到疏減訟源及避免行政資源浪費之目的。

(四)提供訴願業務ｅ化便民服務

因應網路使用之普及、加強便民服務，本府提供訴願人線上聲明訴願、及線上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卷宗等服務。有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為民服務。

五、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強化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組成，以公正、客觀、專業態度有效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

隨著公共工程之規模日益複雜、龐大，爰強化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組織，多元化聘請不同專業領域（如法律、土木、建築等）之學者、專家擔任委員，積極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務求確實且有效率地解決機關與廠商間因採購案件所衍生之爭議。

經統計 104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共辦理案件 94

件(新收72件,舊受22件),其中申訴案件計48件,已結32案件(申訴有理由10件、無理由8件、部分無理由部分不受理2件、部分有理由部分不受理1件、程序終結11件)(詳如附圖);履約爭議調解案46件,已結案21件(調解成立15件、建議後不成立1件、程序終結5件)。

另為有效協助處理採購履約爭議調解案件,本局前已請本府各機關於處理廠商採購履約爭議未能達成協議時,得善用本府採申會之調解機制。經由本府採申會委員釐清事實並積極提出調解建議,去年調解案件成立率達93.75%,就調解不成立後之訴訟(仲裁)案件,本局亦建立列管追蹤機制,俾促使各機關以積極態度解決採購履約爭議調解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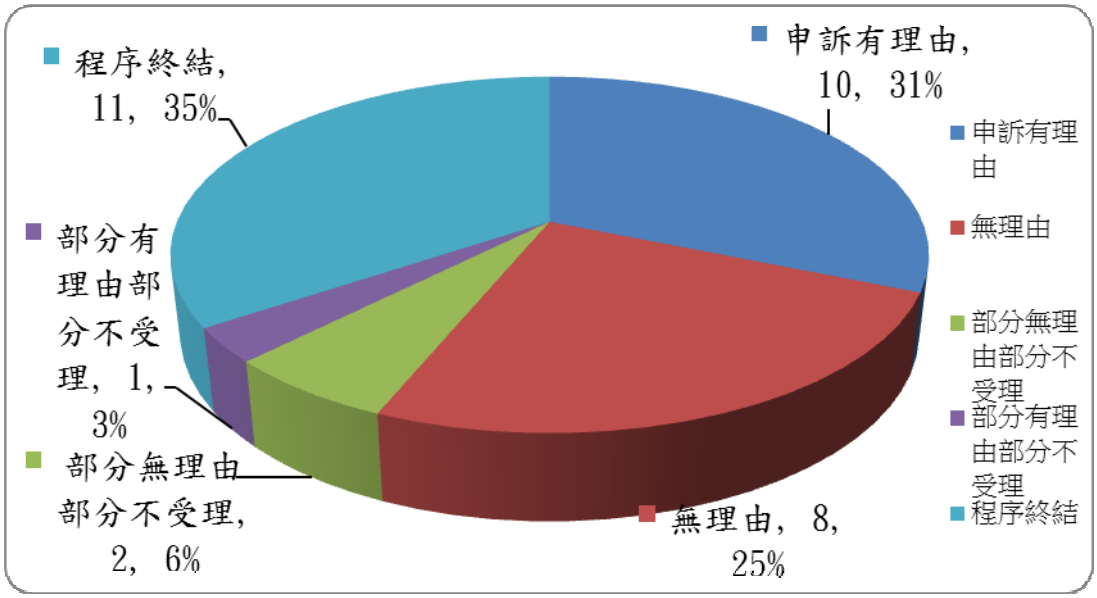

圖3　104年1月至12月採購申訴案件審結統計圖

(二)辦理採購法規研習,俾利同仁瞭解採購爭議處理機制

為提升本府及所屬(轄)機關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確保政府採購依循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之原則,分別於104年6月17日邀請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李惠宗教授講授「認識政府採購法」;於104年11月23日邀請國立政治大學顏玉明副教授講授「採購契約常見爭議問題」,每場各約250人參加,參與研習人員對於研習內容均表獲

益良多。

六、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區公所調解業務年度辦理情形

提供全區市民電子化服務，推動線上申請調解服務業務，加速服務民眾申請調解程序，提升調解服務品質。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利用調解線上申請案件計 3,600 件，辦理結果成效良好。

(二)舉辦調解行政業務聯繫暨檢討會

104 年 11 月 3 日舉辦「104 年度調解行政業務聯繫暨檢討會」，邀請本市各區區長、調解委員會主席、區公所調解業務承辦單位主管及調解秘書參與討論，並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派員列席指導，俾增進各區調解業務經驗交流，以提昇本市調解業務執行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充份發揮調解功能。

(三)辦理調解業務交流學習活動

為使本市與他縣市之調解業務經驗得以交流，激發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相關承辦人員工作士氣，以提升本市調解業務績效及服務品質，發揮調解為民排難解紛之功效，爰於 104 年 11 月 9、10 日參訪臺南市永康區公所調解委員會，邀請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主席、調解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參加，藉由相互交換經驗及心得，作為檢討改進本市調解業務之參考，提高為民服務之品質。

(四)辦理績優調解委員會業務示範觀摩

為加強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及相關調解行政人員就執行調解業務相關實務經驗與心得進行相互交流與學習，以提昇本市調解業務執行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充份發揮調解功能，業於 104 年 11 月 5 日、6 日、27 日分別請大雅區、西屯區、潭子區公所分三區舉辦示範觀摩活動。

(五)辦理調解業務研習會

105 年 3 月 2、3 及 4 日分別於西屯區公所、清水

區公所及臺灣大道市政大樓4樓集會堂舉辦「車禍事故鑑定分析與研判」,邀請李國權老師(曾任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主任委員)擔任講座，為本市調解委員會委員、調解秘書及行政人員講解如何分析事故現場圖，增進調解人員相關專業知識，以加強服務品質進而提升調解績效。

(六)辦理 104 年度本市各區公所調解行政暨法律扶助業務績效考核

為充分發揮調解功能以紓減訟源，本局訂於105年3月8、10、17日分別於西屯區公所、豐原區公所及龍井區公所辦理 104 年度調解行政暨法律扶助業務績效考核，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李悌愷庭長、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郭景銘主任檢察官、臺中律師公會洪瑞霽及楊大德律師擔任考評委員，期能以公平、公正、合理之方式，評選出本市辦理調解業務績優區公所，並將前 10 名名單函送法務部複評，作為法務部與本府核發鄉鎮市(區)調解獎勵金之依據。

七、法律扶助業務

(一)法律扶助業務辦理情形

為便利民眾諮詢法律疑義，自100年起陸續增加服務場次並加強對外宣導，近年來受理諮詢件數顯著增加,104年度諮詢案件數達2萬2,997件,相較103年度成長約5%,105年度1至3月諮詢案件數亦達5,062件，有效提昇便民服務績效。

表 8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縣市 / 年度	臺中市（含各區公所）
100年度	17,989
101年度	21,538
102年度	21,235
103年度	21,911
104年度	22,997
105年度(1~3月)	5,062

(二)聘任本府法律扶助顧問，協助民眾解答法律疑難

依「臺中市政府法律扶助顧問遴選要點」，擴大遴聘各界優秀律師，本屆法律扶助顧問律師係於104年10月1日公開遴聘公告,104年11月5日由本局、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及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成立之法律扶助顧問遴選委員會，共同審查法律扶助顧問資格、學經歷等專長，遴選出104名待聘法律顧問，提報本府同意後聘任，聘期為105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將於新市政大樓及陽明大樓為市民解答法律疑難。

(三)配合司法改革基金會辦理模擬法庭活動

為推展司法民主化之理念，本局除於104年協助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試辦人民觀審新制外，105年再與司法改革基金會於4月30日至5月1日辦理人民陪審模擬法庭活動，藉由擴大公眾參與，深入討論及體會不同司法制度之利弊，俾利人民選擇最適合臺灣現況之制度，進而提升對於司法的信賴與尊重。

八、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提升消費者服務中心功能,有效協助消費者處理第一次申訴案件及提供消費問題諮詢

1、本府設消費者服務中心辦理消費者之諮詢服務、教育宣導、申訴窗口等事項，經統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31日止消保志工受理現場及電話消費申訴、諮詢案件計2,282件；另包含傳真、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總計2,694件(如附表統計)，以電信、補習、通訊及周邊產品及房屋等單類為大宗。

表9 104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104/9/1至105/3/31)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遊樂園	1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8	電腦及周邊產品	48
移民	1	出版品	8	不動產經紀	51
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	1	玩具及遊戲軟體	9	食品	53
搬家	1	殯葬設施	9	住宿	56
藥品	2	坐月子	10	健身	56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遊學	2	有線電視	11	電器及周邊產品	76
保全	2	能源產品	14	瘦身美容	85
徵信	2	室內設計及裝修	15	電信	107
菸酒	3	婚紗攝影	18	線上遊戲	117
運動健身器材	3	醫療	18	車輛	119
相機及周邊產品	4	金融	20	服飾、皮件及鞋類	128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4	文教用品	27	房屋	138
醫療器材	5	化粧品	28	通訊及周邊產品	150
停車場	6	保險	31	其他	458
婚姻仲介	6	禮券	33	補習	655
清潔服務	7	旅遊	36		
健康食品	8	運輸	44		
總件數　2,694 件					

2、本府設有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係由志工及法制局同仁接聽，提供諮詢服務。為提升專業服務品質，平均每月舉辦消保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及業務檢討 1 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以加強消保志工相關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自 104 年 9 月至至 105 年 3 月止共計舉辦 8 次講習訓練，計邀請欣彰天然氣公司李誠震主任、黃怡臻代書等人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

(二)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業務功能

1、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共 11 人，除主任消保官兼任主席外，其餘 10 人分別由消保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代表共同組成。依各委員專長安排調解案件，調解成立之調解書應送請管轄法院審核核定，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雙方當事人。

2、設置網路、傳真申辦消費調解服務，提供快速便捷

之申請管道，調解案件大都能於 25 日完成調解程序，使消費者與企業間之消費爭議事件能迅速解決。

3、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共計 173 件(如下表)；其中育樂類及購屋(含仲介)等類型案件數，均逾全部調解案件 34%。

表 10 104 年(9/1-12/31)、105 年(1/1-3/31)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食品類	1	線上遊戲	5
教養類	1	商品關聯服務類	9
婚紗攝影類	1	商品類其他	12
仲介服務類	1	補習班	12
休閒旅遊類	2	車輛類	15
瘦身美容類	3	運輸通信類	17
水電能源類	3	服務類其他	18
家用電器類	3	購屋類	25
醫療服務類	3	育樂類	35
金融保險類	3		
運動健身中心	4		
總件數	173 件		

(三)消保官受理消費申訴業務：消保官處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係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到市府辦公室說明及協商，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具同理心的角度，俾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共受理 641 件(如下表)。

表 11　104 年(9/1-12/31)、105 年(1/1-3/31)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總類	件數
醫療服務類	2	休閒旅遊業	34
教養類	2	商品關聯服務類	35
水電能源類	4	家用電器類	43
金融．保險	5	車輛類	49
食品類	7	育樂類	49
婚紗攝影類	8	補習類	61
仲介服務業	13	商品其他類	62
運動健身中心	17	購屋類	75
瘦身美容類	29	服務其他類	85
線上遊戲	30		
運輸、通信	31		
總件數	641 件		

(四)配合主管機關進行聯合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商品之衛生、標示、度量衡及賣場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以確保消費者健康及安全

1、每年均就各目的事業攸關消費者權益事項，協調各目的主管機關及消保官查核時程，擬定消費者保護年度稽查計畫提本府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據以執行。

2、配合行政院消保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

3、歸納前一年消費爭議較多之案件類型及廠商名稱，提供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原因，並研擬解決方案，進行稽查或加強宣導事宜。

4、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同進行聯合查核商品及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對缺失事項由主管單位要求業者改善，以確保消費者權益及安全，茲將104年9月至105年3月31日會同辦理情形摘述如次：

(1)會同新聞局辦理電影片映演業稽查，計4場次。

(2)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殯葬服務業評鑑計7場次，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定型化契約稽查，計1場次。

(3)會同文化局、都發局、消防局稽查藝文場所公安事宜，計3場次。

(4)會同觀光旅遊局、衛生局辦理台中世貿國際旅展稽查，計8場次。

(5)會同衛生局、經濟部標檢局、經發局、消防局進行一中街及天津街等2場次年貨大街稽查。

(6)配合本市體育處、都發局、經發局、消防局及衛生局辦理體育場館稽查，計22場次。

(7)會同都發局、消防局、經發局、衛生局稽查百貨商場公安事宜，計28場次。

(8)會同農業局稽查市售有機農產品及農糧加工品，計9場次。

(9)會同財政局辦理菸酒稽查，計8場次。

(10)會同地政局辦理不動產經紀業及預售屋成屋定型化契約查核，計 8 場次。

(11)會同衛生局、都發局、消防局稽查大型餐飲業聯合稽查，計 62 場次。

(12)會同觀光旅遊局辦理溫泉業聯合稽查，計 1 場次。

(13)會同觀光旅遊局辦理民宿業聯合稽查，計 4 場次。

(14)會同觀光旅遊局辦理旅館業聯合稽查，計 9 場次。

(五)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

1、加強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讓消費者知道如何保護自身權益，茲將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份辦理之宣導場次：

表 12　104 年 9 月-105 年 3 月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對象與場次

對象	民眾	企業經營者	機關學校	消保志工
場次	37	19	37	9
104 年消保官室共計宣導 82 場次(104/9/1-105/3/31)				

2、於本局消保園地網站刊載消費新聞、消費警訊及消費資訊，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簡易消費問題問答手冊、消費問題彙編及相關訊息，俾讓民眾瞭解消費問題應注意事項。

(六)編印消費爭議案例彙編，期藉由案例強化各界對消費者權益之了解；另視各類申訴案件增加編印中古車類、禮券類、房屋類及健身中心類等宣導摺頁，供民眾取閱。

九、行政執行業務

(一)配合行政執行分署各項執行行為，提昇罰鍰執行績效

本局目前接受都市發展局等 18 個機關委託辦理罰鍰案件移送執行業務，針對逾期未繳罰鍰之案件，積極移送法務部各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實施各項執行作為，以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及維護公權力。行政執行科自成立以來，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統計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總計移送 1,120 件(內含執行憑證再移送 472 件)，移送執行金額總計 7,343 萬 8,725 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總計移送執行案件 10,982 件。

2、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總計收繳罰鍰金額 2,435 萬 333 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辦理移送執行案件，總計收繳罰鍰 2 億 2,781 萬 8,973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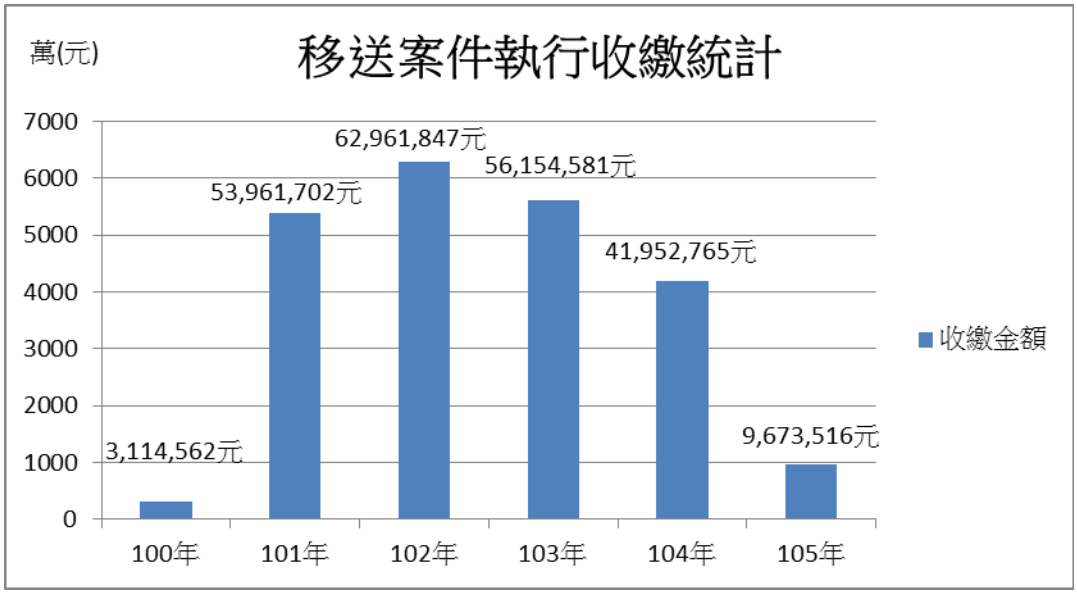

圖 4　100-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移送案件執行收繳統計圖

3、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罰鍰案件執行在各機關配合加強催繳程序及本局積極移送執行作為下，統計 101-104 年各機關罰鍰「件數執行率」(當年度罰鍰已收繳件數/當年度罰鍰總件數)，顯示平均有 84%之案件有執行所得，執行成效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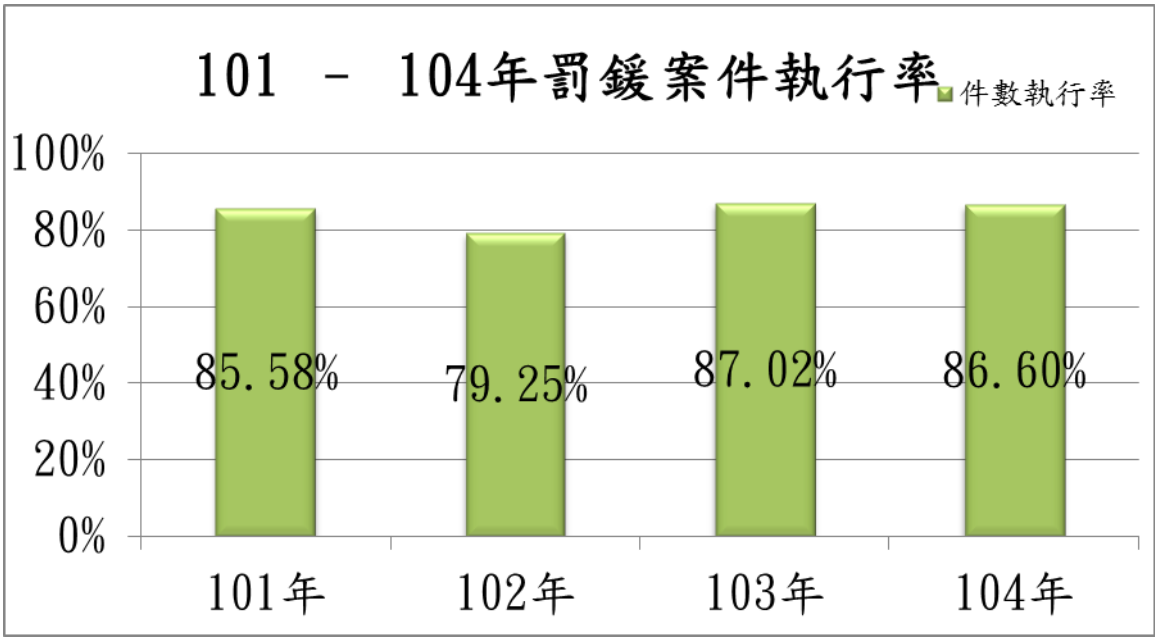

圖 5　101-104 年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圖

(二)提供罰鍰線上查詢 e 化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1、以往各委託機關罰鍰案件之受處分人，如欲瞭解罰鍰案件之繳納情形，僅能以電話或書面向各裁處機關查詢，申調作業較不便民。為落實 E 化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本局於 104 年建置跨機關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

2、此項「以網路取代馬路」之新措施，可便利民眾隨時查詢罰鍰案件資訊，具體效益如下：

(1) 確認繳款紀錄：民眾至各代收機構繳費後，可利用系統查詢機關收繳紀錄，以確認所繳款項確實入帳銷案；另針對經核准分期繳款案件，亦可查詢每期已繳或待繳餘額。

(2) 單一線上查詢窗口：民眾如有數機關之裁罰案件，可透過本系統一次查調，避免往返各機關舟車勞頓；亦可減少各委託機關之行政作業，減少人力負擔，提高行政效率。

3、計系統上線至今（105 年 3 月中旬），民眾利用罰鍰查詢系統線上查詢之件數為 6,976 件，績效顯著。

表 13　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件數統計表

年　　月	件　　數
104 年 8 月以前	3057
104 年 9 月	669
104 年 10 月	593
104 年 11 月	552
104 年 12 月	546
105 年 1 月	613
105 年 2 月	529
105 年 3 月 15 日	417
合計	6,976

(三)持續推動罰鍰多元繳納管道，便利民眾繳款

以往各委託機關開立之罰鍰案件，民眾僅能持市庫繳款書至臺灣銀行或農會臨櫃繳款，為加強便民服務措施，本局於 103 年擴充罰鍰作業系統，推動「多元管道繳費」機制，讓原有單一之銀行臨櫃繳納管道，增加「自動櫃員機(ATM)及超商繳款」等複式繳納管道，民眾只要持行政罰鍰繳費單，即可至統一、全家、萊爾富、OK 等四大超商、ATM 自動櫃員機、臺灣銀行、農會及郵局等代收機構繳納罰鍰，有利快速繳納罰鍰。本計畫推行迄今，民眾反應良好，目前經統計民眾利用新設管道繳納罰款比例已達 67.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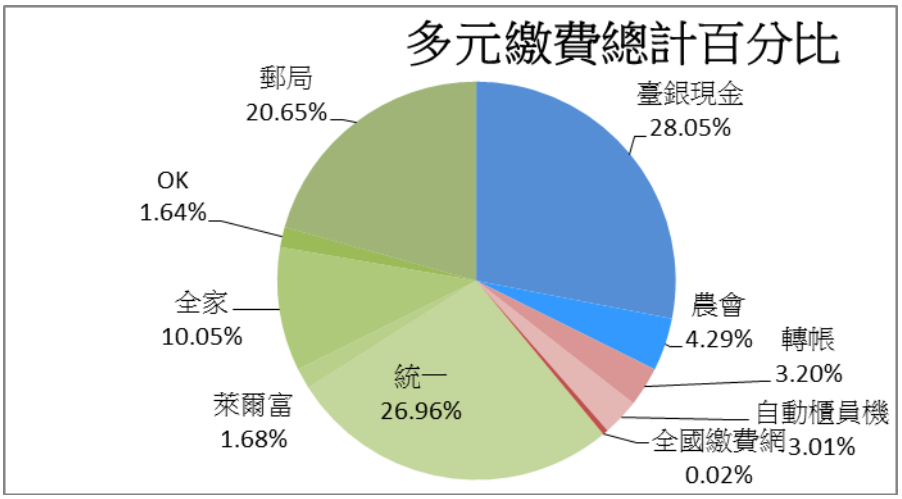

圖 6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圖

(四)宣導行政執行業務及相關法規，提升民眾法律知能

透過刊登公車車體廣告及各種活動的現場設攤

宣導，讓民眾了解行政執行業務，及遇有罰鍰案件被強制執行時，如何保障自身權益。統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期間，共計參與5場次之宣導活動。

表14　宣導行政執行業務及相關法規活動成果一覽表

期間	活動名稱	宣導內容
104年7月至11月	刊登公車車體宣導廣告	設計拼圖小遊戲，與民眾進行互動，藉由簡單的遊戲，讓民眾得以解本府罰鍰多元繳費機制、罰鍰申請分期付款管道及相關之行政執行業務。
104年9月20日	臺中市育兒支持主題園遊會	
104年10月24日	「挑戰勞動知識王PK大賽」活動	
104年11月22日	104年移民節慶祝活動	
105年3月6日	台中好日子_性平大會考	

（統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

(五)辦理行政執行業務講習，提昇行政裁罰業務品質

行政裁處書是否合法送達，攸關裁處書作成之效力，對人民權益影響甚大。為輔導各機關作成合法之裁處書，踐行正當法律程序，本局於104年9月16日舉辦「104年度第2場行政執行業務講習」，邀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周隆光主任講授「送達程序之理論與實務」課程，俾以提升各機關承辦人員辦理行政罰鍰業務之執法品質，遵循公正、公開與民主之程序，保障人民權益。

(六)編製行政執行暨相關法規輯要，提供各機關業務參考

為提昇各裁處機關辦理行政罰鍰業務之執法品質，本局業於104年9月編印「行政執行暨相關法規輯要」，並分送各機關承辦同仁用於業務參考，讓同仁於辦理行政裁罰及移送執行案件時，能落實依法行政、確保人民權利及貫徹執行公權力。

十、本局辦理宣導、講習與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情形

本局104年10月至105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如下表：

表15　104年10月至105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104年10月18日	104年度新住民權益講座」	由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李美玉執行秘書到場宣導法律扶助管道，並就婦女權益議題擔任講	提升新住民法治觀念	60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座，課程中對如何面對家暴等問題詳細解說，使參加之新住民朋友瞭解如何保障自身權益。		
104年10月19日	臺中市政府104年第2次法制業務講習會	本局邀請靜宜大學法律學系系主任王迺宇教授擔任「行政罰法理論與實務」講座，以各級公務機關所發生之實務案例與與會同仁探討其疑義及應如何適用行政罰法相關法規來正確處置，並針對行政罰法各法條之立法原則及立法緣由等詳盡介紹。	協助參訓同仁了解行政罰法之立法精神及相關規範，提昇參訓同仁於助個案認事用法之知能。	253
104年10月24日	104年臺中市挑戰勞動知識王PK大賽	配合本府勞工局於本市美術園道所舉辦之「104年臺中市挑戰勞動知識王PK大賽」活動，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消費者保護、行政執行及訴願救濟制度等各項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便民服務。	業務宣導	450
104年10月22日	第一屆大臺中法制論壇	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創全臺各地方政府之先，與亞洲大學共同舉辦「第一屆大臺中法制論壇」，邀請多位法律學者向市府公務員講授與臺中發展息息相關的都市更新、食品藥物安全等法制議題，並邀請產學界專家參與討論。	共同集思廣義為大臺中發展過程中相關法制問題，提供解決方案與建議。	300
104年11月3日及4日	地方自治立法之理論與實務	邀請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助理教授以地方立法為主題進行專題演講。	為精進本府各機關同仁地方自治立法理論與實務之法制學能，分兩場次辦理地方制度法講習。	147
104年11月4日	104年度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2(第2梯次)	聘請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劉建宏教授講授「我國訴願制度之未來發展趨勢」專題。	提升本府同仁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287
104年	調解業務示	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及相關調	為提昇本市調解業	150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11月5日、6日、27日	範觀摩活動	解行政人員就執行調解業務相關實務經驗與心得進行相互交流與學習。	務績效及增進服務品質。	
104年11月7日	大台中企業志工日	設攤宣導消保法	業務宣導	1000
104年11月15及17日	消保短劇表演	消保短劇表演	業務宣導	120
104年11月19日	臺中市政府104年移民節慶祝活動	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消費者保護、行政執行及訴願救濟制度等各項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便民服務。	業務宣導	500
104年11月23日	104年度採購爭議講習第2梯次	聘請國立政治大學顏玉明副教授講授「採購契約常見爭議問題」	提升本府及所屬機關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	250
105年1月10、21、22、25~27日	樂活臺中食安篇APP計畫、食安小學堂、參加食安追追追論壇	宣導食安APP，透過此APP的紅綠燈號之建置，能讓消費者隨時了解所欲消費的餐廳食品衛生、公共安全等相關資訊，並透過行動導航的功能，讓消費者在選擇餐廳時，即時獲得更充分的資訊，選擇相對安全之餐飲服務。	藉APP快速傳遞訊息的功能，讓更多關心臺中餐飲的消費者知道臺中市的大型餐飲環境安全狀況，可有效促業者快速改善。	1,000
105年3月2、3及4日	「車禍事故鑑定分析與研判」講座	邀請李國權老師(曾任臺中市政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主任委員)擔任講座，為本市調解委員會委員、調解秘書及行政人員講解如何分析肇因研判表。	增進調解人員相關專業知識，以加強服務品質進而提升調解績效。	384
105年3月6日	「臺中好日子 性平大會考」大型	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消費者保護、行政執行等各項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便民服務。	業務宣導	450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宣導活動			
105年3月11日	105 年兩公約人權教育訓練	與法務部共同辦理,特別邀請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林春元助理教授以「從環境人權、環境權到人權」及「環境議題的變遷與國際人權公約」為題擔任本次訓練講座。	為使本府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深入了解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319
105年3月	宣導消保法	至各區公所辦理里鄰長研習會宣導消保法	業務宣導	13,625

參、創新措施

一、推出「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讓非法業者現出原形，保障市民「食的安心」

(一)背景說明

為了讓消費者對大型餐飲環境安全有基本認識，以進行合理之消費行為，並促業者積極改善其食安環境。適逢衛生福利部推出「104 年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方案試辦計畫」，本府以「食在安心 E 起來(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參與前開計畫拔尖典範消費者權益保護業務類組競賽。

(二)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內容重點

1、大型餐飲業的稽查內容

為了讓餐飲衛生安全的自主權回到消費者手中，法制局自 104 年 9 月起規劃建置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將臺中市政府相關機關聯合稽查結果，利用簡單的紅綠燈概念，將餐飲業者的衛生(有無逾期食品、餐飲工作環境有無符合良好衛生規範、有無投保足額公共意外責任險及食品產品責任險、所販售之餐券有無足額履約保證)、建築(營業場所有無完成建築專業人員簽證之公共安全申報程序、逃生動線是否通暢、電梯有無使用許可)及消防(有無完成消防專業人員簽證之消防設施檢修申報程序、有無使用防焰設施設備、防火管理是否妥適)等安全狀

況，統統在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中揭露。透過重要消費訊息的揭露，讓消費者可以合理的選擇適合自己的商品及服務，同時促使業者快速的改善其缺失。

2、除上開資訊外，本計畫的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亦建置其他相關食安稽查結果之「活動訊息」，並以跑馬燈方式公告最新食安狀況供市民參考。亦對重大食安事件發生時，只要業者設址於本市，其退費資訊即會適時揭露，尤其是有二維條碼的瑕疵商品，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瞄方式，隨時得知自己手邊持有的商品是否為瑕疵商品，可否辦理退費，以及退費的場所及連絡方式，有效減少消費者的焦慮。另消費者如對餐飲業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有爭議，亦可透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連結的全國消費申訴網頁，直接進行「線上申訴」，建立更便捷更即時的申訴管道。此外，APP 中已建置「食安小學堂」，讓消費者對稽查的內容有基本的了解，提供消費者基本的餐飲安全常識，達到教育民眾的效果。

(三)樂活臺中 APP 的效益

消費者可藉由 APP 顯示的結果，隨時查詢這家餐廳在消費食安的時代，到底安不安全，並藉 APP 快速傳遞訊息的功能，讓更多關心臺中餐飲的消費者知道臺中市的大型餐飲環境安全狀況，可有效促業者快速改善。

另產險業者亦可藉由 APP 了解其被保險人的營業安全狀況，合理調整保費，讓努力維持餐飲環境安全的業者，可獲得調降保費之利益；相反的其安全狀況自主管理越糟糕者，將可能被調漲保費。如此可讓業者良性競爭，並願自主的改善其營業安全。

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 在 105 年 1 月上架，供消費者下載使用，自上架短短 1 個月的時間，就發現業者在上架(105 年 1 月)以前，食品安全項目改善期間是 46 天，但在上架當月，居然可以大幅縮減為 13 天，顯示 APP 確實有督促餐廳業者積極改善的強

大力量，同時也一定程度減輕稽查人員的工作壓力，讓行政更有效率。又消費者對資訊揭露(消費者知的權利)是渴求的，在105年2月17日左右下載樂活臺中食安篇APP使用的人數已有600餘人，而至同年月22日，下載人數更近2,000人，顯見消費者是在意自己的食安環境的。未來，臺中市政府將利用餐飲公會的力量加強對業者的宣導，同時對本市受僱員工多，且有辦理大型餐宴的工廠管理者或員工福利委員會，加強宣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更透過以貼紙貼在學生聯絡簿的方式，大力宣導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讓餐飲業知道被稽查之結果，消費者、產險公司以及同業都可以隨時查知。且讓有需要進行大型餐飲服務採購的消費者，也可以利用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選擇相對安全的餐飲業進行消費。如此應可讓業者加速其缺失的改善速度，並更願積極的提昇自我服務品質，這樣就可以用最少的人力，達到全面餐飲安全的提昇，臺中市就能成為真正的「宜居城市」。

二、本府與彰化縣、南投縣及苗栗縣等地方政府合作成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一)近年來接二連三的食安事件，雖有眾多消費者受害，但因消費金額少，舉證不易等原因，消費者願意提起團體訴訟的人數遠低於確實受害人數，依現行消保法的制度，消費者很難證明自己所受的損害，自無法剝奪黑心廠商的不法利得來填補消費者的損害。有鑑於此，於104年3月間，本府與彰化縣及南投縣政府合作，推薦地方執業律師代表組成之「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希望借重律師的法律專業，提供機關制度改革的建言，並結合中部地區地方政府的力量，擴大消費者保護的力量。

(二)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針對現行消費者保護法不足之處，提出4大修正建議，包括「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得提起團體訴訟」、「消保團體之公益訴訟以及

消費者保護基金之設置」、「簡化財產保全程序，避免業者脫產」、「建立消費者優先一般債權、罰鍰及罰金之受償程序」等，而行政院亦於105年1月21、26日及2月3日針對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消保法修正建議分別召開「團體訴訟與簡化保全程序研商會」、「不法利得訴訟及消保基金」、「消費爭議賠償優先受償研商會」三項子題會議，正視三縣市政府對於消保法修正之提案，未來亦會就每一子題做專案研究，以有效保障消費者團體訴訟之權益。

(三)另基於區域治理之概念，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除了聯合了彰化縣及南投縣的能量外，已於105年起加入苗栗縣政府，組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除了先前已提出之消保法修法意見外，將於105年3月23日召開會議，就食安法規提出修正意見，真正建立良好的消費秩序，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三、中市消保官持續聯合稽查大型旅展並設禮券健檢中心同時將修正「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增訂策展機構把關的義務，以周延保護消費者權益

本局為了保護參加大型旅展，購買住宿券、餐券等消費者之權益，自102年10月起即在大型旅展辦舉禮券健檢活動，並輔以行政稽查，由本局消保官會同觀光旅遊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及環境保護局等機關，聯合稽查展場環境安全及參展廠商所販售禮券。並由消保官及觀光旅遊局、衛生局假日無休，於展場設禮券健檢中心，提供消費者禮券健檢服務。藉由禮券健檢服務提昇消費者自我檢視禮券之能力，並且藉以當場查獲違規業者。對於買受到無履約保證禮券之消費者，消保官均協助消費者視其需要，以退費或換有履約保證禮券方式保障其權益。業者亦表示全國只有臺中落實稽查，為了來臺中參展，符合臺中市政府的要求，甚至會單獨印製臺中市參展的禮券(即有履約保證的禮券)，以避免被查獲而登上媒體版面。

有鑑於大型旅展參展廠商的參展選擇取決於策展機構，策展機構應對所邀請廠商負把關責任，今年擬提出「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加策展機構的把關責任，在策展機構如知悉業者的違規行為仍不制止者，將被處3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目前該法案已在進行修法之法制作業程中。

四、落實行動政府，辦理法律行動專車

本局為兼顧城鄉平衡，並體恤民眾往來市府舟車勞頓，提出「法律行動專車」服務，服務範圍串連山海線。104度法律行動專車行駛地區有大甲、清水、龍井、后里、神岡、太平、霧峰、東勢、大安、梧棲、大肚、石岡、和平等較偏遠行政區，105年度，將服務外埔、新社、和平、烏日、大甲、清水、龍井、后里、和平、神岡、太平、霧峰，服務時間如附表。另配合「和平專案」設計並善用既有資源，在不增加預算經費的前提下每年加開一班，前進和平區公所，照顧偏遠地區的市民權益，讓市民感動！

法律行動專車的服務地點為該地區公所，不但提供多元的法律服務內容，包含接受民眾法制業務及國家賠償相關問題諮詢、協助並接受消費爭議申訴書、訴願書申請等，同時備有民法親屬繼承、訴願、國家賠償、消費者保護等宣導資料可供民眾索取。

此外，本年度法律行動專車也新增了影音服務，透過民眾的參與及實地講解自己的問題，經過民眾同意後，以影音上傳，期望透過真人真事的影音說明，讓更多人從真實的法律案例中獲益。

表16　法律行動專車前進和平區公所時程表

104年5月22日（五）	104年9月3日（四）
105年3月29日（二）	105年9月27日（二）

105年度法律行動專車時程表			
日期	公所	日期	公所
1月26日（二）	外埔區公所	7月26日（二）	龍井區公所
2月23日（二）	新社區公所	8月30日（二）	后里區公所
3月29日（二）	和平區公所	9月27日（二）	和平區公所
4月26日（二）	烏日區公所	10月25日（二）	神岡區公所
5月31日（二）	大甲區公所	11月29日（二）	太平區公所
6月28日（二）	清水區公所	12月27日（二）	霧峰區公所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提供法律專業意見，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依法行政

本府各機關落實政策執行時，所面臨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之法律疑義，主要問題多係適法性之法規釋疑，因此本局提供會稿機關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法律意見，亦可能影響到機關之政策規劃方向與執行，故本局未來會簽意見將依循下列原則，積極協助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一)依法行政原則：基於諮詢與服務立場協助各業務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範，及使本府執行各種業務能符合依法行政原則要求與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具適法性。

(二)效率效能原則：提供法律專業建議，讓本府各機關正確迅速有效執行法令達到施政目的，使本府各機關有效率及效能推動業務。

(三)公平客觀原則：推行政務應隨時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防止行政裁量偏頗。法制業務通常與人民權益保障有關，故於提供法律專業法制會稿意見外，亦特別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才是最核心之工作目標。

二、積極協助各機關解決法律疑義，推動各項市政建設

由於直轄市政府在組織規模、員額編制及財政收入等面向有所優勢，整體之自治能力在結構上遠較原

縣（市）政府為佳，本局更應掌握此一優勢，落實地方制度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意旨，應以更積極的作為，貫徹依法行政理念，發揮法規審議及諮詢幕僚功能，主動積極協助業務機關解決法規疑義，避免政務推動延宕，加強法規諮詢專業知識，適時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諮詢意見（如法律疑義之解釋、法制會稿時協助審查合約、協助訴願或訴訟之答辯等），避免司法及行政資源之浪費，有效提升施政品質並維護人民權益；另積極辦理各機關講習或教育宣導、座談，協助本府各機關行政基本法規，增進本府同仁依法行政能力並瞭解公務員責任，進而正確執行公務以保護民眾權益，完整建構本市法制業務。

三、擴充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功能，建置完備法規提案資料之紀錄、查詢及管考功能

更新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便利民眾隨時能利用網路查詢本市法案修正動態及相關資料，法規資訊全面公開透明：

（一）開放線上查詢，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就各個機關所提案的自治法規草案，可利用此系統查詢草案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另為將各個草案之提案表、總說明、逐條說明、相關公聽會資料等參考資料，建置於系統資料庫，便利其他機關參考及民眾線上查詢資訊。

（二）後端管理系統增加案件自動警示功能並透過電子郵件稽催提醒，強化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提案機關提出草案登錄於系統資料庫後，如辦理期間即將屆至或有逾期案件，系統會透過電子郵件提醒承辦人儘速辦理；強化立法作業時效控管機制，進而提昇效率。

四、積極協助各機關、學校確實辦理國家賠償業務

（一）依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9 點規定，本府所屬(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賠償金之協議數額逾 50 萬元者，二級機關、學校協議賠償金逾 30 萬元者，應

檢附相關卷證送本局提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俾有效瞭解及控管各機關審議賠償情形。

(二)為瞭解本府所屬(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情形，各機關、學校需將受理案件登錄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並按月彙整處理情形表，送本局列管，以確保民眾權益。

(三)本局為落實事後檢討制度，特修正「臺中市政府辦理國家賠償業務考核要點」，希冀透過考核機制以提升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效率及嚴謹度，進而保障人民權益。

(四)加強本府所屬(轄)各機關、學校承辦同仁對於國家賠償法之瞭解，舉辦各項講習及提供業務承辦經驗交流討論之機會，以確保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有效保障人民權益。

(五)另公務員如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致發生國家賠償時，賠償義務機關於賠償後應對該公務員求償，本局將加強查核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情形。

五、每月撰寫法律專題討論、國賠及訴願講堂、行政執行及消保資訊，以電子報方式向市民及機關同仁宣導法律訊息

配合本局電子報之定期發行，本局同仁每月固定撰寫發表法律專題討論（法律訊息）、國賠（案例）及訴願講堂、行政執行及消保資訊等，藉由短篇文章之發表，向市民及本府各機關承辦同仁，宣導相關法律新知訊息、法學基本常識、消保新知、國家賠償及訴願實務案例分析等，並公開於本局及本府網站相關連結專區；另對於辦理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審議或報送中央備查或核定過程中，或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律疑義會稿時，各承辦同仁就所遇實務問題，以年度為單位不定期撰寫法制作業實務析疑，作為內部同仁法制作業之參考，培養同仁研究精神並促使各機關檢討修正其法理不合之處，進而符合依法行政之要求。

六、公正的訴願審議、提升行政效能

本府104年度收到行政法院裁判案件63件，其中駁回之件數40件，當事人撤回訴訟16件，部分撤銷部份駁回2件，撤銷訴願決定5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11%。105年截至3月20日止，收到行政法院裁判案件15件，其中駁回之件數13件，撤銷訴願決定 2 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13%。

另從本府 102 年度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件數，占決定件數比例為8.7%，103年度為9.84%、104年度為8.53%，105年度截至3月份止為9.03%。

綜上可知，本府各級機關所為之行政行為仍有不少改善進步之處，為有效提昇行政作為之品質，間接減少訴願案件發生之機率，本局持續規劃下列作為，以有效提升原處分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合法性與訴願決定之維持率：

(一)定期辦理訴願法規講習暨業務研討會

為有效提昇行政作為之品質，間接減少訴願案件發生之機率，本局每年均定期舉辦訴願相關法規講習及業務研討會，以充實本府及所屬機關業務承辦人員及第一線執法人員訴願法學知能，並與業務單位人員進行座談，就其實際執行業務時所遭遇之困難或法律問題進行研討，以達到經驗交流之目的，間接減少訴願案件發生率，亦能降低民怨。

(二)分析檢討被法院撤銷之訴願決定書以為改進參考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作成之訴願決定書如有被各級行政法院撤銷之案例，即由幕僚單位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並提出於訴願會報告，俾作為下次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此一作法不僅可瞭解目前法院之見解，且有助於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以期使本府訴願決定品質更臻完善。

(三)定期輔導考核原處分機關之訴願業務

訂定各機關處理訴願業務考核辦法，就各機關辦

理訴願案件答辯之流程及品質，分項考核評比，並就考核結果加強輔導。期有效提升原處分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訴願答辯之品質，間接減少違法不當行政處分，加強訴願審議之效能。

七、提升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之品質及效率

(一)為達採購履約爭議調解制度之目的，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辦理調解案件時，均盡力協調雙方取得共識，針對和解有望之案件積極出具調解建議書，並詳載建議事項所憑之契約及法令依據，以卻除雙方疑慮，提高調解成立之比率，期能透過調解制度迅速解決機關與廠商間之爭議，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二)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作成之審議判斷書如有被各級行政法院撤銷之案例,將由本局承辦單位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並提出於委員會議報告，俾作為日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以提升審議判斷之品質。

八、規劃本市各區調解作業系統

鑒於本市各區調解案件日益增加，為簡化調解行政作業流程，研擬參考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之作業系統，規劃建置一致性之電子化作業系統，以提升調解效率與服務品質。

九、主動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除持續聘任本市優質顧問律師提供市民法律諮詢服務外，並加強與府外團體(如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針對本市重大事故，協力提供市民更完善的法律服務，適時協助民眾解決法律問題。

十、強化機關合作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一)持續加強清理舊罰鍰執行案件

針對移送後繫屬於各地行政執行分署長久未執行之案件，未來本局仍將逐一清查，並函文提醒各行政執行分署儘速執行，以避免案件執行期限屆至無法執行，造成民眾僥倖之心理，無法達到裁罰之目的，影響政府之形象。

(二)強化罰鍰線上查詢系統服務項目，增加線上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

在罰鍰收繳程序方面，民眾如遺失繳費單，僅能自行至原裁處機關（移送前）或本局（移送後）補印，相當不便利。未來本局將研擬擴充目前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子系統，增加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讓民眾隨時隨地上網即可查詢案件及調印遺失之繳費單，節省民眾時間，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三)行政執行兼顧社會公義與弱勢關懷

行政執行不僅貫徹政府公權力，也彰顯社會公平正義，對於惡意欠繳之義務人，本局積極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強力執行，以落實裁罰之目的，導正違法之情形。但對於經濟較差之弱勢義務人，本局除依法執行外，亦會主動連繫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協助辦理分期付款，未來針對生活困頓之義務人，另將移請本府社會局協助救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提昇民眾對政府之觀感。

伍、結語

臺中市的法制工作向以確保民眾福祉為最高指導原則，並遵循「依法行政」、「為民服務」的基本理念，在廉能、開放、效率及品質的目標下追求行政效能。為符合直轄市之高度及格局，在各類法制業務的政策規劃上，提出在地全球化之宏觀思維，本局創全臺各地方政府之先，與亞洲大學共同舉辦「第一屆大臺中法制論壇」，邀請多位法律學者向市府公務員講授與臺中發展息息相關的都市更新、食品藥物安全等法制議題，並邀請產學界專家參與討論。共同集思廣義為大臺中發展過程中相關法制問題，提供解決方案與建議。

為實踐「法制為民」的理念，本局積極提昇訴願案件之處理績效，改善政府採購爭議調解機制之效能、強化各區調解委員會之功能、提升調解委員素質及法律諮詢服務品質，推動法律專車服務以提供偏遠行政區民眾獲得更便捷之法律服務。在消費者保護業務上，為保障消費者權益並填補現

行消費者求償無門的制度性缺失，加強中部地區跨域合作機制，105 年邀請苗栗縣加入成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就食安法規提出修正意見，期能建立良好的消費秩序，維護消費者的健康與權益。另外，在行政罰鍰的收繳業務上，將強化罰鍰線上查詢系統服務項目，增加線上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讓民眾隨時隨地上網即可查詢案件及調印繳費單，節省民眾時間。本局除依法執行外，對於經濟弱勢的義務人，主動協助辦理分期付款，並移請本府社會局協助救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

為型塑本市為友善的、宜居的城市，本局戮力於法制的問題的深耕，完成建置本市法規提案管考系統以加強本府法規作業標準化及精緻化，並以快速處理訴願、採購爭議及消費爭議事件，增加消費爭議調解處所，提升政府的行政效率以及民眾對政府的信賴。往後，本局將一仍以往，以建立一個以民眾福祉為優先的行動政府為努力目標，亦請各位議員不吝提出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交通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義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2015年是臺中市交通創新突破的一年，本局以實踐「安全、綠色、人本」作為本市交通發展之願景，以推動公共運輸發展為導向，建構軌道路網為交通骨幹，打造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B&B)，強化都市核心、海空雙港及產業聚落之連結，打通連接山海屯的任督二脈，為「大臺中 123」硬體建設奠基。更透過智慧交通系統之導入，提升交通效率及效能，強化跨運具之無縫整合，促使本市城鄉均衡發展，確立臺中成為臺灣之「中核心」定位，並邁向成為國際主要都市。

軌道運輸主幹部份，捷運綠線施工進度達到63.16%；眾所期待的大臺中山手線已通過交通部初審、捷運藍線規劃也已進入交通部初審作業，而雙港輕軌也積極辦理可行性研究等相關前置作業。在iBike建置上，105年度將再增設100站，預計106年可達成建置300站的目標；此外，以人本、安全為原則守護行人安全，建置全市100處綠斑馬，提升學童穿越路口的安全。而計畫中的8大轉運中心，水湳、豐原、烏日與臺中轉運站都已進入規劃設計階段；環中路、中清路、臺灣大道、五權西路與文心路等主要幹道，也逐步進行交通改善計畫，讓本市逐步朝向MR. B&B的目標邁進。

展望2016年，本局以「創新、效率、品質、服務」為核心，推動多項新政：利用大數據分析與手機APP軟體，提供市民即時查詢主要幹道交通路況、高風險路口警示、火車站附近優化停車管理等，將智慧交通之便利帶給所有市民。此外，繼去年拆除3.06公里的捷運施工圍籬後，105年3月也再拆除松竹路(北屯路至旱溪西路)、文心路一段(南屯路至五權西路)、文心路四段(青島路至熱河路)等處部份施工圍籬，提升民眾行車安全，並減輕捷運施工對沿線商家的影

響；捷運軌道也將於105年底完成全線鋪設，而首列電聯車在日本神戶如果測試順利，也將如期運抵北屯機廠，配合機電標已採平行作業進場施工安裝設備及測試，以為107年底之試營運做準備。在停車政策推動方面，已於1月1日起，於路外立體停車提供一卡通、悠遊卡等電子票證設備，讓民眾更快速進出停車場。在公車服務方面，也在3月1日起於本市最重要的3條路廊，推出500路、700路、900路等3條幹線公車，採用只停大站的跳蛙式停靠，將可節省學生上、下課時間 20 分鐘。因此，不論在整體交通建設之推動或交通願景之落實，本局兢兢業業，期使每位市民均感受到嶄新、蛻變的大臺中。

最後，義川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捷運建設(Metro)

截至105年3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總累計實際進度 63.16%，全線16.71公里共設計有595支墩柱已全數完成；118跨鋼箱樑，目前已吊掛117跨；16座高架及2座地面車站，目前已有12座高架車站（G3~G9、G11、G12、G14、G15站）完成鋼結構吊裝，各項工程順利進行中，以達成捷運綠線107年底試營運，109年底全線通車目標。

(一)轉彎段鋼箱梁吊裝作業全數完成

捷運綠線沿線轉彎路段包括：松竹路及北屯路口、文心路四段及北屯路口、文心南路及大忠南街口、建國路及大慶街口、文心南路及三民西路口等處，已在105年3月全數完成鋼箱梁吊裝作業。

105年1月，在本府、北捷局與台鐵局嚴密的安全措施下，各單位通力合作，完成捷運綠線松竹段跨台鐵鋼箱梁吊裝作業，捷運施工邁向新的里程碑。其中，北屯路轉松竹路跨越高架及平面鐵路軌道的鋼構橋梁吊裝作業，是捷運沿線5處轉彎段中，規模最大、

工法最複雜及介面最多的捷運路段施工，鋼構橋梁全長 38 公尺、重約 350 噸，且因該處緊臨台鐵軌道，施工腹地不足，有別於一般採用門型支撐架，北捷局特別加裝斜張鋼棒以臨時固定，並由專業技師進行結構計算，現場出動 500 噸吊車、高空作業車、大型板車及交維車等，於松竹路及北屯路口實施夜間交維管制，在各單位群策群力下，保障施工安全，順利完成鋼箱梁吊裝作業。

其餘 4 處：文心路四段及北屯路口、文心南路及大忠南街口、建國路及大慶街口、文心南路及三民西路口，也在 105 年 3 月完成鋼箱梁吊裝作業。後續將推動橋梁的橋面板及胸牆等上部結構，屆時橋梁工程將分段交付軌道標工程，進場施作道床及長焊鋼軌，各工項將同時進行，爭取施工效率。

(二)G12 車站完成結構工程展現雛形

捷運綠線 G12 站位於文心南路與文心南五路交叉口，出入口位於南苑公園前方，車站主體、連通道鋼結構及出入口結構體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吊裝作業及結構，是進度最快的車站。月台站體造型將以曲面屋頂搭配玻璃帷幕表現通透性；同時配合鄰近建物調整色調與公共藝術，使捷運與現有生活環境充分融合。

G12 站穿堂連通道與月台在同一樓層，未來民眾搭乘時由出入口上到位於的三樓的穿堂後，穿過收費閘門即可進到月台區，動線簡單；月台曲面屋頂特別將中央挖空，除了美觀及確保空氣流通外，也兼顧消防需求。

(三)捷運機電設備運抵北屯機廠

機電系統工程首項重要電力設備 161 kV 氣體絕緣開關設備(GIS)運抵北屯機廠並已於 3 月 14 日順利安裝定位，後續將進行線路連接及依時程送電等工程，為首列電聯車進廠做準備，並朝 107 年 11 月試營運的目標邁進。

捷運機電系統分為電聯車(EMU)、供電(PWR)、行車監控(OCS)、通訊(COM)、機廠維修設備(DEPOT)及自動收費(AFC)等 6 大子系統，是捷運機電系統的核心工程，由日本川崎重工(KAWASAKI)、法國阿爾斯通(ALSTOM)及國內中鼎工程(CTCI)組成 KAC 共同承攬，其中，氣體絕緣開關設備(GIS)是台電供應 161kV 電力銜接的第一件供電設備，負責供應各系統測試、營運及維修所需的電力，是捷運系統的動力來源，也是供電子系統中的首項重要電力設備，目前已安裝於捷運機廠主變電站，其他子系統將配合供電系統進度依序進場施工，捷運綠線工程再跨出重要一步。

(四)捷運場站土地開發加強推展

在 6 站 7 處土地開發場站中，除 G8 站將委由投資人興建外，其餘 6 座土地開發場站之地下基礎至地面捷運共構樓層部分將由本局先行興建，俟徵得投資人後再由投資人繼續興建土地開發樓層；預計 105 年下半年度起陸續公開徵求投資人；另大樓與捷運共構體之部分已完成細部設計，接續由本府委託北捷局於 105 年上半年度發包施作，以配合未來完工通車之需要。

(五)捷運藍線及綠線延伸線已報部審查，積極爭取捷運建設

優化公車專用道實施以來，度過磨合期後漸入佳境，不僅獲慢車道的用路人讚許，海線市民對一車直達市區的服務也給予肯定；但從長期的都市發展來看，捷運軌道建設才是永續的大眾運輸工具，因此除了目前正在施工的捷運綠線外，並積極爭取捷運藍線及捷運綠線延伸線建設，以帶動中區到全市區的沿線發展，並促進本市與彰化地區之區域共榮。

過去因有 BRT 藍線計畫，導致興建捷運藍線計畫屢遭交通部退回，而目前 BRT 藍線已革新為優化公車專用道，因此市府已再積極爭取興建捷運藍線，目前，捷運藍線可行性研究報告已依前次交通部審查意

見進行修正,並於104年12月24日函報交通部審查,交通部在3月28日已進行會勘並於3月29日召開審查會議；本局將持續全力推動，爭取早日核定。

另以捷運綠線兩端規劃延伸至大坑及彰化地區也已完成可行性研究，並於105年2月2日函報交通部審議,「烏日-彰化」段可將捷運路線延伸至彰化地區，促進中臺灣地區軌道發展之合作契機及增進區域都市發展。全線路線長度約 7.82 公里，規劃設置 6 座車站，包含北屯區2站、烏日區2站及彰化縣境內2站，計畫總經費約 195.69 億元，交通部在 3 月 28 日已進行會勘，並於 3 月 31 日召開審查會議；後續本局也將積極爭取核定，及早建設。

(六)推動捷運路網規劃與雙港捷運可行性評估

配合大臺中 123 的落實發展願景，本市人口結構、社會經濟變數與重大建設正在改變，臺中捷運系統必須重新規劃評估，相關都市計畫也應納入捷運系統效益，創造大臺中均衡發展的加乘效應。為推動本市捷運路網，本局將積極加速推動大臺中捷運路網規劃及雙港捷運系統可行性研究，提報中央審查，使軌道捷運系統於未來實現。

捷運系統的興建，必須符合地區的運輸需求。因此，本局依據104年完成的運輸需求研究，發現既有兩條重要的運輸廊帶，分別為從市區城中城往西屯發展、再至雙港地區，其次則為城中城往大里、太平、烏日及霧峰。因此,從城中城如何建構到豐原、雙港、烏日三大副都心的交通系統更顯重要，才能滿足長遠的城市發展與運輸需求。

目前初步規劃雙港輕軌線以臺中港區為起點、經由清水、沙鹿、清泉崗機場、臺中科學園區、水湳經貿園區後進入市中心，並計劃延伸至大里、霧峰。目前本局正辦理可行性研究，相關規劃設計尚未定案，將會參考各界相關意見納入考量，以呈現城市未來發展的完整樣貌。

二、鐵路建設(Rail)

(一)大臺中山手線計畫，實現「大臺中123」奠基工程

為建構大臺中環城鐵路山手線計畫，提出「大臺中地區山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建置計畫可行性研究」，以串連鐵路山、海線改善長期空間阻隔的困境，強化山海間路網、促進都市縫合發展、提升鐵路整體運能及構築大臺中完整鐵路網。

藉由計畫中的甲后線連接山線與海線鐵路，將進行中的山線鐵路高架化豐原到大慶站，再往南延伸至規劃中三大副都心之一的烏日，將多核心都市發展南延至烏日高鐵副都心。再規劃海線全線高架雙軌化銜接海線雙港副都心，沿線由南往北成功、追分、大肚、龍井、沙鹿、清水、臺中港，全線提升軌道旅運容量，一路環繞至大甲車站，利用彩虹甲后線銜接到后里，使山手線成為帶動山線與海線城市間彼此通勤、文化、觀光遊憩及營造具地方特色的環城鐵路。路線規劃說明如下

1、山線高架南延：山線鐵路高架化大慶站南沿至烏日站，距離約3.8公里，費用69.8億。

2、彩虹甲后線：連結海線大甲站及山線后里站，中間新增3站，總長約13.5公里，費用303.7億。

3、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自大甲車站至追分車站推動鐵路雙軌高架化，沿線消除16處平交道，總長23.5公里，費用552.8億。

本可行性評估案已於104年9月30日由交通部辦理初審審查後，由本局依相關意見修正完成後已於104年12月25日續報部審議，交通部已於105年3月15日召開初審會議，3月25日修正報告書再報部。本計畫預估總經費約926.3億元，其中自償性經費約151.2億元，非自償部分預估地方配合款382.5億元，並將爭取中央補助約392.8億元，以一次核定、分階段分年編列為目標，以實現大臺中123奠基工程。

(二)鐵路高架捷運化第一階段：5座車站即將完成啟用

臺中鐵路高架範圍北起豐原站以北，南迄大慶站以南，截至105年3月總計畫進度約84.75%。計畫內容概分為兩階段，依交通部鐵改局規劃，第一階段最快會在105年8月將平面鐵路切換至高架鐵路橋上行駛及啟用既有改建為高架車站之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及大慶等5座車站，目前第一階段通車範圍之工程，除臺中車站外，其餘工項均按原訂進度執行中，軌道工程已於104年8月全線鋪設完成；電車線、號誌、電務等系統機電工程，除臺中站區外，已完成相關線路佈設，辦理相關設備調整及檢查測試作業中；豐原站、潭子站、太原站、大慶站等4個車站第一階段結構體及外觀均已完成，現辦理消防檢查及使用執照申請作業。第二階段預計在106年啟用新增之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及五權等5座高架通勤車站，其中，松竹、大慶站與臺中捷運線G4、G13站將預留轉乘機制，屆時將發揮都會區捷運化的效果，並帶動大臺中發展。

三、公車服務(Bus)

(一)大數據分析之579幹線公車，跳蛙式停靠學區，節省通勤通學時間

繼臺灣大道幹線公車獲得好評之後，本局於中清、崇德及台3省道路廊新闢幹線公車服務學區，採用大數據分析規劃路線及設站方式，屬於智慧交通的一部分，且又採用「跳蛙式」停站設計，可以節省市民寶貴空間。

500、700、900路尖峰幹線公車於3月1日正式上路，分別行走本市中清路、崇德路與台三線等三條主要通勤廊道，往返豐原、大雅與臺中火車站。由於過去停靠車站太多，導致公車速度緩慢，因此，本局汲取海線616、617公車的成功經驗，採「跳蛙式」停靠，藉由2億筆的大數據，過濾出沿線的20大公車站後，再加入高中職、國中與國小的站點，因此每

條路線僅停靠23站至27站的大站，將可較搭乘原路線節省20分鐘。

另因3條路線主要為提供學生上、下課所開闢，是新增路線，提供上下學學生額外服務，因此，僅於交通尖峰時間上午6時至上午8時，下午4時至下午7時行駛，約10分鐘一班次，每天每路共計64班次，將可服務8,500人次。而分別與500路、700路、900路幹線公車路線平行既有路線6路、9路、12路、55路、58路、61路、65路及100路公車路線，在車班、編號與路線則都沒有調整，民眾可依原時間和車站選擇搭乘，以方便在小站上、下車的民眾。

(二)外埔廍子及土城地區首條公車，首享10公里免費

外埔區廍子及土城里地處偏遠，其中廍子路開闢已數十年，從未有公車行經，當地學生倘步行上學約需30分鐘，自95路副線公車延駛後，提供就學就業便利性，落實本市對偏遠地區大眾運輸照顧政策。

(三)優先強化原縣區候車設施，精進公車服務品質

本局每年皆編列候車亭新建費用，並積極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建置經費，逐步建置公車候車亭，且為滿足部分人行道空間不足情形，本局已設計反向市候車亭形式，解決人行道側溝或用地受限而無法設置候車亭之情形，本市目前已設有441座候車亭，後續將逐步設置智慧型站牌，目標將於各行政區積極設置候車亭，並優先加強原縣區候車設施之改善，使每一行政區之交通類公共建設均能平均發展，預期將能改善民眾候車環境、平衡城鄉差距，進一步提升民眾搭乘公車意願。

四、自行車道路網(Bike)

為塑造臺中市成為綠色城市，本局正積極推動「自行車369計畫」，預計4年內達成設置300座iBike租賃站、600公里的自行車道，以及9,000輛公共自行車的願景。

(一)公共自行車租賃(iBike)站規劃，以民意為訴求

105年3月，本市iBike使用人數已達366萬人次，頗受民眾好評，除發揮短程通勤、通學功能，也具觀光休閒性質。為使iBike設站位置更符合民眾所需，本局在104年7月開放民眾提出全市29區建議設置站點，並辦理i-Voting站位票選活動，包括山海屯區都入選，共38萬票的結果，更顯示民眾對於設置iBike的期盼。本局以票選結果為基礎，並考量站點間的群聚效益，於104年9月起陸續辦理現場會勘，確認場址之合宜性，並進一步進行建置，並陸續完成第一階段建置作業。展望105年，本局將再新設100座租賃站，建置範圍將延伸至各區相關園道、學校、觀光遊憩區等通學、休閒觀光景點，並在本市副都心、各大學院校及自行車道周邊群組式設站，逐步達成4年完成設置300座iBike站之目標。

(二)自行車道延伸串連規劃

而在自行車道串連部份，由於目前本市自行車道設置多利用河岸、舊鐵道闢建，多為單獨性的自行車「路段」，與臺鐵、公車及捷運系統之整合性不足，無法全面發揮綠色交通結合大眾運輸的最大效益，因此，本局將以現有504.2公里之自行車道為基礎進行整合，優先串聯安全路網，並以圖示強化路權意象，先補足各區間之自行車道，再發展各區內之自行車路網，延續並擴大本市友善自行車，讓iBike從點、連成線、構成面，擴展成串聯大臺中生活圈、通勤運輸、遊憩區等之600公里自行車路網。

目前本局已規劃翡翠自行車道，該自行車道串連科博館、美術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中興大學、一中商圈等景點，成為一條新的環狀觀光旅遊路線，再以現有道路與鐵路高架化後下方鐵馬道及旱溪自行車道銜接，不只形塑「城中城翡翠環線」，也藉由「自行車道整合平台計畫」，將大臺中自行車道進行串連，實現「一環二線鐵馬道，園道串連城中城」的城

市意象。

未來本局也預計於106年完成設置9,000輛公共自行車，使公共自行車數量充足，滿足民眾通勤通學及各項需求，讓居住於這個城市的居民及遊客，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及角度體驗臺中。

五、安全、綠色、人本交通

(一)全國首創路口綠斑馬，學安計畫全面開展

有鑑於學校周邊是學童主要通行處，為維護交通安全，本局藉加畫行人優先路權線、以綠色做為人行道鋪面基底色，推出全國首創綠斑馬，強調行人路權範圍，除使行人標線更清晰外，也增加止滑係數確保安全，降低機車騎士或學生進出校園因雨不慎滑倒的風險，保障用路人通行安全。

104年本局已完成完成大甲區、大安區、外埔區、梧棲區、清水區、大肚區、沙鹿區、太平區、大里區、北區、西區、南屯區、西屯區等共48處國中、國小旁路口行人優先路權線劃設，由於實施以來效果良好，105年本局將持續擴大至全市劃設，預計再增設100處，透過標線自明性，讓行經車輛看到綠斑馬就知道要放慢行車速度，也讓行人通行時能配合大腳丫指示清楚行進方向，提高行人通行安全讓學生離開校園也能暢行無阻、安全通行。

(二)綠色人行通道繪設，建置行人友善空間

為規劃人本交通環境，建立鄰里友善空間，改善道路停車秩序，提供街廓路平順暢，維持有效消防通道，提供人車安全通行，本局推動「臺中市鄰里交通整體改善實施計畫」。現行作法主要區分為兩個部分，其一是人行空間的改善，主要是在未設置騎樓(或被占用）與人行道之道路上，規劃繪設「標線型人行道」。除可提供行人、醫療用代步輪椅及三輪車安全通行空間外，並建立「有效消防通道」，提供救災、救援使用，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其二是合理的停車管理，除了檢討「禁停紅線」，改繪「禁停黃線」

外，巷道內亦配合規劃汽、機車停車位，滿足地方停車需求。

本計畫已於 104 年 10 月 20 日發佈實施，由警察局各分局成立推動小組，由分局長擔任召集人，轄區內區長擔任副召集人，並由公所及里長提報建議劃設標線型人行道之路段至推動小組，由相關單位共同研議劃設可行性，並由本局規劃設計圖說後提供予里長及公所參考，俟取得當地居民共識後即可派工施作。

104年12月本局已於北區東成二街與東成三街完成第一處繪設試辦；105 年初已擇定西區草悟道由公益路 155 巷、中興街 128 巷、中興街及中興街 122 巷所圍成之區域作為本計畫示範區，後續預計一行政區至少推動一處標線型人行道，105 年度預計完成 50 條標線型人行道，逐步落實人本友善交通環境。

六、交通瓶頸改善、停車管理優化

(一)五大路段交通改善，暢行主幹道交通，有感改善

為改善本市交通五大易壅塞路段，本局透過車流特性分析、調整路口轉向交通工程、車道重新配置及時制計畫重整號誌連鎖等方式，針對環中路、臺灣大道、中清路、五權西路與文心路進行改善交通工程，目前已完成前述路段改善計畫，並進行改善工程及持續觀察改善績效。

其中，國道 1 號大雅交流道因鄰近台 74 快速公路及本市重要聯外幹道中清路，車流動線極為複雜。為改善長期以來的交通壅塞狀況，本局在整體考量車流合理分配、行車動線導引調整、簡化號誌運作方式及道路空間有效利用等諸多策略，並歷經三階段執行交通改善措施，有效增加環中路、中清路與大雅交流道等 2 路口約 2 倍的左轉車紓解量、有效縮短上高速公路車流行車時間達 50%、改善中清路停等車隊長度達 50%。

此外，為解決公益路假日時段人車爭道情形，本局自 10 月 17 日起例假日實施館前路（英才路 470 巷

-公益路）行人徒步區，除人行空間增加 2,160 平方公尺，每位逛街市民人的行空間約增加 1.2 倍，且公益路實施車輛禁止進入館前路的交通管制作為，原本假日時段公益路時常回堵至美村路，獲得改善，行車速率約提升 14%。

(二)多元停車場進出方式，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皆可通

電子票證系統已普遍被市民使用，悠遊卡、一卡通兩者發行量迄今已達 5,000 多萬張，應用電子票證做為運具票證、停車場繳費已成為先進城市的智慧化指標。

為提供民眾更便利與多元的停車場使用方式，本府自營路外立體停車場自 105 年 1 月起，逐步全面裝設電子票證設備，日後憑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即可使用停車場服務。

目前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府後街地下停車場、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朝馬停車場、協和停車場、福順停車場、漢口停車場出入口已設有電子票證設備。此外，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公有公營部份)及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南京立體停車場(公有民營部份)等五處停車場，也陸續進行裝設作業，日後民眾憑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即可進、出場，減少付費作業時間，也提高使用者將車輛停放至路外停車場之意願，進而提高停車場之使用率。

(三)機車停車格倍增，停車空間有效管理

道路空間有限之前提下，為能兼顧與平衡汽、機車之停車需求，本局已先針對本市重要交通據點、主要商圈、大專院校及百貨公司周邊等機車停車需求較高之區域進行評估，並於規劃路邊停車格位同時，視當時汽、機車停放情形機動調整汽、機格位數之比例。104 年 1 月至 105 年 4 月 6 日，本市已繪設 13,123 格機車停車格供民眾停放，105 年也將持續朝向增加

機車停車供給方向，預計再增設 12,000 格機車停車格，期在 8 年內使汽車與機車格數量達到 1：1 之目標。

(四)持續闢建路外停車場，鼓勵民間參與，增進停車供給

要建置完整之交通路網，除發展大眾運輸外，私人運具需求也不可忽略。因應本市停車需求日益增加，本府交通局持續闢建路外停車場，104 年度已完成 5 處（西區、南屯區、南區、北屯區）平面停車場；105 年度至 3 月下旬已完成 2 處(烏日區、北區)平面停車場，而目前尚有 2 場停車場刻正施工中、4 場停車場規劃、設計中。

此外，因政府預算等公共資源有限，本局針對逢甲夜市、新光三越商圈、一中商圈等停車需求殷切特定區域，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積極鼓勵民間以 BOT 方式興建立體停車場，除解決停車需求外，亦可增進商圈繁榮。目前進行中之停車場 BOT 共有 9 案，其中，逢甲(停 87)停車場 BOT 已通過再審核，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後可有效解決逢甲商圈停車問題。

另為鼓勵民間利用空地增設停車場，本府訂有「臺中市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獎助辦法」規定給予獎勵，獎助停車場路面層鋪設、停車場格位及出入動線之標繪、停車場外臨近路口停車場指示標誌之設置等，獎助額度最高 350 萬元，積極鼓勵民間興闢停車場。

七、八大轉運中心建置

為打造大臺中 1 小時交通圈，建構結合臺鐵、國道客運、市區公車、捷運、輕軌、計程車及 iBike 的複合式大眾運輸系統，本府計畫在水湳、臺中、豐原、朝馬、烏日、霧峰、沙鹿及大甲等地區設置八大轉運中心，強化都心、山城、海線與屯區區域之聯繫，提供市民便利、快速的公共運輸轉乘服務，帶動大臺中地區之整體發展。

由於水湳、臺中、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地點位於

本市重要交通樞紐，優先辦理推動，其中，水湳、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105 年度將辦理規劃及基本設計作業，臺中轉運中心配合鐵路高架化計畫，辦理施工中。透過先行整合國道客運、臺鐵及高鐵等主要對外公共運輸系統，並結合 iBike 與規劃中的輕軌系統，提供民眾南來北往、東西穿梭的無縫轉乘之公共運輸服務。

104 年本局已完成辦理轉運中心開發規劃評估作業，依評估結果水湳及豐原轉運中心採促參方式辦理，另臺中轉運中心已配合鐵路高架作業辦理施工中，其餘轉運站將朝市府自辦建置方式辦理。

105 年起，本局已啟動水湳轉運中心 BOT 招商作業，為使招商作業及 BOT 履約興建順利進行，本局將於 4 月發包委託專業技術廠商協助辦理後續招商作業及未來興建期履約管理事宜。另為使潛在投資廠商充分了解本招商案內容，增加廠商投資意願，本局將於 6 月參加財政部舉辦之全國招商大會，以期順利覓得投資廠商，推展本府轉運中心建置政策。另豐原轉運站已有民間自提 BOT 申請案，刻由本局進行審議。此外，本局亦接續辦理水湳、豐原、烏日轉運站之規劃及基本設計。

臺中轉運中心位處鐵道、國道客運及市區公車的匯集處，臺中轉運中心興建計畫可結合車站運輸發揮加乘效果；而為讓轉運中心進出車流更順暢，本局已積極協調國光客運、臺鐵及相關單位，將站前空間進行整體規劃，解決進出動線問題，而轉運站也將配合大智路打通後才正式啟用。

參、創新措施

一、打造智慧交通系統

(一)全國首創大數據肇事整合平台

本市領先全國首創「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透過大數據分析肇事資料，運用平台儀錶板介面，呈現肇事熱點、斑點圖、碰撞構圖、易肇事族群及時空分布等資訊，將肇事資料透明化、防制管理網路化。將

以往紙上作業的肇事碰撞構圖電子化系統化，推出專家策略改善措施資料庫，未來資訊將 APP 化，上線後可即時查詢簡易易肇事資料，且當民眾行經高風險路口時，主動推播語音訊息，提醒民眾應提高警覺、安全駕駛，防制事故更主動。

105 年度本局持續建置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建置事故熱點分析及碰撞構圖，分析肇事原因並整合交通事故統計，並以 APP 推播高風險路口，預計今年上線，即可提供數值平台化繪設，加速作業的速度，未來將可提供一個更專業的分析、更安全的道路交通環境給市民。

此外，本局也已邀集交通部、警政署及交通安全專家學者，研討運用大數據分析易肇事資料及平台功能，透過專業意見，提升交通安全整合平台的效能及品質，後續將邀請各縣市進行交流，讓平台成為國內各縣市應用的依據，有效改善交通安全。

(二)全國首創交維ｅ化系統

105 年起臺中市將朝向交通管理智慧化發展，交通局率先推出一項全國首創的簡政便民-交通維持計畫資訊系統。即日起民眾可在家透過交通局網頁，線上申請臨時佔用道路工程之路權及查詢申請進度，不用再親自跑到交通局臨櫃申請，免受舟車勞頓往返補件之苦。

民眾只要進入系統網頁，即可透過線上地圖即時查詢道路上相關交通維持計畫資訊及各地道路施工狀況，提早避開施工區域。另系統可在線上地圖查詢有效期限內之用路申請，避免相同道路被重覆申請。亦可檢視相鄰區域可能造成的影響，降低因施工或辦理活動佔用道路對交通所造成的衝擊。透過電子化即時受理施工申請、審核、稽查及違規裁罰，可有效提升整體行政效率並維護用路人權益與安全。

該系統於 104 年 10 月發包設計，於 105 年 1 月上線，截至 4 月 6 日止計有 472 筆臨時工程路權申請，

40 筆新建工程交維申請，35 筆公共工程交維申請，達成簡政便民之政策目標。

(三)智慧交通管理營運中心建置規劃，奠定智慧城市基礎

104 年本市為 IBM 智慧城市大挑戰計畫全國唯一入選城市，在各項智慧交通發展方面奠定國際智慧交通城市的基礎，隨著新一代資通訊技術發展日新月異，以大數據分析、開放資料及雲端資料作業平台等為基底的智慧城市發展主軸亦逐步成形，本市智慧交通系統需力求升級轉型，以成為發展智慧城市的重要支柱。

本市相關智慧交通系統已具規模，惟各系統多為獨立運作，未能透過統一中心有效整合，105 年本局將進行智慧交通管理營運中心建置規劃，首要深入瞭解交通、警政、消防、水利等各獨立系統之資訊蒐集、運作及分析功能並進行相關規劃，目前已進行相關發包作業，本案完成後，後續才能在既有基礎逐步強化提升為總合式交通管理系統，以提升交通事件發生時之資訊蒐集與反應能力；以智慧化資料分析系統，提升決策支援管理服務效能；以多元資訊服務系統，提供民眾無所不在之整合式交通資訊服務，平時擔負智慧交通控制中心功能，災時能作為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逐步實現管理無縫、資訊共享與即時反應之目標。

(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案件進度雲端查詢

由於原有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及設備老舊且功能不足，無法提供未來功能擴充及作業使用需求；本局已另行建置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提供更多元、優質及便利之作業環境，強化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以達成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覆議委員會間之資訊無縫連結，有效提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效率與品質；另為考量市民欲瞭解申請案件辦理進度之需求，已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民眾申請案件進度」線上查詢之服務，民眾得隨時掌握案件之進度狀況，

減少民眾舟車勞頓或電話詢問之累，以 e 化智慧系統，強化為民服務功能。

(五)APP 線上繳納停車費

停車繳費部份，除可使用本局研發臺中 E 停車-線上即時繳費(信用卡繳費、活期帳戶繳費)外，本局將推出行動支付繳納停車費，透過各業者開發的「行動支付」APP 軟體線上即時繳納停車費，而繳費的支付工具包含車主之信用卡、虛擬餘額帳戶或是常用的銀行帳戶等，民眾並可透過 APP 推播通知提醒繳費，讓車主避免忘記繳費的困擾，相較於現行委託代扣繳與定點超商之代收作業流程，車主可免於臨櫃繳費奔波之麻煩及單據遺失之困擾，提供車主更多元、便捷之繳費服務。

二、提升公共運輸服務

(一)計程車貼心服務

1、領先全國推出計程車中午時段 2 小時免費停車

為體恤計程車運將工作勞苦，休息用餐無處可停，經評估將推出全國首創開放本市一般停車格於 11-13 時供計程車中午 2 小時免費停車措施，讓計程車駕駛人能安心、放心地休息及用餐，本項新措施在 105 年 4 月 6 日上路實施。

2、4 處公有停車場提供計程車運將每日停車免費 2 小時

為減少計程車路邊巡客所產生之油耗排放，並體恤計程車駕駛員之工作勞苦，提供本市 4 處公有自營停車場予計程車駕駛員免費停車作為休息用途，目前已完成於中區「大誠立體停車場」、西屯區「市政公園停車場」、南屯區「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北區「新興停車場」設置計程車休息格位相關配套措施，提供計程車駕駛員每日一次、每次 2 小時免費停車；若超過 2 小時部分則按該停車場費率計費。使用方式為計程車駕駛員取票入場，出場時持票卡及有效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至停

車場人工收費處辦理，即可享有2小時停車免費。計程車駕駛員可透過停車場入口處之跑馬燈或標誌確認該停車場是否提供此項優惠措施。後續將持續於各行政區尋找適合地點新增設置計程車休息區，期使本項服務擴展至本市各區。

(二)敬老愛心卡換卡到府服務，榮獲本府金質獎肯定

因核發本市敬老愛心卡之臺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之交通電子票證使用期限至104年12月31日屆滿，為免本市持「台灣通」版本敬老愛心卡民眾權益受損，本局自104年9月份起陸續協調各公所里幹事(里、鄰長)提供到府換卡之貼心服務，以免除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往返區公所，以及現場等候製卡之不便，目前換卡率已達100%。

由於104年底仍有少部分老人家未完成換卡，為避免仍持臺灣通卡老人家出門乘車受阻，本局再放寬使用期限至105年1月底止，並匯入當月份敬老愛心補助點數；但自2月1日起，不再匯入點數，該卡也不再享有本市公車10公里免費優惠及所有乘車功能。同時也針對未換卡民眾個別通知換卡，也在本市市區公車上張貼公告週知，以免影響搭車權益。

(三)公車進校園，學生更安全

為讓本市大專院校學生能多使用公車上下學，降低學生騎乘機車，因初取得駕照對道路路況不熟，致肇事傷亡機率，本局推動公車進大專院校政策，目前已有朝陽科技大學131、132、133及158路等4條公車路線進入校園內，服務該校師生前網臺中火車站及高鐵臺中站等地。此外，本局亦積極協調客運業者配合相關路線調整，目前中台灣客運1路及巨業交通68路，已行駛進入中台科技大學校園內；354路接續經營業者四方客運已提出申請調整進東海大學校園內，預計104年4月底上路；另中台灣客運151路亦已提出進朝陽科技大學校園內意願，後續將進行審議。本局將持續協調更多客運業者路線調整，並配合

校方實際需求，希提昇本市大專院校師生交通安全。

三、優化停車管理

(一)本市主要住宅區納入停車收費管理並試辦星期日不收費

本局優先納入停車收費範圍路段，係以交通整頓、民眾建議、商圈及周邊路段等原則規劃，並視各地區停車供需情形與停車特性等因素，依區域、流量、時段之不同，研訂定合理且適切的路邊停車費率與優惠措施，以提升路邊停車周轉率及營運績效；另為使停車收費更有彈性，並符合民意，本局將於本市主要住宅區路邊停車格未收費路段納入停車收費管理時，並試辦星期日不收費，倘成效良好，再逐步將住宅區已收費路段納入試辦範圍，擴大實施。

第一波已完成將本市四條分散型長路段型態：南京東路、三民西路、柳陽東、西街(計 854 格)，以及集中型之周邊道路型態：如五權西路、文心南路、三民西路、忠明南路等四條主要道路所圍之好市多、迪卡儂商圈周邊之道路停車格位(計 826 格)等，共計 1,680 停車格納入停車收費管理並試辦星期日不收費，於 104 年 4 月 1 日公告，並已於 7 月 1 日起實施停車收費管理。

第二波於 105 年 4 月 6 日起再推出烏日區新烏日火車站前、南區工學北路、文心南十路、南和路園道及南區公所周邊停車格，以及東區仁和路、大智路周邊所圍範圍路邊停車格(共計約 1,305 格)納入主要住宅區停車收費管理並試辦星期日不收費。

(二)臺中火車站前停車秩序改善

臺中火車站是許多通勤族停機車的熱區，由於停車空間有限，加上通勤族一停通常就一整天，因此多年來常是一位難求，交通秩序也因此更混亂。

為解決問題，本局規劃成三區，火車站 300 公尺內為「核心區」，機車格每小時 10 元，每天最高 30 元；300 至 500 公尺為「次重點區」，每次收費 20 元；

500公尺以外是「外圍區」，機車格免費，希望藉由差別費率及保留免費，讓站前交通秩序更順暢。

用智慧來管理，先供給再管理。也就是先給胡蘿蔔（外圍免費停），最後才祭出棍棒（取締違規）。就像大禹治水一樣，把機車疏導到周邊，也讓機車格更有效運用。

(三)停車資訊LED看板，即時引導車主停車

為能即時提供車主停車相關資訊，本局已於西屯區福星路側完成施作2座停車資訊大型LED看板，指引停車場方向並提供剩餘車位資訊，後續也將於本市臺灣大道、河南路等主要幹道試辦增設，並於公有自營停車場增設感應線圈等設施，俾統計並回傳剩餘車格，讓民眾能快速找到停車位。

四、加強重點地區交通改善

(一)還路權於民，交通更順暢

本市捷運工程自開工以來，因施工需要佔用沿線內側左右各一車道架設圍籬，使車道縮減，造成本市重要南北幹道交通衝擊，影響市民用路權益，為回應本市市民對交通早日可以順暢通行的殷切期盼，經與北捷局多次檢討工程進度後，本市捷運工程前於104年2月首度將雙向1.4公里的捷運施工圍籬拆除，民眾反應熱烈，文心路的交通變得順暢。

經本府與北捷局再接再厲檢討後，上部結構已完成且在短期內沒有施作工程的路段，在105年1月再拆除文心南路(文心南七路至南屯路)、文心路四段(梅川西路至青島路)、北屯路(崇德二路至僑孝街)、松竹路(北屯路至旱溪西路)及文心路一段(南屯路至五權西路)等處施工圍籬拆除。

捷運全線雙向目前合計已拆除約5.88公里的施工圍籬，這項改善作為展現本局與施工單位的密切合作默契與迅捷執行力及本府積極解決市民朋友及迫切身問題的決心，後續將進行北屯路(崇德二路至旅順路)、文心路(熱河路至崇德路)、文心路(梅川東路

至綏遠路)、文心路(綏遠路至河北路)、文心路(寧夏路至永輝路)、文心路(青海路至臺灣大道)等路段約3.11公里施工圍籬，還路於民，順暢交通。

(二)組成大學交通改善小組

根據交通部提供資料顯示，高中、職以上學校周邊常發生交通事故的地點，為維護學生交通安全，並考量本市十幾所大學的位置與地形條件各不相同，本局已於104年與中山醫大、中興大學共同組成交通改善小組，透過每個月定期談改善策略，一步一步討論改善方法並施作工程，務實調整學生上、下學動線，減少事故發生，未來也將進一步推展到其他學校。

為紓緩本市南區中山醫學大學及其附屬醫院周邊大量的機車停車需求，本局邀集校方人員、地政局、建設局及警察局(第三分局)，先後召開「中山醫學大學週邊交通改善會議」多次研商會議，於104年相繼在建國南路路邊、建國北路路邊及路外增設約2,000席機車停車格，不僅可提供當地市民與學生機車停車空間，並解決騎乘機車就醫民眾之停車需求，故對於週邊機車違停狀況已有明顯改善。

有關中興大學周邊交通改善，本局也於104年12月召開研商會議，討論協助於中興大學周邊增設機車停車空間、調整學府路與興大路口紅綠燈時制、以及配合辦理中興大學增加汽機車出入口的相應周邊道路改善工程等議題。會後即於12月23日由本局邀請中興大學、建設局及相關單位至中興大學辦理會勘，進一步研議及評估各相關改善工程之可行性。

此外，本局亦分析肇事資料，需工程改善的有勤益科大、臺中科大、亞洲大學、嶺東科大等，本局除辦理會勘外，並自104年8月份主動提報道安會報專案列管，相關工程已陸續完成。

(三)台74線德芳南路匝道交通擁塞改善

台74線德芳南路匝道原設計平面車道中間設置彈性柱，以分隔車流，惟因號誌多時相，綠燈之通行

時間偏短，造成路口車流紓解效率較差，尖峰時段常擁塞回堵至高架道路，甚至離峰時段亦出現塞車情形。本市道安會報遂將該處列為易壅塞路口，經本局邀集當地里長、警察局分局等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提出改善對策，包括：彈性柱退縮、開放下匝道車輛右轉、平面最右側車道增設號誌管制。並經本市道安會報市政顧問討論可行,遂於104年12月31日起實施。實施後，簡化德芳南路與環中路口號誌時相，綠燈通行時間相對增長，塞車情況已獲大幅改善。

(四)創新混合車流情境之機車交通安全工程—新式分流標線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與國立臺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發展基金會合設工業研究中心，合辦「MOTC-IOT-104-SEB004 混合車流情境之機車交通安全工程設計方法研究驗證與推廣」研究計畫，而本計畫即配合交通部運輸研究所辦理試辦推廣，利用新式分流標線來導引車輛依欲行駛之方向提前分流，降低近路口處之車流交織及壅塞情況。本局於104年9月已配合試辦7處路口，將既有合併繪設之直行與轉彎箭頭標線，改繪成直行與轉彎箭頭分別靠同一車道之兩側劃設，並縮小標線尺寸，以利行駛於同一車道之直行及轉彎車輛可提前分流，減少動線交織衝突，提高行車順暢性。

肆、未來規劃願景

105年本局以「創新、效率、品質、服務」為核心，提出多項新政策，要在大臺中升格直轄市後的關鍵十年內，均衡山海屯各區域的交通運輸發展，本局以公共運輸導向發展為主軸 ，將本市公共運輸推向新境界，強化臺中成為中部轉運樞紐的角色定位。

一、公共運輸多元便捷

(一)公車方向性區域性號碼管理，看號碼搭車不迷路

本市公車路線大多為縣市合併前已有之雛形，惟

早年路線規劃時考量以直達為主，造成運輸資源重複投入，加上近年公共運輸蓬勃發展，新闢多條市區公車路線，同一路廊有多條市公車路線行駛，搭乘時需牢記多條路線號碼，且本市市區客運業者之駕駛員及車輛調度已達飽和，紛紛表示駕駛員招募困難，礙難配合民眾日益增加之新闢、延駛路線及增班需求，造成部分大眾運輸缺口迄今無法填補。惟若採取路線減班、裁切等作法影響民眾乘車權益，需通盤檢討。因此，配合本市捷運、轉運中心、三大副都心、海空雙港之建置，複合式運輸概念的推廣，公車路網亟需重整。

本局刻推動建立九大幹線及八大公共運輸轉運中心以縮短交通時間，規劃點對點區域幹線公車快速通行，從東到西、從南到北一小時到達。目前本市公車共209條，為推動並落實政策，亟需重新檢討公車路網，檢視運輸資源分配及建立轉乘策略，以達運輸資源有效利用，並提升大眾運輸覆蓋率，本局正進行大數據分析本市公車電子票證乘車資料，了解民眾乘車需求，據以調整班次、整併路線，提供有效運輸服務，既有路線整併後多餘之運輸能量以增班或新闢路線形式投入偏遠地區服務，將持續規劃推出更符合民眾需求的公車路線。

為利民眾辨識，本局將以九大路廊及路線性質作分類，重新編排本市公車路線號碼，未來民眾看到編號即可判斷路線性質及方向，提高自明性。目前，行經臺灣大道公車冠以3字頭，另海線地區公車則以6字頭，如：658路「大安區公所-惠文高中」新幹線公車、616「梧棲—大甲」及617路「梧棲—臺鐵新烏日站」海線公車以及即將闢駛的659「健康公車」，讓乘車民眾能一目瞭然，避免搭錯車或不知搭哪一路公車的困擾。

(二)新闢健康公車，照顧偏遠地區民眾就醫需求

為強化潭雅神地區交通便利，除正在建置公共自

行車系統(iBike)及規劃雙港輕軌外，將於 105 年中推出神岡地區往返豐原醫院的 989 路「健康公車」，該路線行經神岡地區多處目前沒有公車服務的路段，除提供神岡地區民眾方便就醫外，更將進一步強化潭雅神地區的公車路網。另為照顧海線地區民眾就醫需求，也規劃新闢大甲日南地區往返臺中榮總的659路「健康公車」，大幅縮短從海線至市區的乘車時間，方便偏遠地區民眾快速直捷往返就醫。

(三)綠能公車，普及綠色交通運具

為降低公共運輸移動汙染源之排放，本局近年積極鼓勵客運業者採用低碳綠能車輛投入市區公車營運，目前本市各客運業者共有 18 輛綠能車輛(含 14 輛電動大客車及 4 輛油電混和大客車)，並投入於 11 路、12 路、55 路及 181 路公車行駛，105 年度本局將再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推廣綠能公車，預計將再增購 13 輛電動大客車投入服務，除可提升市公車服務品質外，亦可降低環境污染，逐步打造本市為永續發展之低碳城市。

二、軌道運輸大步邁進

(一)持續推動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

104 年 4 月發生工安意外後，本局除勇於承擔責任虛心檢討相關制度及加入積極督導作為外，並於重要施工時會同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進行現場巡檢，確保推動工程安全之決心。以及成立月進度檢討會議及跨局處會議，積極協調各施工界面配合事項，使工程進度已恢復原規劃進度，計畫進度穩定持續增進。另 105 年底，首列電聯車也將到港，對於捷運整體建設實體願景，邁向重要里程碑，後續將持續推動工程進行，以達成 107 年底試營運，109 年底正式通車的目標。

(二)大臺中山手線爭取核定辦理

本計畫串連北臺中的甲后線、海線雙軌高架化、南臺中的成功站至追分站(成追線)雙軌化以及大慶

到烏日的高架化等軌道工程建置，形成大臺中山手線鐵路。目前大臺中山手線可行性評估已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函報交通部，並於 105 年 3 月 15 日已通過交通部初審，後續本府將向中央爭取一次核定、分階段分年編列，以實現大臺中 123 奠基工程。

(三)加速雙港輕軌捷運系統規劃

為使本市躍上國際平臺，本局已規劃推動雙港輕軌捷運系統，串連海空雙港及本市重要經貿特區，初步構想是從臺中港至清泉崗國際機場，經過位於大雅區及西屯區之中部科學園區，以及未來本市智慧城示範區之水湳經貿園區，沿著清翠園綠廊，再接到捷運綠線到達市中心，進而可以串連高鐵及北屯。車站部分可以採聯合開發，促進本市商業發展。

此外，為能強化臺中核心市區南側與週邊衛星市鎮之大眾運輸服務，本局後續也將評估自捷運綠線大慶站往南進一步延伸串連大里、霧峰、太平等地區，再接回捷運綠線的大平霧捷運系統，形成核心市區內捷運系統，搭配大臺中山手線，架構本市雙環軌道系統。

三、轉運中心積極建置

為強化都心、山城、海線與屯區區域之聯繫，提供市民便利、快速的公共運輸轉乘服務，打造大臺中 1 小時交通圈，轉運中心的設置是必要且唯一途徑；本局已規劃在水湳、臺中、豐原、朝馬、烏日、霧峰、沙鹿及大甲等地區設置八大轉運中心，整合國道客運、臺鐵及高鐵等主要對外公共運輸系統，並結合 iBike、計程車與規劃中的輕軌系統，建構複合式交通運輸系統轉運中心，並將優先推動水湳、臺中、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設置。104 年已完成轉運中心可行性研究，105 年將辦理後續規劃、基本設計、招商等作業，期能早日完成，提供民眾南來北往、東西穿梭的無縫轉乘之公共運輸服務。

伍、結語

2015 年臺中交通從 MR. B&B 定位並逐漸蛻變，2016 年再持續推動滿足民眾運輸需求多項交通新政，將有效改善本市交通環境與現況，期在 2016 年大幅超越領先全國各縣市。在這個目標下，時間已不容等待，本局團隊將積極落實完成各項規劃建設，建構完善之交通網絡，串連城市每個角落，促進山海屯都多核心區域均衡發展，使大臺中成為中部崛起的領頭羊，確立臺中成為臺灣之「中核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盛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開議，盛山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來臺旅客人數統計，104 年來臺觀光人數達 1,043.9 萬人，正式躍居千萬觀光大國的行列，交通部觀光局最新年度來臺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顯示，高達 11.09％的入境遊客旅途中遊覽景點所在城市包含臺中市，若再加上交通轉乘及住宿旅客，合理估算臺中市去年接待超過超過 200 萬來臺旅客。以來臺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 221.76 美元計算，高達 146 億以上的觀光產值直接惠及本市觀光業者及從業市民。臺中坐擁海空雙港優勢，去年底更成功統合中臺灣七縣市成立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以區域結盟直接推出中臺灣 8 大黃金遊程，「中進中出」的條件已經具備，105 年將賡續致力於目標市場航線的開拓，讓更多業者及市民感受觀光帶來的優質生活。

臺中觀光發展，以市長大臺中 123 政策及區域聯合治理之戰略為宏觀規劃架構，提出「資源整合，觀光亮點」、「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等 3 大目標，完整布局藍圖，積極接軌交通部觀光局「千萬觀光大國行動方案」，並持續爭取各式中央政府補助，從優質、特色、智慧和永續觀光等四大面向，積極推動產、官、學、研及區域聯盟，進行國內、外觀光合作交流，讓世界看見臺中，進而親近中臺灣。

為有效帶動大臺中觀光產業之發展，本局盤點現有資源提出九項策略：「推動六大觀光旅遊新亮點」、「發展中臺灣觀光特色遊程」、「建立觀光資源雲端資料庫」、「完善旅遊環境及諮詢服務」、「提升旅宿業住宿服務品質」、「建構休閒自行車路網系統」、「開拓亞洲城市定期航線航班」、「推展國際

郵輪觀光旅遊市場」及「拓展國際觀光入境旅遊市場」等；並把握臺中航空站及臺中港作為進出中臺灣的觀光門戶及樞紐口岸優勢，成功推動「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國際觀光入境市場通路開通及推廣」、「觀光資源遊程整合」及「年度國際觀光主題活動」等重點施政項目。塑造城市行銷意象，打造「大玩中臺灣」觀光品牌，增進臺中 29 區的觀光能見度，提升臺中旅遊質量增長。

最後，盛山謹在此提出 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間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 年 9 月到 105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海外推廣交流，開拓入境旅遊市場

(一)104 年 9 月 22 日至 9 月 29 日赴日本參與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 2015 年東京世界旅遊博覽會及觀光推廣活動，透過旅展宣傳管道加強推廣本市觀光亮點及旅遊資源，建立臺中觀光旅遊具體意象，以促進日人來本市觀光。

(二)104 年 12 月 27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會同交通部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等一行，前往上海向六大國際知名郵輪船商推介，爭取國際郵輪船商及合作組團社赴本市及中臺灣踩線，盼能帶動更多世界國際郵輪攜客靠泊臺中港，觀光旅遊。

(三)「臺中走出去，世界走進來！」前進香港介紹中臺灣之美：

1、105 年 3 月 2 日至 5 日率隊包括飯店、民宿、旅行社、伴手禮、餐廳美食等臺中市觀光旅遊相關業者組成 50 人旅遊推廣團前進香港，展開聯合行銷活動。

2、105 年 3 月 3 日率各縣市之先，參加香港鳳凰衛視「全媒體大開講」直播節目，以現場直播方式推介臺中市自行車、溫泉、農業休閒及糕餅美食等旅遊方式。

3、105 年 3 月 4 日積極促成香港「專業旅運」及「星晨旅遊」兩家大型旅行社分別與臺中大川年及華府旅

行社簽署合作意向書，雙方將更積極合作取得市場先機，引進更多港澳旅客到臺中來。

4、105年3月5日於香港銅鑼灣誠品書店舉辦觀光推介會，邀請高齡94歲、在香港九龍長大的彩虹眷村爺爺黃永阜擔任觀光大使，黃爺爺熱情邀請香港民眾到臺中看他的作品，並暢遊中臺灣的美麗風光。

5、105年3月10日至12日與本市及中臺灣觀光相關業者，共赴香港會展中心參加樂活展，行銷推廣中臺灣樂活宜居之魅力風情。

(四)臺中市暨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赴日本中部地區行銷推廣

1、為促進日本觀光行銷，105年3月28日至4月1日特配合臺中-名古屋包機直航首航班機，邀請中臺灣觀光產官各界代表赴日本參與觀光交流活動及宣傳推介。

2、105年3月29日，中臺灣觀光聯盟與日本中部廣域觀光推進協議會簽約締盟儀式及促成臺中市觀光旅館公會與日本昇龍道飯店會員簽約締盟儀式。是日亦安排雙方旅遊業及航空業進行業務交流，針對上述簽約後之相關合作事項交換意見，為臺中機場與日本中部地區定期航班開設預作準備。

3、105年3月30日，本市第四次應邀組團前往參加純白婚禮，本活動為日本駒根市一年一度重大盛事，足見雙方交流已常態化，對促進本市城市外交及國際行銷有所裨益。除透過婚禮活動促進雙方城市交流並推廣觀光外，亦拜會駒根市長，深化雙方情感。

4、為籌辦今年「臺中國際踩街文化節」，特別安排於105年3月31日前往拜會日本三重縣副縣長及觀光局長，聽取津祭典‧安濃津YOSAKOI踩街活動簡報，該縣表示將全力協助本市舉辦踩街文化活動，使踩街文化節提升至臺日國際交流層次，促進臺中觀光旅遊發展。

二、國內旅遊推介，行銷臺中觀光資源

(一)104 年 11 月 6 日至 9 日參加「2015(ITF)臺北國際旅展」，結合本市相關旅遊優惠措施，配合活動宣傳行銷，增進旅遊資訊交流之機會，以行銷本市觀光優質都市意象及旅遊環境。

(二)為強化臺中、澎湖兩地觀光交流，尋求冬季旅遊淡季新商機， 105 年 1 月 29 日與澎湖縣共同簽署「臺中澎湖冬季觀光推動合作意向書」，結合臺中市都會、澎湖海島美食，推出臺中-澎湖「一程多站、一次玩雙島」的旅遊新玩法，推薦國內外遊客到中臺灣旅遊時順遊澎湖，體驗冬季澎湖不一樣的美景風情，並享有旅遊食宿優惠，發揮「1+1 大於 2」的效果。

三、辦理新社花海暨臺中國際花毯節活動

(一)新社花海暨臺中國際花毯節活動於 104 年 11 月 7 日至 12 月 6 日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第二苗圃(臺中市新社區協興街、興義街交界處)盛大展出。

(二)首度邀請國際花卉輸出大國荷蘭前來參展，成為本市在地產業首度結合國際交流的花卉展示活動，不僅為 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提前暖身，更為打造臺中成為國際花園城市的準備，其中展出的荷蘭風車多次成為媒體報導焦點。

(三)本府臺中國際花毯節展區(策展範圍約 2 公頃)設置高 11 公尺巨型萬花筒-萬花之心主視覺、三大主花毯區及五大主題展示區等精緻草花裝置藝術裝置，其中主視覺為全國首創高達 11 公尺的巨型萬花筒「萬花之心」，結合優雅的樂曲與光影折射效果，吸引來自各地觀光人潮慕名前來遊賞，本次活動吸引逾 306 萬參與人次。

四、辦理 2015 梨山和平地區觀光季活動

谷關溫泉是連結大臺中山城的觀光亮點，梨山則是「中臺灣最美的旅行軸線」－清境、合歡山、大禹嶺的延伸，本局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計 6 天辦理「2015 梨山和平地區觀光推廣系列活動」，推

出「梨山聖誕報佳音觀光音樂節」、「梨山遇見感動攝影活動」、「2000公尺高山電影院」及「梨山農特產品推廣會」等一系列的主題活動，並與交通部觀光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共同舉辦「迎接2016‧幸福梨山、魅力谷關跨年晚會」，以全臺最高跨年在梨山、谷關為號召，讓民眾體驗全臺海拔最高的跨年晚會，同時將人潮帶入和平區，促進在地相關產業的經濟發展，本次活動共計吸引超過8千人次遊客共襄盛舉。

五、辦理2016中臺灣元宵燈會活動

(一)105年中臺灣元宵燈會已於2月17日至2月29日(共計13天)在臺中公園、清水港區藝術中心、豐原葫蘆墩公園三地舉辦完成，燈區融合「猴年」意象並結合現代與傳統的美感和創意，各有不同特色。

(二)本次元宵燈會的主題為「嬉遊臺中」，臺中公園及清水燈區與國際知名的大嘴猴授權合作，藉由百變、搖滾、嬉遊的大嘴猴與他的朋友們設計花燈，帶領民眾鬧元宵，豐原燈區以主燈秀結合金光布袋戲影音劇情表演，並藉西遊記人物劇情結合公園內的原有地景風貌加以設計花燈呈現。

(三)三個燈區13天賞燈遊客共計超過300餘萬人次，尤其海線清水燈區自1999年後10多年來首次舉辦燈會，13天湧進近50萬人次，受到海線民眾熱烈歡迎，且臺中公園燈區結合公園環境讓燈飾佈置豐富多元更勝以往外，對振興舊市區發展更有助益。而豐原「葫蘆墩公園」燈區以孫悟空「西遊記」為主題，呈現濃濃的東方神話色彩，成功為2018花博會暖身。

六、臺中市有多處知名賞櫻景點，如新社的櫻木花道、武陵農場、后里泰安派出所等，每年春季都會吸引許多觀光客特地來臺中賞櫻。今年度為紓解泰安派出所賞櫻人潮，本局特於105年2月11日、14日、21日及27日至29日規劃免費接駁專車服務，共計提供336車次，超過6千搭乘人次。另櫻花季活動期間，本局於觀光旅遊網及官方粉絲頁宣傳賞櫻景點及主題行程

推薦等各項資訊，以吸引大批人潮前來賞櫻花、遊臺中。

七、開拓亞洲城市定期航線航班，加強臺中機場與國際接軌

(一)在城市競爭下，為推動國際旅客自臺中機場「中進中出」，整體提升臺中觀光的能見度，並有效促進臺中觀光產業的發展，臺中機場需要極力開拓國際航線航班，促使航空公司與本局一同推廣，拓展入境旅遊市場。

(二)依據民航局臺中機場國際及兩岸入境定期航線航班入境人數統計，104 年度臺中機場入境人數約 66.5 萬人(665,623 人)，較 103 年度約 53 萬人(531,256 人)，增加約 13.4 萬人(134,367 人)，成長 25.3%。

(三)臺中機場兩岸航線 104 年度新增成都、瀋陽、常州、武漢、揭陽等 5 航點，總計已達 25 航點，每週 43 航班；國際航線 104 年度新增首爾、大阪、大分、長崎等 4 航點，每週達 88 航班。

(四)為推廣日本名古屋至臺中旅遊，與華信航空洽商 105 年 3 月份起新開航 17 班次包機，未來將努力提升為定期包機，並朝向定期航線規劃。

八、召開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加強觀光區域整合

為落實市長「中臺灣崛起」區域治理理念，在 104 年底中臺灣 7 縣市觀光整合成軍，今年持續推動中臺灣觀光推動重點工作如下

(一)在 104 年起至 105 年 3 月底新增的 10 航點基礎上，結合中臺灣觀光資源，繼續開拓亞洲城市海空航線航班。

(二)亞洲城市巡迴聯合行銷，強力推展中臺灣旅遊暨臺灣好玩卡。

(三)加強與日本中部廣域推動協進會（昇龍道）合作交流，並於 3 月 29 日簽署合作備忘錄。

(四)共同推廣中臺灣主題旅遊及產品（如好茶、好餅、咖啡、農特產品、自行車、溫泉…等），促進中臺灣七

縣市觀光合作發展。

(五)執行兒少千人公益踩線之旅，推廣中臺灣八大黃金遊程。

九、改善各觀光地區遊憩設施修繕與維護作業

(一)為確保民眾使用安全，本局持續辦理包含東豐自行車道、后豐鐵馬道、潭雅神自行車道等三條旗艦級自行車道與新田登山步道等觀光地區遊憩設施維護派工作業。

(二)強化公所職能:本局 105 年度已編列預算定期委託各區公所辦理所轄管自行車道、登山步道等休憩設施、清潔工作及維護管理工作，強化區公所職能。

十、打造大臺中優質自行車道騎乘環境及規劃路網串連

本局為推廣自行車運動，建構綠色運動休閒旅遊網絡，以整合大臺中自行車動線願景發展架構，提出環島自行車道系統之執行目標，規劃自行車環線系統，計畫以本市既有零星分布之自行車道，規劃串連全市山線、海線之自行車專用道，預計自 104~107 年，四年共可新增 203.5km，達成「自行車 369 計畫」中 600 公里自行車道的目標，部分重要計畫包含：

(一)「遊城四環線」

包括小環（豐原大道自行車道，12km)、中環(環河自行車道-豐原神岡段+潭雅神綠園道，45km)、大環（環河自行車道，67km)、巨環(山海線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環河自行車道-大里~烏日段，141.4km)。

(二)「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計畫」

目前大豐原地區現有 53.8 公里自行車道，未來 3 年預計再增加 50.6 公里自行車道，其中包含「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第一期工程長度 6.5 公里，已於 105 年 2 月 24 日完工；另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二期)刻正向中央爭取經費建置，長度約 5.5 公里，完成後總長 12 公里的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屆時將可串聯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

潭雅神綠園道及旱溪自行車道，帶動地方觀光及產業經濟。

(三)「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本計畫範圍環繞筏子溪、大里溪、旱溪及大甲溪，約 67.6 公里，規劃打造一條兼具河岸景觀與休閒功能的自行車道，營造友善優質騎乘環境，以供市民徜徉其中。本案預計於 105 年 6 月完成基本設計、105 年 10 月完成細部設計、106 年 3 月開工、107 年 6 月完工。

十一、中臺灣自行車道跨域整合計畫

(一)「臺中市濱海南端自行車道興建工程」

本案工程路線起點中庄海堤至終點大度橋，全長計49.3公里，設置自行車道相關標線、指標牌、護欄等設施將濱海自行車道系統斷點處以指標引導方式完成全線串聯，工程於104年3月4日開工，已於104年12月31日完工。

(二)「臺中市自行車道 136 線串聯至南投段規劃設計暨工程」

本計畫起於臺中市東區旱溪自行車道，訖於臺中市太平區與南投國姓鄉136線交界，路線長約22.19公里，以指標引導串聯臺中及南投自行車路網路線，提供多元旅遊型態，連結商圈、生活圈、遊憩景點，提昇136線道路景觀。工程於104年11月25日開工，已於105年2月5日完工。

(三)「臺中市山線苗栗至南投段自行車段建置工程」

本案自苗栗舊義里橋串連后豐、東豐、旱溪及乾溪自行車道至霧峰烏溪橋，達成山線自行車觀光路線，建構自行車標誌設置、休憩點建置與道路安全設施整修等工程，總長約48公里。目前本府已規劃設計完成，工程部分已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聯建設計畫」核定補助經費1,980萬元(總經費3,300萬元，地方配合款1,320萬元)，並已於105年1月20日決標，目前辦理河川公地申請作業。

（四）「臺中市東西向大甲至日南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本計畫範圍以大甲區臺一線與北堤東路交叉為起點，由北堤東路往東銜接苗栗縣苑裡鎮140縣道約6.6公里；另一路段以大安溪南側防汛道路與臺一線交叉為起點，往東經廍子、土城堤防可達三豐路約11.5公里，銜接本市山線自行車道系統，路線總長共計18.1公里。目前已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工程已於105年3月10日開工。

十二、持續辦理各觀光地區遊憩資源規劃、設計及施工

「中部地區遊艇基地可行性評估委託技術服務」於105年3月8日完成成果報告；「太平區蝙蝠洞周邊步道建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於104年7月2日完成規劃設計，目前工程發包中；「東大坑溪及高鐵橋下自行車道可行性評估」於104年12月28日完成成果報告；「臺中市清水區大楊油庫軍事觀光廊帶建置工程(第一期)」，目前工程進度約79%，預計105年底完工。

十三、提升旅遊諮詢服務，第一線推廣臺中觀光

(一)建立觀光志工服務機制，提升導覽服務訓練

105 年度本市觀光志工為 150 人，於 104 年整年已提供服務時數共計約 4,656 小時。為達成志工質量倍增，105 年預計進行志工招募，擬於 4 月底完成招募計畫擬定，5 月開始對外招募，並於 6-9 月陸續辦理基礎、特殊訓練，增加志工數量的同時，亦提升志工素質，有效提供旅客接待及解說導覽之服務。

(二)提供旅客服務中心旅遊諮詢，優化觀光服務

本局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及補助，轄管本市臺中車站、高鐵臺中站及臺中航空站等 3 處旅遊服務中心及自行管理石岡旅客服務中心 1 處，104 年全年(1-12月)服務超過 15 萬人次旅客(157,539 人次)，提供旅客觀光諮詢、旅遊文宣摺頁索取、交通資訊諮詢及相關便民服務。

(三)設立在地特色「借問站」，加值各地區旅遊服務

本局104年12月底前已完成設立5處借問站:全家便利商店潭子圓通店、美術園道商圈、中社花市、新峰農場及寶熊漁樂館，並透過臺中觀光旅遊網及「大玩台中」粉絲專頁加強宣傳借問站各項活動，以提高本市借問站知名度。亦於105年2月17日獲交通部觀光局通知本市霧峰林家宮保第園區、大甲火車站、裕珍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梧棲漁港安檢所4處特色景點入選為105年度借問站。

期透過9處借問站，深入各主要觀光節點，提供旅客更完善的旅遊諮詢服務。

十四、輔導旅宿業優質化，提升觀光服務品質

(一)輔導旅館業及民宿合法設立登記

1、本局積極提供申請旅宿者法規諮詢，並於網站提供完整法規資料及申請書件下載，對於新設立案件過程中若有缺漏書件或需改善事項，亦主動聯繫積極輔導補正，加速其取得合法證照，期能同步提升本市旅宿業之質與量，吸引更多旅客來臺中觀光住宿，帶動本市觀光產業繁榮發展。統計104年9月至105年3月底止，本市共新增一般旅館16家，民宿2家。累計至105年3月底止，本市合法之一般旅館業計有331家，觀光旅館業8家，民宿76家，總計415家。

2、組成專案輔導小組，積極協助非法旅館合法化

為確保旅宿公共安全，本局除依法稽查裁處非法旅館外，更積極輔導非法業者加速合法化；本局於104年7月起已邀集都發局、環保局、原民會及區公所成立旅館業專案輔導小組，首先前往谷關地區6家未合法之既有旅館業，逐家訪談溝通，了解業者之困難與瓶頸，並提供可行的合法化途徑與對策，協助業者盡快合法經營；並於104年9月接續進行全市未合法旅館業專案輔導，期能協助業者解決問題，儘速合法化，維護旅客及合法業者權益。

(二)輔導業者取得星級旅館，與國際化潮流接軌

1、為因應旅宿業品質國際化潮流，本局於104年7月辦理「洞悉星級旅館評鑑」講習，並鼓勵旅館業者積極參加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提升服務品質。另為加速本市業者取得星級旅館，本局特邀請曾任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委員之專家學者，組成實地輔導小組，至各有意申請評鑑之旅館實地輔導診斷，提出相關改善建議，協助業者早日取得星級旅館，加速本市旅館業與國際接軌。

2、統計至105年3月31日止，本市旅館業通過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共計52家，包含五星級8家、四星級4家、三星級18家、二星級18 家、一星級4家。

3、舉辦觀光產業講習訓練，提升總體競爭力

本局每年定期舉辦相關講習訓練及觀摩研習活動，提升本市各觀光產業及從業人員服務品質、法規資訊及專業職能，並促進業者間之良好交流與合作互動，提升整體觀光產業服務品質及競爭力。

十五、推動溫泉觀光產業發展，開拓國際合作交流

(一)健全溫泉管理制度，發展優質溫泉產業

積極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依據溫泉法及相關子法訂定臺中市溫泉管理作業要點，健全溫泉區管理制度，積極主動輔導未合法業者排除困難，取得溫泉標章合法經營。本局至105年3月止，已輔導14家溫泉使用事業取得溫泉標章，合法比例達74%，並持續積極輔導其他尚未合法業者，促進溫泉產業優質發展。

(二)提升本市溫泉觀光產業能見度與知名度

1、促進國際交流

(1)本局積極建立國際觀光友好橋樑，並促成104年10月13日臺中市溫泉觀光協會與日本鳥取縣三朝溫泉旅館協同組合簽署「促進溫泉交流備忘錄」、104年11月27日本市與日本大分縣政府簽署官方「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105年2月24日臺

中市溫泉觀光協會與日本大分縣由布市由布院溫泉旅館公會簽署「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雙方宣誓本於觀光宣傳資源共享、創造客源與合作互惠原則，共同致力推動溫泉觀光交流。此舉凝聚雙方共識，為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奠定國際基礎。

(2)邀請國外貴賓到訪本市，透過實地體驗與國外觀光推廣電視臺之採訪，將本市溫泉文化、特色美食、知名景點、古蹟懷舊景點、在地文化藝術及民俗技藝等觀光特色行銷國際。

(3)本局於貴賓參訪期間舉辦多場國際交流座談會，使本市業者具體習得日本溫泉經營之道，強化本市溫泉觀光產業之競爭力與接待能力。

2、提升消費動力

104年10月至11月舉辦「消費滿二百元—送你日本溫泉之旅」摸彩活動，總計有1,143人次登錄參加摸彩，促進中苗地區溫泉區觀光人潮，消費總金額達170萬6,422元。

3、推動產業創新

為創造大臺中溫泉美食新風貌，本局於104年10月至11月舉辦「食在幸福」—「創意溫泉料理及溫泉木桶創意便當」設計競賽活動，吸引全國各大專院校烹飪好手同場展現創意及巧思，打造優質的溫泉觀光饗宴，並製成溫泉美食手冊，提供愛好溫泉美食的民眾及飯店業者參閱。

4、活動效益：依據交通部觀光局公布資料顯示，以臺中市谷關遊憩區為例，104年遊客人數為1,726,681人，相較103年遊客人數1,025,151人，成長68.43%。

十六、配合2018花博會形塑后里馬場為兼具文化資產特色與國際標準設備之馬術中心

因應本府於105年2月4日公告馬場內四處古蹟及一處歷史建築、105年3月7日公告后里馬場核心區登錄為文化景觀範圍等重大因素影響，為保存歷

史文化資產、發揚馬術文化與教育之精神，該文化景觀區域將予以完整保留，回歸原始馬場用途，以維護改善現有建物與設施為原則；並增設符合國際馬術障礙超越競賽之標準競技場及相關必要附屬設施，且配合 2018 花博會開幕期程控管工程如期完成，提供具有歷史文化資產及國際標準馬術活動競賽場地與服務設施之優質環境，以達成永續經營目標，成為全國最具特色且最完善之馬場。

花博會結束後，馬場將朝 OT 或 ROT 方式委託民間營運管理，以推廣馬術運動教育文化為前提，引進民間資金、人才、技術及彈性等資源，活化營運績效，節省公帑支出，開創市庫收益，達成永續經營目標，帶動北臺中觀光產業蓬勃發展。

十七、改善風景區遊憩設施，提升優質觀光休閒品質

(一)104 年度臺中市風景區公共設施整建工程

為型塑優質遊憩環境，進而吸引遊客，增進觀光相關產業商機，本案於大坑 9-1 步道增設夜間照明設施，提供遊客夜間登山賞景趣味；修復大坑 10 號步道木棧道 180 公尺，提供安全遊憩環境。另辦理鐵砧山入口節點、旅客服務中心廁所友善設施等改善，於 104 年 7 月 14 日開工，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

(二)辦理風景區公共設施維護修繕，確保遊客遊憩質量

針對所轄大坑、鐵砧山、大安濱海等風景區內之步道、平臺、照明等設施進行維護修繕及景觀綠化與環境清理工作，提供遊客舒適的遊憩環境。目前已辦理大坑 1 號步道修復 30 公尺、鐵砧山中正公園水電設施修繕、單槓遊戲區興建、大安濱海樂園泳池與沙灘清潔以及風景區綠美化等工作。

(三)104 年度大坑風景區相思木棧道整建工程（第二標）

本案為辦理大坑 1 號步道（相思木棧道）71 公尺換新工程，以提升民眾登山遊憩品質及安全，已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竣工。

十八、塑造風景區為自然生態環境教育場所，增加觀光休閒機能價值

(一)辦理「大坑風景區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整修工程暨維護管理案」，進行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的定期維護管理，塑造大坑的生態教室。

(二)105 年度 4 月下旬起舉辦大坑生態教育解說活動，並持續加強大坑地區自然生態保育及推廣蝴蝶、螢火蟲生態復育觀念，展現大坑風景區之螢火蟲與蝴蝶生態豐富資源，以利用平面報章雜誌及媒體加以宣導，提升知名度及臺中後花園形象之建立，達到生態教育、提高民眾參與生態活動意願、促進本市大坑風景區商機、有效增加觀光產值、開發大坑風景區觀光休閒機能價值，創造新經濟契機。

參、創新措施

一、辦理 OK 臺灣，兩馬騎跡活動

(一)為推廣臺中自行車運動觀光，本局爭取中央交通部觀光局支持，並於 104 年 6 月 16 日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340 萬元經費。將本市連續 11 年舉辦「兩馬觀光季」活動，納入交通部觀光局主辦且已有國際口碑的「2015 臺灣自行車節」的第 4 主軸活動，定名為「OK 臺灣　兩馬騎跡」。

(二)活動期間為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1 日，每周六、日於后里馬場舉辦「駿馬週 颯馬奔馳后里樂活動」及「自行車週 踩踏鐵馬山海遊活動」。另 10 月 31 日亦舉辦「踩踏鐵馬 悠遊臺中~后里馬場大會師」，自臺中公園(臺灣地籍三角原點)、大甲及潭雅神鐵馬道出發，集結在后里馬場終點站。

(三)與香港旅行業者合作，邀請 100 名香港自行車愛好者，跨海來臺中騎單車，透過單車騎乘、駿馬活動，讓旅客深入了解本市不同特色風貌及低碳深度旅遊，藉此形塑臺中市觀光景點魅力，本次活動吸引逾 2 萬參與人次。

二、創新推動「花現臺中」—「花博飛行名片」彩繪飛機，宣傳世界花博、行銷臺中

為擴大本市國際城市行銷效益，本局與華信航空合作推出「花現臺中」彩繪飛機以「花現臺中・迎接花博」意象，機身以臺中市花山櫻花、重要經濟花卉百合花及文心蘭三種花卉線條，展現臺中花都意象，呈現城市花卉特色，宛如一張花博的「飛行名片」，代言中市觀光旅遊，並隨著彩繪飛機航向天際，宣傳2018年世界花博。

彩繪飛機於105年12月2日啟航，將定期飛航香港、胡志明市等亞洲及兩岸航線區域國際城市，讓世界發現臺中的美，同時透過華信航空的綿密航網，乘載更多國外旅客前來臺中，欣賞中臺灣豐富的風光景致及美麗花卉。

三、辦理專業生態解說服務

除假日定點定時辦理「大坑風景區例假日專業生態解說服務」為民眾進行生態解說導覽，平日每週二、四及五亦辦理「大坑生態園區環境教育課程」開放民眾團體預約導覽，增加民眾對風景區生態資源之認識與關懷，提升風景區之遊憩品質。

四、持續辦理增加自行車夜間巡察工作及簡化自行車道檢修通報流程

(一)於104年起於現有的三條自行車專用道，包含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潭雅神綠園道等，增加夜間燈光巡察，截至105年3月底，夜間巡查工作共計31次。

(二)於自行車道沿途路燈編製銘牌(截至105年3月已增設811組)，增設相關檢修聯絡電話，使民眾於第一時間向本局直接反映現場狀況，簡化通報流程，提昇服務效率頗受好評。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市以「成為中臺灣觀光樞紐，晉升為國際觀光重要旅遊目的地」為觀光發展願景，並以「資源整合，觀光亮點」、

「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為目標，具體發展策略如下：

一、開拓亞洲城市定期航線航班，加強臺中機場與國際接軌

為推動旅客自臺中機場中進中出，讓臺中觀光與亞洲接軌，本局將持續與國內、外航空公司洽商合作，促使航空公司增加航班航線，並與旅行業及觀光產業共同辦理國際推廣，增加國際客源，長期上，將結合中臺灣之力量，促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提升臺中機場軟硬體設施，調整航權、航班政策，將旅客及航班分散至臺中機場，擴大入境觀光人流，以利臺灣觀光發展。

二、拓展國際觀光入境旅遊市場，打造臺中觀光樞紐

國、內外觀光行銷推廣是本局核心業務之一，本局將積極參加國內、外辦理的國際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開拓及深化國內、外觀光城市的合作與交流，並與臺中觀光業者一起走出去，拓展臺中觀光旅遊市場，吸引國際及國內旅客來臺中觀光及住宿；在臺灣邁向千萬觀光大國的同時，本局重視日、韓、港、澳、新馬以及大陸地區等目標市場的行銷，提升臺中觀光知名度，拓展境外觀光客旅遊市場，鼓勵境外旅客到中臺灣旅遊，打造臺中成為進出亞洲的觀光樞紐，活絡臺中觀光。

三、辦理中臺灣好玩卡

預計 6 月 30 日前推出中臺灣好玩卡，以期效卡(Day Pass)為主，電子票證結合電子錢包、行動 APP 等智慧科技，內容整合中臺灣七縣市食宿遊購行預計3,000 家)觀光資源，串連旅遊消費優惠措施。好玩卡的便捷性，可帶動「中進中出」入境觀光市場，引領國民旅遊與入境觀光旅客造訪臺中，特別是遊客經由雙港(清泉崗機場、臺中港)來到臺中，可一卡玩遍中臺灣，自主體驗城市獨特魅力。

四、賡續發展六大觀光新亮點區域，推動77亮點推廣計畫

本局以「一條山手線」、「二個國際港」及「三個副都心」為發展主軸，將本市29個行政區，依據觀光發展特色，整合成六大區塊，以特色活動及特色產業為基礎，帶動六大觀光區塊的發展，並以14處77領航亮點及21處觀光核心景點為中心，串連29區觀光亮點，發展宗教、生態、運動、時尚、人文及慢活等6大旅遊線，加強國內、外觀光行銷，整體提升本市觀光旅遊人次及帶動觀光產業發展。截至104年已成功帶動一處新百萬級景點(高美濕地)。

五、發展中臺灣自由行經典遊程，推動臺中國際觀光

為開拓中臺灣「中進中出」入境觀光市場，中、彰、投、苗、雲、嘉、嘉七縣市結盟，完成資源整合，規劃中臺灣黃金八大遊程，並與觀光產業結合共同推動海內外觀光城市合作，活絡中臺灣觀光旅遊市場，為海內、外聯合行銷及臺中清泉崗機場中進中出，奠立良好基礎。本局已製作剪輯具代表性之中臺灣觀光宣傳影片，可於各種參訪交流中播放，宣傳八大遊程精華景點，爭取旅客遊訪中臺灣，具體提升中臺灣觀光商機。

六、建立觀光大數據，掌握觀光市場脈動

為瞭解觀光市場動態趨勢，掌握觀光推動成效之分析資訊，本局已委請廠商規劃建構觀光巨量資料分析機制，運用雲端資料庫及網路資料分析平臺，快速蒐集與臺中有關的各項數據、新聞、評論、指數、圖文等等資訊，分析臺中觀光產業發展，有效提升及調整觀光發展策略，與觀光市場無縫接軌。

(一)建置臺中觀光資料雲端彙整管理平臺。

(二)建置臺中觀光資料統計及分析作業功能。

(三)辦理本市觀光月報及年報統計及分析報告。

(四)辦理本市觀光數據分析座談會。

(五)辦理平臺講習訓練。

七、提升觀光設施及服務品質，建構友善旅遊環境

本局 105 年度已編列 500 萬元預算，賡續辦理「2016 臺中市溫泉觀光產業行銷推展活動」，活動內容除延續 104 年度辦理成效外，將進一步邀請國際友好溫泉區專業技術人員前來本市舉辦教育訓練，增進本市溫泉業者經營管理與品牌行銷能力；同時積極與其他國際名湯簽署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備忘錄或協定，有效擴展本市溫泉觀光發展資源；更持續舉辦消費摸彩等行銷活動，提升媒體能見度，刺激消費者前來本市溫泉區觀光旅遊,具體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

八、持續提升旅宿業住宿品質，共同行銷臺中觀光

為拓展本市觀光，提供國內、外旅客優質且安全之旅宿服務，本局啟動聯合輔導計畫，鼓勵優質且合法之旅宿業者走向國際，為臺中觀光代言；另本局籌組聯合輔導小組針對未合法業者進行輔導，並每年辦理至少 3 場旅宿業從業人員訓練、講習及研習觀摩活動，與旅宿業者共同合作，提供旅客安全、舒適及友善之住宿環境，提升臺中優質觀光形象。此外，105 年將辦理「民宿結合在地觀光產業資源輔導計畫」，輔導后里等地區民宿結合在地觀光產業資源(例如酒莊、花卉、薩克斯風…等)，以型塑特色空間規劃與在地特色，並協助規劃主題系列遊程，同時輔導深化民宿經營管理、特色民宿文創概念，提升本市旅宿產業價值特色，吸引各地遊客到訪。

九、完善旅遊環境及諮詢服務

(一)強化觀光建設及遊憩環境整備

1、加強辦理觀光地區、風景特定區、溫泉區、觀光遊樂地區以及觀光遊憩景點內之設施改善、公共及遊憩服務設施配置、道路景觀改善、植栽綠美化等，期藉多樣性之規劃與建設，形塑地方的特性。

2、配合現有山海線自行車道路網，辦理自行車道指標系統及解說導覽之規劃與設置。

3、加強大坑風景區登山步道、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

之維護管理。

十、規劃休閒遊憩百里登山步道系統

本局為提供市民更多運動、休閒及遊憩場所，規劃建置以環狀為原則且具「自然景觀、生態體驗、文化歷史」三大主題之百里登山步道系統，並改善現有步道設施，提升休閒遊憩品質，以豐富遊程規劃。計畫逐年編列預算改善及優化既有設施，縮短城鄉差距，達到區域平衡發展之目標。

十一、持續建構大臺中休閒自行車路網系統

105 年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環島自行車道系統，辦理大臺中休閒自行車道串聯、環河自行車道建置、甲后線自行車道建置、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臺中市烏溪自行車道建置等工程，以及中彰投苗三縣市自行車道串聯計畫。目前本局已與苗栗、彰化、南投縣觀光單位達成自行車道串聯共識，並評估興建休閒型自行車道，與通勤型自行車道路線整體規劃，達到「自行車 369 計畫」中 600 公里目標；進一步強化既有休閒型自行車道，及轄管風景區、觀光地區服務功能，改善公共服務設施，妥善運用資源與經費，定期維護及綠美化服務環境，挹注友善旅遊服務介面，營造優質旅遊環境，提升旅遊服務品質，達成觀光客倍增之目標。本局 104 年度新增自行車道長度 36 公里，105 年度預計新增長度 76.56 公里。

十二、推展國際郵輪觀光旅遊市場，提升臺中港國際觀光

本局積極辦理國際行銷及郵輪迎賓活動，並規劃與郵輪公司及旅行業合作，安排郵輪旅客於本市觀光及消費，進而促進交通部及臺中港務公司提升臺中港郵輪軟硬體服務，共同推動臺中港為郵輪母港或停靠港，拓展亞洲國際郵輪航線觀光圈。

十三、風景區整體發展規劃及設計

為考量未來大坑風景區、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及大安風景區整體長遠發展，本局(風景區管理

所)已辦理「臺中市風景區整體發展規劃及設計」案，期盼透過該規劃及設計，以訂定風景區整體發展方向，期全面提昇風景區服務品質，增進該區觀光產業之發展。

伍、結語

臺中市積極與國際接軌，重視與亞洲國家密切連結；在中臺灣廣結善緣，與各縣市聯合優勢共同行銷；對於本市觀光體質的築底更是不遺餘力。市長將發展觀光定位為市政推動的火車頭。在市長大臺中 123 政策及區域聯合治理之宏觀戰略下，全面性的思維，結合產、官、學、研的力量滾動打造臺中成為宜居、宜遊的「生活首都」，具體執行各項觀光建設及行銷，整體提升大臺中的旅遊人次、產值、品質及品牌。

本局也會在議會及各位議員的指導及支持下，以現有觀光資源為基礎，持續發展在地特色觀光，開拓國際及國內旅遊之客源，積極帶動臺中觀光產業成長，提升本地觀光旅遊服務品質。境外旅客部分，中臺灣七縣市已完成區域觀光整合，蓄勢待發與亞洲各區國際觀光城市對接，期望藉此引入更多官方交流與民間觀光旅遊客源。國、內外觀光客源分進合擊，讓臺中市成為一流國際觀光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治祥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治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市政建設，地政先行。地政業務攸關民眾財產權益，更是市政建設的磐石。本局以人為本，為共創臺中好生活，積極打破地政權管框架，提出跨縣市整合之便民創新措施，讓民眾選擇更多，服務效能更高及範圍更廣。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將繼續秉持竭心盡力的精神，公平正義地捍衛公共利益，增進公共福利，配合市長施政理念，全力打造「以人為本」的都市新風貌！最後，治祥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土地開發、共創市政繁榮

為推展大臺中未來發展，本局積極運用土地重劃與區段徵收等開發方式，執行本市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升土地整體經濟價值。

（一）土地重劃業務

辦理公、自辦市地重劃、農地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1 公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6、7)	229.57	一、重劃計畫書於99年1月21日公告。 二、重劃進度(截至105年2月29日)： (一)地上物補償費已發放總數為20億9,119萬2,862元,佔應發總數(約26億)比例約80.43%。 (二)工程監造、規劃、設計委託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辦理,各工區工程進度如下: 1.景觀橋梁暨生態渠道工程102年2月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4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88.85%。 2.第1工區102年5月10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19.19%。 3.第2工區102年5月7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41.00%。 4.第3工區102年11月7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33.94%。 5.第4工區103年3月5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16.56%。 三、預計107年公告土地分配成果。
2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9、10、11)	403.39	一、重劃計畫書於98年11月20日公告。 二、重劃進度(截至105年2月29日)： (一)地上物補償費已發放總數為39億8,271萬9,088元，佔應發總數(約50億)比例約79.65%。 (二)工程規劃、設計、發包委託建設局辦理，各工區工程進度如下： 1.第一工區100年6月2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100%。104年4月28日驗收。 2.第二工區102年7月1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95.38%。 3.第三工區102年7月1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62.09%。 4.第四工區 (1)A標101年11月1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95.73%。 (2)B標101年10月15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90.97%。 5.第五工區 (1)A標101年12月17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100% (2)B標101年12月17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74.52%。 6.第六工區104年10月12日動工，工程實際進度4.88%。 三、預計107年公告土地分配成果。
3	體二用地市地重劃	5.49	先由本局辦理市地重劃開發可行性評估及舉辦說明會向居民說明溝通並瞭解意願後，再行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改採市地重劃開發。本局刻正委外辦理先期規劃評估事宜，倘評估開發可行，賡續循都市計畫辦理變更作業。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4	中清乙種工業區市地重劃	17.8573	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進行本區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局配合都市計畫預計變更期程，業循預算程序自今年起分年編列總計畫經費9億6,365萬餘元預算，俟都市計畫審議通過後辦理重劃作業。
5	大里公園用地(公一)市地重劃	6.394	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進行本區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局配合都市計畫預計變更期程，業循預算程序自今年起分年編列總計畫經費3億431萬餘元預算，俟都市計畫審議通過後辦理重劃作業。

表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安和重劃會(單元1)	55.88	一、101年7月20日重劃完成。 二、約34筆土地涉訟暫緩登記外，其餘土地登記接管完竣。 三、部分地主與重劃會民事訴訟，高分院判決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審議「重劃計畫書追認」、「重劃會章程」、「理、監事選舉辦法」及第9次理事會議所通過之土地分配結果決議無效，目前重劃會上訴中，將俟判決結果研議後續相關事宜。
2	黎明重劃會(單元2)	186.27	一、102年1月7日重劃完成。 二、約119筆土地涉訟暫緩登記外，其餘土地登記接管完竣。 三、交六用地土地分配爭議訴訟，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四、105年1月6日公共設施保固期滿。
3	永春重劃會(單元3)	53.95	一、第一、二工區102年4月10日重劃完成。 二、第三工區103年10月2日重劃完成。 三、約9筆土地涉訟暫緩登記外，其餘土地登記接管完竣。 四、第一、二工區102年4月10日至105年4月9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第三工區103年10月3日至106年10月2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4	新八重劃會(單元4)	62.71	一、104年7月6日起發放地上改良物補償費。 二、工程設計預算書圖104年10月13日核定。 三、監造執行計畫書104年12月10日同意備查。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5	高鐵新市鎮重劃會(單元5)	70.19	一、目前工程施工中，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93.42%。 二、本區重劃前後地價於104年12月再提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仍須再請重劃會進行修正後，另案提會。
6	中科經貿重劃會(單元8)	90.59	一、103年3月3日重劃完成。 二、約7筆土地涉訟暫緩登記外，其餘土地登記接管完竣。 三、103年3月3日至106年3月2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7	長春重劃會(單元12)	76.80	一、目前辦理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作業。 二、目前工程施工中，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98.86%。
8	新興重劃會(單元13)	102.33	水利局104年11月4日召開排水計畫書審查會議。

表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南屯區建功重劃會	10.24	一、103年1月8日重劃完成。 二、102年12月31日至105年12月30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2	潭子區弘富重劃會	19.36	一、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中，截至105年2月29日，累計發放96.42%。 二、工程施工中，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92.38%。
3	潭子區大新重劃會	1.88	一、103年8月6日重劃完成。 二、103年8月6日至106年8月5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4	烏日區中和紡織重劃會	6.35	公共工程細部設計依審查意見修改中。
5	烏日區自治重劃會	0.39	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中。
6	太平區慧眾重劃會	2.89	一、102年11月1日重劃完成。 二、102年11月1日至105年10月31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7	太平區泓大重劃會	5.26	工程施工中，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86.62%。
8	太平區泓成重劃會	6.06	104年12月18日動工，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11%。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9	太平區泓福重劃會	0.62	104年12月18日動工，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11%。
10	太平區福億重劃會	3.60	工程預算書、排水計畫書審查通過。
11	太平區福平興重劃會	1.51	105年3月21日至105年4月20日公告土地分配結果。
12	東勢區新盛重劃會	4.49	排水計畫書水利局104年9月3日中市水規字第1040060612號函原則同意。
13	大里區國光重劃會	4.78	一、104年5月15日至104年6月15日公告土地分配成果，土地分配異議案件計2件提請司法機關裁判，餘均協調完成。 二、104年6月24日向大里區公所繳納工程保固金。 三、104年10月21日完成土地登記。
14	大里區東城重劃會	1.32	一、104年7月8日會同驗收，目前缺失改善中。 二、100年4月20日至100年5月20日公告土地分配成果，土地分配異議案件計1件刻正協調中。
15	沙鹿區沙鹿火車站西側重劃會	9.16	一、重劃前後地價評議相關作業中。 二、工程施工中，截至105年2月29日，工程實際進度83%。 三、辦理重劃區內土地禁止移轉事項。
16	豐原區博愛重劃會	1.07	一、104年4月2日重劃完成。 二、104年4月2日至107年4月1日為公共設施保固期間。
17	神岡區大夫第重劃會	1.72	不同意重劃地主持續協調中。

表4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辦理情形
1	霧峰區光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一、本區開發許可經內政部營建署於104年10月1日召開區域計畫委員會第363次會議第二次大會審查，本府依審查決議事項:「調降容積率」和「調整重劃範圍」辦理召開地主說明會並重行意願調查。 二、經統計調查結果，同意參與之人數比例僅為40%，未達法令規定50%之門檻，已於105年3月3日函報內政部-本重劃開發案不予辦理並申請撤案。

編號	名稱	辦理情形
		三、105 年 3 月 10 日本局於霧峰區北勢里活動中心，向地主說明意願調查結果及後續不辦重劃業務。部分民眾原對重劃表達高度支持，對於因內政部區委會決議而停辦，感到十分遺憾。
2	大里區立新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	一、水利局已於 104 年 4 月 22 日同意污水處理廠接管，該區重劃工程已完竣。 二、重劃區內各項工程保固期滿，重劃會刻正申請核退保固金。

（二）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等 6 案，辦理情形如下：

表 5 區段徵收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	195.57	一、處理廢棄物： (一)本案於 102 年 9 月 24 日決標，由義力營造有限公司得標。 (二)102 年 11 月 15 日報開工，預計 105 年 2 月 22 日竣工。因有毒廢棄物之處理方針尚未研議定案，且承包廠商至 105 年 1 月 15 日止無相關工項可施作，公所已核定廠商自 105 年 1 月 16 日起停工。 二、剩餘配餘地管理處分： (一)104 年 12 月 2 日辦理新興段 143-4 地號等 6 筆土地（面積合計約 2.45 公頃）標售作業，經標售結果，計標脫新興段 143-4 地號土地（面積 1492.26 ㎡），標售收入計新臺幣 1 億 3,995 萬 7,573 元整。 (二)剩餘配餘地，非廢棄物清理區 11 筆共 4.9187 公頃，廢棄物清理區 22 筆共 11.1885 公頃，其中 2.5451 公頃規劃供作社會住宅。
2	水湳機場區段徵收	250.57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本區因水湳機場原址南側區段徵收區內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部分地主就權利價值計算方式提起訴願，最高行政法院105年1月8日判決「上訴駁回」，已將判決結果移請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重為訴願決定，故尚無法進行抵價地分配作業。後續視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結果，規劃辦理抵價地抽籤暨配地作業說明會及配地作業時程。 (二)水湳機場原址南側區段徵收案內土地所有權人因不服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105年1月27日訴願決定，業於105年3月18日向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三)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區於105年2月21日召開抵價地抽籤暨配地作業說明會，105年3月5日辦理「臺中市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抵價地抽籤暨配地作業協調合併說明會」，105年3月14日起至3月18日止在臺中市西屯區泰安國小分8場次辦理「抵價地抽籤暨配地作業說明及協調合併座談會」，預計105年上半年完成土地分配作業。 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105年4月10日)： (一)第1標工程由展翊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於100年2月22日開工，已於102年5月27日申報竣工。102年8月12日驗收完成。 (二)第2標工程由登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1年9月12日開工，已於104年12月16日申報竣工，並於105年1月14日辦理初驗。 (三)第3-1標工程由明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1年9月28日開工，實際進度93.48%。 (四)第3-2標工程由詮承營造有限公司得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標。102 年 2 月 4 日開工，實際進度 97.30%。 (五)第 4-1 標工程由日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1 年 11 月 16 日開工，實際進度 99.24%。 (六)第 4-2 標工程由協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2 月 27 日開工，實際進度 97.81%。 (七)第 5 標橋樑工程標由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3 年 2 月 27 日開工，實際進度 98.28%。 (八)第 6 標景觀機電標由瑞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12 月 17 日開工，實際進度 92.89%。
3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	104.56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本區於 104 年 3 月 30、31 二天辦理安置配地作業。分配結果公告自 104 年 4 月 23 日至 104 年 5 月 22 日。 (二)本區抵價地分配作業分別於 104 年 8 月 17 日至 21 日及 104 年 9 月 16 日至 17 日辦理第 1、2 次配地作業。全區抵價地分配成果清冊及分配成果圖於 104 年 10 月 5 日起至 11 月 4 日止依法辦理公告 30 日。 (三)本區於 104 年 11 月 23 日至 27 日計 5 天，假北屯區公所 1 樓大廳，由本局及中正地政事務所指派專人駐點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狀事宜。 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 105 年 4 月 7 日)： (一)第 1 工區由裕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4 月 23 日開工。實際進度 98.01%。 (二)第 2 工區由天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1 月 11 日開工。實際進度 88.18%。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三)第 3 工區由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9 月 16 日開工。實際進度 91.44%。 (四)第 4 工區由松華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3 年 8 月 18 日開工。實際進度 86.46%。
4	臺中糖廠區段徵收	22.25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業於 104 年 1 月 7 日公告確定。 (二)建國市場遷建計畫：建國市場新建工程 102 年 1 月 15 日決標，2 月 6 日舉行動土典禮，104 年 8 月 25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程序。 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 (一)土建標由展翊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 年 10 月 15 日開 工，104 年 12 月 22 日竣工，並於 105 年 2 月 23 日全區驗收完成，同年 3 月 2 日辦理啟用典禮。 (二)景觀標 1. 公 136 前於 104 年 6 月 2 日奉准分工原則：水域之保水、滯洪及護岸邊坡穩定由本局繼續執行；陸域景觀部分配合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由文化局(文化資產處)辦理。 2. 本局 105 年 1 月 14 日召開工程細部設計(修正版)審查會議，已於 105 年 2 月 5 日上網公告招標，已於 105 年 4 月 1 日開標，開標結果，保留決標。
5	豐富專案	5.51	一、本案都市計畫已於 103 年 10 月 28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38 次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辦理細部計畫再公開展覽，刻正辦理細部計畫審議程序，俟審定後，本局將賡續辦理後續相關開發作業。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6	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	109.88	一、抵價地總面積擬訂以徵收總面積百分之五十乙案，業經本市區段徵收委員會 103 年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案都市計畫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00 年 8 月 23 日第 762 次會議審決通過，並奉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03 年 11 月 11 日第 839 次會議審決通過展延開發期限 3 年，另為順遂本案區段徵收作業，併規劃將旱溪河道截彎取直渠段用地納入區段徵收範圍內一併辦理開發。 三、本案分別於 104 年 4 月 25 日及 104 年 8 月 1 日假烏日區僑仁國小召開第 2 次及第 3 次事業計畫公聽會，踐行宣導及溝通程序，以聽取民眾意見並廣納各界建議，作為本案後續執行之參考。 四、本案區段徵收範圍報核(含研擬「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 業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報奉內政部核定中。

二、地價業務

(一)公告土地現值作業

105 年度公告土地現值已於 1 月 1 日公告，全市平均漲幅為 8.0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 90.27%，首度達成內政部公告土地現值應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 90%之政策目標。

(二)重新規定地價作業

105 年度公告地價如期公告，並於 1 月 2 日至 2 月 1 日受理土地所有權人申報地價，據以核課地價稅。全市平均漲幅為 38.25%，調整後 105 年度公告地價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為 14.61%。

（三）實價登錄作業

不動產實價登錄之案件，以區段化、去識別化之方式提供民眾查詢。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間，總申報件數為 2 萬 1,727 件，扣除價格為 0 之案件 731 件，對外揭露件數為 1 萬 9,520 件，揭露率達 93%。

（四）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本市 105 年度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估價基準日 104 年 9 月 1 日)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共計 14 件，為讓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能夠達到更透明化、客觀公正化，委託民間不動產估價師查估案件為 6 件。

（五）不動產經紀業、地政士管理作業

本市不動產產業發展蓬勃，為保障市民不動產交易安全與業者合法經營權利，本局對於經營不動產業務之相關業者，均會派員檢查業務，以維市場秩序。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間，稽核檢查不動產經紀業 60 家、地政士 107 家，合計 167 家。

（六）不動產消費爭議協調作業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迅速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主動召開消費爭議協調會議。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受理 158 案，其中協商成立和解案件計有 85 件，協商不成立案件計有 73 件，合計 54%之比例達成和解。

三、地籍管理，提昇服務效能

（一）土地建物登記服務成果

截至 105 年 2 月止本市已完成登記土地計 153 萬 9,231 筆，建物計 100 萬 260 棟。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止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為 14 萬 8,491 件；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止徵解地政規費收入為 5 億 4,842 萬 5,422 元。

（二）健全地籍清理

執行「地籍清理第 2 期（103 年至 108 年）實

施計畫」,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已通知權利人辦理統一編號更正計 3,579 筆,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列冊管理者計 168 筆,其中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計 1,840 筆。

受理民眾申請發給地籍清理土地/建物價金,已核發 14 件,受理審查中計 9 件。104 年代為標售 12 件,標脫金額 1,479 萬 1,000 元整。

依行政院核定之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業已清理公告 15 類型,截至 105 年 2 月底完成清查公告數為 13,511 筆(棟)、完成登記數計 6,910 筆(棟)、已標售數計 339 筆(棟)、囑託登記國有計 1,136 筆(棟)、辦竣登記績效達 62.06%。

本府列冊滿 15 年之未辦繼承登記案件,業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移送國有財產署標售,共計 242 戶、644 筆土地、建物 5 棟,105 年 2 月止本市逾期未辦繼承列冊管理,辦竣登記停止列冊管理件數合計 92 件,土地 150 筆、建物 17 棟。

(三)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

第三屆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104 年度共計召開 9 次調處會議,總受理案件 20 件,撤回及駁回申請 6 件,完成調處 10 件。

四、測量業務

(一)臺中港特定區地籍圖重測委外計畫

針對臺中港特定區中心樁偏移造成之圖地不符問題,本局除爭取中央補助外,為加速辦理期程,另自籌經費委外辦理此區重測作業,已於 104 年 8 月間委外展辦沙鹿區鹿寮段與竹林段竹林小段計 7,752 筆、面積 205 公頃重測委外作業,預計 105 年 5 月底辦理公告。

(二)中央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

104 年度重測作業已如期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辦理公告,104 年 11 月 2 日公告期滿竣事,完成重測筆數計 8,589 筆。另為釐整本市地籍以釐整

早期不良圖籍，保障民眾產權，解決土地經界糾紛，105 年重測範圍除臺中港特定區、大臺中委外計畫外，並有烏日區喀哩段等 6 區 9 地段，合計 11,759 筆土地，面積 694 公頃。

（三）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

各地政事務所保管的地籍圖，仍有部分為日據時期沿用至今的地籍圖，無法滿足民眾對測量精度的需求，待辦理地籍圖重測土地筆數約為 25 萬 9,000 筆。除中央補助重測計畫與臺中港特定區重測計畫外，本局另訂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 15 年計畫，105 年度編列 1,821 萬元預算，委外辦理大雅區埔子墘段、潭子區聚興段及神岡區三角子段計 8,100 筆 572 公頃土地，以期澈底解決本市地籍紊亂問題。

（四）圖根點補建

104 年 12 月完成中山、大甲、太平、東勢及清水所等 5 地政事務所圖根點補建(計 1,500 點)，以提高精度施測基準，節省複丈作業時間，並於 105 年持續辦理中正、中興、大里、雅潭、豐原、龍井等 6 地所約 1782 點圖根點。

五、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臺中市 104 年度本府內各機關辦理用地取得徵收計案件 19 案，發放補償費金額 9 億 7,215 萬 1,649 元，用地取得均以市價補償完成徵收，實現社會對土地正義期望。另本市 105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本府內各機關辦理協議價購會議階段計 22 案件，辦理公聽會階段 9 案件。

105 年截至目前已核准並辦竣登記土地 197 筆，建物 2 棟，面積 99.9068 公頃。完成撥用取得公有土地管理權計交通事業用地 83 件、公用事業用地 83 件、公共建設 31 件。

六、地權業務

(一)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

本市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件數，截至目前為止計有佃農戶數 3,302 戶，地主戶數 4,528 戶，土地筆數 4,082 筆，租約件數 2,036 件，面積約 703 公頃。針對耕地發生租佃爭議者，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調處 8 案。

(二)市有耕地放租業務

本局經管市有耕地計 2,697 筆，面積 562 公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新放租計 10 筆土地，面積 1.74 公頃，已放租市有耕地計 1,743 筆，面積計 363.98 公頃。105 年度應收市有耕地佃租金額為新臺幣 607 萬餘元，截至目前實收 560 萬餘元。

(三)外國人地權業務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間，取得 97 件、移轉 25 件，合計 122 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在臺灣地區取得(移轉)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共計受理 6 件，5 件取得許可，1 件移轉許可。

(四)公地放領業務

持續輔導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未完成產權移轉案件，並請承領人儘速申辦水土保持合格檢查，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辦竣 7 筆放領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

七、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核准變更編定及地政事務所報送各類編定案件共 93 件，計 167 筆土地，面積約 54.85 公頃。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共 183 件，計 256 筆土地，罰鍰金額新臺幣 1,284 萬元整。

有關臺中花博后里馬場前方園區展覽館兼遊憩設施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作業，本府觀光旅遊局已

於105年3月將核准之興辦事業計畫送請本局，申請該計畫範圍內之使用地變更編定。本局受理後，刻正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變更編定作業。

參、創新措施

一、自辦重劃審查基準 打造重劃新生活

105年1月5日訂定「臺中市政府受理申請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及核定重劃範圍審查基準」,面積10公頃以上、公有土地占重劃面積30%以上者，以公辦市地重劃為原則;自辦市地重劃會提供30%以上之公共設施，利於重劃區內整體規劃，以此將部分利潤歸市民享用。

二、都市林綠廊　8年100萬棵植樹計畫

配合本府8年100萬棵植樹計畫，本局於公辦重劃區、自辦重劃區及區段徵收區內適當位置，種植樟樹、櫸木、風鈴木、烏心石等等長青樹種，種植面積將可達114公頃，預估種植數量將有2萬9,945棵。

三、重劃心服務情 文心南七路提前在地便利行

文心南七路(文心南路至東興路段)位於第13期市地重劃範圍內，因路狹會車不易影響市民安全，有感於當地居民期待，從 10M 拓寬至 20M，優先施作並於105年2月5日正式開放通行。

四、保存文化資產真用心　歷史與現代共存

對於市地重劃區內經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決議保留之古蹟、歷史建築，本局透過變更都市計畫，及土地分配之交換分合，特別予以保留。

第13期市地重劃區編列經費進行遺址調查試掘計畫，透過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考古學者試掘，確認史前遺址範圍，藉由地表調查、鑽探及正式試掘三種方法，執行遺址之評估，試掘出土遺物由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珍藏。

五、住宅單元限分配　保障地主冠全國

全國首創 北屯捷運機廠區段徵收案，不管大小地主，每一抵價地分配戶僅能選配一住宅單元之限制，避免大地主抽籤序號在前，選罄住宅區，保障後次序小地主分配住宅區權益，落實居住正義，共計分配 79 個安置單元（面積合計 1.27 公頃）。

六、分配登記高效率　在地發狀好便利

北屯捷運機廠區段徵收案抵價地分配作業，於 104 年 6 月辦理說明會，8 月至 9 月辦理 2 次配地作業，並於 10 月公告 30 日後，於 11 月 23 日至 27 日辦理所有權狀發放作業，完成 920 位地主之配地發狀作業，並讓地主免受 105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房地合一稅制困擾。經本府 3 次問卷調查結果，服務滿意度高達 97%。

七、配餘土地作公益　社會住宅展正義

全國首創配合推動興建 8 年 1 萬戶「三好一公道」社會住宅，無償提供廍子區段徵收區內原供市民農場部分配餘地約 3.75 公頃(可建約 600 戶)，太平新光配餘地提供 2.5 公頃(一期約 300 戶)，供本府都市發展局興建社會住宅，落實居住正義。

八、大小地主都兼顧　協調合併真用心

鑑於權利價值較小之地主無法達到安置單元最小分配面積，亦無法得知其他地主合併意願，本府除設置專屬合併網站專區，增加合併媒合機會，並於 105 年 3 月 14 日起至 18 日止在臺中市西屯區泰安國小分 8 場次辦理「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抵價地抽暨配地作業協調合併座談會」，增加小權值地主參與分配之機會。

九、專屬網站揭資訊，雲端溝通零時差

為便利地主掌握最新配地資訊動態，特建置「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案」專區網站（http://www.asia-survey.com.tw/tcbrt/），將區段徵收重要資訊揭露於網頁，讓民眾可以隨時上網掌握最新進度。104 年 1 月開站後，十個月瀏覽數即達

4.5 萬人次。

十、首創實價登錄跨域收　引領全國齊倣仿

全國首創建置「跨縣市跨所代為收件簽收系統」，並於 104 年 6 月獲內政部參採供全國使用。本創新服務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跨所收件服務案件計 193 件。

十一、臨櫃刷卡繳納規費享輕鬆

為提升便民服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自 105 年 1 月 25 日起，開辦「以信用卡臨櫃刷卡繳納地政規費及罰鍰」服務，已有 22 家發卡機構參加辦理，讓民眾降低攜帶現金的不便及風險。

十二、土地登記網路化跨機關服務

(一)跨域代收升級

104 年升級之「跨縣市代為收件簽收系統」，6 月擴大新增相互代收複印登記申請書及其附件等 7 項服務項目，大幅提升行政機關服務效率。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合計辦理 2,464 件。

(二)跨所登記升級

自 102 年 1 月起開辦抵押權塗銷等 6 項簡易案件跨所登記,105 年 3 月 1 日起擴大實施跨所登記服務，新增買賣、繼承、遺贈及信託相關登記等 4 大項登記案件，104 年 9 至 105 年 2 月計辦理 14,188 件。

十三、民眾申辦案件有感服務

(一)遠途先審零等待

推動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受理遠途申請人申請登記案件先行審查服務，以減少其往返次數並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2 月共計受理 796 件,約節省時間成本 2,726.25 小時及交通成本 56 萬 9,242 元。

(二)主動通知零逾期

提醒繼承人於法定期限內申辦繼承登記，避免

繼承人因逾期申辦繼承登記而遭處罰鍰，104 年 9 至 105 年 3 月計通知 3,999 件。

(三)建物滅失延伸辦理房屋稅籍註銷

由地政事務所主動將辦竣建物滅失登記之相關資料通報地方稅務局逕為辦理稅籍註銷，民眾毋需另檢附相關文件親至地方稅務局辦理。自 104 年 9 月至 104 年 12 月計受理 152 件，約節省時間成本 3,648 小時及交通成本 3 萬 400 元。

十四、We-helping 徵收補償債務協商扶助機制

啟動行動本府便民服務-扶助機制，主動洽商債權銀行，解決被徵收土地所有權人受到債權銀行不配合或收取高額手續費用等問題。遇有欠債、欠稅、共有糾紛等情形，本府主動協調取得領款分配共識，截至 105 年 3 月已成功協議 20 件爭議，發放 175 萬元補償款。

十五、i-knowing 市價實境溝與通

對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異議者，地政局與各地政事務所主動召開說明會。突破現行異議制度，運用專業知能以溝通代替訴訟，改採面對面溝通方式，截至 105 年 3 月已舉辦徵收補償地價查估過程與結果說明會 7 場，其中成功地讓 2 場之所有權人因了解內容後未再進行訴訟。

十六、「e 觸即發」-環境敏感地區查詢服務系統

申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為求簡政便民，於本局全球資訊網提供「環境敏感地區查詢服務系統」線上服務。民眾只需選取行政區、段(小段)別及輸入地號、申請人資料等，按下申請書製作鈕，即可依各行政區(各行政區需查詢項目不同)自動產製查詢申請書，並提供被查詢機關信封標籤。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開發建設大臺中

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作業，取得各公共設施用地，助益本市各項之建設之推展，帶動市政繁榮。

表 10　市地重劃施政效益表

市地重劃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第十三期大慶市地重劃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100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69 億元
第十四期美和庄市地重劃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83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282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104 億元
中清乙種工業區市地重劃	預計 106 年辦理	
大里公園用地(公一)市地重劃	預計 106 年辦理	

表 11　區段徵收施政效益表

區段徵收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水湳機場原址北側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61.07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51.30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106.83 億元。
水湳機場原址南側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62.96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1.48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22.72 億元。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4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1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36 億元。
臺中糖廠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3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7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6 億元。
豐富專案	105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1 億元。

區段徵收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烏日前竹地區	105 年-111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0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65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12 億元。

二、衛星定位全球通

建立大臺中衛星定位測量新框架坐標系統，提升本市測量作業精準度，並針對圖地不符爭取中央補助並自籌經費積極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保障民眾權益，成為本市各項建設推展不可或缺的磐石。

三、便民服務創顛峰

秉持服務不打烊，跨域整合及主動精神配合市民需要，隨時檢討並運用流程簡化，研提創新便民措施，創造全方位優質服務。

四、地政資訊ｅ網通

應用資訊網路科技，跨機關整合加值運用，提供即時便捷全年無休的服務，以地政資訊網際網路多元化服務，推動達到服務零時差的要求。

伍、結語

臺中市各項公共建設正持續推展中，本局全力配合市長政見，打造臺中成為「生活首都」，並建構「以人為本」、「臺中好生活」的都市風貌，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務實、熱情、創新、服務精神，以全新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戮力以赴，以提供市民優質與便捷的服務，讓臺中市成為最幸福、最宜居的美麗都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彭富源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富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是座深具人文特質的生活首都，擁有上百年人文的陶冶、淬鍊而打造出來的教育、文化深度，在此落地生根、為生活打拚的父母，非常關心下一代的未來，這不僅影響小我的幸福，更攸關國家未來的競爭力，因此如何提供完善教育以培育人才，乃是本局責無旁貸的任務。

「教育施政是以學生為中心的人本思考」。回顧過去半年，本局投注心力在孩子及教育上，推動各項教育政策，包括建構友善安全的校園環境，推動學校多元創新改革，扶植弱勢學生，積極推動終身學習，將藝文向下扎根，培育創造力的下一代。此外，為帶動市民運動風潮，本局也推動各項運動體育活動及政策，持續點亮本市健康運動之城新亮點。

未來本局也將持續努力，以作為本市孩子學習、成長及學校發展的強力後盾，成就一座「多元、人本、優質、希望」的教育園地，讓本市的孩子在愛與鼓勵中成長茁壯，成就每一個孩子，讓孩子得到充分發展，為臺中種下更美好的未來。

最後，富源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規劃多元教育　豐富學習環境

(一)積極鼓勵支持辦理實驗教育

讓學校多元化，進而促進學校革新，提升教育品質，是本市努力改革之方向。為了讓孩子需要的教育型態得到自由發展，本市推動多元創新改革，讓學校更加多元化，因此，本局積極推動實驗教育，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提升臺中競爭力」為願景，

並強調「以學生為中心」的學習模式，讓孩子從操作中學習、從體驗中增能，保障家長多元教育選擇權及學生學習權，從多元、友善、創新、國際化四大面向全面啟動，期許本市成為引領全臺實驗教育發展之典範城市。

1、多元：本市以「公辦公營－鬆綁活化、公辦民營－績效創新、民辦民營－輔導協助」三軌並進，公辦公營部分至 105 學年度已成立和平區中坑國小、太平區東汴國小及和平區達觀國小等三所實驗教育學校；公辦民營部份研議引進團隊創新經營，並已盤點閒置校舍進行評估分析；民辦民營部分已同意磊川、海聲及台灣善美真華德福機構籌設實驗教育學校。

2、友善：為營造本市成為推動鼓勵實驗教育發展的友善城市，已自 104 年修正個人申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為隨到隨審制，並將於 105 年啟用實驗教育網站之線上申請及審查功能，提供申請人友善、便利及 E 化的申辦環境；此外，業已擬訂「臺中市政府辦理獎補助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實驗教育實施辦法」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報廢財產轉撥原則」等相關草案，並循法規訂定程序辦理中。

3、創新：本市業已發布「臺中市市立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臺中市私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辦法」、「臺中市評鑑獎勵輔導及接管委託私人辦理國民中小學學校辦法」等實驗三辦法；105 年將成立全國首創之實驗教育師資研發中心，辦理實驗教育師資養成、在職進修、編印實驗教育相關書籍及辦理國際交流活動，並已與中興大學、臺中教育大學及清華大學合作，讓完成實驗教育之高中階段學生能以特殊選才方式進入大學。

4、國際化：本市與全人實驗高級中學聯合推動 2016 第一屆亞太民主教育年會，並爭取申辦第三屆(2018)全球在家教育會議。

(二)深耕美感教育

孩子除了在課堂上接受知識薰陶，形塑提升孩子生活品質與品味亦十分重要，因此將美感教育融入學子們生活中，讓藝文向下扎根，隨著孩子日漸茁壯，臺中藝文脈動也會隨著孩子成長而興盛。因此，本局推動美感教育，以「美感知能、美感經驗及美感生活」為核心主軸，對於美感素養涵育從幼起，深耕於各級學校校園。

1、深耕美感知能 強化教職知能

為豐富美感教育資源，本局自 104 年 9 月至 12 月設置大元國小等 10 所美感資源中心，推展各地美感特色發展，辦理 15 項專案計畫。並補助偏鄉學校推展美感觀展活動，計 10 間學校，約 420 位學生受惠，讓偏鄉學生也能享受美學薰陶。

此外，為加強教師教學知能，本局辦理增能研習及優化課程教學，分別自 104 年 9 月至 11 月假東山高中、大元國小等地辦理美感專業研習 5 場，計 650 位教師參與，透過研習期強化教師知能。

又本局積極爭取由教育部主導之跨域美感計畫、美感種子基地計畫及校園環境美感再造計畫相關經費，計有長億高中等共計高中職 10 隊、國中 6 隊及國小 5 隊參與。

2、建構美感體驗，提升學生展能

為培育藝術菁英人才，提供學生各種藝術型態的展演，104 年 9 月至 12 月分別假大新國小等 7 所學校辦理本市音樂比賽(共計 8,950 人次參與)、篤行及大明國小辦理舞蹈比賽(共計 6,135 人次參與)、潭子國小等校辦理語文(共計 4,493

人次參與)及美術比賽(共計 1,950 人次參與)。

又為鼓勵學生展現自我，104 年 3 月至 12 月由 5 區及 11 所學校辦理學生創意秀，計有 630 位學生表演，1240 位師生參與，成效顯著。

104 年 3 月至 12 月設置后里區內埔國小等書法資源學校 10 間，辦理各項比賽，計 1,100 名師生受惠，創新書法教學與成果。

3、孕育美學生活，內化美感素養

本局 104 年 11 月 27 日假港區藝術中心辦理年度美感公演，共計 600 位師生參與，展現學生年度美感教育成果。

104 年 4 月至 11 月持續推動傳統藝術教育，共計 32 間學校，9,380 位學生受惠，發揚在地藝術精髓。

104 年 4 月至 11 月持續辦理藝術家巡展活動，共計 19 間學校，3,300 位學生受惠，提升視覺藝術教育成效。

104 年 4 月至 11 月持續辦理藝術校際展演，共計 8 間學校，7,250 位學生受惠，提升聽覺及表演藝術教育成效。

104 年 10 月至 12 月結合 2018 花卉博覽會，委請大同國小辦理百花齊放創意服裝秀及東勢國中辦理音樂創作表演選拔賽等活動，計 98 組學生參賽，培育學生創意發想。

(三)親山近海遊屯戶外教育

為延伸本市學生學習領域與視野，促進多元文化學習，本局推動「親山近海遊屯戶外教育」，計畫執行期間自 104 年開始至 107 年。辦理內容為行政資源開發、場域資源盤點、課程模組開發、教師專業社群培植、基地增能成長研習、基地維運、戶外教育行動、基地建置宿營教室示範點、建置校內戶外教育場域、出版戶外教育成果、成果發表等，104 年度執行成果為戶外教育行動參與學生計 535 名、

小小解說員培訓學生計 221 名。

此種以特色課程為核心，搭配遊學策略，提供他校到這些特色課程學校交流，促進各面向效益。學校應用校園空間，整合鄰近社區資源、人文特色、產業文化，建立校園特色課程；也促進教師之間的「課程與教學」相長達到教師領導精髓；進而可以互補城鄉的學習資源與豐富課程選擇性。

(四)推展科學教育

放眼國際，科學人才的培育與國家競爭力息息相關，因此為培植本市科學人才，本局積極辦理相關教育活動：

1、設置創新學習實驗室

為讓本市學生藉由動手實作的過程啟發其創意巧思，並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本局於 104 年起分 3 年補助所屬國中小設置創新學習實驗室，目前國、高中部分已建置完成學校計有—中港高中、新社高中、忠明高中、大里高中、豐東國中、清水國中、光德國中、黎明國中、日南國中、沙鹿國中、大甲國中、清泉國中等 12 所學校，國小目前招標中獲得補助學校有西區中正國小、北區省三國小、中區光復國小、西屯區大仁國小、北屯區新興國小、豐原區瑞穗國小、外埔區外埔國小、沙鹿區北勢國小、大里區崇光國小、大里區立新國小。

創新學習實驗室之學習內容主要分為「GreenMech」和 R4M 兩部分；「GreenMech」強調綠色能源使用及永續發展的精神，故於學習中加入綠色能源的應用，設計出具備綠能概念的關卡，希望能讓學生瞭解保護地球資源及發展綠色能源的重要性，將更多綠能科技實質融入生活，藉以落實本市「建立低碳城市，發展綠色經濟」的目標；R4M (Robot for Mission，即刻救援)旨在激發學生創意以及科學應用能力，以主題營

造不同情境，誘發學生的參與興趣。學生必須自行設計，並學習組裝具各種功能的 R4M 闖關機器人，在不同情境的場地中完成指定任務，以培養學生解決問題及團隊合作的能力。

創新學習實驗室設置至今深獲學生家長好評，104 年度 WBR 世界夯機器人大賽 GreenMech 組市立大里高中獲得世界第 1 名及第 3 名；104 年度 WBR 世界夯機器人大賽 R4M 組市立大甲國中獲得世界第 3 名；同時大甲國中更以機器人校本課程，榮獲教育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典範學校及教育部教學卓越銀質獎。除上開傑出獲獎成績外，105 年 WBR 世界夯機器人大賽本市市賽報名隊數高達 196 隊創歷年紀錄，顯見創新學習的種子已在本市紮根且蓬勃發展。

2、科學教育園遊會

科學教育園遊會與科學展覽會共同辦理，於 105 年 4 月 16 日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舉行，為結合科學與環保議題，本次主題為「PM2.5 科學來比武」，以提升本市學生、家長、民眾對環保與科學的重視。本活動共設有 95 個科學攤位，將近 1 萬人參與。

3、科學展覽會

科學展覽會共分為數學科、物理科、化學科、生物科、地球科學科及生活與應用科等，其中，國中組 105 年送件 264 件，進入複審件數 103 件，國小組送件 228 件，進入複審件數 90 件；已於 105 年 4 月 12 日進行複審，並於 4 月 16 日進行頒獎。獲獎作品將擇優評選出 26 件代表本市參加 105 年 7 月份假桃園市舉辦之全國科學展覽會。

4、活化教學-博物館學課程方案

為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教師活化課程與教學，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環境及教材，讓學習不再

只侷限於學校或教室；同時透過改變教師教學方式，啟發學生主動探索及多元學習能力，本局特別邀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加入國民中學活化教學課程方案推動工作小組，自102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試辦館校際課程合作計畫，由市立忠明高中、向上國中及黎明國中等3校試行。

另為結合社區資源達到活化教學目的，104學年度起增設921地震教育園區加入推動國民中學活化教學課程方案推動小組，由長億高中試行。由老師實際帶學生到2館1園區授課，讓孩子藉由改變教室環境提升其學習意願，進一步促使教師創新教學，使師生結合社區資源達到活化教學之目的。

5、其他相關科教活動

本局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合作，承辦「台灣科普列車」與「全民科學日-科學闖關」(規劃新光國小等25所小學辦理)活動。藉由學校與學生共同參與，推動本市「全民科學日」啟發學生對科學與技術的興趣與潛力，增進學生的科學基本素養(科學基本知識、科學態度)，提升教師專業能力暨教學品質、充實國教輔導團之專業知能。

本局承辦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5年行動科教館計畫，引入臺灣科學教育館教學資源送達豐田國小駐點辦理科學園遊會，與4部科學巡迴車停駐順天國小和霧峰國小並辦理20場科普講座，讓當地師生及社會大眾能有機會共享受益；同時，開放20所偏遠地區學校申請，提供科學巡迴車到校服務，促進城鄉科教得以平衡發展。

(五)國際化接軌

為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培養學生國際觀，拓廣視野，本局積極推動各項教育政策，提升學生與國際接軌能力，推動多元國際教育。

1、提升英語能力

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舉辦多元英語競賽， 104 年上半年度已辦理英語朗讀比賽、英語讀者劇場。104 年 11 月辦理國中生英語作文比賽與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期透過比賽，增進學生語言能力。

又本局積極引入外部資源，透過國際教育資源網 iEARN 線上專案式學習，鼓勵學生使用外語，與國外學生進行各種主題的學習互動，目前已有大坑國小等校進行國際交流，104 學年度將補助參加學校，期望鼓勵學校進行國際交流。

另本市有 5 所學校申請 105 年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訂於 105 年 7 月辦理。

2、推動第二外語教學

本市持續由惠文高中第二外語中心與推動小組協助統整與推動第二外語教學計畫，並協助本市國中推動國中第二外語教育。

目前第二外語中心課程參與學校有惠文高中、大業國中、大墩國中、向上國中等 4 所學校。104 學年持續推動延續計畫，參與國中班級數達 55 班，學生超過 1000 人參與。

本局亦持續推行第二外語公費師資培訓計畫，輔仁大學合作培育法語、德語、西班牙語公費師資各 1 名；國立政治大學合作培育日語公費師資 1 名，以落實推動國中生第二外語學習計畫。

104 學年度本市計有大里高中、長億高中、西苑高中等校申請國教署第二外語課程補助經費，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推動第二外語教學。

3、國際交流

(1)本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推動國際學校獎（International School Award, ISA）計畫，自 104 學年度起簽訂合作備忘錄，透過工作坊及專家協作群，鼓勵學校進行各種國際交流；

如獲通過認證，每所學校將補助10萬元整，104學年度計有5所以上學校參與國際學校獎。

(2)藉由社團法人國際經濟商管學生會（AIESEC）引進國際青年志工，透過網路平臺媒合學校與國際青年互動，目前已有桐林國小等多所學校進行交流。

(3)本局推動「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104年10月20日國際教育推動成果展於陽明市政大樓舉行，以推廣國際教育的種子在本市各校皆能生根發展；105年計有國小5所提報6個計畫，國中7所提報9個計畫；於12月21日在大雅國中進行初審，計有17個計畫進入複審，目前由教育部北區國際教育中心複審中。

(4)為推動締結姊妹校，日本鳥取縣三朝町町長、町議會議長與三朝中學校長等人於105年2月22日來臺與石岡國中進行姊妹校簽訂議約協商，計畫105年7月石岡國中學生訪日交流時，正式簽訂姊妹校，以加強雙邊交流。

(5)在外賓來臺參訪過程中，本局用心規劃，務使賓至如歸。104年9月23日加拿大多倫多教育局長關月娜來訪，安排參訪惠文高中與大墩國中，雙方進行意見交流，為未來建立姊妹校與學生互訪交流等國際教育合作建立基礎；104年11月24日美國印第安那州Jay郡學區長Tim Long來訪，參觀和平國中與福民國小偏鄉教育發展概況，與學生互動熱絡，印象良好，未來希望能與本市簽訂姊妹市，加強雙邊合作；104年12月28日韓國全羅南道教育監張萬彩先生一行22人來訪，於本局舉行雙邊教育制度論壇，表達促進雙方交流之期待。

(6)本局辦理「2016中小學國際教育國際研討會」，105年1月14日於至善國中召開籌備會，與國立中正大學和iEARN合辦此次研討會，訂於105

年4月15日與16日於明道中學辦理事項研討會。

4、成立國際教育臺中SHOW網站

為鼓勵更多市民參與，本局104年7月正式成立國際教育臺中 SHOW 網站，做為推動國際教育的交流與分享平台，促進相關資訊流通與交流。配合網站設置，鼓勵上傳國際教育相關活動與資料，訂定鼓勵與獎勵措施。除豐富網站內容外，亦可提升各校推動與參與的意願。

(六)105年童軍思源日紀念活動

童軍活動是國家民主化發展的重要指標，本市105年辦理「105年童軍思源日紀念活動」，頒發獎章給童軍教師與義務服務員，感謝其對童軍運動的奉獻，期望童軍活動能在各校展開，讓更多學生能接觸到童軍教育，並使教師們能將童軍的服務、品格紀律與國際觀等精神傳遞給學生，培養年輕一代五育發展、國際移動等帶得走的能力。

二、植基人本教育 實踐弱勢關懷

(一)實施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

為落實「不放棄每個孩子」的教育理念，本市國中小全面實施補救教學，104學年度第1學期參與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共計5671人次；104學年度寒假參與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共計5965人次；104學年度第二學期參與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共計6965人次。

又104年本市有自由國小等8校申辦為特定扶助地區學校，開班數合計123班次，受輔學生數計923人次。105年3月18日於本市大雅區文雅國小舉辦「臺中市國中小補救教學整體推動方案：玩藝兒-創意生活營」，共計60名小朋友參加，期待能藉由有趣好玩的體驗活動，於遊戲、舞蹈中探索體驗並培養團隊合作，進而肯定自己、激勵更多學習熱情與活力。

(二)補助偏鄉學校

為解決城鄉差距導致的教育資源分布不均現象，本局致力推動與偏鄉學校相關政策，期以落實教育的公平正義：

1、補助偏鄉學校購置冷暖氣機

本市幅員廣闊，每到冬天，和平區平等國小、梨山國中小因位處高海拔，冬季平均氣溫常低於攝氏 10 度，倘遇寒流來襲，低溫甚至低於零度。為改善學校冬季教學環境，提供偏鄉學生舒適的學習環境，本局補助平等國小位與梨山國民中小學購置冷暖氣機，目前已配置各班教室，以解決氣溫過低之情形，讓學生有一個溫暖的學習環境。

2、中部地區大學院校協助偏鄉小學教育

為協助本市小型偏鄉學校因師資流動率高、少子化所造成的困境，本局與中部地區大學院校師培中心合作，推動各偏遠小學與專家學者合作方式，長期輔導偏鄉學校課程發展及教師專業，以打造學校特色發展，創造學校亮點創新品質。

合作模式係由師培大學組成團隊，至學校參與課程綱要所定學習領域、議題、學校本位課程及教學方法等事項之規劃、輔導及諮詢，妥善規劃各項協助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學之準備工作。104 學年度計補助 7 所偏鄉學校與中部大學院校合作，各參與學校如下表：

表 1 中部地區參與協助偏鄉小學教育校系一覽表

項次	學校名稱	參與大學院校名稱
1	和平區自由國民小學	臺中教育大學數學教育系
2	新社區中和國民小學	中興大學師培中心
3	新社區福民國民小學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
4	和平區達觀國民小學	臺中教育大學數學教育系
5	外埔區馬鳴國民小學	中興大學師培中心

項次	學校名稱	參與大學院校名稱
6	清水區吳厝國民小學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暨師培中心
7	新社區東興國民小學	中興大學師培中心

3、課後社團補助

為啟發偏鄉學童多元智慧，發展長才，本市提供偏遠學校課後社團補助，提高學童參與多元社團的機會，自 104 年度補助本市 41 所偏鄉學校開辦 114 個社團，包含藝術性、體育性、學術性、悠閒性多元發展，有 2,423 人次學生受惠。

未來規劃持續推動補助偏鄉社團，其目標為啟發學童多元智慧，發展多元技能，形塑臺中市人才教育根基，立基於學習的公平正義原則，提供偏遠學校學童參與多元社團的機會。

4、專長共聘

專長授課為目前教育趨勢，為保障學生受教權並突破編制限制，本市 104 學年度核予偏遠及小型學校英語專長共聘/巡迴教師 36 人，藝文專長共聘教師 9 人，而此類共聘/巡迴教師均服務於偏遠地區學校，以協助偏遠小校聘任專長師資，符合學習公平正義。

5、推行教學訪問教師

採每月補助經費方式，鼓勵一般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優秀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至偏遠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服務，透過城鄉交流，激盪教學動能，提升教學品質。

6、優先補足、延長服務年限

考量偏鄉學校教師編制較少，教師兼任行政情形難以避免，爰本市 6 班學校不控管員額，全數補實；另 9 班以下學校額外編列 1 名正式教師。此外，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規定，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除離島建設條例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另有規定外，應在同

一學校實際服務滿6學期以上，並無不得介聘情事，始得申請介聘，以穩定偏鄉學校師資。

7、城鄉科學教育平衡發展

為提高偏鄉學生之視野，讓城鄉教育發展得以平衡，本市輔助偏遠地區國小利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教學實施計畫，計有水美國小、石城國小、后里泰安國小、梨山國中小(小學部)、光正國小和溪尾國小等6校，與科博館合作辦理「鼎立三十」特展參觀活動，補助德化國小等 10 所偏遠地區小學車資與門票。

承辦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5年行動科教館計畫，由臺灣科學教育館提供館內科學教學教育資源送達本市豐田國小駐點辦理科學園遊會，該館提供 4 部科學巡迴車停駐順天國小和霧峰國小，並辦理 20 場科普講座，補助鄰近偏遠小學車資接送師生共享受益；同時，開放 20 所偏遠地區學校申請科學巡迴車到校服務，使科教得以平衡發展。

(三)中途教育-積極協助中輟生復學就業

「中輟零容忍，教育零拒絕」為本市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管教之理念，為讓中輟學生有重新回歸校園並繼續學習的機會，本局推動各項政策：

1、製作「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工作處理手冊」

內容包括:「中輟個案之處理機制」、「各網絡資源的聯絡管道」及「問題態樣的建議解決策略」，透過縝密且具體的作業流程，提供學生個別化的輔導措施，並協助學校行政人員瞭解明確的工作方針，以建構本市完善的中輟預防及復學輔導體系。

2、辦理高關懷及彈性、適性化課程

104年友善校園計有63校辦理預防中輟高關懷輔導課程暨彈性適性化課程，實施對象以中輟復學生及高關懷學生為主，每校最多 10 人次，

透過彈性分組教學方式，導正並加強中途輟學復學及高關懷學生之學習、生活適應，以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與動機、建立學習自信及有效的學習方法。

3、定期每月召開個案研討會議

每月檢視中輟消長數據，以了解新增個案之中輟原因及學校處理情形，並召開專案研商會議，邀集中輟個案之學校及警政、社政、司法網絡單位提供學校必要協助，以落實三級輔導機制。

4、進行跨局處資源協調整合

每年召開兩次強迫入學委員會暨中輟學生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邀集本府各相關單位及各區公所參與會議，期能進行跨局處資源整合，以提供學校中輟學生追蹤、輔導及協尋的相關支持。

5、規劃設置慈輝學校

中輟學生之形成，除個人學習動機低落外，家庭環境的影響亦是主因，本局刻正建置提供中輟學生住宿之慈輝學校，希能藉由整體環境的改變讓中輟學生由生活輔導提升學習動機，並首創結合長青快樂學堂，讓老少共學共築生活目標，營造友善溫馨學園環境。

(四)推動育苗專案

為落實「優質補教、關懷弱勢」理念，104年度本府與臺中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合作，辦理「關懷弱勢-育苗專案」，期程自104年9月1日起至105年6月30日止。該專案結合本市短期補習班，共計1,156個名額，免費提供本市弱勢學子就業、升學文理、語文、課輔、才藝等補教資源，營造優質的補教環境，減輕弱勢家庭負擔，並有效提升學子競爭力。

本政策廣受好評，本局期盼能有更多補教業者共襄盛舉，提供更多名額供弱勢學童學習，有效提

升學子學業競爭力，並減輕家庭負擔。

(五)原住民族教育

在「不放棄任何一位學生」的教育理念下，協助弱勢族群，捍衛教育公平正義，給予原住民籍學生積極性的差別待遇，以弭平教育落差，乃是教育的核心價值。

為了強化原住民籍學生學習成效，本局不斷的向上爭取與編列相關預算，如提供原住民學生助學金、文具費補助等，以建構原住民籍學生有更好的教育環境與品質。其中，協助原住民籍學生學習族語，補助全市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中開辦原住民族語課程學校達 58 所,開課經費 124 萬 7,980 元整，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開設原住民族語開課經費 634 萬 9,507 元整，合計 759 萬 7,487 元整。

為發展原住民籍學生多元智能，提升學習競爭力，本局協助學校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105 年度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本市有和平區達觀國小等 4 校通過審查得獲補助。

(六)新住民二代培育

由於國際環境的變遷，有許多新住民家庭在本市生根發展，為幫助新移民子女享有優質學習環境，並傳承其母國文化，本局戮力推行各項政策：

1、開辦新住民學習中心

本市設置 3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分別位於東平國小、中山國小、德化國小，105 年度開課營運計畫，相關研習課程及活動成果如下：

(1)家庭教育活動課程：親職教育專題講座、親職效能教育講座。

(2)技能輔導課程：技藝訓練系列研習班及相關生活應用課程、手工藝教學。

(3)人文藝術特色學習活動：多元文化活動—異國美食展、多元文化展演。

(4)培力課程：新住民志工基礎培訓課程、故事媽媽

培訓課程。

(5)政策宣導課程：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課程。

(6)多元文化學習課程：閩南語本土語言課程、新住民母國語言學習課程、多元文化親子舞蹈課程。

辦理活動期間：105 年 4 月至 12 月，總計參與活動人數超過 1 萬 2,000 人次以上。

2、推動新住民火炬計畫

共計 27 所重點學校辦理 9 大項新住民輔導課程及關懷輔導計畫。104 年度辦理新住民火炬計畫本市參與活動人數超過 5 萬 2,000 人次以上。

(七)有愛無礙落實身障學生照顧

為建立本市「有愛無礙」之校園環境，使身心障礙學生能在校園中行動順利，本局以通用化設計為出發點，補助各級學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以提供友善學習環境。

本局採取定期及不定期收件處理鑑定安置相關案件，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各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並加強身心障礙學生特教方案暨相關專業人員服務、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申請及借用、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爭取特殊教育輔導團專業支持、各障礙類別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更重要的是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福利與家庭支持服務，以落實特教學生全方位照顧。

三、提升優質教育 照護學生身心

(一)加速推動更新老舊校舍

為打造優質校園，維護師生安全，本局逐年編列經費，積極推動老舊校舍整建，105 年更將經費提高至 6 億 1400 萬元，透過整建補強工程，全面提升建物安全，希望加速推動更新老舊校舍。

104 至 106 年度辦理松竹國小、西區中正國小、雙十國中、喀哩國小、石角國小、中平國中、豐南國中、翁子國小、東區成功國小及大雅國中等 10 校 20 棟老舊整建工程。

本局松竹國小等 10 校辦理規劃設計案，均已於 104 年 3 月底前完成建築師遴選作業，10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校園規劃設計審議，刻正辦理預算書圖製作及審查，訂於 105 年 5 月各校陸續上網辦理公開招標。

又為帶給本市師生更完善的學習空間，104 年各項工程陸續落成，石城國小行政大樓 104 年 10 月 27 日落成、文光國小文曦樓 104 年 11 月 28 日落成、竹林國小校舍 104 年 12 月 5 日落成、月眉國小校舍 104 年 12 月 18 日落成、四育國中志學樓、書香樓 104 年 12 月 19 日落成、豐村國小校舍 105 年 3 月 30 日落成，期提供嶄新完善的學習空間，陪伴本市孩子成長。

(二)營養午餐品質提昇方案

「民以食為天」，孩子在學校的飲食一直是家長及社會大眾十分關心的議題，為讓本市師生吃得更好、更健康，身心獲得良好發展，本局推動營養午餐相關政策

1、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政策

為加強本市農業生產端及消費端之連結，讓在地生產的優質農產能進入學校午餐，讓學生午餐吃得健康、營養並扶植農業發展。本市推動「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政策」，鼓勵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有機蔬菜，並要求增加菜單變化性及精質度，由各校透過校訂定合宜午餐方案納入午餐契約，提升學校午餐品質，發揮加碼最大效益。

5 元加碼補助方案自 104 年 9 月開學起，補助 307 所中小學學生每人每餐 5 元，104 年度 9 至 12 月計約 25 萬 3,000 餘名師生受惠，補助經費 1 億 678 萬 9,555 元。本案於 105 年持續推動，預估全年經費約 2 億 6,000 萬元。經由 5 元加碼，學校能提升午餐內容品質，在菜色、水果方面反應良好，也有學校以供應乳品，補充學生鈣質需求。另外，

午餐價格決定業者投資，不但能創造產銷雙贏局面，鼓勵優質食材進入校園，也能提撥更多經費，用以強化食安管理檢驗。

經查本案執行成效斐然，本市各級學校使用有機蔬果 228 校，達全市 73.55%；使用在地食材 272 校，達全市 88.71%；每週 1 次蔬食日全面非基改豆製品 307 校，達全市 100%，讓本市師生吃得更健康。

2、規劃制訂臺中市學校午餐自治條例

本市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確保學校提供衛生、安全及營養均衡之午餐，致力推行訂定「學校午餐自治條例」，本條例業經市府法規委員會及本府第 242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續將函報市議會議決。由於教師、家長團體及社會大眾都十分關注學生用餐的權益，藉此可將學校午餐衛生安全作最基本的規範。同時，因應立法院三讀通過「學校衛生法」部分修正條文，納採「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並成立本市學校午餐輔導委員會。

3、推動「校園食在安全運動」

為讓本市在地生產的農產也能為本市學校午餐所使用，並讓學生認識本市在地農產的好，本局與本府農業局業已訂定推動本市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政策，逐年增加實施校數及供應頻率。例如選拔「食在安全模範學校」從午餐、校園食品及飲用水管理等面向來選拔優秀學校；推廣學校午餐食材來源及資訊透明化，本市國小以上學校及國小附設幼兒園全面啟用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系統，讓家長能清楚掌握學童每日午餐菜單內容及食用情形。

由於基因改造食材的安全疑慮，本局致力推動基改食材全面退出校園，要求本市學校於午餐蔬食日當日原使用基改食材者一律改使用非基改食

材；自104年9月1日起，本市農會推動在地國產非基因改良大豆契作暨推動學齡兒童飲用國產非基因改良豆漿計畫，無償提供在地農民所生產之非基因改良且符合產銷履歷認證之大豆，供學校製成豆漿供學生飲用，計有42所學校、3萬112人參加計畫。

4、研訂本市學校午餐契約範本

為提升本市營養午餐供應品質，並協助本市國中小自辦及公辦民營學校午餐採購過程公開化、透明化，避免午餐採購契約訂定未臻周延衍生糾紛等因素，本局刻正研訂本市學校午餐契約範本，俾利提供學校參考使用。

5、辦理全市學校午餐輔導及考評工作

本局業於104年度4至6月外聘專家學者及本市校園營養師組成專案輔導訪視小組，至本市102所學校進行到校午餐訪視工作，除依規定針對獲評甲等以上成績之學校核予校內有關人員敘獎外，另針對查有缺失事項之學校部分，發函要求各校立即改善並提送檢討改進報告至局核備，104年9-12月並由各校認輔校園營養師到校進行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複核工作，督導各校確實檢討改進。

6、落實學校營養午餐品質監督

由本市50位校園營養師為本市學校每週(月)營養午餐菜單進行審查機制，學校透過校園營養師所提供之營養午餐菜單建議事項，修改午餐菜色，讓校內學生皆能享用符合健康原則之營養午餐；另由校園營養師定期輔導各校供餐或廚房衛生工作事宜，每校1學期到校2次。

(三)落實「春暉專案」

為防範毒品入侵校園，讓學生在成長過程中不受非法藥物侵害，進而損害健康，甚至誤入歧途，本局積極推動「春暉專案」，以還給學生安全的學習環境。

1、落實學校教育宣導

為加強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學校每學期至少辦理1場次「反毒宣講團」宣教活動，以教導學生認識藥物濫用的危害及拒絕誘惑的知能與技巧。各校寒、暑假或連續假日前寄發學生家長聯繫函，落實「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宣教工作。

另為充實學校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知能，鼓勵教師每年至少1小時參加藥物濫用研習課程。且要求各校每學年度辦理1場次「加強導師反毒知能」宣教，以增進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相關知能，提昇防制成效。本局業已於3月23日至25日辦理「防制藥物濫用輔導師資」研習，共計3場次。

2、強化稽查特定人員清查篩檢作業

本局針對高危險群學生臨機尿篩，以利及早發現、介入輔導，確實掌握高關懷個案，加強個案輔導並協助遠離毒害。

3、落實「春暉小組」輔導機制

本局加強春暉輔導，各級學校成立「春暉小組」輔導染毒學生，並通報校安中心列管，強化學生輔導諮商網絡，建立跨局處友善防護網。目前重點工作內容如下

(1)建立全市18歲以下藥物濫用學生名冊。

(2)落實春暉輔導工作，建立評估機制。

(3)蒐整校外學生聚集熱點，加強查察違規行為。

(4)定期召開個案輔導會議，追蹤管制個案狀況。

4、強化寒暑假春暉個案輔導作為

春暉個案輔導3個月期程，適逢寒暑假時，各校應於期間賡續實施輔導，除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外，並依本局「學生關懷追蹤表」持續填報掌握個案狀況，避免因寒暑假期間輔導中斷致影響學生戒治成效。

5、成立春暉教育輔導團，落實深化常態運作

為落實春暉教育政策推動，並使權責能統一，

除原各級學校年度推動春暉專案外，尚有教育宣導、諮商輔導及教學課程、教材教法、多元評量之教學研究、提供學校教學資源、諮詢輔導、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之平臺等。

本局鼓勵優秀教育人員加入輔導團運作，考量實況，擬訂輔導團作業要點，以確保輔導團團員之權利義務，並對所屬學校及人員訂有獎勵措施，以促進春暉教育工作推動，能落實相關工作導入常態運作。

(四)推動品德教育

為深耕品德教育理念，培養學生兼具人文素養、專業謀生能力及多元軟實力，品德教育從單獨設科教學轉為融入多元課程的實施；從單純課堂的講授轉為學校整體氛圍的形塑；從單一教師教導轉為結合民間力量協助推動。配合教育部公布「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生命教育、人權教育、公民法治教育等統整融合，以深化品德教育的內涵。

本局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訂定品德教育實施計畫，要求各校成立品德教育工作小組，據以推動 103 至 105 年本市國民中小學辦理品德教育「誠實守信」實施計畫，聚焦「誠實守信」之核心價值，並結合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藝教育，涵養學生應備誠信作為、良心做事的價值觀，明訂開學第 2 週為品德教育週，請各校結合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融入各項活動及課程中。

本局期待藉由品德教育，培養學生以誠懇信實的態度對待人、事、物，進而秉持良心做人做事，建立誠信的習慣與價值觀，達到回饋社會的良善美德與行為：

1、「說好話奪標」創意標語競賽活動

為鼓勵學生藉由「禮義廉恥」、「12 個中心德目」具體標語的設計傳達品德核心價值。104 年度國中送件數 27 件，國小送件數 71 件，獲獎學校數

為國小組6校、國中組 6校。

2、品德教育之具體作法與案例甄選

為促進學校加深加廣學生品德教育涵養，本局「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作法與案例甄選」，透過行政具體作法與品德教學示例達到分享「品德教育」之精髓。104年度國小組送件64件，國中組22件，合計 86 件。獲獎學校數為國小組 37 校、國中組14校，合計51校。

3、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計畫

由學校提出申請計畫，本局轉請教育部申請補助，以達到積極提升學校品德教育。104學年度計有大肚區瑞井國小、大安區海墘國小、外埔區外埔國小、霧峰區桐林國小、大里區內新國小等5所學校提出申請，並已通過辦理。

4、品德教育推動典範標竿評選計畫

為鼓勵所轄學校與教師落實品德教育之執行及參與計畫，共同提升本市品德教育成效而修訂為「品德教育推動典範標竿評選計畫」，計畫方案分為校務推動類及班級經營類2類，獲選學校或教師除公開表揚外，提供禮券獎勵及行政獎勵。

5、品德教育論壇暨品德教育成果發表會

自102年起辦理至今邁入第4年，105年3月23日由海墘國小辦理品德教育論壇暨品德教育成果發表會。以「親師如何教導孩子學習好品格」、「海墘國小推動品德教育課程及教學現況」、「品格教學班級實踐與分享」及「品格典範人物~馮義傑『偶戲人生』」特展等，開展教師品德課程經驗、提升創新品德教學技巧與方法，建構品德策略聯盟夥伴，分享品德教學創新成果。

6、生活教育與德藝教育師資培訓研習

104年委請文心國小辦理，以培訓教師運用弟子規之格言教育，進行言教與身教的潛在課程，期待品德種子教師能將這些格言回校落實於生活教

育中。

(五)落實防災教育 建構防災績優學校

臺灣位處於環太平洋地震帶，又近期高雄氣爆、八仙塵暴等災害發生，從小落實防災觀念亟為重要，本局為強化所屬各級學校防災教育品質及落實防災正確知識，特於 104 年成立臺中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學校落實防災教育，提供學校防災教育諮詢管道，並定期辦理本市輔導團增能研習及所屬各級學校防災教育種子師資研習，期能藉由輔導團實地到校觀摩訪視，提高本市防災課程發展、教學研究與學習評量之效能。

本市參與教育部「104 年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成績斐然，共有峰谷國小獲得二類執行績優學校、宜欣國小獲得一類執行績優學校、土牛國小獲得三類執行績優學校、吉峰國小獲得三類執行優選學校、東興國小獲得一類執行優選學校及樹義國小獲得二類執行入選學校。

又本年申請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學校逐年增加（103 年度 9 校、104 年度 15 校、105 年度計有 22 校），足見本局推展防災教育逐步紮根於校園。

四、發展希望教育 落實適性揚才

(一)青年希望工程

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落實學生適性就近入學，以「產學訓用」人才培育為主軸，並透過大專校院及在地產業資源，以促進學校優質化、區域均質發展等目標，提供學生優質且務實的教育機會，並協助畢業後青年創業就業輔導，讓在地產業人才需求無虞，使臺中青年根留臺中。

本方案共分為 4 項子計畫，分別為「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計畫」、「市立高級中學精進發展計畫」、「學用合一人才培育計畫」及「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 up 試探計畫」。

1、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本局辦理國中教師生涯輔導工作坊、種子教師培訓、技藝教育課程之企業參訪、技藝教育成果展示及生涯進路博覽會，提升教師對學生生涯規劃輔導能力及學生決策能力。並與勞工局合作推動勞動教育，讓本市學生明瞭勞動尊嚴的意義與價值，進而達成尊重不同職業、體認勞動價值與勞動權益保障，養成民主與平權之態度。

2、市立高級中學精進發展計畫

設置專家諮詢小組指導各校發展特色課程，補充教學設備與環境改善，辦理特色課程發展工作坊，各校落實教師專業社群，協助市立高中均優質化，發展學校特色。例如忠明高中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推出「創客、創課」課程、惠文高中發展「自主多元學習磨課師」課程、東山高中發展「迎接未來E世界」國際化課程及西苑高中「翻轉計畫-高中翻跳大學上課日」等特色課程。

3、學用合一人才培育計畫

促成東勢高工與臺灣行動菩薩助協會合辦「發願成才：裝潢人力培育班」，105學年度新社高中將增設農場經營科、園藝科，並於大甲地區推動自行車產業產學合作，國中透過社團及技藝教育專班方式進行職場探索、體驗，並與高中職、科技大學銜接，經由實用技能班、建教合作班或就業導向專班進行技術型人才培育，透過課程規劃與業師協作教學，與產業界實務人才需求進行鏈結，產業界亦須在職場人才進修培育投注資源，共同促進務實致用人才培育目標。

4、青少年職涯輔導light up 試探計畫

本局與學生輔導諮商掌握與彙整15至18歲未升學未就業與高中職輟學退學風險名單。透過適性輔導，為尚未明確規劃進路之青少年探索職涯興趣，協助其就業。

表 2　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 up 試探計畫

階段	期間	對象	項目		備註
第一階段 培訓課程	3-5 月	全部 學員	培訓輔導	輔導會談類	由輔導員針對學員進行個別諮商及團體輔導
				培訓課程類	1.職涯探索 2.體驗教育 3.就業力培訓 4.就學就業輔導資源運用 5.法治教育 6.性別平等教育 7.其他及彈性運用
			工作體驗 每小時津貼給付標準依基本工資		1.可與培訓課程彈性交叉運用。 2.可依學員學習狀況調整在單位內體驗。
			住宿或交通津貼		培訓輔導階段提供住宿或交通津貼
第二階段 職場參訪/見習	6-8 月	學習狀況良好且有參加意願之學員	職場見習 每小時津貼給付標準依基本工資		視學員第一階段培訓學習狀況及參加意願進行規劃
第三階段追蹤關懷	9-12 月	全部 學員	以電訪、網路、親訪、或辦理團體活動及課程等方式進行。		全部完成培訓學員不受時間限制影響，應持續輔導至每位培訓學員就學就業為止。

階段	期間	對象	項目	備註
延長關懷輔導措施	1-12 月	結訓後仍無具體輔導成效學員	1.持續關懷輔導並尋求其他專案、資源協助。 2.提供就學資訊，輔導參加入學登記或會考。 3.持續關懷輔導並尋求其他專案、資源協助。 4.過往學員安排其隨班上課或參與當年度第二階段職場見習。	

(二)推動技藝教育

本市市立國中均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辦技藝教育課達 185 班，參與學生數計 5,029 人，開辦職群計 12 群，包括機械、動力機械、電機電子、食品、餐旅、農業、商業與管理、設計、家政、化工、土木與建築及藝術等。本市將近 7 分之 1 的國中生透過選習技藝教育課程，試探自身興趣、性向及能力，以為將來適性發展之參考。

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是國中將具技藝傾向或對特定職群顯現強烈興趣之國三生抽離成 1 班，每週帶學生前往合作高中職，利用其設備及師資授課，讓學生更有系統試探各職群。104 學年度本市共計 14 校開辦，班數居全國第二，參加學生數約有 330 人。

未來本局將持續致力呈現臺中市技藝/職教育的成果，加強國中端的宣導，讓學生家長與學校教師對於技職教育有進一步認知，規劃每年辦理「高中職教育暨國中適性輔導教育博覽會」，邀請各界、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參與，加深家長、社區民眾對技職教育生涯進路的瞭解，裨益學生適性選擇、適性發展。

(三)全國舞蹈比賽

為鼓勵學生多元發展，本局致力提供學生展現自我的舞台，105 年 3 月 3 日起至 3 月 19 日止假本

市屯區藝文中心演藝廳舉辦「104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共有來自全國各縣市各類組第 1 名代表團隊及個人共計 76 項類組、815 隊，總計 10,424 人參賽；與去年比較，參賽的團體及個人共計增加 16 隊，總計排定 17 天的賽程(含彩排)，其中個人組及團體乙丙組共 713 隊。

本局及協辦學校汝鎏國小、篤行國小、大明國小、三和國小、東平國小、新平國小及大安國小等 7 校在 1 年前即著手規劃籌備比賽，戮力提供最高服務品質及競賽水準，全力完成賽會舉辦，深獲參賽師生及家長高度肯定。

五、強化教育行政 培植優秀人力

(一)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蟬聯冠軍

本市教師參加國家教育研究院主辦「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已蟬聯 100 年至 103 年 4 次團體獎第一名；104 年「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競賽」雖併入「愛學網」系列活動之一，本市中小學教師仍積極創作創新教學媒體，在全國各縣市中，依參賽得獎件數計分，再次榮獲全國冠軍。

本市中小學教師參加「104 年度全國教師創新教學媒體徵集競賽」成績亮眼，在全國數百件徵件作品中脫穎而出，國小組送件 33 件入選 11 件、國中組送件 30 件入選 10 件，高中職則自由送件，均獲入選，入選比率達 63%，依參賽得獎件數計分，遴選出積分最優之縣市前 3 名，本市名列團體獎第 1 名，成為這項競賽的最大贏家，可見本市教師創新教學媒體創作能量為全國之冠。

(二)校務評鑑轉型

為減輕學校負擔，本局針對 102 學年度起辦理之「新式校務評鑑」進行檢討，自 104 年 11 月起召開計 6 場次各界代表檢討與研商會議，議定校務評鑑未來策進方向如下

1、校務評鑑與亮點計畫脫鉤辦理，校務評鑑重在協助

學校發現問題，輔導學校解決問題；亮點計畫提供資源協助學校發展特色。

2、104 年度進行中之第 5 梯次評鑑執行完畢，第 6、7、8 梯次停辦目前新式務評鑑。

3、完全中學國中部併入高中評鑑，避免重複受評。

4、105 年度不執行校務評鑑，將於上半年組成工作圈，針對校務評鑑所有項目、指標、執行方式、人員、資料及結果運用等進行形成性評鑑之研討。

5、106 年依工作圈研訂結論對第 6、7、8 梯次尚未受評學校進行形成性評鑑。

6、完成上述形成性評鑑後，整體檢討由先前總結性評鑑轉型為形成性評鑑的成效，並視成效決定是否續辦

目前已組成「本市國民中小學形成性評鑑研討工作圈」，並自 105 年 2 月 25 日陸續召開工作圈會議，研議形成性評鑑辦理方式及計畫，期與學校建立辦學夥伴關係，協助學校發現和解決問題，並提供學校資源，促進各校均優質發展。

(三)提升國小教師員額編制

為了減輕國小教師壓力、提升教學品質、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讓本市教師安心教學，103 學年度本市國小教師員額編制提高至每班 1.7 人；104 學年度 22 班以下學校國小教師員額編制提高至每班 1.75 人，23 班以上維持每班 1.7 人，平均為每班 1.72 人，已優於教育部每班 1.65 人之規定。

另專長授課為目前教育趨勢，為符趨勢並突破編制限制，本市 104 學年度核予偏遠及小型學校英語專長共聘/巡迴教師 36 人，藝文專長共聘教師 9 人，而前述共聘/巡迴教師均服務於偏遠地區學校，以協助偏遠小校聘任專長師資，以落實學習正義。

六、普及體育運動 強健學生體魄

(一)校園運動競賽

學生的發展強調五育並進，在課堂學習之餘，

本局也期盼學生多方參與各項體育活動，以強身健體，在參加團體競賽時，更可從中體會團隊合作的重要性。

本局於 105 年 2 月辦理本市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行田徑、游泳、桌球、羽球、跆拳道等 5 項競賽，共有 103 所學校，2170 位選手參加，也藉由此次比賽，選拔優秀選手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105 年本市國民小學田徑錦標賽於 3 月 23 日至 25 日假本市立體育場舉辦。為期 3 天賽事，總計 130 所國民小學報名，將近 1,248 名選手參加競賽；同月 26 日又有遠自日本靜岡縣小學田徑選手組成聯隊，與臺中市優秀選手進行交流賽，提升兩地的田徑競技水準。此次賽事依學校規模和學生性別，分為 6 組，總計 9 個運動單項進行競賽。同時藉由這次賽事，選拔出參加 105 年 5 月全國國民小學田徑錦標賽的代表。

(二)學校體育團隊屢創國內外賽事佳績

本市學生體育競賽活動表現亮眼，屢獲佳績：

1、私立僑泰高中勇奪「2016 世界盃室內拔河錦標賽」600 公斤級男女混合組冠軍。

2、國立豐原高商勇奪「104 學年度全國高中甲級排球聯賽男子組冠軍」，並完成 3 連霸。

3、本市立雙十國中勇奪「104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甲級排球聯賽女子組冠軍」，並完成 2 連霸。

4、本市立東山高中勇奪「104 學年度全國高中甲級排球聯賽女子組亞軍」。

5、本市立西苑高中勇奪「104 學年度全國高中棒球聯賽硬式木棒組亞軍」。

本市選手能在體育賽事舞臺大放異彩，本局同感榮耀，並將持續提供資源，培育選手。

(三)舉辦各項體育競技賽會

目前各區國民運動中心正在陸續興建中，加上臺中市得天獨厚人文、地理和氣候條件，成為打造

運動城市的重要因素，本局希望透過體育各項競賽的風潮，帶動全體市民一起運動，提升學童體適能，創造更為優質的生活，打造本市成為「健康城市」、「運動之都」。

1、2015 年第 3 屆「亞洲冬季棒球聯盟」

104 年 11 月 28 日至 104 年 12 月 20 日在本市洲際棒球場舉辦完畢，進行為期將近一個月的 46 場精采賽事（包含季後挑戰賽、冠軍戰、季軍戰）。參賽隊伍含括中職聯隊、日職聯隊、韓職聯隊、中華培訓隊、歐洲聯隊共計五隊參賽，參賽數創下歷屆最多。除了臺灣球迷所熟悉的日、韓兩支亞洲勁旅之外，本屆冬盟還加入遠從歐洲遠征來台的歐洲聯隊，為期 1 個月的賽事最後產生冠軍隊由中華培訓隊獲得本次賽事冠軍；日職聯隊亞軍，105 年度將持續補助該賽事活動經費，俾使該會順利推廣。

2、龍象大戰

為感念徐生明教練對於職棒及三級棒球的貢獻，104 年 12 月 6 日於臺中棒球場舉行開幕式，並由中華職棒退役聯盟與本局辦理首屆公益賽事，希藉由龍象大戰喚起臺灣棒球迷共同回憶，賽後主辦單位也將捐贈部分盈餘，協助中華民國徐生明棒球發展協會繼續推廣基層棒運，提升本市公益及棒球運動風氣。

3、本局力促成立「臺中運動家棒球隊」

由中信人壽、運動家育樂有限公司及全體球員共同宣示，未來將全力支持臺中棒球運動，也會為本市棒球奉獻最大力量。104 年 9 月 23 日開打的「2015 年協會盃全國成棒賽」也開始使用全新隊名「臺中運動家棒球隊」首度亮相，由前中信兄弟總教練謝長亨，扛新球隊的兵符重責，本局也編列預算 1000 萬元，全力支持臺中運動家隊。

4、第 1 屆「世界棒球 12 強賽」

104 年 11 月 9 日至 21 日於臺灣和日本舉辦辦

理完竣，順利完成A組預賽11場及複賽1場共計12場賽事，4強賽及決賽在日本舉辦，本局協助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完成本次活動，並帶來觀光經濟效益。

5、2015體育嘉年華會

104年11月7日辦理完竣，參與人數逾1萬人，是本市體育界的最高盛會，參加人員有來自本市各單項委員會、區體育會的菁英及本市眾多愛好運動人士。內容除有各類型體育運動活動供民眾自由參加，亦設置攤位宣導推廣體育、反毒、心理衛生及健康體能等，對社會帶來正向意義，成效受各界肯定。現場也開放多項活動供民眾體驗，如:漆彈、消防體驗(防火、濃煙)、槌球、木球等。另有各類表演賽、體適能及血壓免費檢測、有獎徵答、農產品行銷推廣等，內容豐富，深受民眾喜愛。本局藉由體育嘉年華會的舉辦，推廣全民體育運動，促進市民身心健康。

6、全國輕艇激流錦標賽

除了讓來自各縣市的選手得以相互切磋技術，增進彼此友誼外，同時也為了備戰105年4月份在日本-富山市舉辦的亞洲輕艇激流錦標賽，選拔我國代表隊選手。輕艇運動項目屬於亞、奧運競賽項目，受限於競賽場地的限制，民眾較不易看到現場比賽，希望藉由這次賽事的舉辦，讓更多人認識輕艇這項運動。在各縣市輕艇委員會及輕艇協會的努力推動之下，這次選拔賽後不僅要再次挑戰105年亞洲輕艇激流錦標賽，更要爭取2016年8月里約奧運資格，為我國爭取最大的榮耀。

7、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自100年起每年辦理，是本市最重要的身心障礙者綜合運動賽會,從第1屆辦理6個項目,至104年第5屆共辦理12個運動項目,選手人數亦較第1屆成長近2倍，104年更增辦特奧保齡球及聽障籃

球項目，讓本市身心障礙參賽者有更多運動的項目選擇，活動參與人數達 1315 人，104 年賽事更融合辦理選拔比賽，選拔出 105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本市代表隊選手，除了推廣全民運動參與更有競技運動的成分。

表 3　歷年本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參賽人數

年度	裁判	職員	田徑	射箭	撞球	游泳	桌球	保齡球	羽球	槌球	特奧滾球	特奧羽球	特奧保齡球	手搖自行車	聽障籃球	選手總數	總人數
100	140	217	110	17	11	60	56	69								323	680
101	176	387	97	17	16	65	41	124	42	44						446	1009
102	206	254	124	14	16	68	67	93	42							424	884
103	260	324	123	15	12	56	61	96	35	30	65	17		26		536	1120
104	**335**	**368**	**135**	**11**	**10**	**46**	**60**	**80**	**45**	**-**	**114**	**26**	**33**	**20**	**32**	**612**	**1315(歷年最高)**

七、完備幼教環境 父母安心托育

(一)提昇公共化教保服務

為提升市民結婚及生養子女意願，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提供優質、平價、普及及近便之公共化教保服務，本局逐步提高本市公共化教保服務之供應量，每年審慎評估所轄地區學前幼兒人口數，並依據各區教保服務量、服務據點供需情形與各校空餘教室釋放情況暨增班設園意願勾稽，以規劃每學年度公立幼兒園之增班設園計畫。

目前本市市立國小共計 229 校，其中設有附設幼兒園者計有 136 校。自 100 至 104 學年度，本市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計 49 班。105 學年度本局循上述原則已核定外埔區馬鳴國小等 4 校新設幼兒園及大雅區三和國小等 6 校附設幼兒園辦理增班，皆各新設 1 班，未來本局將依據前述原則持續辦理公立

幼兒園之增班設園。

(二)改善幼教教學環境設備

為營造良善學習環境，落實幼兒照顧之政策，補助本市公立幼兒園改善幼兒園教學環境經費，104年度總計補助113校(園)共3,005萬1,000元整，以弭平城鄉差距，提昇幼兒學習環境品質。

(三)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

幼兒園基礎評鑑旨在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引導推動幼兒園建立園務運作基本制度，督導其以維護幼兒就學環境安全、提供適齡、適性教學內容及保障教職員工就業基本權益為基礎。目前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共計655園，其中私立幼兒園計有497園。截至104學年度上學期已接受基礎評鑑幼兒園計389園，未通過園所計64園，除要求其期限改善，並於受評當年度翌年進行追蹤評鑑，限改期間本局並佐以輔導機制，透過專人到園輔導了解改善情形，經統計104年納入追蹤評鑑之園所全數皆已通過複評，落實評鑑以輔導改善為本質之目的。

八、推廣終身學習 深化公民教育

(一)社區大學

本市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政策及相關計畫，為暢通終身學習管道，便利民眾學習，共設置9所社區大學，廣設257處社區大學行動教學據點。另為提供民眾學術、社團、生活藝能等多元學習課程，105年度春季班共開設1,246門課程，選課人次多達2萬2,732人次，藉以提升市民朋友的生活知能及人文素養。

為因應社區大學永續發展需求，彰顯本市社區大學成立宗旨、願景及發展方向，本局寬列社區大學補助經費，獎勵評鑑優良之受託單位，提供優先續約權，以及明確規範其課程規劃、校務經營、師資聘任、評鑑方式等事項，促進社區大學永續經營發展，並修正發布「臺中市社區大學設置及管理辦

法」，以引導本市未來辦理社大之方向，促進發展公民社會之辦學精神。

(二)閱讀教育

為激發學童閱讀動機，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之閱讀素養，本局推動校園閱讀工作小組及培育閱讀推動種子教師，期啟動校際閱讀交流及開創多元閱讀推廣活動，並建置「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提供超過2萬2,000本可認證圖書，總瀏覽人數逾3,000萬人次，系統中目前有1,843位小朋友榮登最高等級的臺灣藍鵲，其中，本市就有1,634位，而能夠擁有臺灣藍鵲認證等級的孩子，至少閱讀超過1,000本書，不僅孕育出無數的閱讀鳥，也獲行政院第4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之殊榮。

另為將閱讀帶進家庭、融入生活，本府推動「愛閱家庭智慧存款簿認證」鼓勵親子共組「愛閱家庭」，以「關掉電視、打開書本，全家閱讀、享受幸福 」為活動目標，透過智慧存款簿認證，完成美好的親子共讀活動，並養成讀書習慣，104年度計有1萬3,243個家庭參與，打造本市成為閱讀城市。

(三)高齡者樂齡學習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的來臨，本局致力推廣高齡者持續學習，期讓每一位長輩享有快樂、活躍的晚年生活。

104年9月於安和國中舉辦代代傳情快樂頌~樂齡藝術季，以落實高齡者美感教育，並促進代間融合；104年10月於潮港城國際美食館辦理本市樂齡成果展暨績優人員表揚活動，共17區報名參加、68位學員獲獎；104年9月及11月辦理105年度第1、2次申辦說明會，俾利達「1區1樂齡中心」目標；104年12月完成本市「105年度樂齡學習中心工作計畫」資料送件。

105年度3月初，本市獲准每個行政區均成立1

所樂齡學習中心，已達「1區1樂齡」之目標。本局業於105年1月30日推薦本市中區樂齡及大肚樂齡組團參加教育部推薦活動：「親愛的，我老了：臺灣真的老了」特展，並完成報名，該活動訂於105年3月25日至6月5日展出。

(四)輔導新移民融入

臺灣是個多元族群的社會，為讓各國新移民融入本市生活，104至105年度本局辦理輔導新住民融入施政成果如下：

1、辦理校內新住民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參與人數4,365人次)。
2、新住民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參與人數3,223人次)。
3、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參與人數293人次)。
4、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參與人數3,652人次)。
5、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參與人數 1,672人次)。
6、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參與人數7,493人次)。
7、開辦新住民子女母語學習傳承課程計畫，活動期程：105年3月-12月(參與人數6,400人次)。
8、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競賽(參與人數173人次)。
9、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參與人數387人次)。
10、推動新住民家庭教育：戲劇培力、生活適應及子女教養團體、親職教育、教案設計....計8項計畫(參與人數1,000人次)。
11、辦理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經費申請作業，以增進新住民之專業技能，以提升就業力，並加強新住民子女之照顧(參與人數1,200人次)。

參、創新措施

一、托育一條龍—幼兒學前教育補助

為減輕本市家長育兒經濟負擔，協助他們安心就

業，扶植經濟弱勢家庭幼兒及早入園，本市首創「托育一條龍—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並自 104 年 8 月起實施。補助對象以設籍本市年齡滿 2 歲至學齡未滿 5 歲就讀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之幼兒為主，並放寬補助對象，因父母工作等因素送托至彰化、苗栗、南投等鄰近三縣市幼兒園者，亦可享有就讀公立幼兒園免學費福利，就讀符合相關規定的私立幼兒園，則可獲最高每年 3 萬元學費補助。此外，若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年所得低於 70 萬元者，另可視家庭所得級距申請雜費及代辦費補助，最高每年 3 萬元，盼能藉此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惠人數共計 4 萬 3,380 人，總金額共計 7 億 8,109 萬 3,086 元。另執行後獲廣大迴響，提高本市學齡前幼兒入園率，較 103 學年度增加 8,862 人，在達成提升學前教育普及化上有具體成效。

另為加速行政作業，本府建置補助系統並主動查調與比對申請人資格，簡化家長申辦程序，未來亦將與中央研商幼生系統及學籍系統介接補助系統之可行性，以加快幼兒園端建置幼生資料及機關端查調資料速度。

二、推動館校合作

為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環境，讓學生走出教室，將美感教育融入生活，把兒童當城市的主人。本局結合本市公共建設資源與學校教學領域，加強館際教育與學校教育之間的連結，拓展師生學習場域，並透過移地教學理念，促進各領域活化教學，協助開展學生潛能，提升學習成效，藉此激發學生對各學科學習興趣和探索求知的樂趣，增進文化刺激。

表 4　創新措施內容

專案名稱	合作場館	合作期程	合作內容
臺中市 104 年度國民小學「當科學遇上美學」翻轉課程方案	1.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2.國立臺灣美術館	104 年 10 月 1 日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	1.科學美學翻轉課程 2.館校際課程聯盟

專案名稱	合作場館	合作期程	合作內容
			3.當科學遇上美學理念與成果推廣
國立臺灣美術館暨臺中市政府教育局2016館校合作-「自然魔法師教育展」專案計畫	國立臺灣美術館	105年3月15日至105年6月30日	1.館校日(補助偏鄉小校及原住民學校觀展) 2.教師研習工坊 3.志工培訓(小小志工及教育志工)
建置「臺中‧好美」美感素養涵育計畫執行網站	整合大臺中訊息,建立美感交流平臺,以美感終身護照建置認證，透過行動載具，開發APP，打造U-Learning，營造「臺中‧好美」的市民。	105年4月開始	匯流相關資源於網站,提供市民及學校單位搜尋、檢索或擷取之便利,並朝向美感認證終身護照學習之方向發展中。

三、首創籌組青年議會

從野百合學運到太陽花學運，我們看見青年如何展現自身力量關心時政，促成臺灣的進步，本局希望青年朋友可以在安全安心的環境下，公開表達自身意見和討論公共議題，讓好的意見都能受到採納而實現。

為強化本市青年事務整合，以審議式民主方式，彙整青年民意、產生提案，以為市政諮詢建言，作為市政興革參考，本局戮力推動成立本市「青年事務審議會」。

法規方面，本局於104年11月17日訂定「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審議會設置要點」;同年12月1日訂定「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審議會青年代表遴選作業規定」及「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審議會議事程序」。

本屆青年議會的青年代表將於105年3月1日起到4月29日受理報名,15歲至35歲之青年朋友可透過自我推薦、學校推薦或由網路票選3種方式參與遴

選，並訂於105年5月2日至5月20日辦理遴選作業，預計選出63位青年代表。

四、空餘校舍活化再利用

為讓本市閒置教室獲得有效利用，本局積極清查並提供空餘校舍清冊予本府財政局，協助媒合其他機關進行活化、使用。本案實施策略包含：優先增設公立幼兒園(班)、設置樂齡學習中心、設置社區大學、辦理弱勢學童課後照顧、放置文書檔案、日間托老及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樂齡活力行動教室計畫、校園場地開放等。

本市清海國中將閒置教室活化再利用，開辦清水長青快樂學堂，共創空餘校舍與長青學員的春天。

在本局的努力推動下，迄今學校已經主動針對空餘校舍進行活化，諸如增設為圖書空間、文物陳列室、科學教育室、童軍場所、藝術才能班、藝術工作室、音樂教室等學習空間。此外，亦積極配合教育政策或計畫設置機構，如新移民學習中心、成人教育中心、樂活運動站、能(資)源教育中心、特教教資源中心等，促進校園空間多元活化。未來本局將持續活化及媒合本市減班衍生之9所國小38間空餘教室，以期發揮市產價值。

五、推動國小五六年級精緻國英數課程

每個孩子都是獨一無二的，對於不同學科有不同的領悟力及興趣，為因應個別學習的差異性，本局結合差異化教學、個別化教學及翻轉教育等概念訂定本計畫，統籌辦理相關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及增能工作坊，活化教師教學及班級經營知能。並整合本市國教輔導團及教學資源中心等支援體系，提供教學輔導及諮詢服務，透過自身成長與外在協助，有效提升教師專業能力。另請學校定期召開「教學研究會」，透過溝通、對話及分享等同儕學習方式，增進教學省思及專業成長動能。

本計畫自104學年度起試辦，計有14所學校主

動參與，各科目分別為國語文1校、數學4校及英語文9校。105年1月25日召開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檢討會議，了解各試辦學校現況。

針對檢討會議決議，本局將研議成立專責組織建立系統的管理制度與支持系統，定期到校訪視了解學校進度、困境與實際需求，及時給予回饋或進行研議，透由滾動式管理機制，檢討精進本方案。

此外，亦透過研發合宜教材與教法，配合教材與學生學習型態，開發補救教學學習內容，發展合宜教法精進課堂教學，達成扶弱拔尖目標。

六、公私協力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為因應少子女化社會結構變遷，同時減輕本市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本局規劃提供多元公共化教保服務方案，除持續增設公立幼兒園，並善用閒置空間，於本市公共教保服務量未達4成區域，優先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結合公共資源，採公私協力方式，委託優質公益法人，提供優質、平價公共化教保服務。

本局依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及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利用北屯區三光國中閒置教室，於105年2月1起委託優質公益法人開辦本市第1所非營利幼兒園，核定招生人數90人，增加幼兒接受平價教保服務之機會，並持續規劃於未來3年擴展非營利幼兒園據點數至11所。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動國立高中職改隸

面對12年國教，本局推動國立高中職改隸、高中職均優質化，以實踐12年國教就近入學目標。目前本市轄內共有國立高中職17所及私立高中職22所，均隸屬教育部主管，造成一市多制的教育體制。

國立高中職改隸市立，私立學校行政督導權移轉本市後，將促進本市市立學校、國私立高中職與大學間橫向與縱向聯繫，建立設備資源共享機制，以區域策略聯盟方式提升學校均優質化發展，保障在地就學

權益，實踐 12 年國教政策就近入學目標，並落實本市青年希望工程之產學訓用人才培育政策推動，形塑本市技職教育完整體系，鏈結國中技藝課程、技職院校職群與產學合作，培育本市優秀技職人才，縮短學用落差之多重效益。

為此，本局於 104 年成立推動工作小組，與國私立高中職及市立高中代表召開研商評估會議；104 年 9 月 17 日至教育部國教署進行第 1 次協商，並已確認改隸前退休國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私校退撫基金不足數、高中職免學費與就學貸款案補貼息均持續由國教署負擔。

105 年度規劃成立改隸業務工作移轉小組與教育部國教署進行相關業務共識逐項移撥勾稽，並進行經費設算檢核，及 106 年度預算編列設算。法規方面，將研擬高中職相關法規草案。並持續與各界溝通，和國私立高中職校長、行政人員、教師對話，以利改隸作業順利推行。

二、建構普及、近便、平價之教保服務　落實教育正義

為減輕父母幼兒養育之經濟負擔，本局積極投資學前教育，期讓學童在往後學習過程中擁有更好的學習態度、技巧及成果。因此，104 年起推動托育一條龍—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成功提升學前教育普及化。又審酌全國公私立幼兒園比率約 3：7 確有失衡現象，本局為提升優質、平價與普及之學前教保服務，朝向公私立收托比率 4：6 目標努力，以維護幼兒就學權益，實踐教育機會均等理想，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本市現有公立幼兒園設置區域分布不一，形成區域供需失衡之情況，本局將採階段性方式規劃，逐年漸進調整各公立幼兒園設置區域，並積極協調學校釋出空餘教室活化利用，作為增班設園首要原則，逐步朝向「擴大提供」及「普及近便」方向發展，未來並將持續調查各區需求，提升整體公共教保服務品質。

三、加速推動老舊校舍更新

臺灣位處環太平洋地震帶，地震情形頻繁，社會大眾對於校園建物的安全性亦十分重視，因此為讓老師及學生享有安全的校園環境，也讓家長放心，本局致力加速老舊校舍整建更新。

將逐年編列經費，積極推動老舊校舍整建，105年更將經費提高至6億1400萬元，透過整建補強工程，全面提升建物安全，希望在8年內完成全市整建補強工程計畫。

針對本市所轄之市立高中職以下校舍已補助學校相關經費，積極促請引入建築技師專業，全面進行本市校舍耐震初詳評。針對耐震能力不足的建物，將以校舍耐震係數納入補強或重建優先序位辦理，以提供本市學生優質學習環境，讓家長安心、放心。

四、積極推動終身學習 讓臺中成為學習型城市

隨著高齡化社會來臨，正規學校教育通常只佔市民生涯不到三分之一。因此，規劃完整終身學習制度，提供所有成人終身學習環境，鼓勵市民成為終身學習者，係本市重要議題。

本局將持續寬列終身學習經費，獎勵社區大學評鑑優良之受託單位，提供優先續約權，以及明確規範其課程規劃、校務經營、師資聘任、評鑑方式等事項，促進社區大學及終身學習環境之永續經營發展，讓本市不僅是宜居生活之都，也成為一座真正終身學習的城市。

五、打造臺中運動城市

臺中是座臺灣著名的陽光城市，日照天數長，特別適合戶外活動。為了讓市民活得更健康、生活更有品質，帶動市民動起來的運動風潮，以往本市公立中小學大多開放至晚間7時，本市因地制宜推動「校園延長開放時間」政策，讓市民朋友享有更多優質運動場地。

除了透過推廣引導市民從運動實踐中認同此種

生活方式，本市推動臺中強棒計畫，並與大專院校研議簽訂合作備忘錄，健全運動競技選手四級培訓體系，積極備戰 2019 年將於本市舉辦的東亞青年運動會，搭建競技運動孩子們一展長才的舞台。

此外，要讓健康城市精神向下紮根，學校教育是不可或缺的環節，本市已推動五年學校體育發展計畫，鼓勵中小學成立運動社團，目前各級學校已成立運動型社團多達 1400 個，期能點亮本市健康運動之城。

本局未來也將持續推動各項健康運動策略，並分述如下：

(一)2019 東亞青運暨國際賽事籌辦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是本市首次舉辦的國際性綜合運動賽事，將以「East Asia:Young & Green」為主軸，打造一個強調青年人為主體及環保綠能的青年運動會。

2019 年東亞青年運動會訂於 2019 年 8 月 24 日至 31 日舉行，共計 8 天；舉辦水上運動（游泳與跳水）、田徑、羽球、籃球（三對三）、足球（室內五人制）、柔道、桌球、跆拳道、網球（網球與軟網）、排球(沙灘排球)、武術和保齡球等 12 至 14 種運動。

目前籌備工作方面，本局業已於 104 年 12 月 9 日將「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籌辦計畫」提送教育部體育署審理，經 105 年 1 月 6 日、2 月 4 日、3 月 17 日教育部「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籌辦計畫審查會議」討論修正，於 3 月底前報行政院審議。另經「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依據東亞（東亞地區目前比賽項目趨勢）、青年(提倡室外運動)、臺中(強調本市特色)、運動會(與亞奧運項目接軌)等 4 原則，通過以「自由車」及「輕艇」做為東亞青運非核心運動種類，並送請第 34 屆東亞運動會總會（EAGA）理事會暨特設委員會審認。又第 33 屆東亞運動總會理事會暨特

設委員會業已於105年1月27日於本市召開完畢，通過東亞運動會總會章程之修正。

執行委員會並於104年10月、12月及105年3月召開工作協調會，確認主政單位及工作任務，組織架構與編制規劃(4部16處)，包含綜合行政、人力資源、競賽、交通、文化、市場開發、國際聯絡等等相關部門與工作組別。

由於東亞運動會總會目前並未對東亞青運設定比賽場地規格，本局將協同本市各單項委員會、中華民國各單項運動協會及中華奧會進行比賽場地總體檢。

另為加強城市行銷與文化交流，將考察大型國際性賽會，以發揮見賢思齊效果。

(二)臺中強棒計畫

本市的棒球運動從金龍少棒隊以來，有著優良的傳統，因此也被世界棒球總會肯定為「世界棒球之都」，而亞洲盃棒球錦標賽、世界12強棒球錦標賽等大型賽事也都將陸續在本市舉行，可見本市有著發展棒球運動的雄厚潛力。

為讓「國球」從基層推廣起，本局積極推動「臺中強棒計畫」，並成立「臺中運動家棒球隊」，推動多面向工作計畫，結合全民運動、休閒風氣的推廣，深耕基層棒球扎根工作、強化社會甲組棒球組訓、建全職業棒球發展制度、完善國家隊選訓賽輔獎、厚植棒球運動產業發展、加強軟硬體建設與投資。

希望本市除具有全國最多的三級棒球隊的優勢外，更搭配整體大環境，結合社會棒球隊與職業棒球隊，讓大家都能感受到棒球在本市發展的魅力與熱情。

(三)臺中體育發展五年計畫

本計畫內容分為「促進學校體育發展」、「完善競技運動四級培訓」及「備戰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三大部分。在促進學校體育發展部分，鼓勵學校開

設多元運動社團，目前本市運動社團數已達 1,400 個以上、推動 SH150 方案、招考具體育專長之教師及現職體育教師增能、改善學校運動設施等方案，以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讓學生成為健康國民，並使學生體適能4項檢測達中標以上比例達60%且每年新增 100 個運動社團。

此外，為落實競技運動四級培訓，本局厚植基層選手數量，105 年計畫補助 150 校成立運動代表隊，以增加本市基層選手數量，發掘更多具有運動潛能之選手，未來更將輔導各校擴大成立基層訓練站規模與基層選手數量，並爭取教育部體育署經費補助。

除了增加選手數量，本局考量體育人才生涯發展，為培植優秀選手就業能力，補助新社高中試辦加強英語會話計畫，聘請外籍教師授課，協助偏遠地區選手升學、就業及外語能力培植，並與靜宜大學合辦本市高中體育班學生生涯探索扎根活動，輔導體育班學生生涯發展與進路抉擇的參考。

未來擬訂定優秀選手訓練津貼法規，並與在地體育相關產業結合，研究媒合在地企業職缺、設置社區巡迴教練、運動中心教練及建立體育育成園區等可行性方案，帶動相關產業發展，以保障優秀運動選手就業。

在備戰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部分，將結合各單項委員會，自本年度展開培訓規劃，並就舉辦項目辦理對抗賽，增進選手比賽經驗及驗收訓練成果，以及聘請國外教練指導等方式，讓本市選手於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奪牌，創造佳績。

(四)全國首創中區大學運動聯盟

由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與本局共同催生「中區大學運動聯盟賽事」目標在於打造臺中成為運動健康城市，透過成立結合中部 21 所大專校院、共有 23 萬大學生參與的「中區大學運動聯盟」,該賽事於 104

年 9 月 11 日成立，賽程為期 3 個月在各校主客場進行 164 場比賽，賽事透過網路平臺與有線電視頻道直播，提升賽事能見度，活絡中彰投大專院校學生間的運動交流，達成本市運動首都的目標。

未來本局將以女籃、男排、女排等競賽作為推動目標，本局計畫每年補助 200 萬元，期整合各校資源，陸續舉行各項賽事，藉此樹立中區成為運動盛會的標竿區域。

(五)規劃設置臺中巨蛋體育館

本市巨蛋體育館經市府盤整北屯區各項重大體育建設，檢討場館定位、基地條件及市民需求，整合行政資源，原計畫興建北屯國民運動中心，將併入巨蛋體育館興建計畫，結合室內籃球館，於北屯區文教 7 用地推動執行，並考量區域發展完整性，納入鄰近公 25 用地一併規劃為「3 合 1」的運動園區。

本案將採 BOT 方式開發興建，以吸引民間資源及專業營運團隊投入。未來巨蛋體育館 3 合 1 運動園區興建完成，除可作為大型運動賽事場地舉辦表演、戲劇、文藝活動或集會場所，亦可供一般民眾運動休閒及選手培訓使用，成為本市最重要的體育、展演與休閒的重要景點。

(六)網球中心興建計畫

為帶動本市網球運動人口，並推廣及發展中臺灣網球運動，規劃多元之網球運動環境，本局計畫興建符合國際規模之臺中市網球中心，以期打造臺中市成為「運動健康休閒」樂活(LOHAS)城市之未來願景。

(七)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依本市各區人口數及交通位置綜合評估，本局自 100 年度起分別規劃中正(北區)、朝馬 (西屯區)、南屯、長春 (南區)、大里、潭子、北屯、太平及豐原等 9 座國民運動中心，並參考教育部體育

署訂定之「國民運動中心設置規範」於每座運動中心內規劃興建室內溫水游泳池、羽球場、桌球室、綜合球場、體適能中心及韻律教室等 6 大核心設施及地方特色運動項目，並依促參法規定委託專業廠商營運管理。

其中，中正、朝馬及南屯國民運動中心現於工程施工階段，北屯國民運動中心納入巨蛋體育館一併規劃，長春、大里、潭子、太平及豐原國民運動中心現於規劃設計階段，訂於 105 年陸續完工啟用，以提供本市民眾更多優質運動場地。

(八)爭取本市設置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本局全面盤點本市所有運動場館(含既有、規劃及興建中)，提升本市現有軟硬體及各場館設施設備品質，不僅可營造優質訓練環境，提供選手從事專業訓練，更可提供市民完善之運動休憩場館及設施，以推廣本市全民運動之良好風氣。

另外並與本市多所大學合作，導入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專業之運動科學知識、訓練人員、訓練器材等，與本局提供之專業場地及政府資源結合，雙方協助與回饋，有效結合與利用資源，培育更多專業運動人才。

另外，由於「中部訓練基地」之定位須與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計畫及臺體大相連結，本局於 105 年 2 月邀集委員召開「中部訓練基地興設計畫」研商會議，希望勿侷限於「地區」，而是以「區域」概念重新定位，涵蓋範圍擴及中彰投苗等縣市，與鄰近縣市相結合，全面盤點中部區域相關場域，俾使中部訓練基地之設置維護營運管理更趨完善。並與臺體大共同成立「中部訓練基地興設計畫研編小組」，討論雙方於軟硬體設施之合作事項。

(九)持續改善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

為打造優質全民休閒運動環境，落實全民參與運動，是打造本市打造成為運動城市中重要主題之

一，其中，推展身心障礙者參與運動，透過運動展現自我，培養積極樂觀的態度，更是本局的業務重點。

因此，本局致力改善本市運動場館的無障礙設施，讓身心障礙者能夠便利的到達運動場館，盡興的參與運動，體驗運動所帶來的美好。

本局 104 年度爭取體育署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案，獲核定補助豐原體育場無障礙設施經費共 150 萬元，並編列自籌款 100 萬元，合計 250 萬元整經費，訂於 105 年改善豐原體育場無障礙坡道、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停車格等符合內政部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要求之項目。

故於 105 年度起，除完成豐原體育場無障礙設施改善外，並規劃每季至少勘檢 3 座運動場館，勘檢結果作為每年度預算編列及工程執行改善之依據，持續改善本市大型運動場館。

希望透過逐步改善本市運動場館的無障礙設施，能夠帶動更多身心障礙者參與運動，從中享受樂趣、肯定自我、提升自信，本局也將作為身心障礙者最強力的後盾，結合「運動城市」及「友善城市」的願景，成為「運動友善城市」。

伍、結語

「教育是最重要的投資！」放眼未來是個充滿挑戰與變動的時代，為此，教育需因應社會變遷而轉型，方能完善新世代人才培育，將教育力轉化為國力，進一步實踐社會共善與國家公益。

本局將持續不斷努力，致力發展臺中教育，期望透過教育的力量，為臺中教育散播希望的種子，拓展本市學生視野，培養孩子帶著走的關鍵能力，成就本市孩子成為品德與才能兼具的優秀人才，讓我們的下一代在時代的洪流裡，能夠依個人興趣、稟賦、熱情追求人生的目標，自我得到充分的發展，成為一個活躍的公民，進而成就更好的社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志誠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開議，志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有鑒於都會城市的繁忙，臺中市民在工作經濟與家庭養育的雙重壓力下，「閱讀」成為豐富市民的精神食糧，它是一切學習的基礎，不僅能提升人們的生活品味，也提供苦悶的民眾獲得全方位的生活智識與技能。為此，我們肩負起知識傳承的使命，深耕閱讀，致力倡導全民閱讀;積極改善閱讀環境軟硬體設施、設備，提供充足的閱讀相關資源，建構優質的閱讀環境氛圍，對於文學欣賞及創作之推廣兼顧傳統與創新，除了要讓各年齡層市民享受閱讀的樂趣外，更要達到市民終身學習、樂在閱讀的生活目標，讓臺中市成為卓越的書香之都。

此外，文學亦是市民精神生活的養分，透過文學作品，民眾可以找到認識作家與世界的道路。為提升民眾對文學的興趣，已設置「臺中文學館」，除了用以陳列並展示臺中在地文學家的作品，也設立專區專門介紹文學家的成就。此外，並舉辦文學推廣活動，如：「我的媽祖隨香徵文活動」及「臺中文學獎」徵件各文類作品、臺中出版文學等讓不同創作領域的寫作者，透過作品來呈現文學豐富的面向、激發創作的動能；同時，亦籌設「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提升本市文學欣賞風氣，以建構臺中成為處處皆可接觸文學的文化城市。

本局在制定與推動文化相關政策上一向戰戰兢兢，在既有的軟硬體設施上，不斷創新與發掘文化表現的更多可能，結合臺中當地既有的團體資源、文化歷史底蘊等，以期盼創造出令臺中市民引以為傲的「文化創意城市」。為推動藝術生活化，廣結文化有緣人，推出多樣戶外展演與手作 DIY、藝文研習課程及清風樓藝術進駐等藝文推廣活動，並積極營

造可親的藝術環境，帶領民眾領略藝術之美，開啟多元文化學習的視窗。臺中市幅員廣闊，各類展演活動蓬勃興盛，為建立民眾對文化美學之認同，本局與附屬四大文化中心擘劃大臺中市的文化願景，灑下文化種子使其萌芽開花，打下紮實穩健的文化基石。

文化資產伴隨著各地方文化背景與歷史沿革的不同，演進醞釀出地方文化特色。為保存本市珍貴文化資產，本局積極投入各項保存及維護工作，希藉由對文化資產之活化經營與管理，讓獲得保存的文化資產得以充分再利用，提供市民更多探詢歷史軌跡之處所，進而增加本市文化觀光景點，促進都市繁榮。

最後，志誠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臺中首座文學館，帶動文化發展

為使歷史建築永續保存、留存大臺中地區文學發展軌跡、呈現時代的精神與面貌，並彰顯在地文學家的成就，規劃設立「臺中文學館」，兼具文學典藏、展示、推廣與文化休閒等功能，作為本市的文學教育及展示場域，俾完善保存大臺中文學發展史面貌。

臺中文學館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及周邊景觀文學公園工程，將於105年4月完工，屆時將有常設一、二館、主題展示館、兒童文學區、餐飲區及推廣辦公室等6大館舍，作為推廣文學的空間。

研習講堂目前持續於週末下午辦理「發現臺中文學館」系列活動，講座範圍含括文學、設計、新書分享、茶道、油畫、音樂等主題，帶給民眾豐富的人文饗宴。另為打造文學館成為臺中文學重鎮，104年的臺中詩人節頒獎典禮、第四屆臺中文學獎頒獎典禮、花都藝術節文學跨域都於文學館園區盛大辦理。

同時，為能讓民眾在造訪文學館的同時也認識歷史建物沿革及臺中文學概況，本局規劃培訓志工，增

進民眾來訪時的互動。於104年12月辦理志工招募，105年3月起開始接受參訪團體平假日預約申請志工導覽解說，平日也有定時導覽介紹。

臺中文學館之主題文學餐廳未來營運OT的前置作業，已獲財政部補助83萬元，自籌17萬元，計100萬元。已委託專業廠商進行可行性評估，目前已於105年3月14日配合財政部修法辦理公聽會，預計在5月後可開始招商作業。

二、城市文學，繽紛多呈

(一)本局為提升本市閱讀風氣，拉近各區文化差距，舉辦「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邀請臺灣100位作家與文化人到臺中市的各個大學、高中職、社區圖書館與文化中心開講、導讀作品，分享生命經驗，讓學子及民眾親炙大師風采，聆聽作家背後的智慧光采，豐富創作的土壤。邀請的作家包括余光中、洛夫、鄭愁予、管管、吳晟、廖玉蕙、李昂、王小棣、平路、劉克襄...等，讓百師入校園，文采耀中都，增添學子、民眾文學底蘊及內在涵養(活動期程為104年4月至11月底止)。

104年9月4日邀請小說家張耀仁走訪梨山地區，為梨山國中的學生演講。梨山國中位處和平區，為臺中市之「最高學府（海拔2012公尺)」，有鑑此校地處偏遠、資源取得不易，特別安排此場百師演講活動，以拉近城鄉文化差距，並企盼文學種籽隨之播散山區，生根萌芽。

104年9月10日邀請兒童詩人林武憲進入惠明盲校展開演講。惠明盲校成立將近一甲子，培育全國視覺障礙及視多重障礙之學子無數，可謂我國多重障礙教育的搖籃。除了讓學子習得基本生活能力，校方更予以適性教育發掘學子潛在的天賦，進而重現生命光輝。惠明希望學子可以透過閱讀來提升自己的不足，孩子們也相當努力，因而推廣成果

顯著，與百師入學的精神宗旨不謀而合。因此學校非常積極配合百師入學活動，更為能邀請到以兒童文學與詩作見長的林武憲感到榮幸。

104 年 11 月 28 日在太平區屯區藝文中心辦理「百師入學」的壓軸場次——知名詩人洛夫特地從加拿大返國，以「感受詩歌之美」為題開講。洛夫近年積極於「唐詩解構」的創作，以新詩、書法、繪畫等多元形式重新詮釋唐詩的意境與風華，在詩壇中蔚為佳話，邀請洛夫來開講為臺中的文化注入更多新能量。104 年「百師入學」活動總計辦理 94 場專題演講，學生與民眾參與約 2 萬人次。

(二)「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第一本書」出版與特展，網羅葉榮鐘、楊逵、姜貴、孟瑤、陳千武、楊念慈、齊邦媛、趙天儀、白萩、丘秀芷…等四十位臺中在地作家，涵蓋日治、老、中、青四個世代，邀請作家回顧、尋覓隱於心中的悸動，或邀請專人撰稿，譜寫不為人知的創作心情，構成一篇篇珍貴且獨一無二的「第一本書史」，並將同步於 105 年 4 月在臺中文學館辦理特展，除了展出書本、作家身影與介紹外，也同時展出部分作家書房、作家手稿等資料，讓第一本書的企劃與推廣不只在平面呈現，更可透過實際翻閱書籍、走訪觀覽的互動方式，達到推廣臺中文學的目的，進而找回臺中百年文化城的不朽光彩，以及傳承培育新生文學種子的使命。

三、舊城生活節，再現風華

臺中，誕生於二十世紀初期，仿京都格局建造，擁有穿越城市的水文、棋盤格狀的街道，中區—臺中市的起源，即是從這個區域開始，由於士紳聚集，人文薈萃，火車站也興建於此，最早的現代行政機關亦設立此區，因此中區舊城區有豐富的文化資產，它們都見證了不同時期的城市發展軌跡，構築了舊城區「街道」的基本樣貌：新與舊在此處交會，並且忠實的紀錄了人們對待城市的記憶，我們可說舊城區為「臺中

的起源」。而火車站的設立，則使舊城區成為本市重要的門戶，外地人來到臺中，臺中人前往外地，此區域是必經之路，百年來，這個區域也是人們記憶之所趨。

本局於104年10月2日至10月18日於中區辦理「初次見面，臺中：舊城生活節」，活動包含藝術駐點系列活動—街區美術館、舊城大地遊戲、生活時間軸—街區走讀活動、綠空講座—臺中舊城文化講座、舊城初見：職人新創展、綠空鐵道音樂祭暨野餐活動（大墩城草坡仔野餐）、中之島微旅行，藉由系列活動，協助老城區傳統工藝職人及青年文創業者行銷宣傳，活化中區文創動能。

四、藝術亮點

藝術亮點計畫至今已邁入第12年，是鼓勵大臺中地區各類型業者提供藝文工作者展覽、發表以及讓民眾親近參與文化活動的藝文場所，不僅提供在地藝術工作者創意揮灑空間，也兼具培養藝文人才及增加藝文參與人口的功能。

104年新增12家藝術亮點，分別是「文華道會館In One City Inn」、「星享道酒店 In Sky Hotel」、「Beluga Restaurant & Bar 法式餐酒館」、「日月千禧酒店」、「承億文旅台中鳥日子」、「秋山堂」、「過來旅店有限公司」、「全安堂台灣太陽餅博物館」、「幸發亭蜜豆冰本舖」、「紅磚民歌餐廳藝文展演空間」、「梅苓全人音樂豐原教室」、「永豐商業銀行興大簡易型分行」，全市藝術亮點總數為52家。104年度文化局共舉辦4場假日活動、2場串聯推廣活動、1場揭牌儀式。104年藝術亮點業者共辦理371場藝文展演活動。

五、2015臺中眷村文化節

眷村是特殊時空環境下的重要歷史見證，繼103年本府重新辦理本市眷村文化節頗獲好評後，104年以本市刻正推動相關眷村文化保存與活化據點為標的，在節慶活動中捕捉逐日消逝的眷村生活感，藉由民眾參與了解地方特色。

2015 臺中眷村文化節活動地點分布本市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清水區)、眷村文物館(北屯區)及忠義村大家書房(大雅區)等地，活動內容包容眷村環境(讀)劇場、眷村文化論壇、眷村美食體驗、眷村生活感裝置藝術、走讀眷村文化專車及紀錄片影展、市集與眷村文化相關展覽等；希望讓來訪的朋友遊走其中，能喚起普遍的生活記憶與共鳴，總計本次活動參與人次約 1 萬 1,000 人次。

六、2015 臺中市社區文化季，譜一曲臺中之歌

社區營造在臺已扎根 20 餘年，本局更於 104 年榮獲文化部評比「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成果全國第一名，為呈現本市豐厚的社造成果，104 年 11 月辦理「2015 臺中市社區文化季」系列活動，包含 26 個區公所及 79 個社區社造成果，於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葫蘆墩文化中心等地繽紛登場。

104 年社區文化季以「耕一畝社造良田・譜一曲臺中之歌」為題，包含「臺中社區文化展」、「看見臺中-社區劇展」、「社造論壇」、「城鄉連結・綠色消費市集」等活動，以在地深耕為活動主軸規劃。張光瑤副市長及文化局施副局長也親臨社區文化季，張副市長並與平和社區一同合唱「四季紅」曲目，現場氣氛熱絡。張光瑤副市長表示，社區營造推動 20 餘年，過去庄頭的文化，隨時代演變成為今天社區文化，一般庶民生活文化逐漸提升，社區文化季就是一個最好的成果展現。文化部陳司長冠甫更是蒞臨社區文化季現場，對於臺中市在社區總體營造推動給予高度的肯定及讚賞。系列活動共吸引 10,000 餘人次參與，並有蘋果、自由、臺灣及中國等報的露出。

七、綻放文創新視界　行銷「創意城市生活首都」形象

(一)2015 創意臺中

創意臺中 Creative Taichung 是臺中每年度辦理的文創設計展演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呈現臺中優秀的文創成果，提供市民各種貼近生活的體驗與感官享

受。「2015創意臺中」以「Laid Back Life」為主題，共分為兩大活動：

1、主題展覽

於104年9月12日至9月30日在本市清水眷村文化園區展開，透過「聆佳樂」、「賞良器」、「閱好冊」及「品美藝」等臺式、西式及日式之互動體驗主題式展間，展示來自臺灣中部之文創商品等，呈現本市特有的下午茶生活文化；另有大師講座、創意臺中文化專車及DIY手作體驗等各項精彩周邊活動，更邀請日本知名建築師廣瀨大祐教授來臺辦理「國際設計師工作營」，由日本及本市學生共同創作屬於本活動之3項精采的藝術裝置，國際與在地激發出創意十足的花火。

創意臺中以往都在草悟道等市區地方辦理,104年首度從草悟道移師清水，展覽19天期間，民眾佳評如潮，共吸引超過2萬人次之參與，並獲得多家全國性媒體，及知名媒體中部新聞之採訪報導，而國際設計師工作營更引起外交部、文化部之關注，並再度躍上日本中央通訊社等網站，活絡了清水眷村文化園區以及海線文化。

2、日本東京國際交流展

為增加本市創意與國際文化之交流，特規劃於7月9日至7月13日由王局長志誠率隊前往日本東京Shibaura House辦理國際交流展，並於7月9日辦理開幕記者會及交流座談會。

展覽5天內吸引3,000人次以上入場觀展，精采展覽獲得朝日新聞、臺灣新聞報、臺北駐日文化經濟代表處新聞組等10家日本媒體及網站高度關注與報導，以及中國時報、中央社、全國廣播等國內7家平面與網路媒體露出，同時成功媒合當地業者及參展文創店家，開創商機。

(二)104年臺中市政府文創成果聯合發表會

本府為展現104年度文創豐碩之成果，並宣示

本市文創政策「OPEN 綻放文創新視界」正式啟動，於 12 月 16 日於本府陽明大樓一樓中庭舉辦「104 年度臺中市文創成果發表會暨啟動儀式」，同時宣告「104 年度臺中市文創成果展」盛大開展，展覽整合文化局、經濟發展局、新聞局、觀光旅遊局、教育局、都市發展局、農業局、建設局、勞工局、客家事務委員會及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等局會，持續到 12 月 25 日，讓民眾一同擁抱滿滿的文創能量，共同感受臺中「創意城市 生活首都」的內涵與魅力。

本市文創政策「OPEN 綻放文創新視界」以 Organizing(組織)、People(職人)、Environment(環境)、Nature(本質)等四個面向為主軸，發展出「建構媒合平台」、「創造產學鏈結」、「匯集文創人才」、「傳承生活職人」、「形塑文創聚落」、「發展創意節慶」及「行銷城市品牌」等七個策略，透過市府整體政策規劃，整合本府 11 個局會，推動超過 24 個計畫，特別舉辦「104 年度臺中市文創成果展」展示 104 年度推動成果。

展示內容包括：文化局文創輔導計畫、文創品開發獎補助、文創聚落職人紀錄片、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成果及相關參展成果；新聞局補助影視業者拍攝取景計畫及協助影視業者辦理拍片取景作業之成果與花絮;觀光旅遊局臺灣自行車節-0k 臺灣兩馬騎跡、梨山和平地區觀光推廣活動及藍帶海洋觀光季之成果展示；經濟發展局龍井與海線地區商圈行銷計畫、臺中盃創意推廣活動及地方展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之相關成果；勞工局「摘星青年 築夢臺中」創意補助計畫之成果；都市發展局第四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精采作品；教育局愛臺中創意獎學金之優秀得獎作品；農業局手創風情競賽之成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之原住民族時尚服裝走秀競賽作品；客家事務委員於 105 年即將辦理之「巧聖仙師文化祭」等。11 天的展覽期間，共吸引約 1,000

人次前來參觀。

八、文化專車推動文化觀光

(一)文化專車

為帶領民眾認識臺中市的藝文寶藏，讓民眾養成藝文欣賞的興趣，本局自100年起便持續辦理「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以專車的形式引領民眾造訪本市藝文景點，如藝文中心、地方文化館、社造點、藝術家工作室、古蹟、歷史建築、在地藝文團隊及文創聚落等。

105年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分兩梯次辦理，期間為3月26日至7月3日，共有8條路線、50車次、2000 個參與名額，每車皆安排專業文史導覽人員隨車講解當地文史故事，並有表演藝術體驗或藝文DIY體驗。

(二)媽祖文化專車

媽祖是臺灣主要的民間信仰之一，也是多元文化的臺灣重要的文化底蘊。為了讓更多民眾參與、親近媽祖文化，105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舉辦期間，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特別安排了媽祖文化專車，在105年4月23日至5月29日早上9：00-下午5：00共安排了28班專車，帶領民眾參訪本市12座百年媽祖廟，跟著媽祖悠遊臺中。

本次專車分為五個活動路線，分別於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心、大墩文化中心及屯區藝文中心發車，除參訪本市12座百年媽祖廟外，更可親身體驗舞獅、陣頭、北管文化及有趣的DIY體驗活動。

九、「風吹千里尋媽祖 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成果展」

為弘揚媽祖傳統、活絡媽祖文化創意、擴大媽祖信仰綜效並透過文創產業行銷臺中，文化局首度提供高達40萬元總獎金舉辦「風吹千里尋媽祖~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吸引全臺設計好手參與，徵選期間自104年5月13日至7月13日止，7月20日辦理初選審查，7月24日初審入圍名單出爐，比賽競爭激烈，

截至收件日共計收到近200件作品，經過評審委員四輪票選，從作品中精選出學生組及社會組20件入圍作品。這次比賽送件有許多令人驚艷的作品，設計老將及新秀PK尬創意，不但將臺中在地文化與媽祖文化結合，更融入年輕族群的創意設計力，充分展現年輕族群的生命力與創新力，賦予媽祖文化的新氣象。

入圍作品於9月進行決賽，並於104年10月19至29日於本府市政大樓會中樓一樓中庭辦理「媽祖帶你遊臺中-2015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成果展」由林佳龍市長親自出席典禮，頒發名家公仔、社會組首獎及學生組一、二、三名及高達40萬元的獎金，本次競賽作品模型製作精細，不論是外型、配色或裝飾都相當講究，立意新穎，未來將持續朝「年輕化、國際化，創意化」為傳統文化注入更多新能量。臺中場展出約1萬3,000人次參與，媒體露出約20餘則。另於104年11月7日、8日移師臺北市萬華區剝皮寮歷史街區展出約2萬3千人次參與，共計3萬6千人次參與。

105年將接續將104年得獎及名家製作之媽祖公仔，放大製作成媽祖大型公仔，並預計於105年8月於港區藝術中心辦理「媽祖大型公仔裝置展及系列活動特展」希冀藉由媽祖大型公仔裝置展及系列活動特展，將年輕創意注入傳統文化，藉由舉辦公仔裝置展暨及系列活動特展，拉近與民眾距離，透過主題意象塑造及宣傳活動，提升節慶品牌知名度。本次展覽將以臺中媽祖為發想、延伸，結合地方生活文化特色、設計與創意，納入媽祖水彩徵件、徵文及紀錄片等影音，共同企劃策展，規劃系列性特展，並搭配相關文創品開發，以常民化、生活化、趣味化方式，推廣媽祖文化。

十、鼓勵視覺藝術創作、形塑優質創作平台

(一)辦理2015臺中光影藝術節—光耀臺中．古蹟巡禮

為配合「城中城再生綱要計畫」，以活化本市中

西區，特別串聯舊城區古蹟及歷史建築群，規劃一連串精采的光影藝術活動。

活動時間為10月3日至12月13日，於10月每個週末晚上皆規劃精彩光影秀，包括湖心亭「光影表演秀」、臺中州廳「燈光秀」，共規劃29場大型光影藝術表演，本次不只是單純光雕秀，更加入了科技互動舞蹈表演，帶給民眾不同以往的藝文體驗。同時，為臺中州廳、演武場、文學館及放送局量身打造「古蹟裝置藝術展」，並規劃歌舞系列活動，邀請民眾循著光影街區地圖，漫遊中西區，體驗臺中舊城區藝文風華。

本次共吸引49萬5,000人參與，觀光人口更比104年10月增加30%，有效帶動人潮進入舊城區，並豐富市民生活，創造本市國際級藝文新亮點。

(二)大墩美展賡續推動國際美術競賽與文化交流活動

第20屆大墩美展有來自全球五大洲23個國家及地區、多達1,237件的作品參賽，經過嚴謹公正的評審作業，總計有182件作品得獎，並從104年10月24日起至11月11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展出，展出期間有逾3萬人次參觀。並於10月24日於本市金典酒店舉行盛大頒獎典禮。105年持續辦理第21屆大墩美展，徵選墨彩、書法、篆刻、膠彩、油畫、水彩、版畫、攝影、雕塑、工藝及數位藝術等11大類別作品。

(三)辦理市政大樓藝術廊道，提供藝文展示空間

為美化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視覺饗宴，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A棟）、文心樓（B棟）兩棟各樓層公共空間規劃為「藝術廊道」設置有可掛置約200件美術作品之牆面，另有125座玻璃展示櫃可供立體作品展示，開放受理藝術創作者或藝文團體申請辦理各項平面或立體美術類作品展覽，並輔以本局策辦或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之藝文展示活動，

提供民眾豐富的藝術欣賞活動，活絡本市藝文發展環境，營造國際級之文化藝術城市。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藝術廊道自104年10月至105年3月止受理申請展包含「四季風情－投緣畫友八人聯展」、「大地之歌—謝炳昌攝影個展」、「聲五洲 50 週年-王英俊偶戲文化展」、「作品而以—別無他物」、「原點—藍偉憲平面設計展」及「全國兒童聯想畫歷年得獎作品回顧展」，總計參觀人次約1萬9,000人次。

(四)2015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暨得獎作品巡迴展

2015彩筆畫媽祖於104年6月8日至22日辦理收件，收件量突破新高，大專及社會組 206 件、高中組120件、國中組254件、國小高年級組216件、國小中年級組 348 件及國小低年級組 432 件作品，總計 1,576 件作品，並評選出 100 件得獎作品。於104年8月27日至105年2月28日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藝術廊道、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及豐原藝文館辦理巡迴展覽，總計參觀人次達 11,400 人次，並於105年3月2日至5月1日在童綜合醫院、5月3日至6月30日在大里仁愛醫院兩地續辦巡迴展覽。

105年「2016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將於5月30日至6月13日收件，鼓勵民眾以水彩藝術創作之形式，續寫表現媽祖宮廟建築、文物與民俗活動之美。

(五)臺中市公共藝術設置及推廣

本局依據文化部「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築物與重大公共工程以工程經費 1%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與相關活動。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審議通過8件設置計畫書、核定8件徵選結果報告書，並完成15件公共藝術作品設置案備查。

(六)扶植優秀藝術創作者及文化團體，促進視覺藝術蓬勃發展

本局為加強本市文化藝術發展，補助文化團體

或個人在本市公開場所舉辦之視覺藝術活動，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補助19個團體；另為提升視覺藝術之國際能見度，扶植本市優秀藝術創作者或團體辦理視覺藝術創作國際交流及扶植團體辦理徵件比賽，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計補助2個團體辦理徵件比賽；3位藝術家在荷蘭、英國、西班牙等國家駐村創作及1位藝術家參加第26屆宇部美術雙年展等國際文化交流活動。

(七)持續辦理塗鴉示範區，形塑城市街廓新景象

以文化觀瞻與城市美學思維，積極發掘臺中市蘊藏的美學能量與文創軟實力，近年更致力於推動藝術介入空間美化市容的工作。本局自98年9月起，規劃街頭塗鴉示範點，以合法、開放的創作空間，提供塗鴉創作者自由創作的平臺，藉由藝術化呈現來扭轉市民大眾對塗鴉的負面觀感及刻板印象，使塗鴉創作成為城市公共藝術的一部份，增添臺中市藝文新風貌。目前有：建國北路一段(近崇倫街口水泥牆)、太平區旱溪東路一段與精武路交接處防洪牆以及中科路與高速公路交會處(中科路橋橋墩下)等3處塗鴉區。

(八)辦理「美感巡迴工坊」活動

「美感巡迴工坊」以「藝術家進入校園」的方式辦理，約規劃10類藝術家進入校園，如公共藝術、東方繪畫、西方彩繪、工藝、創意環保、生活陶藝、兒童繪本及戲劇、舞蹈、音樂等類課程，於每年9月至11月巡迴本市國小，結合不同領域的藝術家進入校園，以藝術家的實際作品及DIY體驗活動，讓學童深度認識質感與美感，並輔以圖文並茂、簡單易學的學習單，深化學習效果，以多元活潑課程及學習活動，引導學童對藝術的潛能和興趣。104年計辦理30場次，參與學童2,574人次。

(九)辦理「校園藝術彩繪」

為推廣校園環境藝術，以專案方式規劃了「校

園藝術彩繪」，以藝術介入空間的方式，美化校園環境，同時建造校園藝術氛圍。104 年本局特別邀請陳華、張英彬、林宣余、及陳易村四位臺中市籍大墩美展平面類得獎藝術家，分別前往潭子區新興國小、霧峰區桐林國小、大甲區德化國小及后里區泰安國小等四所原縣區學校(山、海、屯分區)，依在地特色「量身訂作」彩繪圖案，進行校園藝術彩繪，在 9 月至 10 月間，藝術家將至學校與在地師生進行互動，期望能藉由活動的辦理，觸發師生參與藝術創作的興趣，讓藝術的能量持續地發酵、擴散，並為學校留下一件美好的作品。

(十)二次世界大戰終戰 70 週年紀念展

以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為主題，104 年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1 日在臺中市長公館懷舊展出臺灣各地遭受美軍轟炸機空襲等史實照片 60 張，展覽場地市長公館已經有 86 年的歷史，隔壁又是臺中重要的學府重鎮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顯得展覽特別充滿歷史意義及教育價值，此外另有豐富的文物及影片，包括有數十年歷史的防毒面具、軍帽、防空警報器、日本航空學校的軍服以及神風特攻隊成員的頭巾等，搭配訪問耆老的紀錄片，交織出面相多元的豐富展覽，吸引近 1,000 人參觀。

(十一)104 年度中彰投三縣市藝術家聯展

105 年舉辦的中彰投三縣市藝術家聯展，由本市、彰化縣及南投縣分別邀請 20 位轄內從事油畫水彩、水墨膠彩、書法篆刻及立體工藝等四大類別創作之藝術家，總計提供 60 件代表作品於三縣市聯合辦理巡迴展覽，7 月 31 日至 8 月 31 日於彰化藝術館；9 月 3 日至 9 月 30 日於本府文心樓一樓中庭；10 月 3 日至 10 月 14 日於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日月九九展覽室，並出版展覽專輯及辦理交流活動。

(十二)辦理 104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傳承優質筆墨文化

為發揚與推展書法教育，透過比賽方式吸引學童認識書法藝術，傳承優質的筆墨文化，本局自 95 年開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以臺中市各公私立國中、國小學生，以及戶籍在臺中市而就讀其他縣市的國中、國小學生為參賽對象，104 年共有 611 名學生送件參賽，其中 214 位國中、小學生獲獎，特別增設學校及指導老師的獎項，由大元國小及明道中學獲頒「最佳推廣獎」；大里國小及明道中學獲頒「最佳成效獎」；龍泉國小楊麗巧老師及神圳國中黃晟宏老師則獲頒「最佳指導成效獎」，以肯定學校與老師對於書法教育推廣的努力，落實文化扎根。得獎作品同步於 104 年 12 月 6 日 12 月 13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門廳展出，展覽廣受好評。而 105 年「105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將於 9 月開始徵件，以延續傳統書藝文化的推廣及發展。

(十三)2015 第十四屆臺中彩墨藝術節及國際彩墨藝術大展，形塑特色藝術節慶

「2015 第十四屆臺中彩墨藝術節」於 9 月 12 日至 9 月 30 日展出一系列相關活動，105 年以「蝴蝶」為活動主題，除規劃「國際彩墨蝴蝶藝術大展」外，並舉辦「蝴蝶創意設計大賽暨得獎作品展」、彩蝶飛舞國際彩墨作品時尚秀、「Show My Wings」蝴蝶創意秀、彩墨藝術交流對話、彩墨新人賞聯展、「蝶飛福爾摩沙」藝術生態裝置展、「為城市上妝」彩繪空間及「Color My Wings」蝴蝶彩繪 DIY 活動等多項活動，共有 72,813 參觀人次。105 年，將從「魚類」主題發想，積極辦理多元藝術活動，展現豐富的彩墨創作內涵，激盪出「彩墨思維・創意城市」！

(十四)104 年度臺中市資深優秀美術家

為表彰終身奉獻於藝文創作與美育推廣的資深優秀美術家，本局從 74 年辦理表揚資深優秀美術家活動，先後已有 94 位藝術家接受表揚，去（104）年經過推薦與審慎評選，遴選出王守英先生、楊淑貞女士、黃書文先生、江明毅先生、李麗芬女士、袁國浩先生、謝棟樑先生、陳聰海(佑端)先生等八位藝術家獲得此項殊榮，業於 104 年 11 月 14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廳舉行頒獎典禮，並邀請八位資深優秀美術家提供菁華之作，自 11 月 14 日至 12 月 2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舉辦聯展，並將作品輯印成冊。

(十五)第 9 屆大墩工藝師審查，弘揚工藝文化

本局自 94 年至 105 年 8 月已完成辦理第 1 至 9 屆之審查，總計從來自全國 301 位申請者當中，經過初審、複審及決審三階段評審，遴選出 49 位工藝界菁英取得「大墩工藝師」榮銜。104 年 11 月 14 日至 12 月 2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展出第九屆工藝師聯展，並於展覽首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與 104 年度臺中市資深優秀美術家聯合舉行授證典禮。

十一、培植優質在地團隊，活絡藝術文化氛圍

徵選在地傑出演藝團隊，培植優質團隊行銷藝術臺中，本局編列地方配合款，加上文化部補助經費，辦理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獎勵計畫，以培植優質團隊永續經營及充實創作能量。104 年共 41 個本市立案團隊參加徵選，經過嚴謹評選，共有 10 個團隊入選，這些團隊在創作能量和品質上的優異表現，充分彰顯臺中市之所以能為臺灣中部藝文重鎮地位的力量來源。

105 年訂於 4 月辦理評選會議。同時，為提升傑出演藝團隊發展體質，規劃諮商輔導團、培力課程及參訪活動，並結合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辦理

傑出演藝團隊匯演計畫，期能提升團隊營運效能，厚植臺中藝文實力，形塑在地文化特色。

十二、建設藝文發展場域，打造文化藝術城市

本局為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不僅規劃舉辦了多場藝文表演活動，也將場地妥善管理開放租借予民間單位辦理藝文活動。自 95 年 8 月至 105 年 3 月，共計舉辦 270 場各類型藝文表演活動，吸引超過 457 萬人次進場觀賞演出(不含歷年中臺灣元宵燈會參與人次)。

為提升劇場使用品質，本局自 103 年 5 月 30 日起進行圓滿戶外劇場廁所增建工程，在劇場向上路側觀眾席下方設置 2 座廁所，已完工，俟驗收開放後，將能讓進場觀賞表演的觀眾享受更便利貼心的服務。

十三、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5 搖滾臺中

104 年 9 月 4 日至 5 日舉辦的「2015 搖滾臺中」，是目前國內越來越多的大型搖滾音樂活動中，吸引最多年輕獨立創作樂團參與演出、最多喜愛欣賞純粹音樂創作的樂迷、最低觀賞成本，和最重視臺中市在地獨創樂團發展的搖滾音樂盛會。這次我們更媒合本市傑出演藝團隊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和在地最硬的創作樂團主音樂團跨界合作，在記者會上初試啼音，民眾迴響都很好。而基於鼓勵樂團及推動欣賞藝術者付費的概念，特別試辦了一場小型售票演出，讓表演者有舞臺有收入，可健全永續發展，觀眾有付費欣賞藝術演出的觀念，提升民眾更重視自己參與的藝術欣賞價值。搖滾臺中作為一個純粹支持音樂創作者演出和交流的音樂節，期許能打造成東亞流行音樂創作交流的新興平臺，培植強化音樂創作力量的深度與廣度，進一步藉著成功的文化藝術活動帶動在地觀光產業發展，2015 搖滾臺中總共吸引 13 萬 1 千人次參與。

(二)2015 臺中花都藝術節

為提前暖身花博， 2015 年首次舉辦臺中花都藝術節，以「花‧百年」為主題，結合花車踩街遊行、光影藝術節、爵士音樂節、百年慶‧藝起來、音樂、舞蹈、傳統藝術、視覺藝術、文學跨域等活動，於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1 日在大臺中山、海、屯、城各地等 26 處場地舉辦約 205 場精采演出，其中包括臺中公園等多個百年歷史場所，讓臺中成為藝術創作的基地，讓各界看見臺中城市意象，成就臺中花都盛名。

2015 臺中花都藝術節系列活動經過 10 天，從一開始的花現藝術踩街遊行、皮克斯動畫交響音樂會開幕之夜到馬友友與凱瑟琳‧史托特閉幕之夜，總共約吸引 250 萬人次參與，帶給大臺中地區的民眾豐富多元的藝術饗宴，成為臺中重要的文化慶典。

(三)第四屆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

屬於臺中市表演藝術界最高榮譽的獎項「金藝獎」在 101 年啟動，第四屆選出了在臺灣亂彈戲奉獻一生的潘玉嬌老師，潘老師在其領域中秉持著保存、傳承的信念且長年耕耘而有卓越貢獻，獲得金藝獎殊榮可謂實至名歸。金藝獎歷屆得獎者(第一屆至第三屆)者在各自得領域上，無論是保存、傳承、創新與發展上在臺中耕耘已久，其中甚至超過 50 年以上的時間。

金藝獎是為表彰致力於臺中市表演藝術領域之保存、傳承、發展及創新，並具重大貢獻或優良事實者，並透過公開頒獎典禮，頒予得獎者獎金 40 萬元與獎座乙座，不僅讓在地優秀的表演創作者被肯定，也能吸引對臺中市藝文有貢獻之全國優質的表演團隊或個人參與。

(四)2016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已邁入第 13 年，105 年於農曆春節 2 月 8 日(年初一)至 2 月 14 日(年初七) 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

心、屯區藝文中心及臺灣民俗文物館等五地同步舉行，為各區粧點傳統節慶氛圍結束。因應美濃大地震，期間表演活動開始時，由出席長官及貴賓帶領民眾為罹難者默哀、受災者祈福，同時宣導地震防災常識。活動共計吸引 5 萬餘人次參與。

2016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系列活動，以「鼓藝・猴福齊天」為主題，並以「在地傳統藝術文化」與「國際藝術文化」的融合做為整體活動規劃主軸，邀請了近 40 組國內外表演團隊、共 78 場表演節目，希望讓民眾看見在地傳統藝術之美，也同時觀賞到不同的世界藝術文化。各個活動場地也搭配了 DIY 手作、創意市集等活動，讓市民於農曆春節期間有個休閒及藝術的行春好去處。

(五)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自 104 年起擴大規模，結合轄內 12 間百年宮廟，在傳統宗教儀式的基礎上，整合不同地區媽祖信仰文化活動，深化在地文化價值，展現多元精神面貌，希望藉此將媽祖文化推展至國際舞臺，吸引世界各地的文化朝聖者來臺中體驗民俗信仰之美。活動成果如下：

1、百年宮廟風華系列演出

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在大里杙福興宮由有「亂彈嬌」美譽的亂彈戲表演藝術家潘玉嬌，領軍演出亂彈戲重要戲碼「放雁、走三關」，作為 104 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的壓軸表演。105 年媽祖文化節自大年初五(2 月 12 日)在新社九庄媽首波登場，並於元宵節（2 月 22 日）分別在大甲鎮瀾宮、南屯萬和宮及大庄浩天宮等 3 座宮廟廟口熱鬧上演，陪民眾歡度小過年。

2、2015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104 年參與徵件作品再創新高，達 1,576 件，得獎作品共有 100 件，於 104 年 8 月 27 日至 10 月 29 日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1 至 10 樓展出，

並於104年12月19日至105年1月17日於港區藝術中心、1月19日至2月29日於豐原藝文館、3月2日至5月1日於童綜合醫院、5月3日至7月3日於大里仁愛醫院等地巡迴展覽。

3、媽祖公仔徵選得獎作品成果展

以媽祖、千里眼、順風耳3件為一組設計，向全臺辦理徵選，共計選出學生組前三名及五名優選，社會組首獎及九名優選，並於104年9月15日公告得獎名單，10月19至10月29日於惠中樓中庭辦理成果展示，11月7日至11月8日於臺北剝皮寮歷史街區展出。

4、《臺中媽祖蔭臺灣》新書發表

為記錄臺中12座百年宮廟的精采傳說故事，規劃透過書寫流傳，以生動活潑的語言，賦予媽祖文化新生命，編印出版《臺中媽祖蔭臺灣》專書，將媽祖的傳說、宮廟的特色，以圖文並茂的呈現方式，帶領民眾走讀臺中媽祖宮廟建築、文物、民俗之美。於104年12月14日召開新書發表會，並於誠品，金石堂及網路博客來書店及全國各大書局上市販售。

5、「台中迓媽祖」紀錄片播映

「台中迓媽祖」紀錄片深度記錄了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旱溪媽祖遶境十八庄、萬和宮老二媽西屯省親遶境、萬和宮字姓戲、梧棲走大轎、新社九庄媽遶境及大庄媽北港進香回鑾遶境等已被臺中市政府登錄為無形文化資產的媽祖祭典活動，並以中、英、日語呈現。於104年12月3日召開播映發表會，並於12月11日至12月20日在三立台灣台、三立MOD綜合台及在中南美洲、紐西蘭、印尼、馬來西亞等地播映的三立國際台播放，同時，也在網路YOUTUBE平臺供民眾隨時選播。

十四、文化中心活動

(一)視覺美學篇與表演藝術篇

1、辦理「105年度臺中市女性藝術家聯展」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舉辦「105 年度臺中市女性藝術家聯展」，自105年3月5日至3月23日在大墩藝廊（一～二）盛大展出，匯聚本市92位傑出優異的女性藝術家參展，展出墨彩、書法、膠彩、篆刻、油畫、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及攝影等多元媒材作品，透過作品與大眾對話。

邁入第12年的女性藝術家聯展以「繁花盛開·彩藝出色」為開幕主題，由林佳龍市長偕同與會貴賓與4位資深女性藝術家張碧瑾、張淑美、楊德英以及李水娘等人，一同將飛舞的立體蝴蝶點綴在花海背板上，代表活動正式開始；林市長也頒發感謝狀給參展的藝術家並肯定其於臺中市文化藝術的貢獻。本次展覽活動參觀人數約計1萬3,000人次。

2、賡續辦理多元展演活動，充實並提昇市民精神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持續舉辦藝文展覽及表演活動，提升本市藝文人口比例，並推廣藝術欣賞及美學教育，以達鼓勵藝術創作，落實文化紮根之目的。表演藝術方面，104年10月23日起至11月1日臺中花都藝術節期間，本局大墩中心於戶外廣場舉辦「花 YOUNG 臺中—小舞臺接力 SHOW」，開放本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節目演出，以表演藝術匯聚大墩的精神、接力演出象徵愛與傳承，提供年輕世代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台，鼓勵表演藝術的實驗性與多元性；視覺藝術方面，104年11月14日至12月2日於大墩藝廊(一)舉辦「第九屆大墩工藝師聯展聯展」,透過展覽引介藝文愛好者認識傑出的大墩工藝師獲獎者及其作品，並發行展覽專輯，作為本市重要藝術文獻，藉以廣為流傳。年度自辦、邀請及申請展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於本館大墩藝廊、文物陳列室及文英館畫廊共計辦

理 103 檔次展覽，參觀人數約計 57 萬 4,000 人次。

3、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兼顧資深前輩與中青新秀，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且深具影響力的美展盛事。作品類別涵括油畫、水彩、膠彩、水墨、書法篆刻、工藝及應用設計、雕塑、攝影等八大類。臺中縣市合併前已辦理 22 屆，100 年縣市合併後至 105 年已邀請 209 位傑出美術家參展，每位藝術家皆出版畫冊專輯、以市長名義致贈獎座、請專人拍攝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及網路藝廊、舉辦志工培訓、教師及公務人員研習、藝術家導覽等推廣活動，二十餘年來鼓勵在地藝術家持續創作，為藝術創作構築絕佳的展示舞臺。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辦理至今第 6 屆，展出者包括：施永華(書法)、張亦足(水墨)、林先茂(雕塑)、蘇仁彥(書法)、林順孝(油畫)、塗文超(水墨)、劉雪娥(膠彩)等 7 位，更可看出接力展所散發的藝術能量。

第 6 屆美術家接力展現已舉辦至第 1 檔(203 棒)「書・生・自然」-施永華書法展，施永華為本屆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首位邀請展書法家，藉心靈的體悟藉由書寫展現在筆鋒，運用 24 節氣、現代歌謠、現在文學作品融入作品中，呈現與他人不同的風貌，「書・生・自然」以傳統為基石，使用渾厚的筆勢探求自然之美。王志誠局長、文化部藝術發展司梁永斐司長皆親臨開幕式，王志誠局長代表市長頒贈獎座予藝術家，作為對藝術家創作努力下的肯定，更是展現臺中市政府對於美術家接力展的重視。

4、第 12 屆編織工藝獎特展

編織工藝獎從民國 84 年由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舉辦迄今，意在藉由比賽徵件發掘及獎勵眾多國內外傑出編織工藝者與團隊，並促進臺灣編、結、染、織、繡各類工藝之蓬勃發展。

第12屆編織工藝獎，共有106組件報名參賽，經過嚴格的初審、複審及決審，評選出「生活工藝類」、「藝術創作類」首獎、貳獎、叁獎各乙名、佳作各2名，及入選37名。「生活工藝」類首獎作品「走進相思」是一系列結合各式自然纖維並融合天然染色的小幅壁飾創作，每一幅述說著不同的相思故事，技法及材質應用繁複，卻不顯凌亂，無論單幅或多幅均呈現創作者深厚的美學素養。「藝術創作」類首獎「舞花簇－Dance with Bouquets」，以羊毛氈立體技法呈現創作者心中鮮明的花團錦簇印象。

本屆編織工藝競賽之豐碩成果,104年10月17日至12月13日於葫蘆墩文化中心三樓編織工藝館、編織文物館展出，參觀人數5,313人。

5、千絲韶光繞指柔　劉千韶刺繡技藝傳習展

臺中市文化資產處頒定為臺中市傳統藝術刺繡保存者劉千韶老師，從事刺繡工作與傳承，創作時間長達40年，精通中國與日本各式繡法，擔任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刺繡班講師迄今達24年，104年9月5日至10月11日帶領學生舉辦「刺繡技藝傳習展」,呈現傳統與現代刺繡工藝美學。劉千韶老師自年少即從事和服刺繡，深受日本色彩及繡法的薰陶影響，採用撚金線、金箔、蠶絲線等日本線材，表現獨樹一格的典雅柔和，沈穩高貴的色調。「春滿人間」以網線、盤金、緞面、編織繡技法，五彩繽紛的繡線交織出一幅精緻瑰麗的藝術畫作。

6、2015臺韓天然染色50人展

自2013年迄2015年，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與韓國〈財〉羅州市天然染色文化財團、韓國天然染色博物館合作舉辦天然染色國際交流展，廣受各界好評，入館參觀人數也屢創新高。2015年再次共同攜手舉辦「相逢與緣分~2015 臺韓天然染色 50 人展」,臺韓多位藝師透過藍染、柿染、薯榔染等不同

色彩，勾勒出天然染色的繽紛與奧妙。展品從生活小物、韓國傳統服飾到流行時裝均有，希冀從多元的角度，傳達天然染色多樣面貌之美，本次展覽帶給觀眾與以往不同的體驗與感受，並開發出更多潛在的染織愛好者，藉此讓臺韓工藝師能彼此激發出更多不同的藝術思維與創意觀點，更進一步促進染色工藝的發展，建立起臺韓兩國間天然染色創作、分享與協作之平台，參觀人數2,007人。

7、「2015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民歌好聲情

本局主辦的「2015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第二場次音樂會以「民歌好聲情」為主題，邀請近代民歌重唱的傳奇組合「南方二重唱」，以及華語民謠重量級團體「鄉音四重唱」兩大成員鄧志鴻與鄧志浩領銜高歌，10月3日於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戶外廣場晚間7時開演，一首首的民歌，就像那個閃亮時代的典藏刻畫，美好動人、深刻，用經典訴說動人的雋永聲情，讓豐原與山城鄉親朋友一起回味民歌的閃亮時代。

8、辦理牛罵頭音樂節，讓悠揚樂聲響徹清水小鎮的天空

清水古來即有文化小鎮之美名，音樂風氣十分鼎盛，從日本時代就有聆賞音樂會的風氣，至今亦有近百年的歷史。1996年臺中縣古典音樂協會舉辦首屆「清水牛罵頭音樂節」，即成為中部地區一年一度的藝文盛事，2014年起由「臺中市牛罵頭文化協進會」接手籌辦，再現清水音樂風華。104年本局「活化縣市文化中心劇場計畫」特與牛罵頭文化協進會共同主辦「2015牛罵頭音樂節」！以「音樂臺灣。壹百年」為主題，10至12月在清水地區舉辦密集的18場音樂演出，也吸引了1萬7,362名民眾一起共樂，重振牛罵頭音樂節，打響清水音樂小鎮之譽。

9、第14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百幅百號巨作 氣勢磅礴登場

由本局主辦的「全國百號油畫大展」，為目前全國唯一以百號以上尺寸為資格的美術徵件展，每年皆以畫幅尺寸百號為參展條件，畫幅百號的規定，除了考驗作者的技巧和實力以外，更挑戰參賽者的體力和耐力。每年吸引許多來自全國各地藝術創作者參賽。展出近百件百號作品，展場氣勢磅礴，作品包含邀請多位藝術先進以及50位徵件獲獎者，自104年9月19日至11月15日港區藝術中心展覽室A展出。

本局為獎勵持續不斷創作的藝術家，祭出高達新臺幣60萬元總獎金鼓勵創作者參賽。「全國百號油畫大展」104年已邁入第14屆，104年參與徵件比賽的創作者來自全國各地，最年輕的參賽者為19歲，最年長的參賽者為84歲，個個表現不凡，嶄露了令人驚艷的創作潛力。

徵件作品邀請評審委員審慎評選後，選出前 3名、優選6名及入選41名，共計50件優秀的作品。

除了徵件作品，更邀請多位資深的前輩藝術家參與，有郭東榮、吳隆榮、張淑美、、謝里法、吳永欽、廖本生、莊明中、黃秋月、林欽賢、劉國東、陳銀輝、王守英、倪朝龍……等50位名家參展。展覽匯集新秀創作者和資深前輩藝術家的作品齊聚一堂，除完整呈現大型油畫的魅力，也期望藉由長達兩個月的展覽，提供油畫創作者交流分享的空間，並帶給觀眾一場豐富的油畫藝術饗宴。展現磅礴氣勢，盡展畫藝之美，共吸引逾3萬7,122人觀賞。

10、松柏國民美展鼓勵長者活到老學到老，萬歲展覽展現長青族的生命力

為鼓勵長者活到老學到老，本局特辦理「2015臺中市松柏國民美展」，104年10月9日至11月8日，邀請大臺中地區年齡屆滿60歲以上、從事創

作的長者參與展出，計有 17 個行政區，166 位逾 60 歲長者參展。展出內容有油畫、水墨、書法、粉彩、色鉛筆、拼布、膠彩、藺草編織工藝、素描、攝影、碳畫、雕塑、陶瓷、複合媒材…等 166 件多元作品。166 位展出者年齡總計超過 1 萬歲，是名符其實的「萬歲展覽」。

該展覽並不特別要求專業化的藝術表現，而在期望激發這些長者保有對藝術的熱情及對創作的興趣，更重要的是引領大眾向這群可敬的長輩們在退下職場、卸下家庭重擔之後，依然保持學習新知的精神，學習他們落實終身學習的精神。投入藝術創作的行列，繼續揮灑自己的人生，重現生命光輝與價值，轉化成充沛的創作活力，創作出相當豐富且精彩的作品，充分展現長青族傲人的創作生命力與厚實的心靈內涵，貫徹「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精神，共吸引 3 萬 6,372 人次參訪。

11、青年新氣象，「臺灣美術新貌展」年輕藝術家透過創作說話關注當代社會

自 2000 年開辦的「臺灣美術新貌展」，一直是臺灣 35 歲以下的藝術新秀步入藝壇的重要舞臺，不但入選難，得獎更是不容易。105 年堂堂邁入第 15 年，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05 年 1 月 15 日於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展出 40 位年輕藝術家的創作作品。本屆入選者超過半數於 1990 年後出生，從作品可以看見年輕新秀對過去、現在、未來的思考和觀點，更聽見作者用創作發聲、交談，表達他們的所聞、所見、所想，創作媒材選擇廣泛，作品件件吸引目光。

本屆參展作品不同以往的是堅守單一媒材的創作者有回流現象，特別是版畫創作的表現，以傳統媒材展現年輕世代表現形式新意象的企圖心，使作品能夠直達人心。本屆共有 40 位進入第二階段複審，競逐前三名寶座，由入選者親自布置參賽作

品，於開展前邀集國內當代藝術領航先進組成的評審團在展覽現場實地進行複審，選出兼具才華與潛力的新世代藝術創作者。「臺灣美術新貌展」，其宗旨在於透過展覽機制的建立與實質獎勵措施，鼓勵國內35歲以下的青年創作者，用其獨特、創新及前衛的創作語彙，與當下議題、潮流和思維進行對話，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樣貌，共吸引3萬5,741位民眾蒞臨參展。

12、「鄉情‧紀宗仁創作展」返鄉遊子，用畫作說明社會現況

紀宗仁是土生土長的清水人，自早期的蠟染畫、水彩畫到近期的油畫，創作不斷，期間也屢獲大獎，如1996年日本的國際現代美術家協會獎勵賞、2000年的全國油畫展金牌獎及2001、2002年的臺陽美展連兩次獲得油畫部金牌獎，成績斐然。除此，亦參加國內外各項重要聯展無數次，個展17次，更多次應邀擔任各項美術比賽的評審，對藝文活動始終熱情不減，至今仍努力不懈，持續揮動彩筆，彩繪他多彩的人生。

紀宗仁近來風格大變，從現代轉入了當代，當代作品有幾個特色，一是畫面是敘事性的，不是唯美的，它在述說一個故事，二是作品內容很具社會性，也就是說是很入世，很關懷這個社會環境的，三是，當代的表現是很卡漫插畫風味的，這是一種潮流。

紀宗仁近期的作品遛蟲記系列與流浪記系列創作就是以這樣的社會環保意識為出發點，而作了整個系列的創作表現，提醒世人留給蟲蟲一些生存的空間。紀宗仁以一種幽默戲謔的方式來呈現這樣的一種關懷，掌握了社會性與敘事性，而以略帶插畫式的風格來表現，在形式上它是受到東方街頭剪影的影響，作品極具剪影的效果與妙趣。共吸引6萬2,312人次參觀。

13、「一曲高山流水—許文融創作展」展現東方人文新視界

「線條」一直以來是中國藝術強調的核心表徵。現任建國科技大學教授兼美術館館長許文融老師，選擇透過書寫所呈現出來的東方意象—「線條」作為他水墨、複合媒材及雕塑等不同形式媒材創作上的連結，將他的內在情性與精神貫穿於作品之中。這些作品將於3月19日至5月1日止展出。

許文融繪畫風格，主要是從生活經驗出發，在寫實中略帶有寫意的意味，當中最常見的主題，是以最熟悉的動物「牛」為描繪對象，展現田野間的純樸風光。

近十年來，他創作的新風格草書雕塑作品更充份結合了東方書畫的線性美與文人的意境，讓原本靜止的藝術，在「線條」輕重緩急的運行之下，在文字與線條之間產生穿越交錯的互動與空間概念的關係；體現出一種東方意象美學與抽象書寫線條美的交融與發展，是全新的大突破，廣受藝評家與收藏家的喜愛與讚賞。

此次在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展出作品百餘件，從平面到立體，作品形式多元且風格各異，充分彰顯許老師勇於突破、開拓新境的創作精神及對臺灣風土、世間萬物的觀察與感悟。藉由展覽，希望能讓民眾認識許老師這位臺灣藝壇的後起之秀，共同見證他人生與藝術的豐富奮鬥歷程，本次展覽預計吸引逾4萬人參觀。

14、清風樓藝術進駐，打造藝術與地方對話平臺

港區藝術中心「清風樓藝術進駐」計畫於102年開辦，104年首梯進駐者進駐期滿，於104年9月辦理第二梯徵選，共計8組藝術工作者目前進駐於中心清風樓空間，一樓文創工作者每週六日常態開放，二樓工作室開放使用至夜間9時，提供具潛質藝術工作優質創作展演平臺。中臺灣元宵燈會期

間進駐藝術工作者更配合開放至夜間9時，舉辦多元體驗活動，營造清水燈區獨樹一格的藝文氛圍。自105年3月起進駐計畫更結合「假日小願藝樹市集」與街頭藝人展演的媒合，於清風樓前廣場以文創工藝市集、藝術工作室、街藝演出的群聚效應擴大活動規模，打造樂活休閒藝文空間。藝術工作者進駐期間，平均每月辦理40場次以上活動，吸引1,000以上人次參與，成功打造民眾與藝術家對話平台。

15、年度邀請展-郭清治雕塑個展及詹前裕膠彩個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104年10月至105年1月邀請臺中雕塑家郭清治老師及東海大學美術系系主任詹前裕老師展出，藉由中心策展規劃邀請藝術大師來展出，讓市民能就近欣賞知名藝術家的作品，也讓本地藝術團體及藝術家有相互交流的機會，展出期間共吸引7,686人次參觀。

16、2015音樂舞蹈藝術節系列活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2015音樂舞蹈藝術節系列活動」，以音樂表演、舞蹈及歌舞劇為主軸，邀請在地藝術表演團體演出，結合中西新舊元素，歌頌秋冬歡樂、豐收的季節，精彩節目共吸引5,500人次參與。

(二)文化深耕與推廣篇

1、歡慶佳節，辦理中秋節、聖誕節及新春節慶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104年9月26日舉辦中秋音樂會，邀請「臺中藝術家室內合唱團」與「臺灣銅管五重奏」現場演出，藉由樂音飄揚，傳達佳節祝福，透過應景的歌曲及樂章，與民眾一起度過熱鬧又溫馨的中秋節；104年12月20日舉辦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特別邀請妙璇舞蹈團及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兒童舞蹈研習班學員登台演出，透過曼妙的舞姿增添佳節氣氛，與民眾分享這場盛宴；105年1月24日舉辦「金猴舞墨辭舊歲—名家春聯現場揮

毫」活動，與民眾一同沉浸於濃厚年節氣氛，另於2月10日至12日新春期間，舉辦3場次DIY活動，與民眾於新春期間共享親子同樂的手作課程。本系列節慶活動參與人數約計1,230人次。

2、文化藝術講座廣邀專業人士分享文化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舉辦文化藝術講座，邀請臺灣文化藝術工作者分享自身經驗，與民眾互動分享美學心得，播下藝術種子，將文化元素散落並傳遞到各個角落。104年9月至105年3月邀請萬代福影城負責人黃炳熙、《灣生回家》作者田中實加、美食生活家葉怡蘭、相聲演員宋少卿、作家劉克襄及原住民作家亞榮隆・撒可努等專業名家，以跨領域的講師陣容，透過講座分享的方式，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延續傳遞文化的精神。本系列講座參與民眾人數約計1,400人次。

3、舉辦創意藝術市集活動

為提供本市藝術創作者展現創意之平台，並提供民眾多樣性優質休閒活動，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誠品百貨至全國大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現場展示陶藝、彩繪、金工、木雕、紙藝、手工娃娃、環保創意回收資源再利用等各類手工藝品及DIY現場教作。104年9月至105年3月共辦理6場次，參與人次約計10萬2,105人次。

4、開辦藝文研習活動

為提昇市民藝術欣賞興趣及激發學習動機，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辦理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涵蓋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及工藝等類別，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培養民眾藝術欣賞能力，建立終身學習社會。藝文研習活動於104年秋季開設120班，學員約2,074人，另於105年春季開設123班，學員約2,150人，普獲民眾喜愛。另為激發學員學習動機，勇於嘗試創作展現成果，104年9月至105年2

月於大墩文化中心文物陳列室(三)舉辦藝文研習活動成果展共計 6 場次，展出期間參觀人數約達 4 萬 3,889 人次，讓民眾在感受藝術創作之餘，同時有寓教於樂的效果。

5、第 23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及校園巡迴展

本活動自 1992 年創辦至今已邁向第 23 年，從一個原本地方性的美術比賽，擴大成為全國性的大型比賽，每年競賽皆吸引近 15 萬學童參與，使得該競賽活動成為國內首屈一指年度兒童藝術教育成果驗收之場域。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為全年度活動，比賽分初賽及複賽，參賽學童限小學 1-6 年級，初賽宣傳版圖由中部五縣市(苗栗縣市、臺中市、彰化縣市、南投縣市、雲林縣市)遠至離島地區(金門、澎湖地區)，第 23 屆比賽活動期程為 104 年 9 月底至 11 月 6 日辦理初賽徵件，11 月 24 日至 12 月 25 日辦理初選作品展，12 月 20 日辦理複賽暨頒獎典禮，105 年 4 月至 12 月至本市各國民小學、公立醫院、火車站等各機關學校辦理得獎作品巡迴展，105 年 5 月出版畫冊。

本活動目的為培養兒童想像思考創作及繪畫能力，推展兒童美術教育，培養小小主人翁具有完整的藝術審美觀及修養，豐富下一代多元化的美育藝能。本計畫為全國性比賽活動，其知名度及公信力具有一定指標，除了持續推動比賽活動之外，更期盼結合、擴展公私部門各項軟硬體資源，促使兒童聯想畫創作比賽系列活動成為臺中市獨具特色的文化活動。

6、105 年藝文界人士新春團拜，促進藝文界人士互動聯誼

本局每年均會辦理「藝文界人士新春團拜」，與藝文界人士互動聯誼，並輪流於山、海、屯、城區 105 年的團拜於 2 月 20 日上午在港區藝術中心舉

行，是105年開春最大規模與臺中市各藝文界人士團拜活動。

105年特別以「創意滾滾　猴力旺旺」為主題，期盼在猴年每一位藝術家皆能有無限的奇思妙想，在藝術領域中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共有逾300位藝術家及藝文團體代表參與，是歷年來參加人數最多的一次，本次結合花藝布置與茶道饗宴，提供藝術家完全不同的新感受，市長亦一一與藝術家茶敘，敬祝臺中市藝文界能更加繁榮昌盛，本場次是歷年最大一場團拜活動，藉由團拜的辦理，凝聚藝術界的感情。

7、2015港藝清風茶宴茶道文化國際交流

「港藝清風茶宴」活動自103年起於本局港區藝術中心揭開序曲，憑藉閩南式庭院曲橋流水、竹林小徑的古色庭院之環境優勢，於活動期間優雅化身茶席盛宴場景。104年配合市長政見對港區整體之規劃，特擴大規模為「茶道文化國際交流活動」，邀請來自日本、韓國司茶師近70位赴臺進行茶席展演交流，另規劃茶席美學展、蔡忠南老師大壺泡奉茶-賞壺聽陶飲茶湯、吳明儀「曲水流觴展」、「『山•隱』—賴秀桃柴燒茶碗創作個展」、薛赫赫老師「茶與詩的對話」講座等免費活動。9月12日主活動當天盛大辦理開幕式，邀請日本宴盛歌舞姬團、瓊瑤舞蹈團、臺灣陶笛樂團現場演出，各界人士熱烈與會破百人次。近800人次報名參與臺灣茶、韓國茶、日本煎茶賞席品茗。活動期間共計展覽吸引3萬1,408人次欣賞，開幕式系列活動吸引1,995人次參與。

8、月光光柚飄香，動感過中秋

配合中秋節慶到來，港區藝術中心於9月26日辦理「月光光柚飄香慶中秋」節慶活動，由妙璇舞蹈團帶來節慶主題式情境舞蹈演出射日、仙童煉藥、玉兔搗藥、奔月、桂宮行等精彩舞碼，同時辦

理「柚是妳」百人撥柚趣味競賽，活動最後由高人氣潘若迪老師動感帶動健康操，邀民眾舞動過中秋，歡度佳節，活動吸引 1,010 人次參與。

9、「屯藝生活美學講座」

藉由學者專家輕鬆對談的講座方式，規劃一系列生活美學講座，邀請來自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和民眾共同分享生活當中的各項經驗，或配合本局屯區藝文中心重要展覽舉辦講座，提升民眾人文素養。本活動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間舉行，共計辦理「百師入學~季季講座：從《行走的樹》談我的文學移動」、「黃翠華:看戲趣~戲戲品味，打開新視野」、「百師入學~楊佳嫻講座：紅粉與骷髏《紅樓夢》裡的欲望書寫」、「百師入學~洛夫講座：感受詩歌之美」、「賴彥如：人生一定要嘗試的 10 種旅行」、「小米麻糬：完美主『義』~義大利旅遊與插畫」、「郭詠晴：個資法的第一堂課~個人資料保護法面面觀」、「廖文福：拒絕草莓族~培養孩子的挫折忍耐力」，共計 9 場活動，共 652 人次參與。

10、「屯藝藝文推廣研習」

規劃各項藝文推廣研習教育亦是重要活動項目。自 104 年 9 月至 105 年 3 月，於本局屯區藝文中心藝享空間舉行有「毛線編織手機袋」、「毛線編織名片座」、「多肉黏土~桃美人」、「釉上瓷器彩繪(初階)」、「彩繪色鉛筆」、「多肉黏土~虹之玉」、「瓷器貼貼樂」、「聖誕花圈」、「拼布束口包」、「瓷器珠光撈染」、「小羊皮編織飾品」、「花開富貴—插花研習」、「年年有魚—木頭彩繪」等 16 場研習活動，共 284 人次參與。

(三)閱讀推廣篇

1、幸福交響閱-故事活動趴趴 go

為引發孩童到圖書巡迴車巡迴站閱讀的喜好及興趣，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圖書巡迴車於 104 年 9 至 10 月間，共辦理 6 場次故事活動趴趴 go 活動，活

動對象為本市原市區 8 區位處較偏遠之小學。透過與社區故事協會合作，在有限經費下，將故事活動與行動圖書館之介紹與服務結合，讓小朋友接觸閱讀、喜愛閱讀，進而培養小朋友利用圖書館的習慣與能力，學會利用圖書巡迴車及圖書館之閱讀資源。本活動亦協助本市巡迴站各校之 1 年級新生辦理借閱證，共計辦理借閱證 1,000 餘張，整體活動參與人數約計 970 人次。

2、多元共讀，營造理解包容之多元社會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104年10月辦理多元文化閱讀季系列活動，宣導利用圖書館之多元文化專區。為讓本市東南亞新住民認識圖書館的圖書資源、鼓勵閱讀活動，並引發其利用圖書館的動機及培養閱讀習慣，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104 年 10 月 4 日及 10 月 11 日，共辦理 4 場「越讀閱愛」多元文化共讀會，共吸引 22 位新住民朋友報名參加，讓新住民透過活動參與，親近圖書館、喜歡圖書館，進而學會去使用圖書館資源，減少新住民之閱讀資源落差。另，於 104 年 10 月 3 日、10 日及 17 日亦選播 3 部有關多元文化議題之影片，如「春天的黃櫻桃」等，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視聽放映室放映，讓民眾透過相關議題影片之欣賞，更瞭解臺灣境內多元族群朋友的生長背景，亦讓觀影者更加認識新住民之原鄉文化，有助於促進社會融合及相互理解，3 場次影片欣賞共計 156 人次參與。另外，配合多元文化閱讀季活動，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104 年 10 月亦配合辦理多元文化主題書展，以東南亞各國不同文字及文化內容圖書做為主題書展展出，展出期間共 27 天，計有 675 人次參加。

3、「親子繪本故事屋」活動

說故事與閱讀，長久以來一直就在親子互動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藉由多元的說演故事活動，以故事為橋樑，啟發孩子閱讀的興趣，激發孩

子無窮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本局屯區藝文中心自104年9月至105年3月間共舉行20場活動，計有1,360人次參與。

十五、延續臺中放送局價值 再造空間文化內涵

臺中放送局於昭和10 年（西元1935年）5月正式開播，位於當時臺中新高町水源地公園，乃日本政府為發展廣播事業，作為全臺廣播中繼而設。其形貌為「過渡式樣」的現代建築，擁有特殊設計的圓拱車寄、多面開窗、圓筒形梯與雉堞式女兒牆。

臺中放送局再利用採用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以下簡稱促參法）之委託民間機構經營管理(OT)方式，於104年7月甄選出STUDIO優秀經營團隊，104年8月31日簽約完成，104年12月26日開幕營運，除保存部分建築空間重現廣播歷史意義，並延續放送局之價值發揮，藉由推廣相關藝文及體驗活動，創造空間美學生活、累積文化內涵，同時提供主題性遊憩服務，進行地區串聯整合，型塑舊城區再生能量。

十六、臺中市役所 文化新生・風華再現

歷史建築臺中市役所創建於1911年，是臺中首見的鋼筋混凝土建築，也是舊城區中最耀眼的指標建物，更是日治時期全臺最華麗之市役所，為維護市役的全貌辦理第二期修復工程並於105年2月1日驗收完成。

市役所係屬歷史建築，由於興建年代較為久遠，且興建時其相關建築消防法令規定較為寬鬆，致無使用執照沿用至今，其修復後再利用時，無法取得現行建築消防法規之相關規定，遂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二十二條「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修復或再利用建築管理土地使用消防安全處理辦法」規定辦理因應計畫，於105年1月5日完成第一階段審查，並於105年2月5日經本局會同消防局及都發局等單位辦理竣工查驗通過，第二階段之核定俟由本府

以105年2月26日府授文資修字第1050038885號函同意因應計畫報告書之內容使用。

歷史建築市役所再利用方式亦以促參法(OT)方式甄選優秀團，於105年2月27日由古典玫瑰園旗下的現代審美文創團隊進駐，以嶄新的「生活、文化、傳承」經營理念呈現市役所的獨特風貌。現今在本局與古典玫瑰園團隊的合作下，運用市役所歷史場域空間，並結合文創概念，期盼透過市役所為起點，推動文創經驗與文化教育，打造別具特色之文化基地，引領市民進入深刻的文化歷史回憶，用傳承與創意重新賦予時代意義，讓這棟百年建築物再展風華。

十七、林懋陽故居修復完竣活化再利用

歷史建築「一德洋樓」原屋主為林懋陽，清光緒10年(西元1884)年出生，為神岡大夫第林振芳之長房孫，林振芳曾歷任揀東上堡保長、臺中縣參事，其父林柏璿、叔林佐璿亦是前清秀才，也是日治時期社口、神岡區區長，家族興盛，其在南洋一帶經商致富，娶二分埔仕紳(懷德堂)長榮公長女賴端為妻，約於日治大正末年～昭和年初(1924~1928)興建此一洋樓，當初一德新村2公畝土地均為其所有，可謂富甲一方。建築外型為日治時期磚造洋樓之典型，當時的筱雲山莊、東山別墅與懷德堂，已有相當氣派的建宅經驗，因此一德洋樓豪宅與此部分有許多的類似之處，係臺灣眷村文化之歷史脈絡、社會背景相互對照。

本案修復工程，於102年9月24日開工，104年12月完成所有修復工程作業程序。修復後，將朝向以OT方式進行委外經營管理。

十八、歷史建築「輔之居」鋼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

輔之居為臺中市現存唯一的雙門樓、一落雙護龍，正身五開間、中西合璧的三合院傳統建築。原為傳統三合院格局，二次修建時將正身立面裝飾改

為巴洛克式風格：希臘塔斯干(Toscan)風格廊柱、白色洗石子壁體、六角形竹節造型開窗，中西合璧，深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

歷史建築因年久失修，為避免毀壞情況持續惡化，先進行緊急鋼棚架工程，以維護珍貴歷史建築之安危。緊急鋼棚架工程業於103年10月開工，於104年11月完成工程結算作業。

十九、「大夫好客-神岡大夫第客家文化生活營造計畫」市定古蹟社口林宅修復工程修復完竣

社口林宅又名神岡大夫第，為清領時期林振芳以捐賑由例貢生奏授「中書科中書」職銜及晉受「同知」職銜後，購買吳張舊宅再加以重修裝飾而成。林氏於日治時期曾受封六等勳爵。大夫第亦稱泰孚第，與摘星山莊、筱雲山莊並稱葫蘆墩地區三大宅第，為兩進四合院式官紳宅邸，屋內彩繪、交趾陶裝飾頗負盛名，內埕有兩道院牆，前有一鑑水池，東側有一座門樓，為對外聯繫的總門戶。

因屋面外牆及土埆牆長年雨水侵淋，木料及土埆牆部分長期受潮嚴重導致腐菌及毀壞，且因年久失修造成局部卵石有黏結脫落情事，為避免損害狀況擴大及影響參訪者安全，因而進行修復。本案修復工程業於104年3月開工，並於104年11月完成修復工程。

二十、古蹟音樂饗宴，傳統表演藝術南管戲

本市文化資產類型豐富多樣，古蹟建築印證地方開發歷程，傳統藝術則是先民生活裡的文化生活模式。為使有形文化資產與無形文化資產巧妙結合，特於104年10月25日舉辦古蹟音樂饗宴，邀請本市重要傳統藝師吳素霞女士率領合和藝苑在本市市定古蹟張家祖廟演出，運用古蹟建築立面做為舞台布景，形成露天式演出環境，當天演出傳統南管戲-高文舉，演員身段、唱腔搭配南管樂，觀眾擠滿古蹟前程，備受民眾好評。

二十一、「典藏臺中」出版《詩領空：典藏白萩的詩/生活》

本市重要詩人白萩，其生命從臺中出發，創作之路亦然，16歲開始創作新詩及散文，18歲以＜羅盤＞一詩獲中國文藝協會第一屆新詩獎，其參與臺灣重要詩社的發展與耕耘，積極開拓臺灣現代詩的創作沃土，與具有豐富人文傳統與環境的臺中成為詩壇創作基地。白萩詩的圖像性、節奏性、建築性、思想性，是其文學最重要的特徵，也是白萩最值得讀者讚譽的地方。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典藏臺中」系列專輯，104年以文學類詩人為主題，出版《詩領空：典藏白萩的詩/生活》乙書，呈現白萩詩美學，於105年3月11日在臺中文學館舉辦新書發表會，也於3月12日在中興大學辦理「『典藏臺中』詩人白萩學術研討會」,邀請多位文學界人士一起研討白萩詩作，藉由此專書及研討會活動來推廣臺灣現代詩及本市重要作家。

二十二、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及新建

(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

本局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進行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102~105年期間，共獲經費4,080萬元補助款，截至105年3月，已完工有大肚分館、南區分館、西屯分館、烏日分館及神岡分館等5所圖書館，施工中有大里分館，進行規劃中有大甲分館、大雅分館、北屯四張犁分館及梧棲分館等4所圖書館，並預計於105~107年3個年度，再挹注經費，以進行既有圖書館空間全面改造，為市民們營造更舒適溫馨的閱讀環境。

(二)持續辦理圖書館新建工程

1、北區分館新建工程

北區分館因舊有建築物老舊、空間狹小不敷使用、藏書量容納空間不足、且耐震強度不足，已不符公共安全，為滿足民眾圖書閱覽需求並帶動閱讀

風氣，利用原基地辦理拆除重建，建造一座符合各項空間需求之現代化圖書館。

本工程已編列總經費6,000萬元，於104年獲編室內裝修及傢俱設備經費600萬元，工程於103年發包並施工，興建地下1層、地上5層之現代化圖書館，營造良好閱讀氛圍，提高圖書館服務品質之目的。

館舍設備(室修及傢俱)採購案已於105年2月完成發包簽約；圖書館工程已於105年3月完工，目前依契約工項及建築師查驗確認辦理驗收及主管單位勘查設備事宜，館舍設備配合工程完成進場施作，預計於105年9月開館啟用營運。

2、西屯區溪西分館新建工程

西屯區溪西(筏溪以西)地區幅員廣闊，現有約14萬人口，緊鄰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轄內機關學校林立，目前永安里、協和里設有分館，但規模甚小空間狹窄，且無擴建腹地，已無法符合民眾需求，故有必要於該區興建一設備完善並兼具文教特性之圖書館。

本工程於103至105年編列總經費6,000萬元，委託建築師辦理建築設計規劃及主體結構工程招標，工程於104年11月開工興建地上3層之現代化圖書館；並依105至106年獲編經費3,000萬元，於105年度簽辦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辦理室內裝修、空調及傢俱等設備規劃設計並發包工程。

裝修及傢俱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分館預計於107年初完成開館啟用營運，後續將永安、協和二圖書館資源整合至西屯區溪西分館新館舍，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期可滿足該西屯區域之需求並帶動周邊整體發展。

3、南屯區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工程

因本市圖書館數量普遍不足，尤其在16萬人口數之南屯區居民僅有一所分館，係本市閱讀資源最

為匱乏區域。

本案由李鵬雄等仕紳出資經費約9,000萬元，辦理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等設備(含機電、空調、電梯)，俟建築主體結構完成後捐贈臺中市政府。後續於105至106年獲編列經費3,000萬元，於105年度簽辦委託技術服務採購案，辦理室內裝修、周邊景觀含植栽、法定停車等設備規劃設計並發包工程。

裝修及景觀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紀念捐贈分館預計於106年底完成開館啟用營運，提供南屯地區舒適之公共閱讀使用空間，作為服務本市市民閱讀環境及終身學習的最佳場所。

二十三、通閱預約取書服務

本市29區45個通閱圖書館預約取書服務，實施迄今大幅提升圖書館資源使用率，經統計「圖書通閱」服務104年2月至105年2月之月平均量為37萬3,518冊，相較於103年2月至104年2月同期月平均量32萬2,863冊，成長率達15.69%，反映出有許多民眾肯定通閱取書服務之便利，也活化各館圖書資料之流通。

表1　104年2月至105年2月圖書通閱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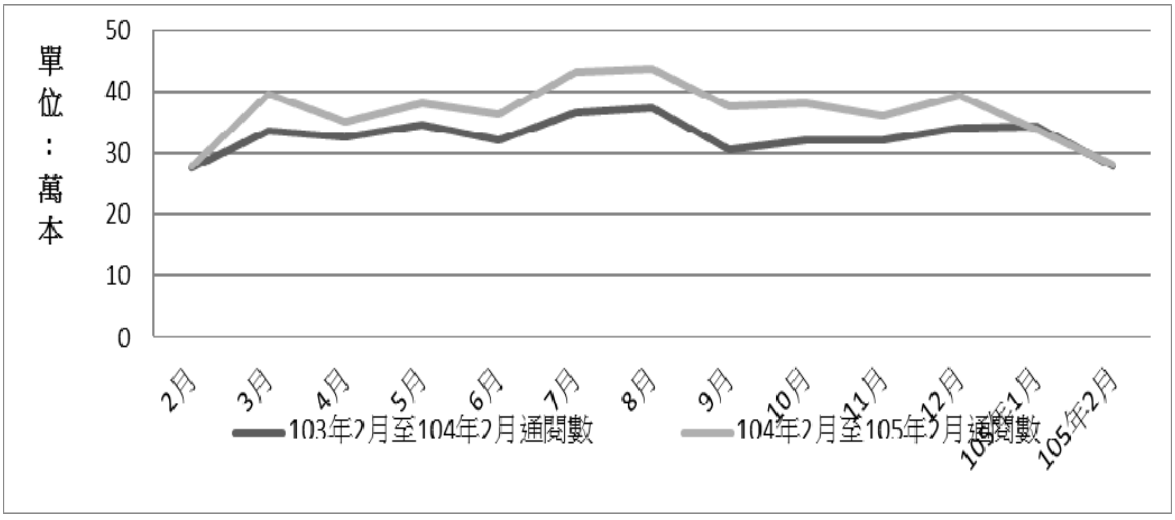

二十四、充實本市各區圖書館館藏，提升本市擁書率

為提升本市人均擁書率及閱讀競爭力，本局圖書採購以最短交貨時間、最優折扣數及從優書

目原則為採購指標辦理年度購書專案，查104年採「公開招標複數決標最低標」及105年採「異質採購最低標」方式辦理集中採購，且以分批交貨方式取得最新圖書並快速分區交貨。104年本市28區購書經費共計5,276萬元整(含教育部補助款278萬元整)，累計全年購書總量達25萬7,333冊/電子書1,043冊，截至目前全市總館藏量至104年底共計392萬6,782冊（含中外文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及電子書)，經查本市104年底(依據民政局網站)人口數達273萬8,131人與同期103年人口數271萬9,835人相較驟增1萬8,296人；爰以本市擁書率104年(1.43)與103年(1.38)相較明顯成長0.05(冊/人)。其中為提升本市圖書借閱使用率，自104年度起新增各館近3年館藏借出率，作為分配各館購書經費指標之一，以妥適分配購置圖書預算額度，俾利提升圖書資源運用效益。

依據103-104年度《遠見》閱讀競爭力大調查及天下幸福城市調查結果，本市整體閱讀力為六都第3、購書費為六都第2、擁書率為六都第5，惟本市擁書率連續三年(102年1.27冊/人/103年1.38冊/人/104年1.43(冊/人)顯著提升0.16(冊/人)漲幅為全國最高，本局將持續爭取購書經費，以及以不斷提昇本市閱讀力為指標，且為達成本市109年擁書率每人2冊及市立圖書館總館成立之館藏量至少65萬冊需求，擬訂具體精進策略有四：(一)有關天下及遠見雜誌全國評比指標，人均圖書和六都擁書率之相關統計指標計算基礎，本局已於104年9月24日以中市文秘字第1040022463號函請《天下雜誌》協助修正，建議擁書率指標加計國家級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業經《天下雜誌》調查中心電復，將列為明年度修正參考。(二)建議未來4年（106-109年）應每

年至少編列購書經費1億元，每年可購置館藏40萬冊圖書。(三)擬覓合適用地規劃興建圖書館，配合每間新館啟用需增編購書經費1,000萬元充實藏書量。(四)尋求民間資源贊助及募捐圖書。承上，為讓市民有感幸福城市，仍將持續爭取經費，期以不斷提升本市閱讀力及城市競爭力為努力目標。

二十五、電子書資源購置及推廣

電子書不受時間和地域限制，讀者可以隨時享受數位閱讀之便利性，因此本局持續逐年增購或租用電子書(含期刊)，104年底增購335種1,340冊電子書及電子期刊，目前累計電子書冊數已達1萬4千餘冊，民眾在電腦和行動載具上就能體驗線上及離線閱讀樂趣，此舉不僅改變讀者閱讀方式，更可擴大接觸館藏範圍及增加閱讀量。

本局市立圖書館也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作推廣達160多種數位資料庫，內容包含期刊、繪本、語言學習、報紙、自然科學、影音資源等數位資源。

參、創新措施

一、文學出版－以文學交織出臺中文化城新貌

透過多樣性文類的出版，以多元面貌呈現大臺中作家的專長與成就，提供良好的文藝創作環境，鼓勵更多優秀人士參與耕耘，展現大臺中文學風貌，激發在地文學的認同感。

(一)《臺中文學史》是臺中縣市合併後臺中地區文學史的全新著作，乃知名學者廖振富、楊翠兩位教授嘔心瀝血之作，兩位學者以深刻的在地認同及專業知識合力編寫完成。在架構上，本書突破文學史著作以時間為主軸的寫作模式，採取雙軌書寫架構，建構兼具史觀及議題性的臺中文學史：前半部依時間

排序，以「口傳時期」、「清領時期」、「日治時期」及「戰後迄今」四大階段建構歷史感；後半部以「族群」、「性別」、「兒童文學」及「臺中地方書寫」四大主題勾勒臺中文學的多元樣貌。全書達 40 餘萬字，共 575 頁。

(二)「臺中文學地圖」專書及地圖於 104 年 12 月出版發行，以臺中作家生命史之角度書寫臺中地景，透過文學家與臺中土地的情感介紹臺中文化的肌理，推展成為文學走讀、臺中輕旅行或文化公車活動之素材藍圖，促進文化觀光效益，未來更將建置臺中音樂地圖、美術地圖……系列專書等，同時用數位化方式呈現，以整體建立臺中城市雲端文化面貌。

二、文史及文獻暨研究出版

(一)「臺中地區人權口述訪談紀錄-白色恐怖時期」出版計畫，係以臺灣自 228 事件發生後至 1987 年政府宣布解嚴為止，調查臺中地區有關白色恐怖政治迫害案件，主要透過對政治受難者或其家屬的口述訪談紀錄，出版臺中市的人權歷史專書。另將製作主題影音 DVD 光碟隨書附錄，以留下完整之臺中市人權口述訪談紀錄。

(二)「典藏臺中—臺中市詞曲創作家姚讚福專輯」出版計畫，係為記錄台語歌壇知名詞曲創作家姚讚福(1909-1967)一生遭遇，並從其創作歌詞的意境及歌曲的曲調中，探討他的創作生命歷程，也期望能找尋早期台語流行歌的發展脈絡，理出台語流行歌與台灣社會發展間的關聯性，帶領民眾一同回味台語流行樂之美。另將製作姚讚福主題影音光碟，增進讀者對專輯與照片之理解。

(三)「臺中學」出版計畫，係認為城市發展是具有永續性且包羅廣泛，改制直轄市的臺中，應以嶄新的人文視野呈現在地的文化、地景、產業等面貌，爰規劃「臺中學」出版計畫，主題包含美術、文學、民俗宗教/民間信仰文化、表演藝術、多元文化、地景

環境/文化地景、產業、建築、社會脈動、飲食文化、文化資產等。105 年度編列預算 600 萬元，預定出版 5 本書籍（主題分別為：林獻堂、臺中公園、清水、葫蘆墩圳、珍奶文化），藉由具代表性的指標為專書主題，以發掘本市具有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提供民眾了解在地文化，並引發學者專家對「臺中學」的調查與研究。

三、2016 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讓文學種籽遍地開花

本局舉辦的「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包括：「百師入學」系列演講、「公車文學家身影」、「文創賞詩文」，讓大臺中的閱讀風氣，更加豐富且蓬勃發展。

「百師入學」系列演講，邀請 100 位文學作家及各專業領域人士，深入大臺中，包含大學、高中、國中、四大文化中心及區域圖書館等地，舉辦文學演講座談等活動，邀請的文學家橫跨詩詞、小說、散文、母語文學等文學類型，網羅全台老、中、青及新生代作家。105 年將加強跨界合作，邀請音樂家、藝術家、媒體人等各領域資深專業人士演講。讓大臺中山、海、屯與城區的民眾能親炙各領域創作者的風采，開啟探索文學美好的可能性！活動時間從 4 月至 11 月，分成「初夏講堂」、「夏季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

「公車文學家身影」（預計 5 月至 7 月舉辦）將選擇四位臺中知名文學家－洪醒夫、呂赫若、白萩、甘耀明，將其身影刊登於公車車體廣告上，讓文學家的身影在臺中市的各角落、山海屯市區到處趴趴走。並舉辦「文化大猜謎之猜猜我是誰」抽獎活動，提高民眾參與度。

「文創賞詩文」（預計 4 月至 6 月舉辦）將結合詩人作品與文創商品，使詩人的創作更為活化，增加流傳廣度。

四、徵文比賽活動－文林大會讓創作多元化

(一)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

2016 第五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項目分為文學貢獻獎及文學創作獎，文學貢獻獎將徵選設籍臺中、長期對文學創作有所貢獻的資深作家；文學創作獎徵選類別除了小說、散文、新詩、童話，以及為臺中市國中及高中職學生所開設的青少年散文類外，105 年更特別新增「母語歌詩」類，並分為臺語（閩南語）組及客語組，母語是成長中的重要傳承，要讓文學種子更加重視在地性的色彩，期望藉由以母語創作的作品，豐富城市的文化基底。其中最高獎金為文學貢獻獎得主 12 萬元、小說類首獎得主 10 萬元，總獎金為 170 萬元。

文學獎舉辦至今已五屆，每年都有上千件的作品參與徵件，來稿相當踴躍，除台灣，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美加、紐澳、德國等國家地區均有收到投稿件數，這使得文學獎兼具在地與國際化。105 年主題為「文學辦桌，好膽就來！」，取文學創作類別豐富、內容精采，結合文學在辦桌般的熱鬧舞臺上發光發熱作為本次主題意象。徵件活動自即日起至 7 月 11 日止，業於 3 月 18 日舉辦徵件宣傳記者會，邀請大家一起來投稿。

(二)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活動

臺灣最美的人文風景之一，除了活潑生動有趣的在地文學外，亦包含了精神心靈信仰形而上的宗教文化。在這土地上， 由於人們謙遜與尊重的心，造就了多元而且寬厚的宗教文化，人們手拿著香、心存著善，因此對生命有了極其豐盛的體認，更是因此融集而成了宗教人文匯萃的特殊美麗文化。

媽祖信仰一直是臺灣最普遍的宗教信仰之一，其中又以隨香遶境祈福等形式尤為特色，本局除了配合「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活動外，為了豐富相關活動的內涵，搭配媽祖的隨香遶境活動，亦舉辦「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讓信眾

隨著神明一同出巡遶境，同時亦可表達出自己的虔誠與敬意。透過徵文比賽，徵集隨媽祖遶境進香的生命感動短文，記錄隨香行腳的人生體悟，本局亦將得獎作品徵集出版專書，展現出臺灣信仰豐富多元的面向與最美的人文風景。

本項比賽，投稿參賽者不限年齡、年代、區域、不限國籍，只要以自身的媽祖隨香經驗，以散文(繁體中文)書寫 (1500~2000 字)，將其生命的體悟及感動寫下，即可參加本次比賽，徵件期間為 105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16 日止。第一名(1 名)，獎金 3 萬元；第二名(2 名)，獎金 2 萬元；第三名(3 名)，獎金 1 萬元；優等(8 名)，獎金 8 仟元；佳作(16 名)，獎金 5 仟元。

五、延續 104 年辦理「舊城生活節」活動成功的熱度，105 年的「舊城生活節」以雙十流域為軸心，輔以鐵路高架化後的綠空鐵道軸線，將活動擴展至整個城中城範圍，以「行」為主題辦理主題特展，以「步行」、「講座」和「大地遊戲」為推廣舊城的方式，佐以為期 2 天的假日音樂市集，期待將「舊城生活節」打造為臺中市獨有的文化生活節品牌，響應「創意城市 生活首都」的城市意象。

六、105 年度「臺中市藝術亮點活動」將藉由辦理多場推廣宣傳活動與媒體行銷，提升大臺中地區市民對本計畫的認知，串聯藝術亮點業者並媒合藝文工作者，從這些小而美的據點建立大臺中地區廣泛且生活化的藝文版圖。

七、2015 臺中市社區文化季首度嘗試以主題方式設計社區文化展覽，希冀提升各社區的專業策展能力，培養社區產業潛能跟自主經營，2016 年社區文化季也將持續朝此方向規劃，以活潑、多元、創新的方式，於豐沛的社造能量中引入專業師資，活動的同時使社區成長，展現臺中繽紛「社」彩。

八、「2015 創意臺中」除了成果展首度由草悟道移至清水

眷村文化園區，帶動海線地區藝文發展，更首度將本市優秀文創業者帶到日本辦理交流展，成功吸引國際媒體注目，並成功媒合當地業者及參展文創店家，開創商機。「2016 創意臺中」將持續於清水眷村文化園區舉辦，並首次邀請國際藝術家前來園區駐村創作，以及舉辦文創品徵件競賽，未來將於本市各文創聚落辦理，導入國際藝文及文創資源，藉以擾動周遭區域，成為本市最具亮點的文創展演活動。

九、辦理「臺中繽紛城市」計畫

本計畫原為校園藝術彩繪，為推動臺中市的全民美感素養，將參與對象由學生擴大至市民，參與場所由校園擴大至校園及社區。本案執行分為社區提案申請、藝術家公開徵選及民眾參與三階段，業已於 105 年發函並上網公告，請本市各區公所里辦公處、社區、社區發展協會，或社區結合校園共同提案申請，收件日自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以山、海、屯、城分區社示範點(預計 6 案)。

十、臺中故事文化景點特展

為儲蓄「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之能量，配合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活動，計畫於 10 月, 規劃以臺中故事為核心，於臺中放送局、臺中市役所與沙鹿電影藝術館共三個場館，量身打造裝置藝術，並加強配合相關文宣品宣傳。

透過結合臺中市歷史文化景觀和常民生活，推廣藝術教育及培養藝文欣賞人口，期望凝塑臺中市的時代美學。

十一、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攝影比賽

為紀錄臺中花都藝術節活動，同時增進民眾之參與，特此舉辦「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攝影比賽」，希望藉由鏡頭捕捉臺中花都藝術季之美，紀錄獨特魅力風采，為臺中市文化發展締造新頁。

攝影比賽採網路報名，以建置活動官網上傳作品參賽方式徵件，規劃將得獎作品以輸出之形式與

參賽作品以數位瀏覽之方式，預計 11 月下旬至 12 月上旬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中庭展出。

十二、2015 白冷圳地景裝置藝術展—九庄媽地景藝術及倒虹吸管迷宮裝置藝術

本項展覽為「白冷圳文化節」系列活動之一，特別邀請顏名宏與徐啓盛二位知名藝術家以九庄媽信仰與倒虹吸管為理念，並融合新社文化歷史、生態景觀、農業特產等文化發展與在地特色結合，量身打造二件專屬於新社地區的藝術品，自 104 年 10 月 10 日起至 12 月 6 日在新社高中旁停車場及旁邊花田同時展出，參觀者透過與作品間的互動來產生各種不同的體驗樂趣，用藝術詮釋新社地區人文特色，象徵九庄媽巡迴繞境的保護家園，也彰顯白冷圳工程的偉大精神，總計參觀人數達 7 萬 5,833 人次。

十三、出版「臺中美術地圖」，建置臺中城市藝術風貌

臺灣現代藝術發軔於日治時期，日治初期臺灣第一批負笈海外求學的藝術家陸續返國，帶回了不同於中國傳統的藝術思潮及創作技巧，使臺灣傳統文化與西方思想文化產生了撞擊，為臺灣美術史開啟嶄新的一頁，這群臺灣現代藝術的先鋒，十之八九均出自大臺中市。臺中市美術發展從史地發展及人文背景而言皆是臺灣之重心，歷來人文薈萃，文風鼎盛。

為保存並推廣流傳美術發展，規劃在地藝術資源盤點，規劃於 105 年 12 月出版「臺中美術地圖」，以散文書寫本市具代表性、不同領域、不同地域之藝術家，並隨書附贈一張地圖，將藝術家蹤跡譜寫分布於臺中市，供讀者深度踏查訪尋。希望藉由出版「臺中美術地圖」，鼓勵在地美術創作與發展，深度書寫美術文化，推廣臺中美術史、藝術家作品與創作地景，整體建置臺中城市藝術風貌。

十四、2016 臺中光影藝術節—城中城

本活動為本市知名的國際級文化活動，歷年來共吸引了100萬以上參與人次，105年為配合城中城計畫，活化本市舊城區，特別規劃以清代臺灣省城舊城門為題，於臺中公園日月湖辦理光影秀，於望月亭、北門原址及其他7座城門原址設置光影互動裝置藝術，再現歷史城門，期望吸引人們認識舊城區精彩的歷史文化，進而帶動整體觀光發展，建立臺中市為國際藝術之都。

十五、花現藝術踩街遊行

「臺中花都藝術節」是本市105年首推的重要文化政策，自105年起每年推動辦理，活動規劃花車遊行踩街、國內外優質展演、團隊徵選競技、街頭藝人匯演等各項活動，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文化活動慶典，也提前為「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宣傳、暖身。

花現藝術踩街遊行融合地方特色，邀請行進樂隊、舞蹈、傳統藝術及民俗技藝等多元的表演團隊參與踩街遊行，於104年10月23日至10月25日在本市西區、豐原區、梧棲區及大里區等4區共4條路線辦理，展現本市創新、活力及多元的慶典氛圍。共計吸引10萬2,000人次參與。104年辦理成效不錯，民眾反應良好，105年將持續在本市不同區域辦理。

十六、百年花都街頭匯演

配合104年10月23至11月1日舉行的2015臺中花都藝術節，甄選百組街頭藝人至花都各場地展演，讓城市每個角落都有驚喜呈現，也讓民眾在街頭就可以感受花都魅力。參與本次活動之街頭藝人需具備本市核發有效期內之臺中街頭藝人證照，其展演項目需具加入「花」或「百年」之元素，以配合花都藝術節之意象，安排於以下各場域及活動展演：草悟道（爵士音樂節）、四大藝文中心（藝術節展演活動、百年慶，藝起來）、臺中公園（傳藝民

戲展風華)、臺中藝術街（益民一中商圈)、中山堂（藝術節展演活動）及其他藝術節展演。

本活動共有 143 組街頭藝人報名，116 組通過審查，透過公開抽籤選出 100 組街頭藝人至各區展演。配合本次活動參展者，將另授予「百大優秀街頭藝人證書」以茲鼓勵。花都藝術節百年街頭匯演參與總人次超過 19 萬 6,000 人次，本次活動規劃 7 處展演空間，遍及山海屯區，不僅讓不同類型街頭藝人前往各開放場所進行展演，更能為花都藝術節做大效益及宣傳。

十七、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媽祖原創劇本得獎作品製作演出」 、「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台中迓媽祖」紀錄片製作播映、《臺中媽祖蔭臺灣》發行推廣

104 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擴大規模與 12 座百年宮廟合作，透過老少咸宜的活動安排，帶給民眾不同以往的廟口演出。更首創以「媽祖」為名，舉辦媽祖原創劇本徵選、媽祖公仔設計徵件比賽、以時尚創新行腳節目風格，拍攝「台中迓媽祖」紀錄片、編印出版《臺中媽祖蔭臺灣》專書，透過創意與傳統的激盪火花，賦予媽祖文化新生命，展現跨世代的文化連結。

105 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仍將配合 12 間百年宮廟遶境活動，辦理大型傳統戲曲及表演團隊匯演，並著眼於邀請臺中在地表演團隊演出，藉媽祖文化節活動扶植在地藝文發展，也將 104 年徵選媽祖劇本得獎作品分別拍成電影、製作兒童劇及歌仔戲演出，並規劃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藝陣匯演、媽祖文化專車、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等活動，透過多元的展演方式及文化平臺，將媽祖慈悲關懷的精神傳播到全世界。

十八、臺中花都藝術季

為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造勢暖身，臺中花都藝術季以亞維儂藝術節等國際級藝術節為藍圖，期望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

2016臺中花都藝術季為本府第四季亮點活動，預計除本局規劃之各類展演活動及環境裝置外，亦將納入花海、花毯及各局處相關活動。活動期程為105年第四季(10月至12月)，核心區間自10月28日至11月6日。辦理方向內涵暫以「跨域」為主題，分別結合國際經典表演、國內與在地團隊徵選匯演、踩街遊行、視覺展覽、裝置藝術及文學跨域等多元方向。展演場地包含臺中國家歌劇院、四大文化中心、十字軸公園、古蹟、藝術亮點……等各類型場地，要讓臺中成為遍地開花的藝文城市。

十九、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牛罵頭的牛馬頭－一個在地的畫會」特展，展現海線藝術家的創造力

牛馬頭畫會，取自清水舊地名牛罵頭山之諧音，自1978年成立迄今，已留下37年的美術足跡，是由清水在地藝術家自發籌組，也是臺中縣最早的地方性美術團體之一。104年12月12日至105年4月17日於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舉辦「牛罵頭的牛馬頭－一個在地的畫會」特展。

本次特展將目光聚焦於清水在地的美術團體－牛馬頭畫會，爬梳地方美術發展之脈絡，將牛馬頭畫會之特色、發展沿革、文史資料、薪傳軌跡一一整理展示，從一在地藝術團體之發展歷程，窺見中臺灣美術脈動；更以藝術的角度切入，讓參觀者從中認識清水在地人文特色、自然生態與歷史足跡。

牛罵頭的牛馬頭畫會自創會至今已過三十七個寒暑，會員們依舊懷抱著牛馬的毅力與衝勁，推動地方藝術文化發展，期許將文化藝術的種籽，自中部的海線鄉鎮散播至整個島嶼。

為了讓學校學生能多參與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之活動，本局港區藝術中心亦配合中小學學校行事

曆將檔期拉長，即是希望能透過多元教育方式，讓更多親子能夠參與，藉由展覽活動增益親子彼此間情感之交流。

另外，港區藝術中心亦努力將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打造成師生適宜的戶外教學參訪中心，設計適合的手作活動、營造專業展覽空間、主題學習單製作與益智性互動遊戲裝置，將提供最安全舒適環境，是各級學校戶外教學活動的首選。截至105年3月底止共吸引3萬7,631人次參觀，預計全年將有超過6萬5,000人次參與。

二十、假日藝賞~港區藝術中心定目劇場，海線首創

港區藝術中心於105年首創海線地區定目劇場，以戲劇為主，舞蹈音樂為輔，每週日下午固定於戶外名留廣場開演，民眾可免費入座欣賞。第一季(1-3月)以在地文化為主軸，邀請聲五洲掌中劇團演出清水義俠《Q版廖添丁》、清水劇團演出《最美麗的地方》故鄉高美濕地的故事，深獲民眾好評，觀眾欣賞近3,000人次。第二季(4-6月)適逢「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辦理期間，特以媽祖為主題，邀請妙璇舞蹈團演出敘事性舞蹈《媽祖出巡》、小青蛙劇團演出兒童劇《老二媽傳奇》，宣揚媽祖文化與母性之美。定目劇場推出以來廣獲民眾好評，除讓民眾更瞭解與欣賞多元的藝術表現，體驗不同形式的演出，並鼓勵積極參與藝文活動，也讓表演走出劇場，創造出更多的藝術作品來豐富大眾生活。

二十一、「港藝天境」巨幅3D地畫互動體驗

有鑑於港區藝術中心天井廣場四周雖有優雅的建築物環繞，卻因無特殊主題作為參觀景點，港區藝術中心特與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莊連東老師及其團隊合作，耗時近2個月設計繪製大幅15米見方3D藝術彩繪地畫，透過空間再利用，讓民眾體驗與3D彩繪的互動樂趣，並於2月初辦

理揭幕儀式正式啟用。「港藝天境」地畫整體設計以從急流瀑布中緩緩升起的港區藝術中心，帶領著四周的小島迎向藝術殿堂的未來夢想為理念，期許港區藝術中心能扮演藝術殿堂的角色，讓民眾皆能在這一方天地中品味藝術之美及增添藝文涵養。3D 地景自 105 年 2 月起配合展覽廳開館時間開放民眾參與互動體驗，截至目前參與民眾已突破 2,000 人次。

二十二、臺中市立圖書館成立，總員額及人事費均未增加

臺中市立圖書館於 3 月 1 日成立，整合原本 28 區的 28 個二級機關為 1 個二級機關，28 區的圖書館館長整合成 1 名總館長，總員額無擴編、人事費也未增加，以現有人員調整，統籌分館業務，有效整合資源，提高服務效能，持續推動城市閱讀，並積極統籌水湳經貿園區的城市文化館興建規劃、各圖書分館的新建與改造，以符合民眾的期待與需求。

期望藉由臺中市立圖書館的成立，進行整合各分館人力並統籌規劃圖書及閱讀資源，與其它直轄市並駕齊驅，讓臺中市成為閱讀友善之都。

二十三、悅讀服務 750，圖書館延長夜間開館

臺中市立圖書館自 105 年 2 月 16 日起，有 34 間分館實施延長夜間開館服務，開館時間從早上 8 時 30 分至晚上 9 時，每日開館 750 分鐘，讓借還書、通閱取書、期刊閱報、自修室閱覽等服務時間較以往每日增加 3.5 小時，此舉便利白天上班族群、學生族群能於夜間利用圖書館，滿足民眾閱讀需求，以提升民眾到館率與圖書借閱率。

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不僅在白天進行，多數分館已在夜間規劃辦理各種活動如讀書會、閱讀講座、親子活動、電影賞析等，讓民眾可參與符合他們作息時段的閱讀活動，享受閱讀樂趣，提升市民的閱讀風氣，增進圖書館服務效能。

3月3日晚間市長林佳龍也特別赴西屯分館視察民眾使用情形，並參與「開春來唸詩-臺語詩讀書會」，與臺語詩集《天壽靜的春天》作者林沈默先生一同朗誦念詩，營造出友善的閱讀氛圍，希望藉此讓臺中成為名符其實的閱讀友善城市。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籌設「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

「文學步道」規劃於柳川東路上，自立街及四維街之間，為一以「文學」為主題之步道，以石磚或木作等媒材做成詩文碑林的藝術作品。藉由呈現臺中知名作家作品，成為文藝綠帶及人文新景觀，進一步展現本市對文學家的重視，並達到自然與人文結合的深度城市行銷目標。

本案預估經費1,100萬元整，訂於105年進行規劃設計作業，106年執行工程發包。全案預定於107年完工後啓用，未來結合臺中文學館及文學步道，形塑中西區藝文地景新亮點，帶動中西區文化、觀光多角化發展。

二、持續推廣文學扎根、深化，展現臺中文化城風貌

為提升民眾對文學的興趣，「臺中文學館」在105年8月份開館時，除了辦理開館慶講座活動，年底更將配合花都藝術節辦理文學跨域劇場展演。開館後，平日館舍除了用以陳列並展示臺中在地文學家的作品，也設立專區專門介紹文學家的成就，並希望藉由該館的成立培養出更多的文學家。

每年持續辦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除了著重向下扎根及推廣文學書寫風氣，此外，也要讓文學種子更加重視在地性的色彩，讓文學創作展現多元的視角，鼓勵市民參與文學創作，帶動城市文學發展。

同時，為拉近各區文化差距，亦將持續辦理「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讓文學的種子從小扎根，深入民眾的日常生活，培養民眾對於文學欣賞

能力及創作之熱誠。

「城市是文化的容器，文化是城市的靈魂」，文化展現於生活、環境及歷史等方面，而文化的面向甚廣，文學則是許多藝術創作的根本與表現。因此，為繼續深耕文化，讓文學種子向下札根，符合臺中身為文化城的期許，將持續辦理各項閱讀活動、講座、文學版出版及推廣文學創作風氣。

三、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1、百年宮廟風華

自 4 月 10 日至 5 月 28 日尚有 8 場次活動分別在台中樂成宮、梧棲朝元宮、台中萬春宮、豐原慈濟宮、社口萬興宮、大里杓福興宮、北屯南興宮及大肚萬興宮舉辦傳統戲曲及表演團隊匯演。

2、大甲媽祖起駕戲暨觀禮臺活動

4 月 4 日及 4 月 6 日晚上在大甲，分別邀請「新藝芳歌劇團」及「明珠女子歌劇團」演出起駕戲，作為媽祖進香起駕前熱場表演獻藝，向媽祖表達祝賀聖誕之意。4 月 8 日大甲媽祖起駕當天在大甲搭設觀禮臺，晚上 6 點開始安排眾多臺中在地表演團體輪番演出，讓媽祖起駕當晚熱鬧非凡。

3、2015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104 年參與徵件作品再創新高，達 1,576 件，得獎作品共有 100 件，規劃自 3 月 2 日至 5 月 1 日於童綜合醫院、5 月 3 日至 7 月 3 日在大里仁愛醫院展出。

4、媽祖文化專車

自 4 月 23 日至 5 月 29 日規劃從 4 個藝文中心出發，分別參訪新社九庄媽、大甲鎮瀾宮、台中樂成宮、南屯萬和宮、大庄浩天宮、大肚萬興宮、梧棲朝元宮、社口萬興宮、台中萬春宮、豐原慈濟宮、臺中南興宮及大里杓福興宮等宮廟及文化景點，讓民眾以文化體驗方式領略宮廟文化及媽祖文物之

美。

5、媽祖原創劇本製作歌仔戲、兒童劇及電影演出

104 年全國首創以「媽祖」為主題，鼓勵全國民眾以臺中媽祖文化的源起、故事、特色等為架構原創劇本創作，其中傳統戲劇類得獎作品《媽祖的眼淚》，以南屯萬和宮老二媽為主角，本土色彩濃厚，頗有臺灣民間傳奇的味道，已委託臺中傑出演藝團隊國光歌劇團製作歌仔戲，並將於5月7日晚上於南屯萬和宮上演；另外，由臺中傑出演藝團隊小青蛙劇團製作兒童戲劇類得獎作品《小魚小魚海中游》，已於4月1日晚上配合兒童節期間在臺中圓滿戶外劇場演出。電影得獎作品《夜曙行旅》，以大甲媽祖遶境為經，一群年輕人拍設計紀錄片為緯，巧妙地將九天八夜的徒步旅程，織成每個人突破自我難關的成長歷程，將於大甲媽祖遶境期間拍攝成電影，年底於電影院播映。

(二)2016 臺中兒童藝術節

臺中市兒童藝術節自 2007 年起，每年皆規劃在兒童節期間舉辦活動，尤其縣市合併以來，活動場域擴及山海屯各地區，藉由這樣的活動，激發小朋友對藝術的興趣。也希望藉由這種親子共同參與的活動，凝聚家庭成員間的感情，帶給孩子美好的回憶。

2016 臺中兒童藝術節活動邀請日本動物樂團、紙風車劇團、大開劇團、小青蛙劇團、頑石劇團、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與聲五洲掌中劇團等優質表演團隊，自4月2日至5月22日深入山、海、屯、城區，包含大里運動公園、圓滿戶外劇場、后里內埔國小、大甲體育場、中心演藝廳及社區場地共計29場免費巡演。演出將深入至各社區，希望透過一系列活動，落實本府「文化平權、藝術下鄉」的理念，也帶給所有兒童自小紮根美感的藝術環境。

(三)2016 校園巡迴藝術表演活動

「巡迴校園藝術表演活動」至今已辦理 10 年，主要是利用學校課外活動或課輔時間，於每年 4-6 月及 9-11 月安排本市團隊進校演出，推動文化與教育之結合，落實文化扎根，從「小」做起之理念，培養學子們參與多元文化活動，也提供本市演藝團體演出之平臺。為顧及城鄉差距之文化資源分配，演出區域擴及偏遠之學校，讓偏遠地區學子們能夠有更多欣賞藝術表演的機會，本(105)年增加場次，共計排定 37 所學校，37 場演出，時間自 4 月 1 日至 11 月 23 日止。

(四)2016 臺中街頭藝人甄選活動

臺中市自 2002 年舉辦街頭藝人甄選以來，已邁入第 14 個年份，目前臺中市有 1,622 組街頭藝人，分為表演藝術類、視覺藝術類及創意工藝類三種類別，這些城市藝術家為大臺中的街頭藝文活動注入豐沛的活力。

105 年甄選活動即將展開,除了有精采的舞台活動外，還有各界精英、各式達人前來挑戰，一圓街頭展演之夢。期望藉由街頭藝人甄選的舉辦，讓藝術進入民眾日常生活中，用文化與這個城市對話，不論大城市小巷子處處皆流動繽紛藝術人文之美。

(五)2016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活動已邁入第 13 年，每年選擇市民聚集的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舉辦戶外音樂會，讓藝術主動走入市民生活，為因應本市即將舉辦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本局鼓勵各提案公所策劃以花為主題，結合各區生態、產業、文化等地方特色之演出內容。活動執行期訂於 105 年 6 月 3 日(五)至 10 月 29 日(六)期間，委辦名額及經費上限為每一區公所限提 1 案，每案得規劃 1 場或以上音樂會，每案預定委託經費以新臺幣 10~50 萬元為原則。

(六)臺中樂器節

臺中市致力推動樂器製造產業，每年辦理臺中樂器節，近十年來已培養無數愛樂市民及演奏好手，2016 年將辦理系列表演活動、樂器市集、薩克斯風、爵士鼓及長笛比賽等，以輕鬆有趣的方式吸引人潮，推廣音樂藝術文化，培育更多愛樂者投入其中，以促進藝文活動與產業發展生生不息。

(七)2016 藝術 Long Stay

藝術 Long Stay 為推動藝術文化扎根工作，以多樣豐富的藝術內容進入校園及社區，著重與民眾互動及參與體驗，拉近民眾與藝術的距離。105 年度轉型並擴大計畫規模，邀請本市演藝團隊以「跨界」為題，於本市辦理多場工作坊及演出，推廣對象以大專院校學生及社區民眾為主，促進藝術扎根及在地文化發展。

(八)東亞流行音樂節

林市長上任後的重要政見之一，在政見觀光休閒篇部分提出舉辦「東亞流行音樂節」，並推動該音樂節成為本市重要的年度嘉年華，再與在地周邊地區的文化慶典活動結合，共同帶動觀光產業的發展。為順利地規劃「東亞流行音樂節」，提供更多類型的流行樂團和歌手都能有個實現夢想和演出交流的平臺，讓原創和流行音樂的能量齊爆發，本局 2016 年規劃結合流行樂、民歌、民謠等時下最夯的音樂類型，並廣邀東亞鄰國日本、韓國、蒙古國，以及中國大陸、香港和澳門等地區的優質樂團及歌手參與，活動場域將以不同主題規劃於本市山、海、屯、城等區每年 4 選 3 輪辦，再和各區特色文化慶典及觀光休閒產業結合，不僅要落實推動本市文化平權，並期讓「東亞流行音樂節」成為全國不分齡愛樂者朝聖的大型音樂嘉年華。

(九)臺中爵士音樂節

臺中爵士音樂節自 2003 年開辦，在政府單位與民間企業合作下，引介逾百名國外優秀爵士樂手來

臺，同時邀請國內具知名度之樂手或樂團，在公共藝文空間辦理演出，搭配多元化之周邊活動，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文化活動之一。

2016 臺中爵士音樂節將於 9 月 30 日至 10 月 9 日在市民廣場、草悟道及各文化中心擴大辦理，屆時將邀請國際及國內優秀好手一起共襄盛舉，讓臺中市民能夠欣賞悠閒的爵士情調。

(十)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

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造勢暖身，臺中花都藝術季以亞維儂藝術節等國際級藝術節為藍圖，期望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為本府第四季亮點活動，預計除本局規劃之各類展演活動及環境裝置外，亦將納入花海、花毯及各局處相關活動。活動期程為 105 年第四季(10 月至 12 月)，核心區間自 10 月 28 日(五)至 11 月 6 日(日)。辦理方向內涵暫以「跨域」為主題，分別結合國際經典表演、國內與在地團隊徵選匯演、踩街遊行、視覺展覽、裝置藝術及文學跨域等多元方向。展演場地包含臺中國家歌劇院、四大文化中心、十字軸公園、古蹟、藝術亮點……等各類型場地，要讓臺中成為遍地開花的藝文城市。

四、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文化藝術展演活動

花博期間文化藝術展演活動將以臺中文化為基礎，先著手人文歷史重要課題的研究調查，再邀請在地及國內外最優質的演藝團隊，策劃藝術特展，並且結合在地藝文、產業、生態、觀光等領域在地各種資源，擴大文化參與，強化花博的人文厚度。

展演活動將以在地文化為底蘊，配合花博各項計畫，於花博園區辦理，再擴及臺中各地系列活動，辦理項目如下：在 105-108 年度每年辦理花現藝術踩街遊行，以踩街遊行提前為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暖身；開、閉幕典禮展演大型表演活動；邀請國內外知名團隊及臺中在地演藝團體於花博各園區內接力

演出。花博園區戶外表演活動，預計在多個戶外空間，厚植演藝團隊展演實力，展現在地表演團隊藝術能量；策展暨展示計畫，結合在地人文特色，如「土地孕育出的藝術-當楊逵遇見陳庭詩」等主題，設置戶外大型環境藝術特展；臺中故事文化景點特展，於臺中文學館、市役所、沙鹿電影藝術館等地設置臨時性裝置藝術；文化擴大參與計畫，以花博主題擴大結合公部門及民間資源等，鼓勵各方資源投入參與；依法設置公共藝術，以多元面向展現本市人文精神；百花詩文集，邀請知名詩人作家，出版以花為主題的詩集與散文集。

以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活動結合文化藝術，塑造優質城市形象，營造國際展演舞臺，成就人文永續發展。預計在花博期間向國際各界展現臺中多元的藝術光采，並達到傳達臺灣文化形象之目標。

五、歡慶佳節，舉辦端午節慶表演、中秋音樂會及聖誕節舞蹈表演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預計於 105 年 6 月 5 日舉辦端午節活動，邀請金曲獎「最佳戲曲曲藝專輯獎」得主李靜芳老師率領大墩文化中心研習班學員，演出「夢中的愛人」慶端午，透過詼諧的劇情、逗趣的角色互動與民眾同歡，提前感受端午節氛圍，並展現研習班授課成果；於本年 9 月 11 日舉辦中秋音樂會，邀請在地優秀演藝團隊現場演出應景的歌曲及樂章，藉由樂音飄揚，傳達佳節祝福，與民眾一起度過熱鬧溫馨的中秋；另於 105 年 12 月 24 日辦理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邀請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兒童舞蹈研習班學員進行舞蹈演出，透過曼妙的舞姿，與民眾共同徜徉於佳節歡樂氣氛。

六、規劃辦理多元主題講座

105 年度規劃辦理之講座主題多元，講師陣容堅強，預計邀請說鬼大師司馬中原、知名西洋音樂 DJ 余光、動畫導演宋欣穎及臉書「我是馬克」插畫作家 Mark

等專業名家，講題橫越西洋經典流行樂、新世代流行的數位創意與生意、老屋重建經驗分享等領域，帶給民眾不同面向的主題分享，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

七、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視覺藝術方面，105年4月16日至5月4日將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一~六)及動力空間舉辦「2016 藝術新聲—十校畢業生推薦展」，結合臺灣北中南地區美術相關系所碩、學士班畢業生的年輕世代藝術新作，展現各校畢業生創作風格與特色，為當代藝術新生開拓廣闊發聲平臺；6月18日至7月6日將於大墩藝廊(一~二)及動力空間舉辦「典美・藏藝-大墩美展20年首獎特展」，精選約百件大墩美展20年來首獎作品，呈現眾相經典，如實傳遞時間流移累積的藝術美感與文化厚度；8月20日至9月7日將於大墩藝廊(一~三、五~六)及動力空間舉辦「105 年臺中市當代藝術家聯展」，廣邀本市優秀藝術家展出墨彩、書法、篆刻、油畫、膠彩、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及攝影等作品，呈現大墩藝術創作之豐饒。另，在表演藝術方面，本年7至8月間，本局大墩中心將舉辦「大墩表演藝術節」，邀請國內優質演藝團隊，呈現音樂、戲劇或舞蹈等精采演出節目，激發大眾對表演藝術的興趣，點燃其更進一步參與及支持文化藝術的動力。

八、107年為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30周年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經營28年，107年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將屆滿30年，擬辦理30回顧展，邀請歷屆得主回顧一同走過的光榮歷史，並進行聯誼交流會。

九、『藝遊葫蘆墩』系列活動

大開劇團為中部唯一於94~105年唯一連續十二年獲選文化部『國家扶植演藝團隊』，並於101年榮獲本局首屆表演藝術「金藝獎」。89、90、91、93年四年獲選為台中市傑出藝術團隊，並獲選為台中「二

十號倉庫」駐站藝術團體；表演場次數百場，累積觀眾人次數十萬人，戲劇教學活動百餘場，特別策劃『藝遊葫蘆墩』系列活動，包含「藝遊夢劇場」、「藝遊兒童戲劇營」、「藝遊戲劇工作坊」。

(一)「藝遊大劇場」：為了充分活化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的空間，在演講廳規劃三場小型生動活潑的說故事互動劇場的演出及示範教學，讓大、小朋友可以看到精彩有趣的說故事劇場演出之外，更可以透過示範教學與演員互動作角色扮演、故事接龍等劇場遊戲。透過「藝遊夢劇場」的系列演出讓社區親子及民眾開心地看演出、玩遊戲，輕鬆體驗表演藝術的樂趣。演出時間：105年4月3日、4月10日、4月17日，早上10:30-11:30，共3場。演出地點：葫蘆墩文化中心演講廳

(二)藝遊兒童戲劇營:於暑假期間設計三天密集的兒童戲劇夏令營，結合戲劇、美術、舞蹈等的戲劇課程，與小朋友一同渡過炎炎夏日。透過肢體開發、聲音開發、想像力與專注力練習等各種劇場遊戲，啟發孩子多元興趣。另外還有歌舞體驗、說故事劇場、排練等課程，帶領小朋友發揮創造力，呈現好玩有趣的故事。研習時間：7月25日至7月27日，每天早上9點到下午4點，研習地點：葫蘆墩國小。

(三)藝遊大戲院：規劃兒童歌舞劇「好久茶秘密」系列經典劇碼《名偵探阿隍》，於本局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奏廳演出，時間：105年8月20日(六)晚上7:30。藉由觀賞正式的劇場演出，開拓社區親子的藝術欣賞視野及興趣。

十、多元豐富的展覽演出活動

(一)辦理多元展覽活動，培養藝術氣息

未來將以更多元豐富的展覽活動，分享予臺中市民更多元藝術饗宴，未來將辦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臺灣美術新貌獎、十大傑出青年藝術展、陳哲創作展……等大型展覽，藉由知名藝術家作品展

示，一新臺中市民視覺觀。港區藝術中心除自行策辦美展、邀請知名藝術家展出外，亦受理一般申展展出，提供藝術家展出的空間，104 年度總計辦理64 檔次的視覺藝術申請展，各種不同的畫風與展出形式，一飽民眾眼福，即是希望打造港區藝術中心成為全臺中市民共同參與的展覽空間。

除此之外，為鼓勵各族群創作。重陽敬老月期間，積極辦理松柏國民美展，讓更多長青族的藝術作品得以展現，打造本局港區藝術中心成為全臺中市民共同參與的展覽空間，預計全年度將吸引 80 萬人前來參訪。

(二)邀請優質團隊積極參與演出

在演出活動方面，每年本局港區藝術中心辦理之好有藝術表演藝術活動，預計於 105 年 3-5 月好有藝思藝術節邀請偶偶偶劇團、自由擊樂團、相聲瓦舍辦理音樂及傳統戲曲等推廣活動，未來更邀請國內外知名音樂家辦理多場音樂會，發揚音樂小鎮—清水之名聲，讓更多民眾參與，也嘉惠海線地區的樂聽人，活動預計吸引超過 2 萬人次參與。

(三)「大手牽小手，攜手藝起來」推動藝術教育

為增加本市及海線地區國小學童親近藝術人文經驗，港區藝術中心特與進駐清風樓之藝術工作者合作，請各組藝術工作者提供 100 個回饋名額，規劃具特色之藝文體驗活動(手作 DIY 體驗、創作示範教學、小小泡茶師等)，於 105 年 4-6 月每週五共開放 20 個梯次，邀請本市及海線地區(優先受理)學童進行港區藝術中心藝術文化之旅半日遊，提供免費 DIY、現場創作示範、藝術家工作室巡禮等活動，預估可吸引 800 人次參與。

十一、「清水廳遊藝趣」，創藝繽紛，打造親子優質藝文生活

「2016 清水廳遊藝趣」計畫，以主題影展、故事劇場、主題講座、藝術話家常等 4 大主軸規劃多

元形式內容，於每週六、日固定於清水廳辦理，成為假日的常態性藝文活動，鼓勵親子共同參與優質藝文生活。

十二、魔力活寶秀卡戲，跟小丑一起闖關過佳節

港區藝術中心將在兒童節連假4月3日邀請米爾可劇團的8位歡樂小丑，演出小丑魔術賽、雜技PK與精彩的小丑泡泡對決，另規劃有趣闖關遊戲，挑戰成功就可獲得精美造型氣球。此外特別設置4月兒童月限定版「白浪淘淘沙坑遊戲區」，全日精彩活動預估將吸引2,000人次。

十三、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迎媽祖 HOT 陣頭「遶境港藝」

配合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的舉辦，預計於5月7日辦理「迎媽祖HOT陣頭-遶境港藝」陣頭匯演活動，廣納全國各式文武陣優秀團隊共計10隊，由神偶、哨角隊、執士隊等待領藝陣團隊於港區藝術中心園區外進行遶境展藝後進入園區內觀禮臺輪番上陣演出，包含鼓陣、舞龍陣、舞獅陣、官將首、神偶團等多元形式內容一次完整呈現，進一步彰顯媽祖文化與臺灣陣頭藝術之美，活動預估吸引2,000以上人次參與。

十四、藝文研習課程長期經營，豐富民眾藝文生活

港區藝術中心每年賡續辦理美術工坊假日手作、藝文研習班、寒暑假藝術營隊等研習活動，廣邀中部地區藝術、文創及生活美學領域優良師資，常態性開設3個月1期之藝文研習班，全年預計開設60個班別，計1,000以上人次參與，鼓勵民眾透過藝術學習打開更深度的生命體驗；美術工坊假日手作課程每季規劃主題性原創手作課，讓大小朋友親近藝術享受創玩樂趣。另於寒暑假期間邀請優質知名表演藝術團隊開設藝術營隊，藉由專業團隊帶領學童領略表演藝術深厚內涵，廣獲民眾好評。

十五、太平買菸場修復再利用工程持續推動

「太平買菸場」創建於戰後民國 44 年(1955)，為公賣局向菸農鑑定、購買菸葉的場所。

目前本建築由太平區公所管理，現況環境與建築本體，均於後期有所增修改建，主管單位基於文化資產保存職責所在，並期使歷史建築能儘速提供安全的再利用空間，因此於 105 年 1 月完成規劃設計，修復工程預計於 105 年 5 月開工，並將於 105 年 12 月前竣工。

太平買菸場預計規劃菸葉演繹館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戶外展演區、商店區、戶外展示區 7 處，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展覽、表演節目及研習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

十六、推動臺中州廳、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修復再利用工程，激發中區再生

臺中州廳於日治時期大正元年（1912）動工，至昭和九年（1934）完成現行廳舍規模，與現今監察院（原臺北州廳）及國立文化資產研究中心（原臺南州廳）屬同期的建築，為日治時期官廳建築類型的大型代表作，在臺灣建築歷史上具有重要的意義。

「大屯郡役所」之主體及附屬建築係為廳後倉庫 1、6 棟建築，「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包括臺中州稅務課倉庫、臺中州廳舍附屬建築、臺中州警務部廳舍及臺中州文書倉庫等四棟建築，為大正九年（1920）行政區劃改為五州二廳制後，臺中州廳廳舍擴建與配置形式之見證，並與臺中州廳共同構成完整的行機關群。

「臺中州廳」及其周邊「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的等官署建築，形塑一種權力空間的佈局，建築外觀與式樣呈現鮮明的殖民統治象徵。這些官署建築群大多為磚造廳舍，位居臺中市

近代都市空間與文化資產的重要區域，因此，列為本市「文化城中城」重要的歷史文化景點，於 105 年起辦理修復再利用之規劃設計，未來期許成為活絡舊市區的重要。

十七、城市閱讀運動，臺中好讀書

為擘劃書香臺中新藍圖，開創閱讀新想像，以回應民眾對閱讀需求之日益增加及新興數位產品對於閱讀的改變，臺中市立圖書館特別規劃【城市閱讀運動】~ 臺中好讀書抽獎活動計畫，希望藉由鼓勵市民辦證及借書，讓閱讀成為一種時尚，一種生活態度,讓閱讀成為臺中市文化底蘊最重要的基石。

105 年度 3 月 1 日臺中市立圖書館正式成立，希望藉由舉辦【城市閱讀運動】活動的契機，讓臺中市民重新關注閱讀，以追尋閱讀扎根為核心理念，希望透過結合民間及企業力量，讓閱讀的感動與影響得以展現，目前已規劃【天天讀好書，月月抽好禮】、【幸福閱讀榜】等相關子計畫，預計為期 18 個月，並積極藉由各式行銷模式，提升臺中市整體辦證率及借閱率。

十八、「眾書成城—百萬新書・再造文化城」募書計畫

臺中市文教基金會有鑑於臺中市立圖書館肩負本 市社會教育及文化傳承之重任，提升市民擁書量，計畫於籌建本市圖書館分館時，每間新館補助購書經費 1 仟萬元等不遺餘力之精神感召，為喚起市民城市共榮感，將以『眾書成城—百萬新書・再造文化城』為號召，鼓勵企業、書商及民眾響應捐書活動，期以實際贈書行動激發市民對本市圖書館的認同感，以及對提升本市閱讀風氣的重視，讓閱讀成為全民運動，期能集結民間力量共同為城市文化的茁壯努力，冀以豐富本市圖書館藏書，增進本市人均擁書率，快速躋身全臺最具城市競爭力之文化城市。

十九、籌設臺中市立美術館

臺中市立美術館(下稱本館)之成立為市民及藝文專業人士所期待，館內105年度編列新臺幣500萬元典藏經費，預計典藏本市老中青三代作品及國內外重要現代、當代藝術家作品，期盼型塑本市美術發展政策之願景；另亦將以其國際級、國內首屈一指之優異空間條件，成為本市藝文展演之重地與領先指標，並成為當代美術領域競相策展之城市，期進一步與國際接軌，打造城市行銷之具體優勢。

本館目前仍屬籌備階段，本局現已著手成立本館籌備處，並進一步邀聘17位美術館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成立「臺中市立美術館籌設委員會」，共同研擬未來規劃與營運主軸；另亦邀聘30~40位各類型藝術家成立「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典藏審議委員會」，期協助本館典藏國內外重要藝術品，俾利本館藝術研究之需，進而促使本館成為大眾接觸現代與當代藝術之最佳場域。

二十、籌設光復藝術村

為辦理本市第一處文化景觀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活化再利用，以光復新村為基地，進行藝術進駐計畫，結合藝術、人文與生態，發展為藝術創意基地。目前配合本府「摘星青年築夢臺中」計畫範圍房舍共計39戶70單元進駐。

二十一、臺灣數位文化中心—整個城市就是一個智慧城市博物館

本中心將於2023年於水湳智慧營運中心成立，定位為主導臺中市數位文化政策之機構，結合數位資源、文化、文創、產創、環境、教育、觀光等概念，以「開放資料」為原則，規劃開放臺中市政與文化記憶等相關數位資料，並進行產學研策略合作、規劃國際創新創業及低碳智慧示範區、串連中臺灣教科文相關館所，建立共享數位資源。同時，與清翠園及中臺灣電影中心連結，共同帶動觀光效益與區域發展，將成為中臺灣最

大的數位典藏資料庫，打造臺中為「智慧城市博物館」。

二十二、大墩美展賡續推動國際美術競賽與文化交流活動

105年10月規劃將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及第20屆各類別優選以上邀展作品安排至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美術館展出，並援例規劃配合辦理文化交流參訪及書畫揮毫活動，將本市文化的豐富內涵及「大墩美展」的精湛成果分享交流於國際。目前正積極聯繫相關細節。

二十三、第十五屆彩墨新人賞，培植彩墨創作人才

為發掘更多更具潛力的年青藝術家，塑造本市文化藝術特色，本局持續策辦「彩墨新人賞」，自3月1日至5月10日辦理公開徵件，將經初、複審後，評選出特優獎1人、新人獎5人、佳作獎6人、入選若干人。彩墨新人賞屬於比較特殊的藝術競賽，它不以傳統制式的得獎名次歸類，而是以自我風格的創造為訴求，以在學大專院校美術系學生或研究生及社會青年為徵件對象，探討、研究東方彩墨藝術創作為主軸，尊重媒材多元性，風格更是完全自由，相當符合年輕且具有獨創性藝術家的創作訴求，對於培育彩墨藝術人才及推展彩墨國際化的理想，深具意義。特優獎、新人獎及佳作獎等12位得獎人作品訂於105年7月30日至8月17日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展出。

二十四、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105年11月14日至12月2日將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舉辦「第九屆大墩工藝師聯展」，期望透過展覽，引介藝文愛好者認識傑出的大墩工藝師獲獎者及其作品，並透過展覽專輯的發行，作為本市重要藝術文獻，藉以廣為流傳。另，在表演藝術方面，10月23日起至11月1日止之臺中花都藝術節期間，大墩中心戶外廣場將

舉辦「花 YOUNG 臺中—小舞臺接力 SHOW」，開放本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節目演出，以表演藝術匯聚大墩的精神、接力演出象徵愛與傳承，提供年輕世代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臺，鼓勵表演藝術的實驗性與多元性。

伍、結語

文化事業需長期耕耘，大臺中地區不僅幅員遼闊、族群多元、資源豐厚，文化藝術人才輩出。本局除了持續推動各項藝文活動，鼓勵民眾參與文化活動，使民眾成為文化推動力量，更積極策辦藝文活動、扎根藝術教育、推廣閱讀風氣，培育市民美學素養、豐富市民心靈層次，並建立學習型社會，期望在系統性的政策推動下，能強化藝術與文化教育、充實藝術創作與打造欣賞環境，透過各項藝術展演深入市民的生活，結合本土文化底蘊建構城市特色，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提升公民美學素養，落實文化城市的願景。

文學的沃土透過閱讀的耕耘，可以涵養出偉大的文明城市。所以本市積極致力於培養市民的文學蘊涵，透過閱讀推廣以提升市民文學素養，具體的做法有：出版各種文學作品、建置文學館及在地文學展示空間、營造處處是文學的友善環境…等。此外，推動多元化的文學推廣活動，更積極規劃活化大臺中地區的在地文學，擴大養成文學閱讀人口，讓大臺中成為人文薈萃之都。

在閱讀環境面向下，閱讀人口與圖書借閱數量的多寡是文明城市的一項重要指標，而閱讀素養更是現代人必備的基本需求。本市在提供市民硬體的閱讀資源方面，有豐富的館藏、便利的圖書資訊借閱系統與營造優質友善的閱讀環境。此外，推動多元化的閱讀，更積極規劃活化大臺中地區的在地文學，讓大臺中成為人文薈萃之都。

在資產保存面向下，本局主管古蹟、歷史建築、聚落、文化景觀、遺址、民俗及有關文物、傳統藝術、古物等文化資產，除進行完整性之調查研究及保存維護外，更藉由文化資產之活化經營與管理品質，提供民眾進一步參與文化資產

保存與活化之機會，進而促進地區經濟繁榮，也盼能使民眾瞭解本市歷史與文化之軌跡。

不論動態或是靜態，已勾勒出本市文化發展的具體圖像，透過既有的軟、硬體基礎建設，奠基「中核心」之區域發展，帶動中部縣市的知識經濟、體驗經濟與綠色經濟，相信不久的將來必能為本市打造兼具傳統與現代，融合在地與國際的城市文化意象，使臺中成為適合創業的友善城市，並鼓勵、扶植在地團體走向國際舞臺。以文化力量提昇市民生活品質，為「創意城市」與「生活首都」的遠景不斷努力。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卓冠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會開議，冠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依據市府施政方針及民意需求持續推展優良有線電視、輔導高品質的電影拍攝、宣導市政建設成果及促進新聞媒體關注市政等相關業務，並積極推動創新措施，包括正向文化部爭取合作推動「國家動漫影像產業園區」計畫，以提振國內動漫產業；舉辦各項城市行銷活動，吸引更多青創及觀光人士前來臺中創業、旅遊，並了解臺中。

在此提出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4年9月到105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輔導有線電視管理優質化，推動數位化並逐步調降有線電視費率

(一)為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及遏止誇大不實商品電視廣告，設置24小時有線電視頻道側錄系統，監測有線電視節目、廣告、購物等頻道，對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之節目及廣告依法核處，本期間核處違反規定之業者計4件，裁處罰鍰44萬元，並責成業者限期改善；另對有疑似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之規定者，則移請主管機關依法查處。

(二)配合行政院「數位匯流發展方案」，協助輔導各有線電視業者配合國家政策極力推動數位化，截至104年第四季，本市數位機上盒普及率達94.87%，高於全國普及率（89.85%），另本市業者配合申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數位化實驗區計畫，逐步有計畫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關閉類比訊號，本局並鼓勵業者將有線電視

的遙控器與電視的遙控器整合為1支，方便使用藉以提升數位化接收度。

(三)105年度本市有線電視基本頻道收視費用審定，將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結果及各業者民眾陳情案件數比率列入審查指標，費率審議委員會審定105年有線電視基本頻道收視費用上限為530元，並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鼓勵業者積極投入數位化建設，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數位化普及率9成以上的豐盟、大屯、群健及臺灣佳光收視費用上限為550元；威達雲端有線電視數位化程度未達9成，收視費用上限則為530元；分別調降15元及30元，為市民謀福利。

二、輔導電影片映演、錄影節目帶等業者落實執行分級辦法

(一)為維護民眾觀影安全及輔導電影片映演業者落實分級管理規定，持續辦理公安聯合稽查及不定時臨場查驗。本市計有12家電影片映演業(1家停業中)，本期間共計查察23家次，尚無違反電影法情事，另涉及建築、消防及衛生等事項，其相關查察結果已函請各權管機關錄案追蹤。另查察1家次電影片映演人有違反電影法審議分級規定之情事，共計裁罰1件，罰鍰金額新臺幣6萬元整。

(二)積極輔導轄內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出租業者設置專區、專櫃或加封套方式陳列限制級出版品或錄影節目帶，且不得提供或租售未滿18歲青少年閱覽、購買，業者如違反規定，即依法核處。本期間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及出版品出租業共計查察輔導12家次，沒入涉嫌違法錄影節目帶400片，並函轉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審驗及核處。

三、加強媒體不妥廣告及新聞查處

(一)加強管理平面媒體分類廣告，本期間檢送疑似色情不妥廣告83則，移請本府警察局依規查處，以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二)針對平面媒體刊登不妥廣告，經警方查獲有性交易犯罪事實者，依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33條第1

項規定裁罰刊登色情廣告媒體，本期間共計裁罰 1 件，罰鍰金額 5 萬元。

(三)舉辦「臺中市政府新聞局 104 年度共同防制色情廣告座談會」，邀請媒體業者及廣告代理商參加，由臺中市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督導會報委員暨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李翠玲主任檢察官講解相關法令，促使業者過濾及避免刊登色情廣告，加強自律。

四、推動補、協助影視產業措施

(一)全力協助影視劇組拍攝

為打造大臺中友善影視環境，本局建立「影視單一協拍窗口」提供劇組各種快速簡便的行政協助措施，使拍攝工作順利進行，成為臺中影視產業與城市行銷的生力軍，本期間協助 58 部影視作品，其中電影 22 部、電視劇 4 部、短片 2 部、畢業製作 8 部、廣告 16 部、電視節目 4 部、MV 1 部、微電影 1 部，總計協拍 204 件次，成果如下：

1、電視劇「一把青」

本片改編自華人文學巨擘白先勇先生著作，該劇於 104 年 10 月赴光復新村、后里馬場內等相關文化歷史建築景觀取景拍攝，以重現時代氛圍。作品由屢獲金鐘獎入圍肯定的導演曹瑞原、金鐘女主角天心、楊謹華等演員執導及演出；該劇收視率創佳績以及網路評論都有相當優良的評價。

2、電影「樓下的房客」

改編九把刀小說，知名演員李康生與港臺影星任達華皆擔任要角，本局於前置期間大量提供場景及勘景服務並給予建議及協助，贏得劇組人員對於本市協拍服務肯定，累積協拍能量。

3、電影「謎途殺」

由臺灣與中國大陸劇組合作拍攝，於本市借用許多景點場景，含一中街、建國市場、臺鐵停車場、沙鹿童綜合醫院及文心森林公園等場地。

為應劇情封閉一中街及公益路二段之拍攝需求，本局召開跨局處協調會議，協調各相關單位傾力支援，包含事前的封街告示牌、交維管制計畫審核、事前交通改道宣傳、拍攝當天交通疏導作為，在兼顧劇組拍攝需求及市民行車安全下，順利完成近年來本市首次大型封街拍攝作業；另為歡迎及慰勞劇組前往探班，與導演兼該片演員徐靜蕾、明道、白百合、李淳等人進行交流。

4、跨國紀錄片「Xu Xi Mrathon」

協助歐盟電視臺法國導演伊夫蒙梅爾於 105 年 2 月至演武場刑務所拍攝取景，邀請知名武俠片導演郭南宏、電影「臥虎藏龍」編劇蔡國榮、臺灣國家電影資料館前館長李天磯、亞太影展影帝石雋等知名影人進行訪談，探討武術及女性議題。

5、紀錄片「鋼與泥的驚嘆」

協助劇組探討本市城市建築發展與都市規劃，將本市新舊城區建築演變，分析國內外知名建築與人文生活，並透過政策推動，描繪出本市的城市性格。

6、修訂「臺中市政府補助及協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辦法」

在原有的補助辦法條文下，增訂「協助拍攝」規定，將市府協拍行政作為取得法令基礎及授權，讓現下的影視協拍單一窗口、服務為本的精神，進一步延伸本府各機關的資源，以提供更高品質的協拍服務。該修正辦法正辦理公告徵詢意見。

7、為提供劇組更全面的影視協拍服務，除拍攝時的行政協助外，亦協助上映後的行銷宣傳，包含運用公車專用道燈箱廣告宣傳電影「奇幻同學會」、「只要我長大」拍攝成果。

(二)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

為扶植臺灣影視產業，鼓勵更多國內外劇組來臺中拍攝電影及電視劇，每年編列3,000萬元補助金，以公開評選的方式補助在臺中拍攝的影視作品。104年下半年辦理第二次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案，補助6部優質影片，包括電影「極樂宿舍」、「後花園」、「美好人生」、紀錄片「建國市場要搬家」、電視連續劇「星座愛情水瓶女」及電視節目「自然不自然－臺中好自然」;105年辦理第一梯次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案，計有14家業者投件，4月上旬召開影視委員會審查作業。期望透過電影及電視畫面將臺中的熱情傳遞到全世界，並藉由補助劇組的食衣住行活絡臺中的經濟，創造更多的經濟效益。

(三)辦理優質電影首映、特映及主題影展活動

1、104年9月9日至11月27日舉行校園巡迴映演活動，於本市國中小及高中職巡迴舉辦23場次電影放映及映後座談，邀請知名影人如李崗、林正盛、藍祖蔚及專家學者等人，一同深入偏鄉學校與學生對談，共觸及約12,000名學子，加深本市學生的影視與生活品德教育；亦舉辦影像研習營，邀請知名導演與本市高中生分享影像製作經驗。

2、104年10月30至11月1日辦理「女性影展巡迴‧扎根臺中」影展放映活動，共舉辦6場次電影放映及映後座談，放映8部影片，深入探討女權、性別、家庭等議題，吸引約500人參與，反思生活中的性別社會現象。

3、104年11月2日至7日協助臺灣國際影音與教育協會辦理第二屆「臺灣國際酷兒影展」，網羅世界各大影展得獎佳片，並在本市萬代福影城安排播映22場次，邀請導演、影評人或性別專家學者映後座談，約2,200人次進場觀賞，反應熱烈。

4、104年11月6日與電影「菜鳥」合辦宣傳記者會，並辦理電影特映會，邀請鄭文堂導演、男主角宥

勝、莊凱勛及女主角簡嫚書出席分享拍戲心得。該片有三分之二場景在本市拍攝，包括忠孝夜市、豐原派出所、豐原火車站、七期重劃區、福華飯店等。

5、104 年 11 月 20 日、21 日於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協助公共電視辦理 2015「世界公視大展精選」，該影展連續 3 屆選擇臺中作為全臺巡迴的起站。此展精選多國公視強片，以獨到的社會關懷和歷史視角規劃四單元在臺中播出，搭配映演後的專家座談，帶領觀眾從各種面向剖析社會議題。

6、104 年 11 月 27 日、28 日協助辦理「2015 華語電影論壇暨影展」，主題以「影像、族群、性別」開展，挑選 10 多部近期兩岸華人獨立製片及數位電影，包括「醉‧生夢死」、「春夢」、「南風」…等，並邀請多位電影界導演、製片及學者映後座談，促進影像文化交流。

7、104 年 12 月 8 日協助辦理電影「百味人生」特映記者會，該片由知名演員陳孝萱、莊凱勛、梁正群、姚采穎等人演出，詮釋女性及性別平權等議題；該片在臺中取景包括勤美綠園道、臺中航空站、明道中學等地。

8、105 年 3 月 7 日舉辦電影「奇幻同學會」臺中特映會，由市長與導演林清介、劇中演員一同出席映前座談，並邀請曾協助拍攝的民眾一同觀賞電影。該片 80%場景於本市拍攝，藉由本次活動，讓民眾感受臺中豐盛的拍攝成果。

9、105 年 3 月 10 日舉辦電影「只要我長大」新聞發布會，邀請導演陳潔瑤及主要演員小薰、葉瑋庭等人一起共襄盛舉，朱元宏議員更帶著表演團隊現場彈吉他唱泰雅族傳統歌謠。該片超過 80%在本市和平區環山部落取景，以原住民小朋友的觀點道出原住民部落的各種現狀；3 月 15 日舉辦電影包場特映，邀請電影監製現場分享，深入關懷原

住民議題。

10、105 年 3 月 10 日舉辦「臺中，我們的那時此刻」電影座談會，邀請楊力州導演分享紀錄片「我們的那時此刻」，與市長座談互動。從 1950 年代至今，電影故事的愛情觀到電影製作的國際交流、臺灣的政治、經濟與社會變遷，探討不同時代的成長。

(四)延續地區電影巡迴放映活動

為延續電影巡迴放映活動，結合在地資源與區里活動，鼓勵更多在地居民參與，104 年度開放區公所申請自辦電影放映活動，並由本局提供補助經費，共計補助 110 萬元（21 區公所），參與活動人數約計 10,180 人次。

五、以「臺中國際動畫影展」打造臺中國際動畫城

(一)為擴展民眾觀影視野，並讓國際影人看見臺中，本市以「動畫」作為電影節之主軸，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至 23 日在知名影城辦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並規劃「臺灣動畫影片競賽」及「國際影片觀摩展」。

(二)「臺灣動畫影片競賽」以臺灣最高額動畫獎金作為號召，首度徵件吸引 379 部優秀作品投件，初選共 44 部作品入圍，除「臺中國際動畫影展」播映，10 月 23 日閉幕頒獎典禮，透過國內外 5 位資深動畫專家決選，臺灣最佳動畫獎由導演吳德淳《荒城之月》奪得 50 萬大獎，國內外知名影人及影視產業代表均驚豔臺灣的作品足具水準。

(三)「國際影片觀摩展」挑選來自 24 個國家、144 部精采作品，規劃 6 大主題，分別為「臺灣動畫」、「動畫長片」、「兒少特區」、「動畫嘉年華」、「焦點導演」及「亞洲學校專輯」，其中包含眾所期待由世界名著改編，並榮獲 2015 坎城影展正式入選的開幕強片「小王子」，以及獲得 2015 法國安錫動畫影展最佳長片的閉幕片「愛波的異想世界」；為豐富影展深度及廣度，另規劃 1 場選片指南、3 場論壇及專題講座，各

場次反應皆大獲好評。

六、積極推動「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

「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分為位於水湳經貿園區之「中臺灣電影中心」和位於霧峰區之「中臺灣影視基地」。「中臺灣電影中心」規劃包含電影放映、資料典藏和多功能互動展演等功能，並正向文化部爭取合作推動「國家動漫影像產業園區」計畫，提供影視、動漫等相關產業創新研發平臺，更可成為中臺灣各項影視活動、特色影展、藝文表演等之固定展演場域。「中臺灣影視基地」規劃為提供影視劇組專業且友善的拍攝製作環境，以「水景拍攝」作為基地定位主軸，規劃包含全臺唯一人工造浪池、深水池、全臺最大攝影棚、工作坊等空間，期能順利引進專業營運團隊進駐，帶入影視專業技術、設備、人才，吸引國內外劇組前來臺中拍片，同時提供產學合作管道，培植在地影視專才，帶動本市拍片風潮。

(一)電影中心新建工程業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並配合水湳經貿園區再定位，以「智慧、低碳、創新」為主軸進行設計調整，104 年 12 月 29 日規劃設計簡報會議決議同意設計方向，並進行細部設計作業，預計 105 年底完成工程發包及開工作業，107 年底完工。

(二)影視基地新建工程業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由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核定基本設計/規劃設計報告書，105 年 3 月由規設單位提交細部設計，目前辦理審查作業。

(三)104 年 10 月 19 日由林市長主持，邀集立法委員、文化部、國防部等相關機關至本市大里區會勘「中臺灣影視基地」第二期用地，期能透過中央及地方共同合作，協調國防部釋出部分閒置用地，規劃建置大型國際級製片場域，串連中臺灣影視基地於霧峰之第一期用地，打造完成影視拍攝帶。

(四)105 年 3 月 1 日林市長視察「中臺灣影視基地」，期

待未來影視基地能提攜影視專業人才、引進資金技術，帶動在地經濟和文創產業發展。

七、促進市政建設成果宣導成效

(一)104 年 2 月推出之全新改版市政月刊《臺中好生活》，於今年拓增索閱點逾 600 處，使市政刊物接觸之年齡層更加廣泛；內容專欄方面，「市政 APP 專欄」每期介紹最新市政訊息，並配合重大市政活動達到宣傳效果。

(二)每月委託康百視雜誌社編印發行之「臺中訊息快遞」，以中英雙語行銷本市旅遊景點、藝術人文及特色餐飲美食等城市優質生活環境。

(三)以專題報導或刊登廣告方式宣傳本府重大施政，迅速回應輿論關注的重大議題。

(四)臺中新聞月報每月發行 9 萬份，透過報紙型刊物，每月提供市民關心的市政建設等最新資訊，105 年再增網路、粉絲專頁、雜誌專區及電子報等管道，期藉由夾報、網路及鄰里社區、各機關團體、學校、醫療院所、公司行號等廣泛發送，達成有效率的市政宣導成果。

(五)製作臺中市簡介文宣，介紹臺中交通、人文、歷史、觀光、產業、綠能環保、未來建設及重大政策各面向，並發行中英日韓四個語言版本，以利各界城市行銷之用。

八、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相關意象露出

於高鐵車站(臺北站、桃園站、臺中站、左營站)、桃園機場、清泉崗機場、臺中市優化公車車亭及公車候車亭等均有花博相關意象廣告露出，加深往來旅客印象。藉由於重大交通結點宣傳，增加市民對花博之印象，爲花博暖身。

九、 運用廣播媒體管道拓展市政行銷層面

(一)於廣播電臺製播「臺中市政廳」、「新聞.com」市政宣導節目，安排機關首長接受訪談，受訪之節目也同時連結至本局網站，提供網路收聽服務；另外不

定時安排各機關首長於各家廣播電臺接受訪談，暢談相關業務，加強與市民溝通。

(二)於各家廣播電臺即時口播宣導市政活動，迅速提供市政資訊；並製播市政宣導廣告，宣傳市政訊息，促使民眾瞭解政府作為

十、活用網路媒體提供便捷的閱覽管道

於本府網站建置《臺中新聞》、《臺中好生活》單元，將月報及月刊內容製作線上版本，供民眾點選閱讀；並透過聯合新聞網發送電子報給相關會員，《臺中好生活》並與聯合新聞網及鉅亨網連結，與市民建立更便捷的宣傳管道。

十一、市政願景館營運管理

市政願景館受理機關、團體申請導覽解說業務，本期間總計 21 個團體申請導覽解說，參觀人數 6,895 人次。為豐富願景館內容，另規畫展出「2015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展」及棒球文物展等展覽。

十二、辦理 2016 年臺中市跨年晚會活動

以「2016 臺中好跨年」為主題，特別規劃以「雙現場、多頻道」轉播的跨年晚會，讓民眾感受臺中市在全臺的獨特性。活動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場（臺中場）及梧棲區臺中港區綜合體育館前廣場（梧棲場）兩地同步進行，並邀請年輕與資深兩代藝人演出，以滿足各個年齡層民眾喜好；兩現場及市政轉播現場參與人次破 15 萬人。

十三、2015 製播公用頻道節目

為充實本市有線電視公益頻道內容，並宣傳本市地方文化、社會福利及公共建設，期透過節目製播、活動等錄影紀事，製作吸引民眾觀賞之特色節目，例如幸福充電讚「全民大導演」、「綠經濟變黃金」、「交通好康超幸福」及與愛同行「銀髮生活一把罩」、「幸福寶貝攏佇家」等，另外針對本市各活動、會議等錄影，將每一主題錄影檔後製剪

輯成紀事節目置於公用頻道上播出，除可爭取廣大民眾認同外，更期有效吸引國內外投資及觀光人士前來本市投資、旅遊，帶動經濟及觀光商機。

十四、網路發布市政新聞稿及照片強化市政行銷

藉由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本局發布 2,950 則新聞稿，並透過本府全球資訊網，發布首長之重要市政行程、新聞稿及照片，提供媒體記者參採，以強化行銷市政並增加施政透明度，讓市民隨時瞭解本府各機關推動市政與為民服務的情形。

十五、增進媒體互動聽取市政建言

主動提供媒體記者本府各項施政成果、施政計畫與主辦活動之相關新聞稿、照片、錄音檔、影像等新聞素材，除了擴大市政行銷之效果外，更可強化雙方平日之互動；另邀請首長參與媒體餐會與社慶等活動，藉此聽取媒體記者對市政之建言，俾使施政能更符合民眾需求。

十六、建立多元、數位化輿情收集與回應機制

為瞭解目前民意趨勢，每日彙整各早報、晚報之新聞，並隨時於網路收集最新即時新聞，透過電子郵件、通訊軟體傳送本府各機關。除可作為政策擬定與實施之參考外，亦可即時回應，使民眾獲取最新且正確之資訊；另收集主要電視臺新聞報導內容，以利掌握即時輿情。

十七、彙整、發布本市週末活動訊息

彙整本府各機關週末活動訊息，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同時透過通訊軟體發送，以利民眾掌握各項活動辦理情形。

十八、建置圖片化市政櫥窗行銷施政

於臺中州廳入口門廊、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市政願景館等，建置圖片化市政櫥窗，精選活動、建設等施政照片，透過影像傳遞本府施政理念與成果。

參、創新措施

一、爭取與文化部合作推動「國家動漫影像產業園區」計畫

為提振國內動漫產業，文化部與本府合作建構動漫園區，成為凝聚國內外動漫產業優秀人才與作品交流育成之平臺，園區預定地位於本市「中臺灣電影中心」及「智慧營運中心」，本府預計提供約 29,220 平方公尺供本案使用。本計畫建置費用約 18.58 億元，由文化部負擔，園區所在之建築物「中臺灣電影中心」及「智慧營運中心」將由本府與文化部採共同合建方式辦理。未來園區空間規劃動漫數位典藏資料庫、專屬放映廳/展演空間及動漫創研國際交流展示中心等；文化部亦將與本府規劃系列活動，如動漫新樂園、國際動畫影展、大型博覽會，及動漫創作者交流平臺、人才培育基地/藝術村等。

二、有線電視數位化系列活動-數位樂趣翻轉新視野

104 年 12 月 25 日至 27 日邀請多組獨立樂團前來府前廣場搖滾開唱，活動與 NCC 極力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結合，讓民眾直接瞭解到數位化後的優點，唯有透過聲光效果俱佳的音樂節來展現。透過獨立樂團的魅力，讓民眾接受數位發展趨勢，適時加入有線電視數位化及公用頻道推廣的意涵，期望藉由音樂的凝聚力，讓政策宣導不流於制式化，而是更能自然而然的融入到民眾的生活當中，使其接受度大增。活動中結合搖滾音樂節及聖誕節慶的相關設施，帶入人潮，在舞臺區旁設置專屬推廣攤位，規劃展出的項目主要為數位機上盒加值服務與數位化雲端整合之呈現，希望透過展示，讓民眾瞭解更多加值服務的優點，加強其接受新服務想法，進而促成其使用該服務之意願。

三、與蔣見美文教基金會共同合作辦理簡單生活節

104 年 12 月 2 日至 6 日在本市 20 處展演空間舉辦「2015 簡單生活節之漫步城遊」講座、影展等活動，及以文創市集、音樂表演形式，在市政公園舉辦「2015

簡單生活節之漫步市場」活動。有別以往活動，「2015簡單生活節」以鮮明品牌形象同時結合獨立創作音樂表演及在地文創品牌市集，重質重量的多角化宣傳，市集與表演團體徵選活動亦直接邀請媒體及中部音樂人直接參與，快速於網路上引發大量關注。活動創造超過 62,000 人次參與，吸引海外超過 3,000 人次參與，並匯聚超過 100 組在地各領域創作品牌集體行銷，帶動文創產業行銷產值約 1,000 萬元與周邊觀光效益，並提升本市形象知名度。

四、臺中音樂季系列活動

透過多元音樂主題的系列活動安排，打造屬於臺中的藝文品牌，104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10 日的每個週末，於市政公園、秋紅谷、豐原陽明大樓安排多元的文化音樂性表演，從搖滾、原住民音樂、不插電、當紅電影、電視主題曲、群星會等六大主題，邀請多位藝人及學生團體參加演出，吸引眾多熱愛音樂的民眾前來聆賞，參與人數超過 15,000 人次。

五、2015 年「夢幻耶誕樂園」

104 年擴大耶誕節系列活動的規模，將市府廣場打造成「夢幻耶誕樂園」，讓平時看起來莊嚴的市府廣場，變成一座溫馨的夢幻樂園，不僅有 18 公尺高的 LED 燈耶誕樹，還可走進樹體底部欣賞耶誕老公公的家及實體薑餅屋；現場更設置熱氣球、旋轉木馬、小火車、咖啡杯等老少咸宜的大型遊樂設施，還有用發票紙巧手製作的紙雪人家族。活動期間共計吸引 65,000 人次參加。

六、領先全國拍攝「兩段式開車門」交通安全宣導廣告

有鑑於臺中市因為乘客下車時開車門沒有注意後方來車肇事案件增加，政府單位尚無專屬此主題製作之交通安全宣導影片，本府特別針對「兩段式開車門」主題邀請知名藝人邵庭拍攝 30 秒廣告，希藉由藝人的新聞性、活潑趣味性增加媒體報導，提升交通安全宣導效益。宣導短片透過東森、年代與緯來家族播放共計 121 檔次，透過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函請臺視、中視、華視與

民視公益時段播出共計260檔次，並透過本府臺中視界網影音網站、LED電視牆、本府各機關單位電視牆、官網、FACEBOOK 與配合他局處宣導活動與工會勞工教育等多重管道宣傳，提高市民接觸率，無形擴大宣導效益。經統計，103年因「開啟車門不當而肇事」件數為1,183件，受傷人數為1,006人，104年下降為923件，受傷人數下降為895人，因「兩段式開車門」大力宣導下，「開啟車門不當而肇事」件數減少251件，受傷人數減少111人。

七、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民調

104年針對交通安全宣導成效辦理民意調查，調查結果顯示，民眾最常接觸的交通安全訊息宣傳管道為「電視」，其餘接觸超過一成的宣傳管道，依序為網路、報紙、廣播及公車車體廣告、戶外電視牆等在地宣傳。關於應該加強宣導的交通安全議題，6成5的民眾表示「喝酒不開車」最應該加強宣導，其次為「開車不講手機（開車不滑手機）」，再次為「禮讓行人」及「遵守交通規則」；高達9成3的市民認為交通安全宣導對於提升交通安全常識有幫助。因民眾最常接觸的交通安全訊息宣傳管道為電視，本局特透過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函請臺視、中視、華視與民視公益時段播出，共計431檔次。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促進有線電視數位化100%，並將費用合理化

目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許可本市群健有線、台灣佳光、豐盟有線及大屯有線陸續關閉類比訊號，讓市民盡快享受數位匯流環境帶來高畫質節目與多元數位加值服務，且讓本市成為六都第二個達成數位化100%的城市。另為督促業者提供良好服務，民眾滿意度調查結果及陳情案件數持續列入費率審查指標，期以民意為考量，讓費率標準合理化。

二、籌組「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

為促進本市影視發展及服務，籌組基金會遴聘影

視各界專業人士，以「專業服務專業」為目標，提供專業影視協拍、辦理推廣交流活動等服務，預期以基金會彈性組織與專業人才之優勢，協助推動臺中電影節活動品牌、促進國際影視交流等，打造本市成為國際影視友善之都。目前持續推動各項籌設作業，並暫定於近期召開各項籌備會議，預計105年上半年完成各項籌備作業，以順利營運並執行各項影視業務。

三、積極辦理「臺中電影節」活動

105年臺中電影節將延續104年之特色，持續以打造本市作為國際「動畫」朝聖、參展之城市為目標，除辦理「臺灣動畫影片競賽」及「國際影片觀摩展」之外，期將觸角深入在地動畫聚落，鼓勵本地電影及媒體創作菁英發展、交流，並教育一般民眾認識動畫、賞析動畫，藉此帶動臺中以「動畫」作為特色之品牌建立。

四、增列戶外行銷策略，擴大市政行銷層面

民眾搭乘大眾運輸比率逐漸增長，本局除現有電視廣播等宣導管道外，增列「動態的宣導」，運用公共汽車、計程車在大臺中街道行駛的優勢，製刊公車與計程車車體廣告，並搭配擁有人潮聚集優勢的候車亭、火車站、高鐵站與捷運站燈箱定點廣告，雙向結合以擴大市政宣導成效。

五、加速回應新聞輿情，強化與各機關聯繫

隨智慧型手機發展，即時新聞發展勢不可擋，目前事件發生後2至3小時便會在即時新聞中刊出，即時新聞加快訊息傳播，也縮短各機關回應各界意見的時間。對於各界所提出的施政建議，本局除儘速轉送各機關參考外，也將透過通訊軟體，請各機關回應民意，若有誤會之部分則加以澄清，以實際作為加快各機關回應民意的速度，再經由本局彙整後，用淺顯易懂的新聞稿統一向市民與媒體記者說明，順暢市府與市民之間溝通管道，快速回應民意輿情。

伍、結語

服務市民的新內涵與做法就是：創意，生活，數位，行動。創意，就是創意城市，新時代的臺中市府要運用豐沛的創意力來打造臺中；生活，即是生活首都，致力於讓臺中成為全臺最宜居的城市；數位，乃是數位互動，數位時代的溝通特性是互動與即時，善用數位化媒介強化市府與市民的雙向互動；行動，則是行動市府，新聞局是行動市府推進者與見證者，迅速反應市民心聲，同時將市府行動力與效率分享給市民。未來繼續秉持著創意，生活，數位，行動四大方針，與新聞局同仁協同服務，不負市民翻轉新臺中的期待。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